

王緇塵編著

資治通鑑讀法

世界書局印行

61113

蘇序

人類得以文字記載之歷史，迄今不過數千年。古有巴比崙之碣石，希伯來之十誡，中夏古代之典籍，則錄稱尚書。就中史籍之浩博，紀年之悠久，保存述作，歷代不衰者，首推中國。四庫之書，半屬乙部，此維如燭海之史籍，含有先民數千年活動之業績，實為吾民族精神生產之寶藏，抑亦全世界智慧庫之一也。欲以一人精力，悉心研讀，學生不能盡，矧處百學待治之今日，對此巨編，有不望洋興嘆者乎！

古稱「一部十七史，從何說起。」已嘆其難；今則有二十四史，二十五史矣，益以兩通鑑，五紀年本末，九通以及外史別史等，又不下百餘種，欲求過讀，得乎是必有一人焉，具如炬之史眼，蓮生花之妙筆，應用新方法，以處理此金沙雜出，瑕瑜互見之史料，考信史實，校正年代，明其因果，示其趨向，將中華數千年之史勢，作一新職，文約而事備，鈎玄而提要，博采羣籍，蔚為巨著，使學者易讀，事半功倍，則通史之作，尙已。

近年西洋史學日見發展，其方法理論，亦管輸入國內，創造新史之說，倡導甚力。昔梁任公嘗發願草創中國通史，未成即歿；嗣後踵作者，頗不寂寞，惟求其史眼炯炯，不隨流俗，而文字技巧，又足以副之者，實夥。其大故在今日，欲求一簡要之中國史綱，使吾輩忙於旁學，忙於生活之人，得一窺吾族數千年史勢之大變，籍資生活之攻錯，思維之根據者，幾不可得。無已，惟求之於古籍，通鑑一書，差堪應選。然此書之作，原為帝王求治之信鑑，其間史事之別裁，論斷之詳略，自不能不稍有牽就；况限於時代，囿於傳說，求全之責，又烏能免。雖然，此書既經裁論，別出班馬，自成一家，樹中國通史之典型，以思想論，全書「只敘國家之盛衰，著生民之休戚，使觀者自擇其善

惡得失，以為勸戒，非若春秋立褒貶之法；「正閏之際，非所敢知，但據其功業之實而言之。」謂天下難析之際，不可無歲時日月以識事之先後，故不得不用諸國年號，紀諸國之事，不取漢儒正統閏位之陋說，即以文字繪，活躍生動，如讀小說，書中寫赤壁之戰，淝水之戰等，尤有聲色。即此三者，勝餘書多矣。安可以吾人今日一得之見，議評前賢哉！

然學者初讀此書，亦頗有驚駭其繁浩者，不有善導，何以卒讀？古越王紹慶先生有見於此，乃本其平時讀史心得，著成「資治通鑑讀法」一書，略仿趙翼二十二史札記，因事分類，各成族屬，一一注明其出處，間加己見，隨有獨到語，絕非鈔胥之作可比也。先生好學深思，勇往精進，為後生所不及；不予陋棄，屬為一序，自愧儉學，讀史尤少，因略抒所懷，以就正於王先生。國內學者，有能發大願力，創作新史以饜吾人者，則不佞馨香禱祝之矣！

二十四年二月蘇翹香寫於滬上

自序

觀 61023
8463

藜如紅粉，頰若白頭，對此風光，益增秋興。於是襪被驅車，重遊海上；無奈驚巢燕壘，屢易滄桑，感何如也！樂將焉之？友人告余曰：『有粹芬閣者，藏書數萬卷，悉宋稟元梨，明清精鏤，盍往歎乎？』余曰：『善哉！固所願也。』至則主人殷勤款待，遂寢饋其中，與古為徒，不復知塵世間有擾攘事矣！既而主人擬梓行宋司馬溫公資治通鑑，以為後學津逮，余見而善之，謂主人曰：『是書浩繁，初涉之者，往往未得興趣，半途而止，余見者數矣，宜另為簡冊，舉要而疏導之，使如愛遊者，對於某水某山，悉其途徑，誌其名勝，則讀之者，如入「山陰道上」，應接不暇，乃能卒斯遊矣！』主人曰：『善。』余遂棄其逐蠶之勞，權當評劇之役，已而書成，字曰資治通鑑讀法，而右手攀矣！雖然，苟讀者因此而得卒溫公所業，雖別亦甘，攀云乎哉！時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三月王緇應識於海上之同孚邨。

目次

黃拾遺鑑讀法	一
帝王與紀年	六
封建與郡縣	一四
政治	二八
軍事	四四
知人與用人	七六
儒術	八二
黨錮	九二
游俠	九八
清談	一〇二
釋教	一〇五
道教	一一〇
神仙	一一一
封禪與郊祀	一一五

災祥圖識與迷信

一一九

工程與建築

一二三

女后

一二八

宦官

一四〇

四裔

一四七

賈治通鑑外紀讀法

一六五



資治通鑑讀法

爲人子孫者，不知祖父之姓名，不悉家內之情況，是可以承宗祧，理家務乎？吾知夫人而必皆答曰：不可！不可！今夫爲國民者，不知己國先民之歷史，不悉國內之現狀，與爲人子者，不知祖父之姓名，不悉家內之情況，何以異乎？且也，今日國內之現狀，皆由以前數百年數千年之歷史，遞衍而來者也。是故歷史者，因也；現狀者，果也。吾人欲知今日之果，尤不可不明悉以前之因，此乃因果律所規定而絲毫不可忽者！故在今日而言中國歷史之學，無論爲喜新者，守舊者，亦無不異口同聲，知爲一重要之學科矣。

今試一言中國之歷史，吾亦知夫一般人皆異口同聲曰：非治二十四史不可矣！——甚者，或言二十五史，二十六史；然在數百年前，早已有言：「一部十七史，不知從何處說起。」則史學之繁而難治，已可想見。況在今日，更益以近千年來宋金元明諸代之二十四史乎？以二十四史而論，已有三千數百卷之多，使一般青年，於應習之教科以外，不事遊息，能每日伏案而閱讀一卷，已非十年久之長時期，不能卒業。且寒素之家，即購一部二十四史，已苦財力之不能勝任；即勉而得之，又何來如許之閑暇時間！再退一步：書已購得，又欲勉力以閱讀之矣，無如「一部二十四史，仍有不知從何處說起」之苦，於是而望洋興歎，東之高閣，是則彼岸終無達到之一日，而中國歷史之學，遂至無人問津，是則烏乎可哉！

夫昔人因知十七史之難治而無從問津也，於是宋之司馬溫公，乃有資治通鑑之偉書，取正史十分之一，去其重複與細碎，而重要之事實，則無不畢具，省讀者之時間，與精力，能以讀一卷而抵十卷，比之讀紀傳式之正史，

實不僅事半功倍已也。何則？例如六國與秦人交戰，在記傳之歷史中，勢必於各國之本紀世家敘其事，而與於此戰之將帥列傳中，亦必兼記其戰績，故往往一次戰事，敘至數處，或十數處，豈不使讀者之精力時間，費至數倍或十數倍乎？溫公之資治通鑑，將此事之散在數處或十數處者，彙於一隅，讀者而畢此一篇，即能悉此事之原委與始卒，於是而如上所說之弊祛矣！再者：記傳歷史中，往往有同一事蹟而各篇歧異者，如三國時黃忠之斬夏侯淵，於黃忠傳、夏侯淵傳及蜀先主紀中，事各不同。夫陳壽三國志，號稱謹嚴簡要之良史，乃一事蹟，三處互異，則讀之者又將茫無頭緒而無所適從矣！而溫公之資治通鑑，則詳為考覈而折中於一說，使讀者於三又歧路中而得其方鍼，此誠省讀者之眼力與腦力，又何如矣！故在今日而治中國歷史，於新的、善良的、通史，尙未出現之時，仍不得不以資治通鑑為吾人應讀之國史，事理當然，萬無遲疑之餘地也。

夫溫公之作資治通鑑也，聚一時學識淵博之士於一堂——如劉攽、劉恕、范祖禹諸人——各因其所長而任之以事，自己則總集其成；而於正史之外，採用參考之書，至二百數十種之多，精進不懈，為時復至十九年之久，工程之大，用力之勤，決非他人之著作所能及，則其書之良善，自不待言。且有正史所不及載之事而反見之於通鑑者，則其價值，自更在正史之上無疑義矣！（梁任公考玄奘法師出國之年，徧檢新舊唐書不得，後乃得之於通鑑，其記事之博可知。見梁著中國歷史研究法中。）

照上所述：則吾儕在今日而言治中國之歷史，捨溫公之資治通鑑以外，實無第二部書可以遵循，此語也。吾知亦可示之國門而不易者也。

雖然，資治通鑑，美矣！善矣！宜若可以人人手置一編而無不誦讀者矣！不知其中，又有為難之問題存焉。當資治

通鑑初出之時，溫公自言，惟王膳之借讀一過，他人則未盡一卷，已欠伸思睡，嗚呼！此何故耶？吾思之，吾重思之，此蓋讀之者，未得讀之之門徑，故格格不相入也。例如一久處山鄉鄙儻之人，忽焉而入文明繁盛之都會，目所視者，均屬見所未見，耳所聽者，均屬聞所未聞，勢必莫明其妙，反因之而一步不能前矣。使有一嚮導者，伴之以行，為之指示，則至一處得悉一處之名物與用處，於是興趣盎然，心中所思，必欲徧歷各處而不可止，此一定之理也。即以我個人而言：二十年前，初到上海租界時，偶一出遊，但見店鋪的裝式，大都相近，市面之繁盛，亦復大同，因此之故，往往一出門，即路迷不能回寓，嗣乃購得一上海地圖，並指南針一枚，在出門之先，看清地圖之位置；在路上，只須按指南針而辨明方向，於是而東西南北，無不如願矣。今吾人而讀千年以前古人之書，正如鄉野人而至文明繁盛之都會，但見五花八門，陡觸於眼，而茫然不知其路徑也。苟有人焉，為之圖針以指示之，則其中之曲折奧妙無不盡，而興味激增，自然愈進而愈不肯止矣！

更有一層：我在幼年，亦頗傲然自大，初學古文，視唐宋以下之作品，以為卑卑無足齒數，於是取周秦諸子而讀之，以為此乃真古文，不學此，未足以為古也。然而翻開每部子書，亦往往讀未終篇，即欠伸思睡，強讀之，則神思愈昏，愈不得其要領，於是只得捨之而不顧矣！此其故何耶？蓋亦不明其指義之所在而致是耳。後因偶在友人處，見有胡適之之中國哲學史大綱，梁任公之先秦政治思想史，假歸而讀之，乃知諸子所樹之指義，各各不同，不能以道家之言為是，而以墨家之言為非；亦不能以法家之言為非，而以儒家之言為是也。自是明白諸子之派別與指義，於是再取周秦諸子而讀之，遂無不迎刃而解，頭頭是道矣。是則胡梁二君之作，亦可為讀諸子之門徑書也。

我因經過上述種種之事實，而於資治通鑑一書，亦曾從事數度之研究，久欲將其書中緊要之處，揭出而加以說明，使初學者先觀此書，而再讀通鑑，不至茫無頭路；而且助以若干之興趣。韓退之曾言：「記事者，必提其要；纂言者，必鉤其玄。」此即古人讀書之良法，我儕從而效之，寧非事半功倍乎？區區此編，本不敢言作，且自知謬誤，亦必甚多，苟學者能指而正之，則其得力於通鑑，已思過半矣！

抑吾更有一言，不得不為初學諸君告者：夫史者，記人之本末，事之始終者也。吾人讀史，見其中所載之人之事，視其本，則當究其末；知其始，則當測其終，此所謂因果律也。知此因果律，則凡宇宙間之森羅萬象，社會間之世故人情，無不可以此法推測之矣。此讀史之最大益處也。鑑者，鏡也。人欲知己貌之美惡，則須照鏡以明之。更以之比他人之美惡，則已貌之美惡，益顯然矣。今吾人欲知自己之行為正當與否，苟取鑑中之人以比擬之，則善惡高下，亦無不明矣。此讀史鑑之效用也。韓退之又曰：「聞古之人有舜者，大聖人也，吾早夜以思，求其所以如舜者，去其不如舜者。聞古之人有周公者，多才與藝人也，吾早夜以思，求其所以如周公者，去其不如周公者。舜，大聖人也，後世無及焉。周公，大聖人也，後世無及焉。是人也，乃曰不如舜，不如周公，吾之病也。」如退之言，對於古代之聖賢豪傑，皆當求其及者而去其不及者，而通鑑一書，即古聖賢豪傑之總紀錄也。吾認某也為聖賢，某也為豪傑，吾從而師之，且隨時以自鏡；求其及者而去其不及者，久而久之，則銜鑄古昔聖賢豪傑於一身，而吾亦即聖賢豪傑矣。此為讀書者之最上乘，亦即讀通鑑者之唯一要訣也。

即從通鑑而求之。古時之善讀史書者，吾得一人焉，曰石勒。石勒者，生於上黨，蓋羯種人，幼時，因并州大飢，被掠賣於山東而為奴，且不自知其姓氏，乃指石為姓，以勒為名。後因晉亂，崛起而霸佔一方，以不識字故，乃僱人讀

漢書而聽之聞，鄧生勸師公立大國後，突然驚駭曰：「此策當失，如何遂得天下？」及聞留侯諫而止，又曰：「類有此耳！」若勸者，可謂善讀史書者矣！即吾所謂能視其本而究其末，知其始而測其終者也。且勸尤能以史作鑑，將古昔之豪傑以比己也。其言曰：「若遇漢高祖，當北面事之，與韓彭比肩；若遇光武，當與之並驅中原，未知鹿死誰手。大丈夫行事，宜磊磊落落，如日月皎然，終不效曹孟德、司馬仲達，欺人孤兒寡婦，狐媚以取天下也。」此則更能比擬史中之人物而批評其得失矣。吾故曰：若石勒者，可謂善讀史書者矣。

吾於通鑑，又得最不善讀書者一人焉，曰蕭繹。繹為梁代之皇帝，能講老子，使百官戎服以聽。又於巡城時，賦詩以自遺，此其風流儒雅，宜若不可及矣。乃魏師于謙之入寇，陷其外柵，竟自燒圖書十四萬卷以出降。復曰：「讀書萬卷，猶有今日，故焚之。」云云，嗟夫！自己不善讀書，乃反以恨書，豈非如俗語所謂「腹痛怨竈司」者耶！若蕭繹者，其愚蠢固亦可憐，而十四萬卷之古籍，付之一炬，寧非於中華文獻之一大劫，此則不善讀書之害也。

吾於鑑中，又得一人，知書籍可以益人神智也，曰李先。魏主拓拔珪問博士李先曰：「天下何物最善，可以益人神智？」先曰：「莫若書籍。」珪曰：「書籍，凡有幾何，如何可集？」先曰：「自書契以來，世有滋益，以至於今，不可勝計，苟人主所好，何憂不集？」珪從之。命郡縣大索書籍，悉送平城。若先者，既知書籍能益人神智，復勸人主以讀之，可謂能知書籍之要素者矣！而珪於草昧初起之時，即知從事於益人神智之書籍，宜其享長久之國祚，而南朝之宋、齊、梁、陳，對之有愧色矣！

吾於鑑中，又得忌人讀書者一人焉，曰仇士良。唐之季世，人主固多已昏聩矣。乃仇士良之致仕也，戒其僚佐曰：「天子者，惟宜悅以奢靡新奇之物，勿令讀書，親近儒生」也。蓋讀書則智，即難欺以非理；親近儒生，則彼此討

論之際，勢必及於書籍，則君者，亦將求書而讀之也。若士良者，操欺罔之術，可謂能窮其本者矣！觀上所述，則吾人對於為學之道，思過半矣。宋朱晦庵之註論語曰：「學者，效也。後覺者，必效先覺之所為；」若通鑑所載之哲人豪傑，皆我儕之先覺者，擇善而效之，斯為善讀通鑑者矣！

〔備查〕溫公言王勝之

見胡三

石勒被賣為奴

晉惠帝元康九年卷八十三

石勒讀漢書評古人

晉顯宗咸和七年卷九十五

蕭繹燒

書歎讀書

梁世祖承聖三年卷一百六十五

李先輪書籍

晉安帝隆安三年卷一百一十一

仇士良戒僚佐

唐武宗會昌三年卷二百四十七

〔附記〕

以下「備查」分載各節之後以便檢覽

帝王與紀年

記載中國學術之書籍，歷代以來，均分四部，其中乙部之歷史，居其大半，宜乎史學之發達矣！雖然，以中國各方面之學術而言，若史學者，固不可為不發達；然於此發達之中，則有一極謬之成見，橫梗於中，所謂「正統」「閏位」之爭是也。因此謬見，復衍成社會心理，以為中國現今之擾攘不得安寧，皆由無一「真命天子」之故！苟有一「真命天子」出世，則削平羣隴，統一天下，撫字兆民，登於衽席，指顧間耳！此謬見也，在稍知科學，略讀世界歷史者，固已多知其非，無如芸芸總總一般人民中，無此謬見者，尙屬少數。今欲祛此謬見，必先消除舊史家之「正統」「閏位」論，使知昔日之所謂「真命天子」者，實即徵待成功之一大盜，將「成則為王，敗則為賊」之觀念，披析而釋明之，然後一般人民，崇信「真命天子」之夢想，乃得消除；然後一般人民，始知人自奮其力以盡國民之義務，以爭國民之權利，倚傍之念既消，獨立之心自現，於國事之建設，此或其起點歟！

不寧惟是。夫所謂正統閏位論者，始於漢代無識小儒之爭利祿，思藉此以博人主之歡心，以便己身幸進之捷徑，乃附會陰陽家「五德轉移」之說，以文其姦，以漢為火德，當繼周之正統，而斥秦為閏位，復屏雜春秋大一統之義，遂振振有詞。歷代儒生，因循其說而不知其非，故此謬見之植於歷史，遂根深柢固，不易猝拔矣。雖然，此謬見也，在昔有識之大儒，固亦有早知其非而著為論說矣。司馬溫公之言曰：「天生烝民，其勢不能自怡，必相與戴君以治之！苟能禁暴除害以保其生，賞善罰惡使不至於亂，斯可謂之君矣！是以三代之前，海內諸侯，何啻萬國，有民人社稷者，通謂之君，合萬國而君之，立法度，班號令，而天下莫敢違者，乃謂之王。王德既衰，強大之國，能帥諸侯以尊天子者，則謂之霸。故自古天下無道，諸侯力爭，或曠世無王者，固亦多矣！秦焚書坑儒，漢興學者，始推五德生勝，以秦為閏位，在木火之間，霸而不王，於是「正」「閏」之論興矣！及漢室顛覆，三國鼎峙，晉氏失馭，五胡雲擾，宋魏以降，南北分治，各有國史，互相排黜，南謂北為「索虜」，北謂南為「島夷」。朱氏代唐，四方輻裂，朱邪入汴，比之竊新，運曆年紀，皆棄而不數，此皆私己之偏辭，非大公之通論也。臣愚誠不足以識前代之正閏，竊以為苟不能使九州合為一統，皆有天子之名而無其實者也。雖華夷仁暴大小強弱，或時不同，要皆與古之列國無異，豈得獨獎一國，謂之正統，而其餘皆為僭偽哉？若以自上相授受者為正邪，則陳氏何所受，拓拔氏何所受，若以居中夏者為正邪，則劉石慕容苻姚赫連所得之士，皆五帝三王之舊都也。若以有道德者為正邪，則葦爾之國，必有令主，三代之季，豈無僭王？是以正閏之論，自古及今，未有能通其義，確然使人不可移奪者也。臣今所述，止欲敘國家之興衰，著生民之休戚，使觀者自擇其善惡得失，以為勸戒，非若春秋立褒貶之法，撥亂世，反譖正也。正閏之際，非所敢知，但據其功業之實而言之。周秦漢晉隋唐，皆嘗混壹九州，傳祚於後，子孫

雖微弱播遷，猶承祖宗之業，有紹復之望；四方與之爭衡者，皆其故臣也，故全用天子之制以臨之。其餘地醜德
齊，莫能相覈，名號不異，本非君臣者，皆以列國之制處之。彼此均敵，無所抑揚，庶幾不誣事實。近於至公，然天下
難析之際，不可無歲時日月以識事之先後。據漢傳於魏而晉受之，晉傳於宋，以至於陳而隋取之。唐傳於梁以
至於周而大宋承之，故不得不取魏、宋、齊、梁、陳、後梁、後唐、後晉、後漢、後周年號，記諸國之事，非尊此而卑彼，有正
閏之辨也。昭烈之於魏，雖云中山靖王之後，而族屬疎遠，不能紀其世數名位，亦猶宋高祖稱楚元王後，南唐烈
祖稱吳王恪後，是非難辨，故不敢以光武及晉元帝為比，使得紹漢氏之遺統也。竊以為溫公此論，雖不明斥
「正統」「閏位」之非，而不以爭「正統」「閏位」者為是，固已深切著明，開示後人。且謂「正」「閏」
論者，乃出於漢人「五德生勝」之謬說，尤為痛快絕倫。蓋在漢人，初為是說時，實不過諂諛時君，以博自己之
利祿；而當時陰陽五行生剋之迷信，入人甚深，錮蔽一般人之聰明，於是輾轉附會，生此謬說，以遺毒於後世也。
今更略溫公之言而一為說明今日治史學之要旨：所謂歷史之記述，「使觀者自擇其善惡得失以為勸戒」
一也。「天下難析之際，不可無歲時日月以識事之先後」二也。治史學者，知此二事，則所謂「正統」「閏位」
者，自無所置其爭論矣。溫公之資治通鑑，標此二義，實為其特點，惟對「昭烈之於魏」以為「雖云中山靖王
之後，而族屬疎遠」，「不敢以光武及晉元帝為比，使得紹漢氏之遺統」，是則夫子猶有蓬心，遂啓朱晦庵之
作綱目，必以昭烈承漢統，始快於心。使溫公無此一語，所謂紀歲時日月者，不過「識事之先後」，「無所抑揚」
「非尊此而卑彼」，「有「正」「閏」之辨」，則作綱目者，亦不必出而爭此無謂之虛號矣。惟朱氏晦庵，為
有宋一代之大儒，元明清以來學者之思想，幾無不受朱氏之籠罩，雖綱目一書，不及資治通鑑遠甚，久有定論。

（清紀略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即有是說。）但「正」「閔」之論，則因此而死灰復燃，觀於清高宗御批通鑑輯覽，幾以此為歷史之唯一大義，故近數百年來之悖謬思想，根深柢固，植於一般學者腦筋之中，使吾人對此，不得不辭而闕之，以一清歷史之迷霧焉！

（備查）五德轉移

見史記孟軻荀卿列傳

溫公正統間位論

魏高祖黃初元年卷六十九

老子曰：「竊鈞者誅，竊國者侯。」此名言也。更進一步，則「竊天下者王」而已。據通鑑所載，自戰國以迄五代，國祚最永，為一般人所崇敬者，為漢與唐；其間亦曾混一九州，為天下共主者，則有秦、新晉、隋、秦為周之封國，既併大國而統一天下矣。漢人則斥為「閔位」。王莽自居攝紀元，其後改元初始，始建國，天鳳、地皇等年號，在位亦至十八年之久，因其及身而亡，遂斥之為篡賊。晉受魏禪，受周禪，而唐之李淵亦受隋禪，與王莽之受漢禪，有以異乎？而儒生必抑彼而揚此者，真不通之論也。且曹魏、劉宋、蕭齊、蕭梁、陳、陳以及高氏北齊、宇文氏北周，曷嘗不與晉、隋、唐同一轍迹。封公進王，加九錫等等，無不依樣畫葫蘆，豈有善惡尊卑之分乎？通鑑記宋順帝之禪位於蕭道成也，大書特書曰：「丙戌，加齊王殊禮，進世子為太子。辛卯，宋順帝下詔，禪位於齊。壬辰，帝當臨軒，不肯出，逃於佛蓋之下。王敬則勒兵殿庭，以板輿入迎帝，太后懼，自帥閹人索得之。敬則啓譬令出，引令升車。帝收淚謂敬則曰：「欲見殺乎？」敬則曰：「出居別宮耳。官先取司馬家亦如此。」帝泣而彈指曰：「願後身世世，勿復生天王家。」宮中皆哭。帝拍敬則手曰：「必無過慮，當餉輔國十萬錢。」是日百僚陪位，侍中謝朓在直，當解璽綬，賜為不知曰：「有何公事？」傳詔云：「解璽綬授齊王。」朓曰：「齊自應有侍中。」乃引枕臥。傳詔懼，使朓稱疾，欲取兼人。朓曰：「我無疾，何所道？」遂朝服步出東掖門，仍登車還宅，乃以王儉為侍中，解璽綬，禮畢，帝乘

畫輪車出東掖門，就東邸，問：「今日何不奏鼓吹？」左右莫有應者。右光祿大夫王琨，華之從父弟也。在晉世已為郎中，至是攀車，顧尾慟哭曰：「人以壽為歡，老臣以壽為戚，既不能先驅螻蟻，乃復頻見此事。」嗚咽不自勝，百官兩泣。此一齣活劇，可謂演得淋漓盡致，無以復加矣！王敬則大聲棒喝曰：「官先取司馬家亦如此。」可謂初寫蘭亭，恰到好處。試問司馬炎之取曹家，曹丕之取劉家，以及楊堅之取宇文家，李愬之取楊家，何一不如此哉？復次：一般人徒知明懷宗之謂公主曰：「願生生世世毋生帝王家。」而宋之順帝，蓋早已有此言矣！悲夫！當其祖宗趾高氣揚，炙手可熱之時，豈不驕然自得也哉！及夫末季子孫，嗚咽以泣，求為一平民而不可得，亦可謂慘極矣！然而世人終不悟也，哀哉！

（備查）王莽居攝紀元及改元

王莽居攝元 初始元元年卷三十六 始建國元年卷三十七 天鳳元年卷三十八 地皇元年卷三十八 莽亡

漢進王更始 元年卷三十九

宋順帝禪位於蕭道成

齊太祖建元元年 卷一百三十五

宋順帝之言曰：「願後身世世，勿復生天王家。」其聲哀慘，聞者莫不為之酸鼻。夫人在世，有生必有死，死亦常事耳。惟當其未死之時，身受不堪之侮辱，則為帝王者，其禍尤烈於平民，可浩歎也。晉之懷愍二帝，所遇之辱，更難以言喻矣！漢主劉聰，宴羣臣於光極殿，使懷帝著青衣行酒，庾珽王儁等，不服悲憤，因號哭，聰惡之，殺珽儁及晉故臣十餘人，懷帝亦遇害。荀崧論之曰：「懷帝天姿清劭，少著英猷。若遇承平，足為守文佳主，而繼惠帝擾亂之後，東海專政，故無幽厲之憂，而有流亡之禍。」此一事也。漢主聰出政，以愍帝行車騎將軍，戎服執戟前導，見者指之曰：「此故長安天子也。」聚而觀之，故老有泣者。聰又饗羣臣于光極殿，使愍帝行酒洗爵，已而更衣，又使之執蓋。晉臣多涕泣，有失聲者。尚書郎隴西辛賓起，抱帝大哭，聰命引出斬之。……愍帝亦遇害於平陽，此

又一事也。悲夫！此故長安天子也。而今則為執戟前導之戎卒矣。再觀荷樛之言，懷帝天姿清勁，少著英猷。又孰非「真命天子」哉。懷之遇害，年方三十，而黜則才十八耳。吳梅邨詩曰：「父為萬乘子黔首，不得耕種咸陽田。」天子本非異人，又烏有所謂「正統」「間位」之爭哉！

（備查）懷帝青衣行酒晉書懷帝紀元 荷樛論同 懷帝執戟前導及洗酒爵晉中宗建武元年卷九十

後趙石勒曰：「趙王趙帝，吾自為之，何待於人！」又曰：「大丈夫行事，宜磊磊落落，如日月皎然，終不效曹孟德、司馬仲達欺人孤兒寡婦，狐媚以取天下。」其言何其壯也。勒死，其子弘繼，時軍政大權已落於石虎之手，弘亦讓位於虎。虎曰：「若不堪重任，天下自有大義。」虎為丞相，魏王大單于，總百揆，弘自詣魏宮，獻璽綬。虎不受，且曰：「弘愚暗，便當廢之，何禪讓也。」二石之言，使狐媚以取天下者聞之，得不汗顏而愧死乎？是故自曹魏以迄趙宋，無不為一丘之貉，可勿深論矣。然則如劉邦之起於匹夫，提三尺劍以取天下者，可為「真命天子」乎？曰：姑舍是，請一言邦之人格。邦之為漢王也，率五諸侯，兵五十六萬人，入彭城，即置酒高會，以縱淫樂，旋為項羽以三萬人所擊破，邦乃逃還，則其無救民之心可知也。使陳平以金四萬斤間楚君臣，羽墮其謀，果逐范增。其後被匈奴圍於白登，用陳平秘計，始得免。其所謂秘計者，乃使畫工圖美女，間遺閼氏曰：「漢有美女如此，今皇帝因急欲獻之。」閼氏畏其奪己寵，言於冒頓，令解圍。此二事也，無非以財色誘人，其心地之卑劣，為何如哉？夫中國禮義之邦，素以孝道為天下先者也，方邦與項羽相持於滎陽廣武間也，楚軍食少，項王患之，乃為俎，置太公其上，告漢王曰：「今不急下，吾烹太公。」漢王曰：「吾與羽俱北面受命懷王，約為兄弟，吾翁即若翁，必欲烹而翁，幸分我一盞羹。」是則竟與梟獍無異矣！以之與項羽相比，其人品相去，何啻天壤。太史公特為項羽立本紀，又

作秦楚之際，月表表彰羽功為不可沒也。世之腐儒，均薄項羽而尊劉邦，一孔之見，不足與論史事。惟吳梅邨之下相懷古詩曰：「……憶昔楚項王，拔山氣何壯。太息取祖龍，大吉竟非妄。破釜救邯鄲，功居入關上。殺降復父讎，不比諸侯將。杯酒釋沛公，殊有君人量。胡為去咸陽，遣人扼其吭。亞父無評言，奇計非所望。重瞳顧柔仁，隆準至暴抗。脫之掌握中，骨肉俱無恙。所以哭魯兄，乃以威儀葬。古來名與色，英雄不能忘。力戰兼悲歌，西風起戰槍。廢廟枕荒岡，虞兮侍幃帳。烏雞伏座旁，踏地哀鳴狀。我來訪遺迹，登高見芒碭。長陵竟塚土，萬事同惆悵。」是則可為不同流俗之見矣！

〔備查〕石勒語

晉中宗大興二年卷九十一

又言狐媚取天下

晉顯宗咸和七年卷九十五

石弘讓位於石虎

晉顯宗咸和八年卷九十五

弘詣

魏宮獻璽綬

晉顯宗咸和九年卷九十五

漢王率五諸侯入彭城

漢高祖二年卷九

使陳平以金間楚

漢高祖三年卷十

圍於白登

漢高祖七年卷十

年卷十

十一項王徂太公

漢高祖四年卷十

「爭城以戰，殺人盈城；爭地以戰，殺人盈野。」可謂慘酷極矣！姑舉一事以例其餘。五代時，漢遣使至河中鳳翔，

收埋遺骸，有某寺僧，已聚屍至二十萬具，則其殺人之多，可以想見。然此不過一邑，試合全國而計之，雖有巧歷，

豈能算耶？而其原由，無非為一「皇帝」而已。然亦有薄皇帝而不欲者，如元魏顯祖，因好釋老，鄙棄富貴，欲禪

位於叔父京兆王子推，羣臣請傳位於太子，許之。時太子僅五歲，即位時，啼泣不已，在一般人對此，莫不以為笑

柄，然使逐鹿之徒，能了解人生之真諦，細味皇帝之來歷與末路，雖不必學魏顯祖之所為，亦可不作殺人如麻

之「大創子手」也。總而言之，皇帝也者，亦圓顯方趾人類中一分子，其劫得富貴時固可說，其末路失勢時更

可悲！彼劉邦見朝臣魚貫而入，向其下跪，頽頭，欣然而笑曰：「吾今乃始知皇帝之尊也。」正如叫化子偶然拾

得黃金，適足暴其器識之卑鄙而已，曷足齒哉。

〔備查〕河中鳳翔遺骸後漢高祖七年三魏顯祖傳位於太子宋太宗嘉祐七年劉邦言始知皇帝之貴
年卷十一

故世俗之所謂真命天子，實不過一僥倖成功之大盜的一代名詞，無庸再辨。即以皇帝而論，如隋煬帝之逼淫陳夫人，而弑君父；梁太祖之淫亂子婦，而見弑於其子，禽獸之行，不必言矣。然英明如唐太宗，殺兄殺弟，終身未免有慙德。雄武如漢武帝立幼子而先殺其母，其違於人情若此，尙足語於人道乎。此數帝王，固亦羣稱為雄傑者，而其所行，大率類是，則其餘碌碌，更何足道哉。準是以言，則所謂聖神文武太祖高皇帝云云者，可以一筆勾消，而所謂「臣罪當誅，天王聖明」之肉麻頌，亦非可語於今日。惟吾人所以仍列帝王於首者，蓋即避溫公所言「天下難析之際，不可無歲時日月以識事之先後」，用之以便於檢查，故僅以通鑑所紀首列之年為限。餘如三國時之吳蜀，六朝時之魏齊周，皆不更及之，以歸於簡易，此其旨也。復次，近人著書，多附記西歷之年數，實為觀察歷史最便之良法，蓋中國帝王之紀年，朝代既多，而年號復時時更易，今欲計算一事，其事去今為幾何年者，類皆茫然不能得其頭緒。如周威烈王二十三年，迄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共幾何年，則必先數歷代之年數，而後可得。今附以西曆，則知周威烈王二十三年，為西曆紀元前四百零三年，益以西曆紀元一千九百三十四年，則為二千三百三十七年，一展卷即無不瞭然矣。此吾所以於篇末附一「通鑑紀年與西曆」之一表也。

〔備查〕隋煬帝逼陳夫人弑君父隋高祖仁壽四年梁太祖亂子婦遇弑梁太祖乾化二年殺兄戮弟唐高

德九年卷一 肅德 唐太宗貞觀十年 立子殺母漢世宗後元二年

封建與郡縣

昔日史學家之謬見，為爭「正統」與「閥位」，而昔日儒生之謬見，則為復封建與井田是也。夫封建之易為郡縣，井田之易為什佰，皆由於自然之趨勢，非一二有力之君相所能強為。今姑以封建之易為郡縣，一伸言之。世之論者，皆以為廢封建者，秦也；不知封建之廢，在春秋戰國時，早已行之。古者大國之封，不過百里；小國則五十里或七十里。至春秋時，強大之國如齊晉，其土地之闢，已非百里之舊矣。其間如南方之楚，早已縱橫千里矣。試問此偌大之土地，不派遣將吏以守之，則誰為處理政事乎？是則已為郡縣無疑矣。魯之三家，晉之大卿，戰國時之四公子，間或封土而治，然其後太阿倒持，皆非孱弱之君主所能命令。惟郡縣則政權始能統一，始能角立於競爭之場，此亦自然之勢也。目孔小儒，不知此義，徒知周以封建享國久長，秦以孤立二世而亡，遂津津焉以為封建之利。漢初即採用此議，遂大封同姓以鎮撫天下，不久即亂者四起。賈誼之策治安，曾曰：「今或親弟謀為東帝，親兄之子，西鄉而擊，今吳又見告矣。天子春秋鼎盛，行義未過，德澤有加焉，猶尚如是。况莫大諸侯，權力且十此者乎？然而天下少安，何也？大國之王，幼弱未壯，漢之所置傅相，方握其事，數年之後，諸侯之王，大抵皆冠血氣方剛，漢之傅相，稱病而賜罷，彼自丞尉以上，徧置私人，如此，有異淮南濟北之為邪？此時而欲為治安，雖堯舜不治。黃帝曰：「日中必昃，操刀必割。」今令此道順而全安甚易，不肯早為，已迺墮骨肉之屬而抗對之，豈有異秦之季世乎？其異姓負疆而勳者，漢已幸而勝之矣；又不易其所以然。同姓護是跡而勳，既有微矣，其勢豈又復然，狹既之變，未知所移，明帝處之，尚不能以安，後世將如之何？巨竊跡前事，大抵疆者先反，長沙乃二萬五千

戶耳，功少而最完，勢疏而最忠，非獨性異人也，亦形勢然也。漢令樊鄴絳灌據數十城而王，今雖以殘亡可也。令信越之倫，列為徹侯而居，雖至今存可也；然則天下之大計可知已。欲諸王之皆忠附，則莫若令如長沙王；欲天下之治安，莫若衆建諸侯而少其力；力少則易使以義，國小則亡邪心。令海內之勢，如身之使臂，臂之使指，莫不制從。諸侯之君，不敢有異心，輻湊並進而歸命天子，割地定制，令齊趙楚各為若干國，使悼惠王、幽王、元王之子孫，畢以次各受祖之分地，地盡而止。其分地衆而子孫少者，建以為國，空而置之，須其子孫生者，舉使君之。一寸之地，一人之衆，天子無所利焉，誠以定治而已。如此，則臥赤子天下之上而安，植蠶腹朝委裘而天下不亂，當時大治，後世誦聖，陛下誰憚而久不為此？天下之勢，方病大瘡，一脛之大幾如股，一指之大幾如股，平居不可屈伸，一二指痛，身慮無聊，失今不治，必為錮疾，後雖有扁鵲，不能為已。病非徒瘡也，又苦跋扈，元王之子，帝之從弟也；今之王者，從弟之子也。惠王之子，親兄子也；今之王者，兄子之子也。親者或亡分地以安天下，疏者或制大權以逼天子，臣故曰，非徒病瘡也，又苦跋扈。夫賈生固服儒者之言者也，而當時所慮已若此，則封建之不能行於後世，斷可知矣！其後文帝從其言，果分齊為六國，淮南為三國，悉王悼惠王、厲王諸子，蓋即所謂「衆建諸侯而少其力」也。然擁衆自衛之夫，對於土地之貪念，實無止境，終至釀成吳楚七國之亂，雖旋為周亞夫所撲滅，而鼂錯之死，雖有鄧公為之訟寃，亦終成為冤鬼而已矣！

〔備查〕漢封同姓為諸侯

漢高祖六年卷十一

賈誼策治安

漢太宗六年卷十四

分諸侯為各小國

漢太宗十六年卷十五 吳楚七國之

亂

漢景帝二年卷十六 鄧公為鼂錯訟寃

全上

自來論封建者，無不盛推成周，不知周以前，實為酋長時代。周武王會孟津之八百諸侯，皆舊有之酋長也。特以

周之勢力，方在勃興，故從而附之，以伐紂耳。武王既克殷紂，勢力益張，於是封同姓暨功臣為諸侯，使與舊有之酋長錯雜，互相鈐制，互有畏忌，故不至為亂。春秋戰國以後，形勢大異，封建已歸於自然淘汰，而為政者，昧於此義，故禍變相尋，無有異時。班固漢書，號稱良史，而固之識見，則甚屬平庸。其論漢諸侯王始末也，仍不外所傳之舊見。其言曰：「昔周封國八百，同姓五十有餘，所以親親賢賢，關諸盛衰，深根固本，為不可拔者也。故盛則周召相其治，致刑錯；衰則五伯扶其弱，與共守，天下謂之共主，彊大弗之敢傾，歷載八百餘年，數極德盡，降為庶人，用天年終。秦訕笑三代，竊自號為皇帝，而子弟為匹夫，內無骨肉本根之輔，外無尺土藩翼之衛，陳吳奮其白挺，劉項隨而斃之，故曰：『周過其歷，秦不及期。』」國勢然也。漢興之初，懲戒亡秦孤立之敗，於是尊王子弟，大啓九國，自雁門以東盡遼陽為燕代，常山以南太行左轄，度河濟漸於海為齊趙，穀泗以往奄有燕梁為梁楚，東帶江湖，薄會稽為荆吳，北界淮，瀕略廬衡為淮南，波漢之陽，巨九嶷為長沙，諸侯比境，周匝三垂，外接胡越，天子自有三河，東郡、潁川、南陽，自江陵以西至巴蜀，北自雲中至隴西，與京師內史，凡十五郡，公主列侯，頗邑其中，而藩國大者，夸州兼郡，連城數十，宮室百官，同制京師，可謂矯枉過其正矣。雖然，高祖創業，日不暇給，孝惠享國，又淺，高后女主攝位，而海內晏如，亡狂狡之憂，卒折諸呂之難，成太宗之業者，亦賴之於諸侯也。然諸侯原本以大，末流漸以致盜，小者淫荒越法，大者睽孤橫逆，以害身喪國，故文帝分齊趙，景帝削吳楚，武帝下推恩之令，而藩國自析，自此以來，齊分為七，趙分為六，梁分為五，淮南分為三，皇子始立者，大國不過十餘城，長沙燕代，雖有舊名，皆亡南北邊矣。景遭七國之難，抑損諸侯，減融其官，武有衡山淮南之謀，作左官之律，設附益之法，諸侯惟得衣食稅租，不與政事，至於哀平之際，皆繼體苗裔，親屬深遠，生於帷牆之中，不為士民所尊，執與富室亡異，而本朝短祚，

國統三絕，是故王莽知漢中外殫微，本末俱弱，無所忌憚，生其毒心，因母后之權，假伊周之稱，顛作威福，廟堂之上，不降階序而運天下，詐謀既成，遂據南面之尊，分遣五威之吏，馳傳天下，班行符命，漢諸侯王厥角稽首，奉上靈敬，惟恐在後；或乃稱美頌德，以求容媚，豈不哀哉！班氏此論，對於西漢諸侯王之形勢，伸縮歷歷如繪，惟對於王莽篡漢，以為「中外殫微，本末俱弱，不無隱痛。蓋漢則初因秦之孤立，大封諸侯，王以資輔翼；繼則諸侯日強，尾大不掉，釀成禍階，故分之以殺其力；終則諸侯力微，中樞權重，大恣乘之以移其祚，俗語之咏醉翁也，曰：『扶得東來西又倒，』天下之大，億兆之衆，照照攘攘者，皆醉翁也。蓋禍患常出於人之所不及防，即有善制，日久弊生，非有新的善良的法制，起而更易之，不為功。易曰：『窮則變，變則通，』斯之謂矣！大勢所趨，非人力所能遏阻，此即西人之所謂『潮流』，智者因而導之，以底於成功；愚者逆而阻之，遂身敗名裂為後世笑耳，可不審哉！

（備查）班固論漢諸侯王始末

新莽始建國二
年卷三十七

王莽代漢，因享國不永，歷史家遂斥為盜賊，然自魏晉以後，喬循其轍，史家不敢非之，吾已於帝王紀年篇中論及之矣。晉武帝受禪以後，因懲魏氏孤立之敝，故亦大封宗室，授以職任，又詔諸王，皆得自選國中長吏，是封建餘孽，至是又經一現。未幾而入王構亂，宗社亦隨之以墟。李唐繼隋以後，貞觀五年，太宗令羣臣議封建，議徵讖以為若封建諸侯，則卿大夫咸資俸祿，必致厚斂。又京畿賦稅不多，所資畿外，若盡以封國邑，經費頓闕。燕、秦、趙、代，俱帶外夷，若有警急，追兵內地，難以奔赴。禮部侍郎李百藥以為運祚脩短，定命自天，堯舜大聖，守之而不能固；漢魏微賤，拒之而不能却，今使勳戚子孫，皆有民有社，易世之後，將驕恠自恣，攻戰相殘，害民尤深，不若守令

之迷居也。中書侍郎顏師古以為不若分王諸子，勿令過大，間以州縣雜錯而居，互相維持，使各守其境，協力同心，足扶京室，為置官寮，皆省司選用，法令之外，不得擅作威刑。朝貢禮儀，具為條式，一定此制，萬世無虞。十一月，詔皇家宗室及勳賢之臣，宜令作鎮藩部，貽厥子孫，非有大故，毋或黜免。所司明為條例，定等級以聞。夫貞觀諸臣，皆一時英俊，而其所議，不過如此。其所條例等級者，即所謂「世襲刺史」也。當其承平，固得相安無事，其後武后稱帝，移唐祚，徐敬業起兵討之，亦無能為，中樞權力，可謂固矣。然而日久玩生，武事不講，安祿山之叛也，長驅兩京，如入無人之境，哥舒翰二十萬之卒，一擊潰敗，此杜子美所以有「北方健兒好身手，昔何勇銳今何愚」之慨歎也。迨安史既滅，郭子儀以四方粗平，諸道節度使兵耗盡，百姓請罷之。肅宗半從其言，止罷河中一隅，餘則仍舊，於是釀成藩鎮之大患，唐卒因此而不振，即吾所謂禍患常出於人之所不及防也。封建云乎哉！郡縣云乎哉！

〔備查〕晉武帝大封宗室 晉世祖泰始元年卷七十九 唐議封建 唐太宗貞觀五年卷一百九十三 徐敬業討武后 唐嗣天皇后光宅元年卷二百三

安祿山長驅兩京哥舒翰潰敗 唐玄宗天寶十四年卷二百十七 郭子儀請罷節度使 唐代宗廣德二年卷二百二十三

唐之藩鎮，似封建，非封建；似郡縣，非郡縣；以位傳子，似封建也，而非受封於王室，受命中樞，出鎮封疆，似郡縣也，而抗詔連兵，不出賦貢，蓋亦中國歷史上，一怪活劇也。其起點也，平盧節度使李正己，先有淄、青、齊、海、登、萊、沂、密、德、棣、十州之地，及李靈曜之亂，諸道合兵攻之，所得之地，各為己有。正己又得曹、濮、徐、兗、鄆、五州，因自青州徙治鄆州，使其子前淄州刺史納守青州。正己用刑嚴峻，所在不敢偶語，然法令齊一，賦均而輕，擁兵十萬，雄據東方，鄰藩皆畏之。是時田承嗣據魏、博、相、衛、洛、貝、瀘、七州，李寶臣據恒、易、趙、定、深、冀、滄、七州，各擁衆五萬。梁崇義據襄

鄧均房復鄧六州有衆六萬相與根據結雖奉事朝廷而不用其法令官爵甲兵租賦刑殺皆自專之上（代宗）寬仁一聽其所為朝廷或完一城增一兵輒有怨言以為猶貳常為之罷役而自於境內築壘繕兵無虛日以是雖名藩臣已具列國並立之形未幾魏博節度使田承嗣薨有子十一人以其姪中軍兵馬使悅為才使知軍事而諸子佐之朝廷以悅為魏博留後淮西節度使李忠臣貪殘好色將吏妻女美者多逼淫之悉以軍政委妹婿節度副度張惠光惠光挾勢暴橫軍州苦之忠臣復以惠光子為牙將暴橫甚於其父左廂都虞侯李希烈忠臣之族子也為衆所服希烈因衆心怨怒乃與大將丁誦等殺惠光父子而逐忠臣朝廷遂以希烈為蔡州刺史淮西留後德宗立命黠陟使十一人分巡天下先是魏博節度使田悅事朝廷猶恭順而河北黠陟使洪經綸不曉時務聞悅軍七萬人下符罷其四萬令還農悅陽順命如符罷之既而集應罷者激怒之曰：「汝曹久在軍中有父母妻子今一旦為黠陟使所罷將何資以自衣食乎？」衆大哭悅乃出家財以賜之使各還部伍於是軍士皆德悅而怨朝廷其時楊炎為相欲城原州以復秦原詔下涇州為城具涇之將士怒曰：「吾屬為國家西門之屏十餘年矣始居邠州甯營耕桑有地著之安徙屯涇州拔荆榛立軍府坐席未煖又投之塞外吾屬何罪而至此乎？」劉文喜因衆心不安據涇州不受詔上疏復求段秀實為帥不則朱泚朝廷即以朱泚兼四鎮北庭行營涇原節度既而劉文喜又不受詔欲自懸旌節遂據涇州叛遣其子質於吐蕃以求援上（德宗）命朱泚李懷光討之圍劉文喜於涇州杜其出入而閉壁不與戰久之不拔天方旱徵發饒運內外騷然朝臣上書請赦文喜以蘇民困者不可勝紀上皆不聽曰：「徵孽不除何以令天下？」文喜使其將劉海賓入奏海賓言於上曰：「臣乃陛下藩邸部曲豈肯附叛臣必為陛下梟其首以獻但文喜今所求者節而已願陛下姑與之文喜必怠則

臣計得施矣。」上曰：「名器不可假人，爾能立效，固善，我節不可得也。」使海賓歸以告文喜，而攻之如初。臧御
膽以給軍士，城中將士當受服者，賜予如故，於是衆知上意不可移。時吐蕃方睦於唐，不為發兵，城中勢窮。庚寅，
海賓與諸將共殺文喜傳首，而原州竟不果。自上（德宗）即位，李正己內不自安，遣參佐入奏事，會涇州捷
奏至，上使觀文喜之首而歸，正己益懼。初，成德節度使李寶臣，與李正己田承嗣、梁崇義相結，期以土地傳之子
孫，故承嗣之死，寶臣力為之請于朝，使以節授田悅，代宗從之。後寶臣薨，悅屢為寶臣之子惟岳請繼，上（德
宗）欲革前弊，不許。或諫曰：「惟岳據父業，不因而命之，必為亂。」上曰：「賊本無資以為亂，皆藉我土地，假我
位號，以聚其衆耳。曩日因其所欲而命之，多矣。而亂日益滋，是爵命不足以已亂，而適足以長亂也。然則惟岳必
為亂，命與不命等耳。」竟不許。悅乃與李正己各遣使詣惟岳，潛謀勒兵拒命。襄州梁崇義，雖與李正己等連結，
兵勢寡弱，禮數最恭，或勸其入朝。崇義曰：「來公有大功於國，上元中為閹宦所讒，遷延稽命。及代宗嗣位，不俟
駕入朝，猶不免族誅。吾歲久塵積，何可往也。」惟寧節度使李希烈屢請討之，崇義懼，益修武備。流人郭晷告崇
義為變，崇義聞之，請罪。上為之杖背，逐流之，使金部員外郎李舟詣襄州，諭旨以安之。舟至，崇義惡之。舟又勸崇
義入朝，言頗切直，崇義益不悅。及遣使宣慰諸道，舟復詣襄州，崇義拒境不內，上言：「軍中疑懼，請易以它使。」時
兩河諸鎮方猜阻，上欲示恩信以安之，加崇義同平章事，妻子悉加封賞，賜以鐵券，遣御史張著，齎手詔徵之，仍
以其裨將蘭果為鄧州刺史。張著至襄州，梁崇義益懼，陳兵而見之。蘭果得詔不敢發，聽見崇義請命，崇義封著
號泣，竟不受詔。著復命，癸巳，進李希烈爵南平郡王，加漢南、漠北兵馬招討使，督諸道兵討之。楊炎諫曰：「希烈
為董秦養子，親任無比，卒逐秦而奪其位，為人很戾無親，無功猶偏強不法，使平崇義，何以制之？」上不聽。李希

烈以久雨未進軍，上怪之。盧杞密言於上曰：「希烈遲延，以楊炎故也。陛下何愛炎一日之名而墮大功，不若暫免炎相，以悅之，事平復用，無傷也。」上以為然。庚申，以炎為左僕射，罷政事。梁崇義發兵攻江陵，至四望，大敗而歸，乃收兵襄鄧。李希烈引軍循漢而上，與諸道兵會，崇義遣其將翟暉、杜少誠，逆戰於蠻水，希烈大破之，追至硤口，又破之。二將請降，希烈使將衆先入襄陽，慰諭軍民。崇義閉城拒守，守者開門爭出，不可禁。崇義與妻赴井死。傳首京師。時河東節度使馬燧，昭義節度使李抱真，神策先鋒都知兵馬使李晟，大破田悅於臨洛，悅引兵夜遁。適平盧節度李正己薨，子納祕之，擅領軍務，悅求救於納及李惟岳。納遣大將衛俊將兵萬人，惟岳遣三千人救之。悅收合散卒，得二萬餘人，軍于涇水。淄青軍其東，成德軍其西，首尾相應。馬燧帥防軍進屯鄆，奏求河陽兵自助，詔河陽節度使李元，將兵會之。范陽節度使朱滔，將討李惟岳，軍于冀州。張孝忠將精兵八千守易州。滔遣判官蔡雄說孝忠曰：「惟岳乳臭兒，敢拒朝命，今昭義河東軍已破田悅，淮寧李僕射克襄陽，計河南諸軍朝夕北向，恒魏之亡，可佇立而須也。使君誠能首舉易州以歸朝廷，則破惟岳之功，自使君始，此轉禍為福之策也。」孝忠然之，遣牙將程華詣滔，遺錄事參軍董積，奉表詣闕。滔又上表薦之，上悅，以孝忠為成德節度使，命惟岳護喪歸朝。惟岳不從。詔削李惟岳官爵，募所部降者，赦而賞之。徐州刺史李洧，正己之從父兄也。李納寇宋州，彭城令大原白季庚，說滑州歸國，洧從之。李納遂遣將王溫，會魏博將信都崇慶，共攻徐州。李洧遣牙官溫人王智與，詣闕告急。智與善走，不五日而至，上為之發朔方兵五千人，以大將唐朝臣，與宣武節度使劉洽，神策都知兵馬使曲環，滑州刺史襄平李澄共救之。大破淄青魏博之兵於徐州。先時，內自關中，西暨蜀漢，南盡江淮，北至太原，所在出兵，而李正己已遣兵扼徐州甬橋橋口，梁崇義阻兵襄陽，運路皆絕，人心震恐，至是魏博淄青諸軍

解圍走，江淮漕運乃始通，此唐代藩禍第一幕活劇也。

〔備查〕李正己雄據東方

唐代宗大曆十二年卷二百二十五

以田悅為魏博留後

唐代宗大曆十四年卷二百二十五

李希烈逐李忠臣上

命黜陟使分巡天下

唐德宗建中元年卷二百二十六

田悅激怒將士

全上劉文喜不受詔

全上劉海賓殺劉文喜

全上田

悅李正己李惟岳謀勒兵拒命

唐德宗建中二年卷二百二十六

梁崇義不肯入朝

全上張著至襄州諭梁崇義

唐德宗建中二年卷

二百二

命李希烈討梁崇義

全上罷楊炎相

全上梁崇義赴井死

全上朱滔遣蔡雄說張孝忠歸國

全上創

李惟岳官爵

全上白季庚說李洧歸國

全上朔方軍大破李納軍解徐州圍

全上江淮漕運始復通

全上

徐州圍解，江淮之漕運通，使奄奄一息之唐室，已甦其半體，是誠一極好轉機也。時馬燧等諸軍屯障濱，田悅遣

其將王光進築月城，守長橋，使諸軍不得渡，旋復為馬燧所敗，悅軍溺死，不可勝記，斬首二萬餘級，捕虜三千餘

人，悅收餘兵千餘人走魏州，而馬燧因與李抱真不協，曠兵平邑浮圖，田悅夜至南郭，大將李長春閉關不內，以

俟官軍，久之，天且明，長春乃開門內之。悅殺長春，嬰城拒守。城中士卒不滿數千，死者親戚，號哭滿街，悅憂懼，乃

持佩刀，乘馬立府門外，悉集軍民，流涕言曰：「悅不肯，蒙淄青成德二丈人保薦，嗣守伯父業，今二丈人即世，其

子不得承襲，悅不敢忘二丈人大恩，不量其力，輒拒朝命，喪敗至此，使士大夫肝腦塗地，皆悅之罪也。悅有老母，

不能自殺，願諸公以此刀斷悅首，提出出城，降馬僕射，自取富貴，無為與悅俱死也。」因從馬上自投地，將士爭前

抱持悅曰：「尙書舉兵徇義，非私己也。一勝一負，兵家之常。某輩累世受恩，何忍聞此，願奉尙書一戰，不勝，則以

死繼之。」悅曰：「諸公不以悅喪敗而棄之，悅雖死，敢忘厚意於地下。」乃與諸將各斷髮，約為兄弟，誓同生死，

悉出府庫所有，及斂富民之財，得百餘萬，以賞士卒，衆心始定。復召貝州刺史邢曹俊，使之整部伍，繕守備，軍勢

漸振。

遂出府庫所有，及斂富民之財，得百餘萬，以賞士卒，衆心始定。復召貝州刺史邢曹俊，使之整部伍，繕守備，軍勢

復振。悅入城旬餘日，馬燧等諸軍始至城下，攻之不克。李惟岳遣兵與孟祐守東鹿，朱滔張孝忠攻拔之，進圍深州。兵馬使王武俊為左右所構，惟岳疑之，惜其才，未忍除也。東鹿之戰，使武俊為前鋒，私自謀曰：「我破朱滔，則惟岳軍勢大振，歸殺我必矣！」故戰不甚力而敗。惟岳將康日知，以趙州歸國，惟岳益疑王武俊，武俊甚懼。或謂惟岳曰：「先相公委腹心於武俊，使之輔佐大夫，又有骨肉之親，武俊勇冠三軍，今危難之際，復加猜阻，若無武俊，欲使誰為大夫却敵乎？」惟岳以為然，乃使步軍使衛常寧與武俊共擊趙州。又使王士真將兵宿府中，以自衛。王武俊既出恒州，謂衛常寧曰：「武俊今幸出虎口，不復歸矣！當北歸張尙書。」常寧曰：「大夫暗弱，信任左右，觀其勢，終為朱滔所滅。今天子有詔，得大夫首者，以其官爵與之。中丞素為衆所服，與其出亡，曷若倒戈以取大夫，轉禍為福，特反掌耳。事苟不捷，歸張尙書，未晚也。」武俊深以為然。會惟岳使要藉謝遣，至趙州城下，（按注要藉係唐代官名，乃節度使之腹心也。）武俊引邊同謀取惟岳，邊同密告王士真。閏月甲辰，武俊常寧自趙州引兵還，惟岳遣與士真矯惟岳命，啓城門內之黎明，武俊帥數百騎突入府門，士真應之於內，殺十餘人，武俊令曰：「大夫叛逆，將士歸順，敢違拒者族！」衆莫敢動，遂執惟岳，收鄭說、畢華、王它奴等，皆殺之。武俊以惟岳舊使之子，欲生送之長安，常寧曰：「彼見天子，將復以叛逆之罪，歸咎於中丞，乃縊殺之，傳首京師。」深州刺史楊榮國，惟岳姊夫也，降於朱滔。李惟岳所署定州刺史楊政義降，時河北略定，惟魏州未下，河南諸軍攻李納於濮州，納勢日蹙，朝廷謂天下不日可平。甲子，以張孝忠為易定滄三州節度使。王武俊為恒冀都團練觀察使。康日知為深趙都團練觀察使。以德棣二州隸朱滔，令邊同請深州，不許。由是怨望，留屯深州。王武俊素輕張孝忠，自以手誅李惟岳，功在康日知上，而孝忠為節度使，已與康日知俱為都團練使，又失趙定二州，亦不悅。又詔

以糧三千石給朱滔，馬五百匹給馬燧。武俊以為朝廷不欲使故人為節度使，魏博既下，必取恒冀，故分其糧馬以弱之，疑未肯奉詔。田悅聞之，遣判官王侑、許士則、間道至深州，說朱滔曰：「司徒奉詔討李惟岳，旬朔之間，拔東鹿，下深州，惟岳勢蹙，故王大夫因司徒勝勢，得以鼻惟岳之首，此皆司徒之功也。又天子明下詔書，令司徒得惟岳城邑，皆隸本鎮，今乃割深州以與日知，是自棄其信也。且今上志欲掃清河朔，不使藩鎮承襲，將悉以文臣代武臣，魏亡，則燕趙為之次矣。若魏存，則燕趙無患，然則司徒果有意矜魏博之危而救之，非徒得存亡繼絕之義，亦子孫萬世之利也。」又許以貝州賂酒，滔素有異志，聞之大喜，即遣王侑歸報魏州，使將士知有外援。又遣判官王郢、與許士則俱詣恒州，說王武俊曰：「大夫出萬死之計，誅逆首，拔亂根，康日知不出趙州，豈得與大夫同日論功，而朝廷褒賞略同，誰不為大夫憤邑者！今又聞有詔，支糧馬與鄰道，朝廷之意，蓋以大夫善戰，恐為後患，先欲貧弱軍府，俟乎魏之日，使馬僕射北首，朱司徒南向，共相滅耳。朱司徒亦不敢自保，使郢等效愚計，欲與大夫共救田尙書而存之。大夫自留糧馬以供軍，朱司徒亦不欲以深州與康日知，願以與大夫，請早定刺史以守之，三鎮連兵，若耳目手足之相教，則它日永無患矣。」武俊亦喜，許諾，即遣判官王巨源使於滔，且令知深州事，相與刻日舉兵南向。時宣武節度使劉洽，攻李納於濮州，克其外城，納於城上，縋泣求自新。又遣其判官房說以其母弟，及子成務入見，中使宋鳳朝，稱納勢窮蹙不可捨，上乃囚說等於禁中，納遂歸鄆州，復與田悅等合。朝廷以納勢未衰，以徐州刺史李洸，兼徐海沂都團練觀察使，海沂已為納所據，洸竟無所得。李納之初反也，其所署德州刺史李西華，衛守甚嚴，都虞候李士真，密毀西華於納。納召西華還府，以士真代之。士真又以詐召棣州刺史李長卿，長卿過德州，士真劫之，與同歸國。夏四月戊午，以士真長卿為二州刺史。士真求援於朱滔，滔已

有異志，遣大將李濟時，將三千人，聲言助士真守德州，且召士真詣深州議軍事。至則留之，使李濟時領州事。上（德宗）遣中使發盧龍，恒、冀、易、定兵萬人，詣魏州討田悅。王武俊不受詔，執使者送朱滔。康日知聞滔隱謀，以告馬燧，燧以聞。上以魏州未下，王武俊復叛，力未能制滔，賜滔爵通義郡王，冀以安之。滔反謀益甚，分兵營於趙州，以馮康日知，以深州授王巨源。武俊以其子士真為恒、冀、深、三州留後，將兵圍趙州。於是滔與武俊會兵於寧晉，南至魏州。田悅具牛酒出迎，魏人懼呼動地。遂擊馮、馬、燧、李懷光。田悅德朱滔之救，與王武俊議，奉滔為主，稱臣事之。滔僞謝不可。於是幽州判官李子千、恒、冀判官鄭儒等，共議請與鄭州李大夫為四國，俱稱王而不改年號。如昔諸侯，奉周家正朔。築壇同盟，有不如約者，衆共伐之。不然，豈得常為叛臣，茫然無主，用兵既無名，有功無官，爵為賞，使將吏何所依歸乎？滔等皆以為然。滔乃自稱冀王。田悅稱魏王。王武俊稱趙王。仍請李納稱齊王。是日，滔等築壇於軍中，告天而受之。滔為盟主，稱孤。武俊、悅、納稱寡人。所居堂曰殿。處分曰令。幕下上書曰牋。妻曰妃。長子曰世子。各以其所治州為府。置留守兼元帥，以軍政委之。又置東西曹，視中書門下省；左右內史，視侍中。中書令。餘官皆倣天朝而易其名。時李希烈帥所部三萬，徙鎮許州，自稱天下都元帥。太尉建興王。滔等因希烈勢盛，乃相與謀，遣使詣許州，勸希烈稱帝。此唐代藩禍第二幕活劇也。然不過代宗大曆十四年，至德宗建中四年，四五年間事耳。而同時因涇原軍救襄陽，行至澧水，以宴賜薄而作亂，還攻京城。德宗召禁兵，竟無一人，遂自苑門出奔奉天，而佞臣姚令言與亂兵，迎朱泚入宮，權知大軍。忠直之士，易服潛遁。李忠臣、張光晟、蔣鍊等皆事泚。張廷芝等，復帥衆歸之。泚遂自稱秦帝，改元應天，以朱滔為太弟。僅一孤忠老臣段秀實，以笏擊泚，因而死之。喪亂之來，亦如銅山東崩，洛鐘西應，自後幾經波折，始得重復舊京。嗚呼！上失其道，民散久矣！此之謂矣！至關東

藩禍，綿延繼續，垂六十年，大抵非子襲其父，或下逐其上，甚者因兵變而演成大亂。直至憲宗任武元衡裴度為相，一意經營，而藩鎮竟遣賊入關，刺死元衡，度因韜厚，僅免於難。李逢吉請釋淮西，度曰：「臣誓不與此賊俱生，請自往督戰，遂以度為淮西宣慰處置使。度得名將李愬，雪夜入蔡而淮西始平。又二年，因李師道疑其將劉悟，欲殺之而不決，悟自陽穀引兵襲鄆，殺師道，於是藩禍始告一結束。此六十年間，中原塗炭，筆難盡述，波瀾雲詭，兔起鶻落，雖同在一姓統治之下，比之五胡五季之亂耗，殆有過之而無不及，皆由似郡縣，非郡縣，似封建，非封建之藩鎮釀造之也。莊生曰：『作始也簡，將畢也鉅。』豈始事者所能及料哉？善乎當時陸贄之奏德宗曰：『側聞伐叛之初，議者多易其事，僉謂有征無戰，役不踰時，計兵未甚多，度費未甚廣，於事為無擾，於人為不勞，曾不料兵連禍牽，變故難測，日引月長，漸乖始圖，往歲為天下所患，咸謂除之則可致升平者，李正己、李寶臣、梁崇義、田悅是也。往歲為國家所信，咸謂任之則可除禍亂者，朱滔、李希烈是也。既而正己死，李納繼之，寶臣死，惟岳繼之，崇義平，希烈叛，惟岳戮，朱滔播，然則往歲之所患者，四去其三矣，而患竟不衰，往歲之所信者，今則自叛矣，而餘又難保！是知立國之安危在勢，任事之濟否在人，勢苟安，則異類同心也，勢苟危，則舟中敵國也。』贄之此言，可謂識當時之事理者矣！可不謂賢哉！」

〔傳查〕自馬燧破田悅至纂隴稱王朱泚稱帝，唐德宗建中三年至四年，陸贄論時局，唐德宗建中四年，盜殺

武元衡裴度，唐憲宗元和十年，李逢吉請釋淮西，唐憲宗元和十二年，李愬雪夜平淮西，全上，劉悟殺李師

道鄆平，唐憲宗元和十四年，卷二百三十九

李逢吉請釋淮西，唐憲宗元和十二年，卷二百四十一

於述封建郡縣篇中，奚為縷縷數千言道及唐代之藩鎮耶？吾於茲蓋有深感焉！彼藩鎮者，奉命治民，則郡縣也。

割地自王，則封建矣。以其介於封建與郡縣二者之間，而為禍之烈，尤為古今所罕觀。裴度曰：「自古未有宰相橫尾道塗而盜不獲者。」則藩鎮之為之也。其於朝廷之宰相，或殺之，或擊之，若無人焉者，則其對於人民之屠殺，可勿論已。吾得更續一言曰：「自古惟有對敵國為寇讎，未聞同奉一正朔，率甲地之人民以戕殺乙地之人民者。」則亦藩鎮之為之也。雖然，若輩之心，亦不過狐鼠虎狼，相與根株蟠結，欲以土地富貴，傳給子孫耳。然因此一念，遂至人民塗炭，已及子孫，亦無不駢首就戮，同歸於盡。溫公於唐憲宗元和十四年二月壬戌，大書特書曰：「田弘正捷奏至。」又書曰：「己巳，李師道首函至。自廣德以來，垂六十年，藩鎮跋扈，河南北三十餘州，自除官吏，不供貢賦，至是盡遵朝廷約束。」胡三省注曰：「嗚呼！兼井易也，堅疑之難。讀史至此，蓋亦知其所以得，鑿其所以失，則資治通鑑一書，不苟作矣。」讀者當細味此言，若輩之熙熙攘攘者，何為也耶？為名也，則受當時後世之唾罵，為利耶，曾不旋踵，無不煙銷火滅，而且所籌之心計，所遇之恐嚇，亦未嘗得一日之安寧焉。然則此輩之無識可知已！夫當此輩正在披猖之時，有一人焉，足為此輩之反映者，郭子儀是也。此輩之結果，亦不過爭得一「王」字而已。若郭子儀，曷嘗非堂堂正正之汾陽王耶？子儀為上將，擁彊兵，程元振、魚朝恩，讒毀百端，詔書一紙徵之，無不即日就道，由此讒謗不行。嘗遣使至田承嗣所，承嗣西望拜之曰：「此膝不屈於人，若干年矣。」李靈曜據汴州作亂，公私物過汴者，皆留之；惟子儀物不敢近，遣兵衛送出境。校中書令，凡二十四，月入俸錢二萬緡，私產不在焉。府庫珍貨山積，家人三千人，八子七婿，皆為朝廷顯官。諸孫數十人，每問安，不能盡辨，饋之而已。僕固懷恩、李懷光、譚瑋，皆出麾下，雖貴為王公，常願指役使，趨走於前，家人亦以僕隸視之。天下以其身繫安危，殆三十年，功蓋天下，而主不疑，位極人臣，而衆不疾，窮奢極欲，而人不非。其子曰：「我父薄天子不為，」蓋實

情也。夫爭權利者，無非爲己身縱嗜慾，爲子孫保富貴而已。若子儀者，真能縱己之嗜慾，保子孫之富貴，而且留芳史冊，使百世以下之人，無不景仰之！彼朱滔李希烈之徒，同時有此夏模而不知倣效之，何耶？孔子曰：「惟上知與下愚不移。」奈何若輩均欲自鑿爲下愚哉？復次：吾又有感焉！若輩欲以土地富貴傳子孫，往往爲其部下所逐戮；或如王武俊之倒戈，自趙州引兵還魏，朱滔遣李濟將三千人，聲言助李士真，且召士真詣深州議軍事，至則留之。凡斯種種，何與吾耳目相接觸者，酷相類也！然則又何謂古今人不相及耶？復次：吾又有因封建郡縣附帶感及者一事焉！昔顧亭林作郡縣論，以爲「寓封建之意於郡縣之中，而天下治矣。」其大旨即以縣令改爲世襲，一因爲子孫謀久長之計，不敢暴虐人民。二無五日京兆之心，而庶政得以成舉，其言甚辯。侯官嚴又陵譯社會通詮，亦頗稱之，惟以爲終不及地方自治之善。夫所謂地方自治者，無非人民自舉代議士，以議地方政治而已！未幾而代議士之選舉，亦嘗試行，其結果，亦班班在人耳目，讀者諸君，當亦不至健忘，是蓋於封建郡縣以外，別產生之一良制，乃中國行之，則醜態百出，豈過淮之橘，定必爲枳耶？雖然，吾又嘗讀平民政治（民國初年商務印書館譯印）之佳著矣！見其中記新大陸中，有所謂「波士」者，以賣買選舉之票爲專業者也。舉世所羨慕之「德謨克拉斯」，其名詞，誠美善矣！蓋亦一究其實質乎？嗚呼！嗚呼！不休吾知罪也已！

（備查）裴度言自古未有宰相橫尸於道。唐憲宗元和十年卷二百三十九 田弘正捷奏及李師道首函至京。唐憲宗元和十四年

卷二百一 胡三省注 全上 郭子儀之盛德。唐德宗建中二年卷二百二十七 我父薄天子不為。唐代宗大曆二年卷二百二十四

孟子曰：「天下之生久矣，一治一亂。」又曰：「五百年必有王者興。」此蓋見歷史之現象，而未究其原因者也。世人徒知秦隋國命之短促，由於暴亂，漢唐享祚之久長，由於能行仁政。例如秦始皇之嚴刑峻法，民不聊生，漢高入關，崇諭父老，約法三章，除秦苛法，而秦人大悅。隋煬帝昏亂，人心怨離，唐高祖李淵之克長安也，亦摹效漢高故事，禁殺掠，與民約法十二條，除隋苛政。此漢唐之所以興而祚長，秦隋之所以亡而命短歟！然而猶未盡也。蓋民之所以為亂者，過於飢寒，不能生活，不得不羣起而為盜，此正如老子曰：「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懼之。」也。吾以為秦隋之所以速亡，其最大原因，秦由於築長城，造阿房宮，隋由於鑿運河，征高麗，此數大工役，人數動至數百千萬，當其聚之之時，人民雖迫於勞苦而無可如何，然尚不至於凍餓；至於工程成而遣散之，則彼數百千萬強有力之愚悍夫役，將安歸哉！回鄉里則家室蕭然，營生業則從何着手，勢不得不聚而為盜！人數既衆，誅不勝誅，彼桀黠者，如陳涉、吳廣、王薄、竇建德等，乃乘時而起。其才智過人者，因勢而馭之，故劉邦李世民輩，乃得為漢之高祖，唐之太宗耳！且當大亂之後，桀黠者互相戕殺，久而垂盡，從之者亦死亡大半，此少數之留而苟延殘喘者，皆愚弱而無能為亂者也。彼才智之君主，因之施以馴咻之政策，民得安身以治生，於是而聖神文武太祖高皇帝之徽號得加於彼輩之頭上矣！吾以為此乃治亂興亡之最大原因也。

〔備查〕約法三章漢高祖元年 約法十二條隋恭帝義寧元年 築長城造阿房宮鑿運河詳工程
秦二世元年 王薄竇建德隋煬帝大業七年 征高麗詳門

以行仁義，興禮樂，為治之本，此固儒者一貫之言，而其本旨，不過勉人君之不可為惡耳。善夫唐太宗之論樂也。曰：「禮樂者，蓋聖人緣情以設教耳。治之隆替，豈由於此。」御史大夫杜淹曰：「齊之將亡，作伴侶曲；陳之將亡，

作玉樹後庭花；其聲哀思，行路聞之皆悲泣，何得言治之隆替，不在樂也。」上曰：「不然！夫樂能感人，故樂者聞之則喜，憂者聞之則悲，悲喜在人心，非由樂也。將亡之政，民必愁苦，故聞樂而悲耳。今二曲具存，朕為公奏之，公豈悲乎？」右丞魏徵曰：「古人稱禮云禮云，玉帛云平哉；樂云樂云，鐘鼓云平哉；樂誠在人和，不在聲音也。」蓋太宗英明之主，魏徵賢哲之士，能識治本若是。若杜淹者，不過狃於儒生之故說而為是言耳。此事司馬光亦著長論以非太宗，其言曰：「臣聞垂能目制方圓，心度曲直，然不能以教人；其所以教人者，必規矩而已矣。聖人不勉而中，不思而得，然不能以授人；其所以授人者，必禮樂而已矣。禮者，聖人之所履也。樂者，聖人之所樂也。聖人履中正而樂和平，又思與四海共之，百世傳之，於是乎作禮樂焉。故工人執垂之規矩而施之器，是亦垂之功已。王者執五帝三王之禮樂而施之世，是亦五帝三王之治已。五帝三王，其遠世已久，後之人見其禮，知其所履，聞其樂，知其所樂，炳然若猶存於世焉，此非禮樂之功邪？夫禮樂有本有文，中和者，本也；容聲者，末也；二者不可偏廢。先王守禮樂之本，未嘗須臾去於心；行禮樂之文，未嘗須臾遠於身；與於朝聘，被於鄉遂比鄰，達於諸侯，流於四海，自祭祀，軍旅，至於飲食起居，未嘗不在禮樂之中，如此數百年，然後治化周浹，鳳凰來儀也。苟無其本，而徒有其末，一日行之，而百日捨之，求以移風易俗，誠亦難矣。是以漢武帝置協律，歌天瑞，非不美也，不能免哀痛之詔。王莽建羲和，考律呂，非不精也，不能救漸臺之禍。晉武制笛尺，調金石，非不詳也，不能弭平陽之災。梁武帝立四器，調八音，非不察也，不能免臺城之辱。然則韶夏漢武之音，具存於世，苟其餘不足以稱之，曾不能化一夫，况四海乎？是猶執垂之規矩，而無工與材，坐而待器之成，終不可得也。况齊陳淫昏之主，亡國之音，豈奏於庭，烏能變一世之哀樂乎？而太宗遽云治之隆替，不由於樂，何發言之易，而果於非聖人也。如此夫禮，非威

儀之讓也；然無威儀，則禮不可得而行矣！樂非聲音之謂也，然無聲音，則樂不可得而見矣！譬諸山，取其一土一石而謂之山，則不可；然土石皆去，山於何在哉？故曰無本不立，無文不行，奈何以齊陳之音，不驗於今世，而謂樂無益於治亂，何異踏拳石而輕泰山乎？必若所言，則是五帝三王之樂，皆妄也。君子於其不知，蓋闕如也。惜哉！
溫公為有宋一代大儒，其言固當如此。然其言漢武王莽等置樂而仍不免於悔於禍，豈非仍與太宗言「治之隆替，不由於樂」互相發明耶！

〔備查〕唐太宗言樂司馬光論樂

唐太宗貞觀二年
卷一百九十二

尤有一事，足與吾言相證明者，唐太宗之初即位也，嘗與羣臣語及教化，上曰：「今承大亂之後，恐斯民未易化也。」魏徵對曰：「不然！久安之民驕佚，驕佚，則難教。經亂之民愁苦，愁苦則易化。譬猶飢者易為食，渴者易為飲也。」上深然之。封德彝非之曰：「三代以還，人漸澆訥，故秦任法律，漢雜霸道，蓋欲化而不能。豈能之而不欲邪？魏徵書生，未識時務，若信其虛論，必敗國家。」徵曰：「五帝三王，不易民而化；昔黃帝征蚩尤，顓頊誅九黎，湯放桀，武王伐紂，皆能身致太平，豈非承大亂之後邪？若謂古人淳樸，漸至澆訥，則至今日，當悉化為鬼魅矣；人主安得而治之？」上卒從徵言。元年，關中飢，米斗直絹一匹。二年，天下蝗。三年，大水。上勤而撫之，民雖東西就食，未嘗嗟怨。是歲（四年）天下大稔，流散者咸歸鄉里，米斗不過三四錢，終歲斷死刑，纔二十九人。東至於海，南極五嶽，皆外戶不閉，行旅不齎糧，取給於道路焉。上謂長孫無忌曰：「貞觀之初，上書者皆云：『人主當獨運威權，不可委之臣下。』」又云：「宜震耀威武，征討四夷。」唯魏徵勸朕偃武修文，中國既安，四夷自服。朕用其言，今頡利成擒，酋長並帶刀宿衛，部落皆襲衣冠，徵之力也。但恨不使封德彝見之耳！」徵再拜謝曰：「突厥破滅，海內康

寧，皆陛下威德，臣何力焉！」上曰：「朕能任公，公能稱所任，則其功豈獨在朕乎！」按此節有二層理由：（一）楊朱曰：「世事往返，古猶今也。」蓋世界物質，雖代有進化，至人的心理，終古一律，中西盡同。魏徵言：「古人淳樸，漸至澆訥，至今日當悉化為鬼魅。」此言一則可以破昔人崇古薄今之陋見，亦可以破今日一般新學者崇拜物質鄙視古人之偏見。徵又言：「經亂之民，愁苦易化。」即吾前言亂後易治之義。（二）韓非子曰：「飢歲之民，幼弟不餓，穰歲之秋，過客必食。」觀於貞觀時之「外戶不閉，行旅不齎糧，取給於道路」，可證為治者，當民蕩析離居之時，能「安而撫之」，則雖「東西就食，未嘗嗟怨」，則叛亂又何自生哉。此皆治本之策，非目孔小儒所能知也。

〔備查〕魏徵論民易化 唐太宗貞觀四年 卷一百九十三 太宗贊魏徵之功 全上

又按班固之贊文景也，其言曰：「漢興，接秦之弊，作樂劇而財匱，自天子不能具鈞駟，而將相或乘牛車，齊民無藏，蓋天下已平，高祖乃令買人，不得衣絲乘車，重租稅以困辱之。孝惠高后時，為天下初定，復弛商賈之律，然市井之子孫，亦不得仕宦為吏，量吏祿，度官用以賦於民，而山川園池市井租稅之入，自天子以至於封君湯沐邑，皆各為私奉養焉。不領於天子之經費，漕轉山東粟以給中都官，歲不過數十萬石。繼以孝文孝景，清淨恭儉，安養天下，七十餘年之間，國家無事，非遇水旱之災，民則人給家足，都鄙廩庾皆滿，而府庫餘貨財，京師之錢累鉅萬，糞朽而不可校。太倉之粟，陳陳相因，充溢露積於外，至腐敗不可食。衆庶街巷有馬，而阡陌之間成蹊，樂宇牝者，攘而不得聚會。守閭閻者，食梁肉，為吏者，長子孫。居官者，以為姓號。故人人自愛而重犯法，先行義而後誦辱焉。當此之時，罔疏而民富，役財驕溢，或至兼并，廉黨之徒，以武斷於鄉曲。宗室有土，公卿大夫以下，爭於奢侈，室

廩與罪，僧於上無限度，物盛而衰，固其變也。自是之後，孝武內窮後庭，外攘夷狄，天下蕭然，財力耗矣。班氏此言，亦以大亂之後易為治，如孝惠高后，並無所謂仁政。孝文孝景，亦不過「清淨恭儉，安養天下」而已。固又言：「周云成康，慎言文景。」此又可證古今人無差異。又如隋文帝楊堅平陳以後，開皇十二年，有司上言，府藏皆滿，無所容，積於廊廡。帝曰：「朕既薄賦於民，又大經賜用，何得爾也？」對曰：「入者常多於出，略計每年賜用，至數百萬段，曾無減損。」於是更開左藏院以受之。詔曰：「寧積於人，無藏府庫。河北河東，今年田租，三分減一。兵減半。功調全免。」時天下戶口歲增，京輔及三河，地少而人衆，衣食不給，帝乃發使四出，均天下之田，其狹鄉，每丁纔至二十畝，老少又少焉。蓋此時盛況，與漢之文景，唐之太宗無異，而楊堅又並非令主，兼以楊素之兇暴，作仁壽宮時，役夫疲頓者，因以填築阮坎，死者以萬數，然而天下安寧，不聞叛亂，使繼任之主非煬帝，大興工役，遠事征伐，則隋之國祚，何嘗不可與漢唐媲美？是亦言政治者，所當知也。

〔備查〕班固文景贊

漢景帝後三

隋庫藏滿溢

隋高祖開皇十二

楊素作仁壽宮

隋高祖開皇十三

古聖哲所言聖王之仁政，實亦不過使人民得安居樂業而已。孟子屢言「五畝之宅，樹之以桑」，「五十者得衣帛，七十者得食肉」，王政之本，不外乎是，無所謂深妙之奧道也。漢之賈誼，頗知此義，故其論積貯書曰：「筭子曰：『倉廩實而知禮節，衣食足而知榮辱。』民不足而可治者，自古及今，未之嘗聞。古之人曰：『一夫不耕，或受之飢；一女不織，或受之寒。』生之有時，而用之無度，則物力必屈。古之治天下，至纖至悉，故其畜積足恃。今背本而趨末，食者甚衆，是天下之大殘也。淫侈之俗，日月以長，是天下之大賊也。殘賊公行，莫之或止，天命將泛，莫之振救，生之者甚少，而靡之者甚多，天下財產，何得不蹶？漢之為漢，幾四十年矣！公私之積，猶可哀痛，失時不雨，民

且狼顧，歲惡不入，請賣爵子，既聞耳矣，安有為天下阡危者若是而上不驚者。世之有飢饉，天之行也，禹湯被之矣！即不幸有方二千里之旱，國胡以相恤？卒然邊境有急，數十百萬之衆，國胡以餽之？兵旱相乘，天下大屈，有勇力者，聚徒而衡擊；罷夫羸老，易子而餒其骨，政治未畢通也，遠方之僭擬者，並舉而爭起矣，逆駭而國之，豈將有及乎？夫積貯者，天下之大命也；苟粟多而財有餘，何為而不成？以攻則取，以守則固，以戰則勝，懷敵附遠，何招而不至？今駭民而歸之農，皆著於本，使天下各食其力，末技游食之民，轉而緣南隴，則畜積足而人樂其所矣！可以富安天下，而直為此廩廩也，竊為陛下惜之。」竊謂夏生此言，深知治本，惟如何積貯，則無良法。其後漢宣帝時，大司農中丞耿壽昌奏言：「歲數豐穰，穀賤，農人少利，故事歲漕，關東穀四百萬斛，以給京師，用卒六萬人，宜糴三輔、弘農、河東、上黨、太原郡穀，足供京師，可以省關東漕卒過半。」上從其計，壽昌又白令邊郡皆築倉，以穀賤增其買而糴，穀貴時減買而糴，名曰「常平倉」，民便之。上乃下詔，賜壽昌爵關內侯，是亦積貯之一法，惟行之不得其人，則弊實不可勝言。後世所謂義倉，其法亦仿常平，然大半為貪蠹官吏所侵蝕，以吾所見，某邑以十萬元辦一義倉，督其事者，尙為地方有名之紳董，不及十年，十萬元之數，竟至分文無存；可以報銷者，每歲風耗鼠蝕，去其若干。每歲一糴一糶，工銀去其若干；而管倉之人，串同工役，門鎖雖掌於紳董，而若輩挖一板洞，偷竊若干，故不數載而其銀即罄。此外某邑，因知此弊，不貯穀而貯銀，存於當舖或錢莊，至蒼黃不接穀貴時，以錢散給貧戶，然亦非管其事者，侵入囊橐；或所存之莊鋪倒閉，終歸於烏有而後已。此現今義倉之真相也。一邑如此，推之全國，何獨不然。故吾曰：買生積貯之論雖佳，而無良法以處置之，亦徒喚奈何而已！

「民為邦本，食為民天。」此中國古人之成言也。蓋食足則民安，民安則亂無由生。此治本之策也。若夫治標，則由於在上者之作為矣。後漢時崔實作政論云：「凡天下所以不治者，常由人主承平日久，俗漸敝而不悟，政窳蕩而不改，習亂安危，快不自觀，或荒耽嗜欲，不恤萬機，或耳蔽箴諫，厭僞忽真，或猶豫歧路，莫適所從，或見信之佐，括囊守祿，或疎遠之臣，言以賤廢，是以王綱縱弛於上，智士鬱伊於下，悲夫！自漢興以來，三百五十餘歲矣，政令垢穢，上下怠懈，百姓翫然，咸復思中興之教矣！且濟時拯世之術，在於補稅決壞，枝柱邪傾，隨形裁割，要指斯世於安寧之域而已。故聖人勢權，隨時定制，步驟之差，各有云散，不彊人以不能，背急切而慕所聞也。蓋孔子對葉公以來遠，哀公以臨人，景公以節禮，非其不同，所急異務也。俗人拘文牽古，不遠權制，奇偉所聞，簡忽所見，為可與論國家之大事哉！故言事者雖合聖德，輒見捨棄，何者，其頑士關於時權，安習所見，不知樂成，况可慮始，苟云率由舊章而已。其違者，或矜名妬能，恥策非己，舞筆奮辭，以破其義，寡不勝衆，遂以見擯，雖稷契復存，猶將困焉。斯賢智之論，所以常憤鬱而不伸者也。凡為天下者，自非上德，嚴之則治，寬之則亂，何以明其然也。近孝宣皇帝明於君人之道，審於為政之理，故嚴刑峻法，破姦軌之膽，海內清肅，天下密如，算計見效，優於孝文。及元帝即位，多行寬政，卒以墮損，威權始奪，遂為漢室基禍之主。政道得失，於斯可鑒。昔孔子作春秋，褒齊桓，懿晉文，歎管仲之功，夫豈不美文武之道哉！誠遠權救弊之理也。聖人能與世推移，而俗士苦不知變，以為結繩之約，可復治亂。秦之緒，干戚之舞，足以解平城之圍。夫熊經為仲，雖延歷之術，非傷寒之理；呼吸吐納，雖度紀之道，非續骨之膏。蓋為國之法，有似理身，平則致養，疾則攻焉。夫刑罰者，治亂之藥石也。德教者，興平之梁肉也。夫以德教除殘，是以梁肉養疾也。以刑罰治平，是以藥石供養也。方今承百王之敝，值厄運之會，自數世以來，政多恩貸，馭委矣

轡，馬駘其銜，四牡橫奔，皇路險傾，方將相勒轡，執以救之，豈暇鳴和鑿調節奏哉？昔文帝雖除肉刑，當斬右趾者棄市，笞者往往至死，是文帝以嚴致平，非以寬致平也。」山陽仲長統嘗見其書，歎曰：「凡為人主，宜寫一通，置之坐側。」司馬光則論之曰：「漢家之法已嚴矣，而崔實猶病其寬，何哉？蓋衰世之君，率多柔懦，凡惡之佐，唯知姑息，是以權幸之臣，有罪不坐，豪猾之民，犯法不誅，仁恩所施，止於目前，姦宄得志，紀綱不立，故崔實之論，以矯一時之枉，非百世之通義也。」孔子曰：「政寬則民慢，慢則糾之以猛，猛則民殘，殘則施之以寬。」寬以濟猛，猛以濟寬，政事以和，斯不易之常道矣。」溫公純粹儒者之言也。若崔實之論，則實為救當時之良藥。惟吾尤有一言，專言寬，與專言猛，而不察人之賢否，事之真偽，盲以施之，皆未見其當也。是時荀悅奏申鑒五篇，蓋能識此旨者矣。曰：「為政之術，先屏「四患」，乃崇「五政」。「偽亂俗，私壞法，放越軌，奢敗制，四者不除，則政末由行矣！是謂「四患」。與農桑以養其生，審好惡以正其俗，宣文教以章其化，立武備以秉其威，明賞罰以統其法，是謂「五政」。人不長死，不可懼以罪；人不樂生，不可勸以善。故在上者，先豐民財，以定其志，是謂養生，善惡要乎功罪，毀譽効於準驗，聽言責事，舉名察實，無或詐僞以蕩衆心，故俗無姦怪，民無淫風，是謂「正俗」。榮辱者，賞罰之精華也；故禮教榮辱，以加君子，化其情也；桎梏鞭撻，以加小人，化其形也。若教化之廢，推中人而墜於小人之域；教化之行，引中人而納於君子之塗，是謂「章化」。在上者必有武備以戒不虞，安居則寄之內政，有事則用之軍旅，是謂「秉威」。賞罰政之柄也。人主不妄賞，非愛其財也；賞妄行則善不勸矣！不妄罰，非矜其人也；罰妄行，則惡不懲矣！賞不勸謂之止善，罰不懲謂之縱惡，在上者能不止下為善，不縱下為惡，則國法立矣！是謂「統法」。四患既蠲，五政又立，行之以誠，守之以固，簡而不怠，疎而不失，垂拱揖讓而海內平矣！」若悅者，對於政治，可謂

標本兼顧矣！

〔備查〕崔實政論漢桓帝元嘉元年卷五十三荀悅申鑒漢獻帝建安十年卷六十四

所謂寬猛相濟者，如秦政過猛，故漢初濟之以寬；及漢末刑政廢弛，故崔實欲濟之以猛，亦如醫家之對症下藥，或寒或熱，各因其宜也。諸葛亮佐劉備治蜀，頗尚嚴峻，人多怨歎者。法正謂亮曰：「昔高祖入關，約法三章，秦民大悅。今君假借威力，跨據一州，初有其國，未垂惠撫，且客主之義，宜相降下，願緩刑弛禁，以慰其望。」亮曰：「君知其一，未知其二。秦以無道，政苛民怨，匹夫大呼，天下土崩，高祖因之，可以弘濟。劉璋暗弱，自焉以來，有累世之恩，立法羈縻，互相承奉，德政不舉，威刑不肅，蜀土人士，專權自恣，君臣之道，漸以陵替，寵之以位，位極則賤，顧之以恩，恩竭則慢，所以致敵，實由於此。吾今威之以法，法行則知恩，限之以爵，爵加則知榮，榮恩並濟，上下有節，為治之要，於斯而著矣。」是則深知治術之言也。雖然，為治匪難，惟知人則不易；任非其人，則事仍不舉，而弊即因之以生。若亮之治蜀，事事躬親，蜀則治矣，而亮則瘁，故楊顛以書諫之曰：「為治有體，上下不可相侵，請為明公以作家譬之。今有人使奴執耕稼，婢典炊爨，雞主司晨，犬主吠盜，牛負重載，馬涉遠路，私業無曠，所求皆足，雍容高枕，飲食而已。忽一旦盡欲以身親其役，不復付任，勞其體力，為此碎務，形疲神困，終無一成，豈其智之不如奴婢雞犬哉？失為家主之法也。是故古人稱「坐而論道，謂之三公；作而行之，謂之士大夫。」故丙吉不問橫道死人而憂牛喘，陳平不肯知錢穀之數，云「自有主者。」彼誠達於位分之體也。今明公為治，乃躬自校簿書，流汗竟日，不亦勞乎！」亮謝之。及顧卒，亮垂泣三日。蓋深知任人之不易而不得不躬親之也。唐杜子美咏之曰：「運移漢祚終難復，志決身殲軍務勞。」可謂深知亮心也已。丞相長史張裔常稱亮曰：「公賞不遺遠，罰不阿近，儻

不可以無功取，刑不可以貴執免，此賢愚所以僉忘其身者也。陳壽評之曰：「諸葛亮之為相國也，撫百姓，示儀軌，約官職，從權制，開誠心，布公道，盡忠益時者雖讎必賞，犯法怠慢者雖親必罰，服罪輸情者雖重必釋，遊辭巧飾者雖輕必戮，善無微而不賞，惡無纖而不貶，庶事精練，物理其本，循名責實，虛偽不齒，終於邦域之內，咸畏而愛之，刑政雖峻，而無怨者，以其用心平而勸戒明也，可謂識治之良才，管蕭之亞匹矣。」而唐人杜子美復詩以贊之曰：「伯仲之間見伊呂，指揮若定失蕭曹，運移漢祚終難復，志決身殲軍務勞。」是則深知亮心者，若管蕭者，抑其次矣。

〔備查〕法正與諸葛亮論治獨

漢獻帝建安十

九年卷六十七

楊順以書薦諸葛亮

魏高祖黃初四

年卷六十九

壽評魏程青龍元

年卷七十二

張裔稱諸葛亮及陳

年卷六十九

張裔稱諸葛亮及陳

年卷六十九

張裔稱諸葛亮及陳

為政者首在用人，而賞罰者，所以分功罪也。賞罰明，則人無不僉忘其身以効力矣，此諸葛亮治蜀之明效大驗也。後之為民上者，多不知賞罰為何事，使侵者有賞，忠直者獲罰，則人各難心，未有不致亂者。元魏時，辛雄上疏論賞罰云：「凡人所以臨陳忘身，觸白刃而不懼者，一求榮名；二貪重賞；三畏刑罰；四避禍難，非此數者，雖聖王不能使其臣，慈父不能厲其子矣！明主深知其情，故賞必行，罰必信，使親疎貴賤，勇怯賢愚，聞鐘鼓之聲，見旌旗之列，莫不奮激，競赴敵場，豈厭久生而樂速死哉！利害懸於前，欲罷不能耳。自秦隴逆節，蠻左亂常，已歷數年，凡在戎役，數十萬人，扞禦三方，敗多勝少，跡其所由，不明賞罰之故也。陛下雖降明詔，賞不遺時，然將士之勳，歷稔不決；亡軍之卒，晏然在家，是使節士無所勸慕，庸人無所畏懼，進而擊賊，死交而賞賒；退而逃散，身全而無罪，此其所以望敵奔沮，不肯盡力者也。陛下誠能號令必信，賞罰必行，則軍威必張，盜賊必息矣。」疏奏，不省。此疏雖

論軍事，然政事何獨不然。史稱隋文帝開皇之治，以賞良吏而成。信已。按鑑載隋主如岐州，岐州刺史安定梁彥光有惠政，隋主下詔褒美，賜束帛及御傘，以厲天下之吏。久之，徙相州刺史。岐俗質厚，彥光以靜鎮之，奏課運為天下最。及居相，部如岐州法。鄴自齊亡，衣冠士人，多遷入關，唯工商樂戶，移入州郭，風俗險敝，好與詭訟。目彥光為「著帽錫」，帝聞之，免彥光官。歲餘，拜趙州刺史。彥光自請復為相州，帝許之。彥光以彥光再來，皆囑之。彥光至，發捕姦伏，有若神明，彥光潛寬，開境大治。於是招致名儒，每鄉立學，親臨策試，褒勸黜怠。及舉秀才，租道於郊，以財物資之，於是風化大變，吏民感悅，無復訟者。時又有相州刺史陳留樊叔略，有異政，帝以璽書褒美，班示天下，徵拜司農。新豐令房恭懿，政為三輔之最，帝賜以粟帛。雍州諸縣令朝謁，帝見恭懿，必呼至榻前，咨以治民之術。累遷德州司馬。帝謂諸州朝集使曰：「房恭懿志存體國，愛養我民，此乃上天宗廟之所祐，朕若置而不賞，上天宗廟，必當責我，卿等宜師範之。」因擢為海州刺史。由是州縣吏皆稱職，百姓富庶。夫國者，州縣之集合體也。州縣而治，國烏得不治。隋文帝不過一平常之主，然以賞良吏之故，開皇之治，幾與貞觀相侔，為政者，當知所取法矣。復次，梁彥光之治岐，以靜鎮之，為相州刺史，政有「著帽錫」之嘲謔，及乎再至，則發捕姦伏，彥光潛寬，蓋初則不露鋒銜，潛察民性，既悉之後，乃雷厲風行，所以自請復相州刺史也。戰國時，齊威王初亦若無能為者，後乃「一鳴驚人」，封即墨大夫，烹阿大夫，及左右嘗譽者而齊國大治，皆此術也。老子曰：「大智若愚，大巧若拙。」其謂是歟！

（備查）辛雄論賞罰梁高祖晉書大開皇之治 陳高宗大建十三年隋開 齊威王封即墨大夫烹阿大夫

年卷一 年卷一百五十五 年卷一百七十五

隋文帝以賞賚吏而成開皇之治，上既言之。若夫漢之宣帝，號稱中興，政治之原，亦由於此。蓋宣帝與於閭閻，知民事之艱難，霍光既薨，始親政事，厲精為治，五日一聽事，自丞相以下，各奉職奏事，敷奏其言，考試功能，侍中尚書，功勞當遷，及有異善，厚加賞賜，至於子孫，終不改易。樞機周密，品式備具，上下相安，莫有苟且之意。及拜刺史守相，輒親見問，觀其所由，退而考察所行，以質其言，有各實不相應，必知其所以然，常稱曰：「庶民所以安其田，星而亡歎息愁恨之心者，政平訟理也。與我共此者，其唯良二千石乎！」以為太守吏民之本，數變易則下不安，民知其將久，不可欺罔，乃服從其教化，故二千石有治理效，輒以蠶書勉厲，增秩賜金，或爵至關內侯。公卿缺，則選諸所表以次用之。是以漢世良吏，於是為盛。世所稱之黃霸龔遂，為循吏最，皆在漢宣之世。此外如于定國為廷尉，民自以為不冤。張敞為京兆尹，能繼趙廣漢之迹。韓延壽為兩郡，以禮讓為治，吏民不忍欺。終漢之世，郡國吏治均比他代為優。如成帝時，何武所居，無赫赫名，去後則常見思。後漢則南陽謂杜詩為「杜母」。郭伋為潁川守，羣盜皆自遠來降。馮援任丞掾，不閉城，不拘邊吏，以理留法。劉平為全椒長，民增貲就賦，歲年就役。宗均為九江太守，閉督郵而民安業，止捕虎而去殘吏。又言文吏習為欺諛，廉吏清在一己，皆無益於百姓。郭躬為廷尉，決獄多依於恕。陳寵為廷尉，務從寬恕，刻敝少衰。王渙為雒陽令，弘農懷其惠。任峻為雒陽令，民不畏吏。杜喬奏李固政，為天下第一，此皆漢代吏治之犖犖大者。蓋宣帝啓其端，後嗣承其緒，亦為政者所不可不知也。

〔備查〕漢宣帝厲精圖治

漢中宗地節二年卷二十四

黃霸漢中宗本始元年卷二十四

龔遂漢中宗地節四年卷二十五

于定國漢中宗地節元年卷二十

四張敞漢中宗神爵元年卷二十六

韓延壽漢中宗神爵三年卷二十六

何武漢成帝永始四年卷三十二

杜詩漢世祖建武七年卷四十二

郭伋漢世祖建武九年卷四十四

二馮援漢世祖建武十三年卷四十四

劉平漢顯宗永平三年卷四十五

宗均漢顯宗永平七年卷四十七

郭躬漢顯宗元和三年卷四十八

陳寵漢和帝永元六年卷四十九

杜喬漢和帝永元六年卷四十九

王煥漢和帝元興元年卷四十八任峻魏顯帝魏安元年卷五十二李因全上

賞罰者，為政之斧柯，用得其當則治，失其當則亂，不可易之理也。蓋罰重則誅，而誅戮過甚，亦能使羣下離心而無能為治矣！其誅戮最甚者，西漢時，巫蠱起，武帝令江充治其獄死者數萬人。新莽時，馬適求等謀殺莽，因誅廢桀數千人。漢顯宗時，因楚王英謀反，楚獄連年，死者亦數千人。迨塞明辨楚獄之冤，帝自幸雒陽獄，理出者千餘人。馬皇后亦言楚獄多冤，袁安條出楚獄無明驗者，鮑昱請還楚獄徙者，可知株連之衆，而無辜冤罰者亦必多矣！又如唐太宗與侍臣論獄，魏徵曰：「煬帝時，嘗有盜發，帝令於士澄捕之。大理丞張元濟，怪其多，試尋其狀，二千餘人，內五人嘗為盜，餘皆平民，竟不敢執奏，盡殺之。」太宗曰：「此豈唯煬帝無道，其臣亦不盡忠。君臣如此，何得不亡，公等宜戒之。」此又一事也。治盜如此，他可知矣！且為政者，罰固不可妄施於人也，即賞亦然。漢桓帝欲多封故舊，思先施於宦官，乃封單超等五人為列侯，於是宦者專權，卒斬漢祚。晉惠帝時，汝南王亮，賞誅楊駿之功，侯者多至千八十一人，傳咸諫曰：「此屬無功而獲厚賞，唯樂國家更有禍耳！」然不旋踵而晉即大亂。北齊帝高緯，封宦官胡兒、奴婢等得富貴者以萬數，封王者百數，開府儀同無數，狗馬鷹雞，亦封儀同郡君，而齊以亡國，皆封賞失其當所致也。

〔備查〕巫蠱獄漢世宗和元年卷二十二馬適求謀殺莽誅豪桀數千新莽地皇元年卷三十八楚獄漢顯宗十四年卷四十五魏徵論隋

煬帝治盜唐太宗貞觀五年卷九十三封單超為五侯魏顯宗十四年卷五十四汝南王賞誅楊駿功晉惠帝元康元年卷八十二北齊高緯大

封奴畜陳高宗太建七年卷一百七十三

左氏傳曰：「國家之敗，由官邪也；官之失德，寵賂章也。」蓋財利者，人人所同欲，賞罰不得其當，由於為政者之

愚暗；如此，則賄賂公行，宵小競進，正人者，或退隱，或被逐，欲國之不亡，不可得也！西晉之亡，由於主昏后淫，可為炯鑒矣！賈后私於太醫令程據等，又以施箱載道，上年少入宮，復恐其漏泄，往往殺之，若此者，可謂極矣，而非惠帝之昏暗，亦何能致此哉！惠帝為人聰敏，嘗在華林園聞蝦蟆，謂左右曰：「此鳴者，為官乎為私乎？」天下荒饑，百姓餓死，帝聞之曰：「何不食肉糜？」由是權在羣下，政出多門，勢位之家，更相薦託，有如「互市」。賈郭恣橫，貨賂公行，南陽魯褒作錢神論以譏之曰：「錢之為體，有乾坤之象，親之如兄，字曰「孔方」，無德而尊，無勢而熱，持金門，入紫闈，危可使安，死可使活，貴可使賤，生可使殺，是故忿爭非錢不勝，幽滯非錢不拔，怨讎非錢不解，令聞非錢不發，洛中朱衣當塗之士，愛我家兄，皆無已已，執我之手，抱我終始，凡今之人，惟錢而已。」讀此論者，當時之賄賂公行，可以知矣！故關內侯 侯瑒索靖知天下將亂，指洛陽門銅駝而歎曰：「會見汝在荆棘中耳！」夫貪官污吏，何時無之，苟為政者一失其綱，則立即滅亡隨之矣！

〔備查〕賈后淫行

晉惠帝元康元年

卷八十三

惠帝聰敏

全上

魯褒作錢神論

全上

近世政治家，多言社會之根本，基於經濟；經濟變遷，則一切制度文物，亦隨之而變遷。唐臣陸贄亦曰：「財者，人之心也；心傷，則本傷。」蓋已明悉此義矣！故財用者，亦政治之要素，不可忽也。中國古代，善治財者，在漢則桑弘羊，在唐則劉晏。桑弘羊初與張湯等，造白金皮幣，與鹽鐵之利。弘羊繼行平準法，民不益賦，而國用饒。彼卜式者，言烹弘羊天乃雨，其知識之愚昧可笑，不足論矣！唐劉晏復開汴水，歲運江淮米數十萬石給關中，唐世漕運，推晏為第一。至國內財用，皆倚辦於晏。其設施之鞏固大者，專用權鹽，以充軍國之用，至今尚不能外此術。其造船也，每艘均給千緡，曰：「輸大計者，不可惜小費。」以視他人之斤斤算及錙銖者，不可同日語矣！又以平糶及時，

救民不得困弊，然後賑施，是則真能深知治體者。蓋及民之困弊而施賑，則老弱者已轉於溝壑，強壯者已挺而走險，聚為盜賊矣。至曰：「戶口滋多，則賦稅即廣。」尤非目孔小儒所能知。論語記「哀公問於有若曰：『年飢，用不足，如之何？』」有若對曰：「盍徹乎？」哀公曰：「二，吾猶不足，如之何其徹也？」蓋哀公已取什二之稅，而有若告以何不取什一，宜哀公之驚異，其意以為吾取十分之二，猶苦不足，若取十分之一，如之何能足用也。不知賦稅一輕，則他國之民，皆願捨其重稅之國而就輕稅之國，耕者既多，則賦稅亦增多可知。此如商人之營業，甲商以一元成本之貨，售一元二角，每日售貨十元，則贏利為二元。乙商則以一元成本之貨，售一元一角，而購者因其值廉之故，爭趨就之，每日能售貨百元，則贏利為十元矣。此經濟學中最淺之理，而一般所謂理財家者，皆不之知，惟劉晏知之，故能在歷史上佔一首席焉。且當晏之時，有權力者，未嘗不以私人遺晏強用，晏知此輩恃有奧援，不能拒絕也，乃以冗官應權貴，而以實職委才幹明敏之人。且又熟知士者，名重於利，而吏者，利重於名也，各因分位而任之以事，則事自無不舉矣。故史稱晏之屬官，居數千里外，如在目前，非晏有千里眼，順風耳也。能知所任之人之性質智識而已矣。世之所謂經濟學者，理財家也，其亦深究此義也哉！

〔備查〕陸贄言財者人之心

唐德宗建中四年

桑弘羊逸白金皮幣與鹽鐵利

宗元封元年

劉晏復開汴水

唐肅宗寶曆二年

權鹽

唐德宗建中元年

卷二十一

卷二十二

卷二十三

卷二十六

卷二十六

稅慶

全上

冗官應權貴

全上

士重名吏重利

是故政治之要素，首在任人當而賞罰明；任人當而賞罰明，則人民安而財用足；善乎李唐太宗之論止盜也。或請重法以禁之。太宗晒之曰：「民之所以為盜者，由賦繁役重，官吏貪求，飢寒切身，故不暇顧廉恥耳。朕當去奢

省費，輕徭薄賦，選用廉吏，使民衣食有餘，則自不為盜，安用重法邪！自是數年之後，海內升平，路不拾遺，外戶不閉，商旅野宿焉。太宗又嘗謂侍臣曰：「君依於國，國依於民，刻民以奉君，猶割肉以充腹，腹飽而身斃，君富而國亡，故人君之患，不自外來，常由身出。夫欲盛則費廣，費廣則賦重，賦重則民愁，民愁則國危，國危則君喪矣！朕常以此思之，故不敢縱欲也。」又言：「賈胡剖身以藏珠，亦猶帝王殉奢欲以亡國。」又謂：「漢文不封禪，豈不如秦皇，何必登泰山，封數尺之土。」又謂：「少敬長，婦敬夫，則皆貴，人不失業，則皆富。但家給人足，則無管絃而樂。」又以治安中國，而四夷自服為上策。凡此種種識見，均非其他帝王所能及，宜其郅治之隆，為曠古之所無也。然猶自謂識弓矢猶未盡，况天下之務，夫太宗之矢，發無不中，而謙遜若此，洵中國唯一之人傑哉！

〔備查〕唐太宗諭止盜

唐高祖武德九年卷一百九十二

賈胡剖身藏珠

唐太宗貞觀元年卷一百九十二

言漢文不封禪

唐太宗貞觀六年卷一百

九十輪人格之富貴

唐太宗貞觀十六年卷一百九十六

言治安中國四夷自服

唐太宗貞觀三年卷一百九十三

自謂識弓矢未盡

唐太宗貞觀元年卷一百九十二

軍事

一般人動言：自槍砲等利器出，而古時之兵法，已歸無用；此言也，知其然而實不知其所以然也。夫以昔時之刀石弓箭，以禦今之槍砲，自然不及交綬而勝負已知；至於用兵時之奇謀詭計，則無論古今，無論中外，莫不一理，又安知古之兵法，不可用於今日乎？近來軍事家遇一大敵，即施用所謂「各個擊破法」。何謂「各個擊破法」？即將敵人之軍隊，分化為許多小組，我乃用精銳之兵，一個一個的擊破之，此所謂各個擊破法也。戰國時，齊楚

燕趙韓魏六國合縱以擯秦，秦人遇此大敵，乃至不敢出函谷關一步。後用范雎「遠交近攻」之策，卒次第收
統一天下之大效。范雎之「遠交近攻」，即使推秦地遠的各國，與之交親，而使與秦地近的韓魏，先擊破而滅
亡之，是豈非即各個擊破法乎？我故曰：安知古之兵法，不可用於今日也。

〔備查〕范雎說秦王遠交近攻周報王四十年卷第五

蘇秦初次說秦，即勸秦王與兵滅六國，是即孟子所謂「以一敵八」。安有勝理，故秦王自以毛羽不豐，不能
高飛謝絕之。而蘇秦遂至落魏歸家，不見睬於父母妻嫂。後因揣摩成功，說趙肅侯連合六國以敵秦，即是使山
東諸侯，結合一體也。其說趙肅侯之約曰：「秦攻一國，五國各出銳師，或撓秦，或救之；有不如約者，五國共
伐之。諸侯從親以擯秦，秦甲必不敢出函谷以害山東矣。」肅侯從之而策果大驗。不料後來竟為范雎「遠交
近攻」策所摧毀也。

〔備查〕蘇秦說趙肅侯周報王三十年卷第二

孫子兵法，古今所不能外，觀其兩次破魏，可以概見。第一次：魏攻趙，邯鄲降，趙之望救，急於燃眉，因求於齊。孫臏
曰：「形格勢禁，則自為解。」乃不救趙，引兵直趨大梁，此即古今盛傳之「圍魏救趙」計也。所謂形格勢禁者，
使魏兵不得不回救自己國都，而趙之圍，不救而自解矣。第二次：魏又攻韓，韓亦請救於齊，齊威王召大臣，謀救
韓之策。孫臏曰：「夫韓魏之兵，未弊而救之，是吾代韓受魏之兵，願反聽命於韓也。……吾固深結韓之親，而晚
承魏之弊，則可受重利而得尊名也。」齊王用其計，乃陰許韓使而遣之。韓因恃齊，五戰不勝，而東委國於齊。齊
乃起兵，仍用前法，直走魏都。又因三晉之兵，素悍勇而輕齊，乃使齊軍入魏地，為十萬竈。明日，為五萬竈。又明日，

為二萬竄。魏將龐涓，果數竄，以為齊兵法而逃亡者過半，乃棄步軍併力追之。不料孫臏，早因馬陵道隘而設有伏兵，龐涓遂中計而自到，此豈非孫子的絕妙兵法乎？曰：「韓魏之兵未弊而救之，是吾代韓受魏之兵，顧反聽命於韓。」即待其兩弊，而後可以唯我欲為也。如前次歐洲大戰時，意大利邊邊不動聲色，待雙方交戰已疲，乃出而左右之，因此一役，而意大利之國威，遂跋扈於德法之間，亦即孫子之兵法耳。

〔備查〕圍魏救趙

周顯王十六年卷第二

救韓殺龐涓

周顯王二十年卷第二

孔子曰：「戰雖有陣，以勇為本。」蓋勇者，不但武藝絕倫，又須不怕死也。岳武穆曰：「文官不要錢，武將不惜死，天下太平。」亦以為將者，須置身家性命於度外也。魯仲連論田單攻狄不能下，田單自以為以即墨破亡餘卒，破萬乘之強燕，豈有區區之狄而不能克者，然竟攻至三月之久，而仍屬依然，乃不得不再行請教於魯仲連矣。魯仲連乃告以「昔日之破燕，將軍有死之心，士卒無生之氣，今日攻狄，因東有夜邑之奉，西有潛土之娛，有生之樂，無死之心，所以不勝。」明日單遂立於矢石之所，援枹鼓之，狄人下矣。

〔備查〕田單攻狄

周顯王三十二年卷第四

兵法要着，無非是「出其不意，攻其無備。」趙奢救閼與之圍，出兵之後，止邯鄲三十里而不進，又豎壁二十八日，復益增壘，是示秦人以己軍之怯，不敢救也。及遣秦間之後，乃卷甲疾趨，一日一夜而至，即出秦人所不及備，所以能大破秦軍，而解閼與之圍也。兵法又言：「守如處女，出如脫兔。」趙奢真能深識此意者。

〔備查〕趙奢救閼與之圍

周顯王四十五年卷第五

前文言人人懷必死之心，乃可以破敵，否則退有生路，進戰則死，誰敢向前出死力乎？項羽鉅鹿之戰，蓋即用此

法者也。羽引兵渡河，皆沈船破釜，燒廬舍，持三日糧，以示士卒必死，無一還心。所以能九戰皆克，殺蘇角，虜王離，而項羽亦因此戰得為諸侯上將軍，諸侯皆屬焉。

〔備查〕鉅鹿之戰 秦二世三
年卷第八

清魏源作聖武記，其議武五篇中言：「驅市人而使之戰，古今惟淮陰侯能之，他人皆不能。」蓋韓信背水之陣，能使新集之卒，同出死力以爭者，即因後無退路故也。然信用計之妙，尤在能善為疑兵。當時趙王及成安君陳餘之兵，號二十萬，信之卒，不過數萬而已。以一敵十，以寡擊衆，不得不另思所以疑敵之法。其先遣萬人，行出背水陣，自己則建大將旗鼓，鼓行出井陘口。交戰之後，即佯棄旗鼓，走水上軍，如此，則兩軍合一，併力拒敵，稍可支持矣。然而未必勝也。信又逆知趙軍必空壁，爭取漢軍所棄之旗鼓，於當面的戰勢，可以一緩，而夜半所選發之輕騎二千人，已從間道草山而望趙軍，見趙軍壁空，即馳入而拔趙旗，立漢赤幟矣。彼趙軍者，進既不能，退復見已，壁為漢軍所得，稍一徬徨，而韓信之兵，已直薄於前矣！所以大敗也。

〔備查〕韓信背水陣破趙 漢高祖三
年卷第十

行軍以糧食，最為重要；糧食一絕，無論若何智勇之將，未有不敗者。蓋士卒飢餓，兵心自亂，即不戰，亦必潰掠也。韓信背水破趙，固屬奇謀妙計，然使陳餘能用李左車之計，未必即敗，且或能致勝，未可知也。按李左車說陳餘以奇兵三萬人，從間路絕信之輜重，一面則深溝高壘而勿戰，使信前不得關，退不得還，野無所掠，不出十日，其軍自潰。陳餘自以為義兵，不用詐謀奇計，遂不聽李左車之計，以至大敗。韓信所懼者，亦惟此着，故知陳餘不用此謀，始敢引兵而進。及戰勝之後，復以千金募得李左車，親解其縛而師事之，且詢以伐燕伐齊之事。左車遂歷

數信軍之短處。又曰：「善用兵者，不以短擊長，而以長擊短。」又勸信以按甲休兵，鎮撫趙民，然後遣辯士，暴所長于燕，燕懼而服從，乃東向臨齊。信用其言，燕遂從風而靡。左車曰：「兵固有先聲而後實者。」洵非虛語。而韓信能虛己禮賢，亦有不可及者。

〔備查〕李左車論先聲後實 漢高祖三年卷第十

行軍以糧食為最重要，已如上述。然亦有因己軍糧少難支，而燒絕敵軍之糧食，使之先亂者；如袁紹與曹操官渡之戰，紹軍雖衆，而動不及操軍；操軍糧少，勢難持久。許攸說紹曰：「曹操兵少，而悉師拒我，許下餘守，勢必空約，若分遣輕軍，星行掩襲，許可拔也。許拔，則奉天子以討操，操成禽矣。如其未潰，可令首尾奔命，破之必也。」此即李左車勸陳餘之故策，紹亦不從。後因謀不見用，反奔曹操，告以袁軍糧重所在，操即自將步騎五千人，夜出間道，盡燒紹軍之糧穀，於是紹軍驚擾大潰，此則因己軍糧寡，先絕敵糧而致勝也。

〔備查〕袁紹官渡之敗 漢獻帝建安四年卷六十二

兵家所忌，勞師遠涉，內部不寧，未有不敗者。赤壁之戰，曹操擁八十萬之衆，順流而東下，志在擒劉備而平東吳。此時合東南之卒，不過十萬，而竟能破操者，匪惟人謀，實操軍自有取敗之道也。故諸葛亮說孫權曰：「曹操之衆，遠來疲敝，聞追豫州，輕騎一日一夜，行三百餘里，此所謂強弩之末，勢不能穿魯縞者也。」又曰：「北方之人，不習水戰，荊州之民，附操者，偪兵勢耳，非心服也。」周瑜亦曰：「今北土未平，馬超韓遂，尚在關西，為曹後患。而操會鞍馬，仗舟楫，與吳越爭衡。今又盛舉，馬無藁草，驅中國士衆，遠涉江湖之間，不習水土，必生疾病，此數者，用兵之患也，而操皆冒行之。」觀二氏所言，是操軍此時，正犯兵家之忌，故赤壁一燒，遂大敗操也。

〔備查〕諸葛亮周瑜論曹操犯吳家之忌（續前）建安十三年卷六十五

諸葛亮隆中之對，勸劉備先取荊州，繼取巴蜀，然後東連孫吳，出師北伐。（按陳壽三國志有「待天下有變，則命一上將，將荊襄之衆，以向宛洛，將軍身率益州之衆，以出秦川。」此數語通鑑不載。）其意以為此時可分三路攻魏，荊襄之衆攻宛洛，一路也。益州之衆出秦川，二路也。益以東吳之兵，由東南以闖東北，三路也。三路並進，漢賊或者可除。後至建安二十四年，果然與此言相應。劉備及亮，率張飛、趙雲、黃忠出益州，斬夏侯惇，破操軍，遂據漢中，備自稱漢中王。關羽攻曹仁於樊城，水淹于禁七軍，擒斬龐德，威震華夏，操幾欲遷都以避其鋒。孫權亦出吳攻合肥，而劉封、孟達，復乘勢取房陵、上庸。此時南軍聲勢之浩大，幾欲氣吞許洛，皆建安二十四年事也。然而利之所在，各顧其私，所謂連盟者，無非以利相結合，至與自己利害衝突時，即背盟棄信而不顧矣。所以司馬懿將濟，勸操請以江南路孫權，使襲關羽。呂蒙亦勸孫權取關羽，謂徐州易取而難守。於是蒙即詐病還建業，陽拒陸遜之謀，而陰薦陸遜，使代自己。關羽不察其詐，遂撤江陵守兵以赴樊。適魏軍徐晃，擊敗關羽，呂蒙遂乘勢襲公安、江陵，而形勢遂大變。繼則孫吳更使陸遜取宜都，呂蒙又撫慰關羽將士家屬，使羽之將士無鬪志，遂擒斬關羽，而曹魏遂紹葛亮之基。故即於是年，操欣然曰：「若天命在吾，吾其為周文王矣！」諸葛亮後出師表痛吳、陳詞曰：「先帝東連吳越，西取巴蜀，舉兵北征，夏侯授首，此操之失計，而漢事將成也。然後吳更違盟，關羽毀敗，穉歸蹉跎，曹不稱帝，凡事如是，難可逆見，臣鞠躬盡力，死而後已，至於成敗利鈍，非臣之明，所能逆覩也。」即指此也。

〔備查〕隆中對（建安十二年）三路攻魏及吳更違盟曹操稱天命在吾（建安二十四年）後出師表（魏明帝太和二年）

七十

為將之道，膽欲大而心欲細；膽大則勇，心細則智，所以能戰勝攻取，即有不利，亦不至一敗塗地。三國時之將材，可當此者，魏之張遼，漢之趙雲而已。張遼營中，忽有反者，遼令不反者安坐，未幾，其亂自定，此深知反者必係少數，但使不反者安坐不動，彼反者即無所混逞矣。此心細也。孫權突以大軍攻合肥，遼之守軍不及敵兵十分之一，倘不出戰以先聲奪人，則困守而救不至，此自斃之道；自經、遼掩襲，幾獲孫權，有此一役，使吳人喪膽，而合肥遂可徐守，以待魏之援師，此膽大也。趙雲漢水之戰，因黃忠劫魏軍之米，過期不還，雲將數十騎出營視之，值操兵大至，雲反前突其陣，且闕且却，魏兵散而復合，追至營下，雲入營，更開大門，偃旗息鼓，魏兵疑其有伏而引去，此亦膽大心細，有以致之。故次日劉備至雲營，視昨戰處曰：「子龍一身，都為膽也。」諸葛亮街亭之敗，諸軍皆狼狽而回，雲軍則身自斷後，軍資什物，均無所棄，更非膽大心細者，不能致此。至劉備初得成都，欲以田宅分賜諸將，而雲諫止之。荆州既失，備欲伐吳以復讎，雲諫曰：「國賊曹操，非孫權也。」是則更識大勢，明大義矣。使守荆州之任，由雲當之，未必失也。曹操戒夏侯淵曰：「將以勇為本，行之以智計。」誠知言哉。

〔備查〕張遼令不反者安坐營中自定

漢獻帝建安十三年卷六十三

吳攻合肥張遼掩襲獲孫權後乃歸守

漢獻帝建安二十二年卷七十一

十年卷六十七

趙雲開門延魏兵

漢獻帝建元二十年卷六十八

趙雲身自斷後什物無所棄

魏明帝太和二年卷七十一

趙雲諫止田宅分

賜諸將

漢獻帝建安十年卷六十七

趙雲諫阻伐吳

魏高祖黃初二年卷六十九

曹操戒夏侯淵

漢獻帝二十四年卷六十八

兵法言：「千里饋糧，士有飢色。」是言遠征之難，而浮海遠征，尤為危險。三國時，遼東公孫淵奉表稱臣於吳，吳

主大悅，乃遣太常張彌等，將兵萬人，金寶珍裘，九錫備物，乘海授關，封為燕王。淵知吳遠難恃，乃斬張彌等首以

送魏，悉沒其兵寶珍寶。吳主大怒，欲由海道自往擊魏，實為至危至險之事。故薛綜諫孫權曰：「遼東戎貊小國，……方土瘠壤，穀稼不殖，民習鞍馬，轉徙無常，卒聞大軍之至，自度不敵，為驚獸駭，長驅奔竄，一人匹馬，不可得見，雖獲空地，守之無益。加又洪流澗澗，有成山之難，海行無常，風波難免，倏忽之間，人船異勢。……鬱霧冥其上，鹹水蒸其下，善生流膿，轉滲染，凡海行者，稀無此患。……乃違必然之圖，尋至危之阻，忽九州之固，肆一朝之忿，既非社稷之重計，又開周以來所未嘗有，斯誠羣僚所以傾身側息，食不甘味，寢不安席者也。」薛綜此諫，誠為得其體要，否則吳雖得勝於遼東，而魏獨必乘機以闕其後，設一不勝，則國亡身滅，為禍之大，不可勝言。夫以拿破崙第一之雄霸，尚因遠征俄羅斯無所得食而失敗，皆古今之明鑒也。

〔備查〕公孫淵稱臣於吳，吳遣太常張弼等浮海封淵，淵首送魏，吳主欲自將擊淵，薛綜等諫乃止。
魏烈祖青龍元年卷七十二

遠征危險，固不待言，若兩國並立，必至滅其一，而後戰禍始可以息。惟欲攻擊對立之國，亦必須「知彼知己」，然後可以「百戰百勝」。三國自蜀漢亡後，晉吳兩國已成南北對峙之勢。孫皓暴虐，民心離散，故牟祐疏請伐吳云：「夫期運雖天所授，而功業必因人而成，不一大舉掃滅，則兵役無時得息。」又云：「江淮之險，不如劍閣，孫皓之暴，過於劉禪，吳人之困，甚於巴蜀；而大晉兵力，盛於往時，不於此際平壹四海，而更阻兵相守，使天下困於征戍，經歷盛衰，不可長久也。今若引梁益之兵，水陸俱下，荆楚之衆，進臨江陵，平南豫州，直指夏口，徐揚青兗，並會秣陵，以一隅之吳，當天下之衆，勢分形散，所備皆急，巴漢奇兵，出其空虛，一處傾壞，則上下震蕩，雖有智者，不能為吳謀矣。」又曰：「一入其境，則長江非復所保，還趣城池，去長入短，非吾敵也。官軍縣進，人有致死之志，

吳人內顧，各有離散之心，如此，軍不踰時，克可必矣。」按牟祐此疏，於人情大勢，及進取方略，歷歷如指諸掌，即兵家所謂「知彼知己，百戰百勝」者也。後王濬杜預之平定吳地，悉遵牟氏之策，而司馬氏遂奏統一之功，若牟氏者，實夏將而兼名臣，西晉人士，祐為第一矣。唐人詩云：「王濬樓船下益州，金陵王氣黯然收。千尋鐵索沈江底，一片降幡出石頭。人世幾回傷往事，江山依舊枕寒流。從今四海為家日，故壘蕭蕭蘆荻秋。」只咏降幡出石頭時之王濬，而不探其原於牟氏，何耶？

〔備查〕牟祐疏請伐吳 晉世祖咸寧二年卷八十

拿破崙第一會言：「兩軍交綏，其勝敗決於最後五分鐘。」此真用兵老手實驗所得之言也。且不惟激戰時如是，即兩軍對峙，亦以能持久者，得最後之勝利。憶太平天國之役，清臣曾國荃洪秀全於南京，洪氏之忠王李秀成，又曾國荃之軍隊，相持許久，李秀成撤圍而去，於是曾軍得以遂下南京。據老於軍事者言，曾李氏軍隊，再圍十日，則曾軍將不戰而自絕。因此一撤，使清廷得重延五十年之國祚。今按東晉時，溫嶠陶侃等之攻蘇峻，亦久久相持不決，峻分遣諸將，東西攻掠，所需多捷，人情恟懼，朝士之奔西軍者，皆曰：「峻狡黠有膽決，其徒復驍勇，所向無敵，以人事言之，未易除也。」陶侃又屢欲西歸，惟溫嶠堅持不可。且曰：「今之事勢，義無旋踵，譬如騎虎，安可中下。」毛寶亦進言侃曰：「公本應鎮蕪湖，為南北勢援，前既已下，勢不可還。且軍政有進無退，非直整齊三軍，示衆必而已，亦謂退無所據，終至滅亡。」時嶠軍復感乏食，竟陵太守李陽說侃曰：「今大事若不濟，公雖有粟，安得而食諸？」侃乃分米五萬石以餉嶠軍。毛寶又燒蘇峻句容湖積聚。峻軍乏食，侃遂留不去。卒斬峻而定大局，此皆最後五分鐘能堅持之效也。

〔備查〕温嶠陶侃等破新羅峻

晉宗咸和三年卷九十四

兵法言：「攻堅則瑕者堅，攻瑕則堅者瑕。」蓋不獨兩軍相當宜如是，即各國並列，亦宜先攻擊弱者。弱者易滅，則併弱者之衆，可以敵強者矣。東晉時，安西將軍桓温將伐漢，將佐皆以為不可。獨江夏相袁喬勸之曰：「夫經略大事，固非常情所及，智者了於胸中，不必待衆言皆合也。今為天下之患者，胡獨二寇；而巴蜀雖險固，比胡為弱，將欲除之，宜先其易者。李勢無道，臣民不附，且恃其險遠，不修戰備，宜以精卒萬人，輕齎疾趨，比其覺之，我已出險要，可一戰擒也。」温從其言，拜表即行，使袁喬帥二千人為前鋒。朝廷以蜀道遠，温衆少而深入，皆以為憂，惟劉惔以為必克。或問其故，惔曰：「以博知之，温，善博者也，必不得，則不為，但恐克蜀之後，温終專制朝廷耳。」按袁喬勸温伐漢，劉惔又知温必克，皆料事如見。且惔以博比戰，尤為妙喻。蓋二者性質與運用，其理實相同也。至次年，袁喬復請合軍為一，以趨成都，遂擊破李權，李勢乃降。

〔備查〕桓温伐蜀

晉孝宗永和二年卷九十七

李勢降

晉孝宗永和二年卷九十七

中國歷史上南北戰爭，有兩大役，最傳誦於人口者，赤壁、淝水二戰是已。是二役也，皆南軍以少擊衆而大勝；與於戰事之將校，多至數十百人；各人列傳中，無不有其記載，惟參差不齊，讀者苦焉！通鑑記此二役，敘事明晰，脈絡貫通，故梁任公極推重之，以為極難得之史筆。吾以為赤壁之役，孫吳以火攻得勝，曹操主軍，集於水上，主軍一潰，餘軍四散，故敘之尚不甚難。淝水之役，則頭緒紛繁，敘述更非易易。且其勝敗之故，尤足為軍事家之炯鑒，茲全錄其文而評騭之。

太元八年夏五月，桓冲帥衆十萬伐秦，攻襄陽，遣前將軍劉波等攻沔北諸城，輔國將軍楊亮攻蜀，拔五城，進攻

涪城。虜揚將軍郭詮攻武當。六月，仲別將攻萬歲，筑陽，拔之。秦主堅遣征南將軍鉅鹿公叡，冠軍將軍慕容垂等，帥步騎五萬救襄陽。袁州刺史張崇救武當。後將軍張蚝，步兵校尉姚萇救涪城。獻軍于新野。垂軍于鄧城。桓仲退屯河南。秋，七月，郭詮及冠軍將軍桓石虔，敗張崇于武當，掠二千戶以歸。鉅鹿公叡遣慕容垂為前鋒，進臨河水。垂夜命軍士人持十炬，繫于樹枝，光照數十里。仲懼，退還上明。張蚝出斜谷，楊亮引兵還。八月，戊午，堅遣陽平公融，督張蚝、慕容垂等步騎二十五萬為前鋒，以袁州刺史姚萇為龍驤將軍，督益梁州諸軍事。甲子，堅發長安，戎卒六十餘萬，騎二十七萬，旗鼓相望，前後千里。九月，堅至項城。涼州之兵始達咸陽。蜀漢之兵方順流而下。幽冀之兵至于彭城。東西萬里，水陸齊進，運漕萬艘。陽平公融等兵三十萬，先至潁口。冬，十月，秦陽平公融等攻壽陽，癸酉，克之。執平虜將軍徐元喜等。融以參軍河南郭褒為淮南太守。慕容垂拔郟城。胡彬聞壽陽陷，退保碭石。融進攻之。秦衛將軍梁成等帥衆五萬，屯于洛澗。檣淮以逼東兵。謝石、謝玄等去洛澗二十五里而軍，懼成不敢進。胡彬糧盡，潛遣使告石等曰：「今賊盛糧盡，恐不復見大軍。」秦人獲之，送於陽平公融。融馳使白秦主堅曰：「賊少易擒，但恐逃去，宜速赴之。」堅乃留大軍於項城，引輕騎八千，兼道就融於壽陽。遣尙書朱序來說謝石等，以為強弱異勢，不如速降。序私謂石等曰：「若秦百萬之衆盡至，誠難與為敵。今乘諸軍未集，宜速擊之。若敗其前鋒，則彼已奪氣，可遂破也。」石聞堅在壽陽，甚懼，欲不戰以老秦師。謝琰勸石從。序言十一月，謝玄遣廣陵相劉牢之，帥精兵五千趣洛澗，未至十里，梁成阻澗為陳以待之。牢之直前渡水，擊成，大破之。新成及弋陽太守王誕又分兵斷其歸津。秦步騎崩潰，爭赴淮水，士卒死者萬五千人。執秦揚州刺史王顯等，盡收其器械軍實。於是謝石等諸軍水陸繼進。秦主堅與陽平公融登壽陽城望之，見晉兵部陣嚴整，又望八公山草木，皆以為晉兵。

顧謂融曰：「此亦勦敵，何謂弱也。」撫然始有懼色。秦兵逼灑水而陳，晉兵不得渡，謝玄遣使謂陽平公融曰：「君懸軍深入，而置陳逼水，此乃持久之計，非欲速戰者也。若務陳小却，使晉兵得渡，以決勝負，不亦善乎？」秦諸將皆曰：「我衆彼寡，不如逼之，使不得上，可以萬全。」堅曰：「但引兵少却，使之半渡，我以鐵騎蹙而殺之，冀不勝矣。」融亦以為然。遂麾兵使却，秦兵遂退，不可復止。謝玄謝琰、桓伊等，引兵渡水擊之。融馳騎略陳，欲以帥退者，馬倒，為晉兵所殺。秦兵遂潰。玄等乘勝追擊，至於青岡。秦兵大敗，自相蹈藉而死者，蔽野塞川。其走者，聞風聲鶴唳，皆以為晉兵。且至晝夜不敢息，草行露宿，重以饑凍，死者什七八。初，秦兵小却，朱序在陳後呼曰：「秦兵敗矣！」衆遂大奔。序因與張天錫、徐元喜皆來奔。獲秦主堅所乘雲母車……復取壽陽，執其淮南太守郭褒。堅中流矢，單騎走……

上述灑水一役之詳情也。溫公於秦兵未出之前，曾歷述秦諸臣諫堅之南下，此乃因舊史所載，不得不及之，其實與戰之勝敗，無關係也。一般庸人，羣以秦之失敗，歸咎於苻堅之伐晉，獨不見秦兵未出之時，晉已動兵伐秦，此真有目而不見其睫者矣！可不哂歎。今細按此戰以前之形勢，秦實有必勝之道，因無一知兵大員，主持其間，遂至一敗而不可收拾也。且其敗也，又多出意外，是則更非一般庸人所能知者矣。試臚舉其故如下：

1. 秦軍必勝之道：(一) 此時晉軍胡彬，已有「糧盡賊盛」之憂，秦只須蓄其精銳，持久不戰，晉必不支。俟晉軍糧盡而擊之，必勝之道也。(二) 謝玄謝石等軍隊，不過八萬，時江南已空虛無兵，秦軍集後，數至九十餘萬，苻堅但須以大軍堅守壽陽，而分遣輕騎，四出以擾晉軍之後，則晉軍寡少，不及分佈，一隅震動，全部恐懼，亦必勝之道也。(三) 張蚝、姚萇、慕容垂等，皆知兵猛將，其所部亦皆勁卒，此時尚囂於秦之威勢，不敢反抗。苻堅但

須遣諸猛將，與玄石等決戰，而已則率基本軍隊督其後，兩軍既交，勢必各有殺傷，再以己之精兵繼之，亦必勝之道也。（一）堅之初議出師也，僧道安勸堅但駐驛洛陽，分兵四出以擾晉；苟依其言，則此時晉軍檀沖已退河南，又退還上明，胡彬聞壽陽陷，退保硤石，謝石等又甚懼不欲戰。秦軍則陽平公融拔壽陽，慕容垂拔鄴城，形勢均優於秦，而絀於晉。堅如駐驛洛陽，一面徐俟各方軍隊集中，一面督促諸將，四出以擾晉，亦必勝之道也。有這種種勝算，而苻堅皆不能行，必欲身臨前敵，以輕於一戰，吾故曰：無知兵之大員為之主持也。

2 秦軍之所以敗：（一）兩軍相持，死亡在於呼吸之間，兵法「有進無退，不易之理」。晉軍因淝水不得渡，正困於進退兩難；而苻堅死讀兵書，徒記「兵半渡可擊之」之一言，揮軍暫退。晉軍既渡，反合於「置之死地而後生」之兵法，兼以劉牢之之勇猛，其鋒自不可當。秦兵既退，一時勢難復進，此其所以敗也。（一）陽平公融見己軍已現敗象，乃急馳馬呼陳，其意欲使秦軍反施以戰，不料馬倒被殺，秦軍失一指揮上將，難以復集，又所以敗也。（一）苻軍心不亂，雖敗尚不至潰，乃朱序在陣後，早呼「秦軍敗矣！」兵心一換，又所以敗也。（一）誦大軍而作戰，最患者，基本軍隊少而附從之軍隊多，蓋附從之軍隊，均視基本軍隊之行動而向背；苟基本軍隊一被摧毀，則附從者，非潰散即倒戈耳。證以近事，吳佩孚之在兩湖，軍隊共二十餘萬，是時國民政府之兵，不過十萬，而留在粵方，保衛廣州者萬人，防閩方侵入者萬人，復防贛方之襲擊側面，留於銅鼓修水間者，又二三萬人，故其在長岳間作戰者，不過五六萬而已，以五六萬敵二十餘萬，而能決其必勝者，則因素知吳氏之基本軍隊，僅劉長春一師耳！苟能摧敗劉師，則其餘軍隊，非潰散即投降耳！是則無異以五六萬人戰一萬人，故操必勝之券也。苻堅軍隊，號稱九十餘萬，而其基本軍隊，諒不過四分之一。晉軍既乘種種意外便利，摧毀秦軍，故苻堅

一敗以後，如姚萇慕容垂輩，不但不肯作戰，反倒戈以相向也。此所以一敗而不可收拾也。或笑予曰：如子所言，得非書生之「紙上談兵」乎？答曰：「其然！」

〔備查〕泥水之戰 晉烈宗大元八年卷一百五 秦諸臣諫苻堅伐晉 晉烈宗大元七年卷一百四

古時因迷信天象，不用人謀，以至殺身亡國者，真可笑可憐之事。如晉代劉裕伐南燕，南燕主起，闕有晉師，引羣臣會議。征虜將軍公孫五樓曰：「晉兵輕呆，利在速戰，不可爭鋒，宜據大峴，使不得入，曠日延時，沮其銳氣，然後徐簡精騎三千，循海而南，絕其糧道，別款段暉，帥兗州之衆，緣山東下，腹背擊之，此上策也。各命守宰，依險自固，校其資儲之外，餘悉焚蕩，芟除禾苗，使敵無所資，彼僑軍無食，求戰不得，旬月之間，可以坐制，此中策也。縱賊入峴，出城逆戰，此下策也。」起曰：「今歲星居齊，以天道推之，不戰自克。客主勢殊，以人事言之，彼遠來疲弊，勢不能久。吾據五州之地，擁富庶之民，鐵騎萬羣，麥禾布野，奈何芟苗徒民，先自蹙弱乎？不如縱使入峴，以精騎蹂之，何憂不克。」太尉桂林王慕容鎮亦曰：「陛下必以騎兵利乎地者，宜出峴逆戰，戰而不勝，猶可退守，不宜縱敵入峴，自棄險固。」起又不從。如起者，真可謂冥頑不靈，不知己之兵力，有如何精強，而竟視強敵若無物也。鎮出謂韓諱曰：「主上既不能逆戰却敵，又不肯使民清野，延敵入腹，坐待攻圍，酷似劉璋矣！」起聞之，又收鎮下獄，專待敵至而與之戰。豈知險既不守，安能當劉裕之百戰精兵。而料敵尤宜明曉敵人心術，當劉裕議伐南燕時，或曰：「燕人若塞大峴之險，或堅壁清野，大軍深入，不唯無功，將不能自歸，奈何？」裕曰：「吾慮之熟矣！鮮卑貪婪，不知遠計，進利虜獲，退惜禾苗，謂我孤軍遠入，不能持久，不過進據臨胸，退守廣固，必不能守險清野，敢為諸君保之。」後果如裕之所料，兵過大峴，燕兵不出，裕舉手指天，喜形於色。左右曰：「公未見敵而先喜，何

也。『裕曰：『兵已過險，士有必死之志，餘糧棲敵，人無匱乏之憂，虜已入吾掌中矣！』若劉裕者，真能知彼知己，所以百戰百勝也。雖然，裕能料南燕主不能用謀臣之計，而自己却亦未嘗不小心從事，觀其至下邳，留船繼糧，重步進至瑯邪時，所過皆築城，留兵守之，是蓋豫防兵有不利時，退有所守，不至潰散而不可收拾也。若劉裕者，真人傑矣哉！

〔備查〕劉裕伐南燕

晉安帝義熙五年
卷一百一十五

赤壁之戰，周郎以火攻破曹操大軍八十萬，乃至里巷小兒，莫不盛稱之，以為快樂，此因有三國演義等平話小說以宣傳之故也。然如南朝梁武帝時之韋叡，亦以火攻破元魏，其功豈亞於周郎哉。韋叡之所以火攻，其先實由昌義之守鍾離，其功亦有不可沒者。此戰之劇烈，古今亦罕有其比，錄之亦足以助讀者之興趣焉。按魏中山王英，與平東將軍楊大眼等，衆數十萬攻鍾離。鍾離城北阻淮水，魏人於邵陽洲兩岸為橋，樹柵數百步，跨淮通道。英據南岸攻城，大眼據北岸立城，以通糧運。城中衆纔三千人，昌義之督帥將士，隨方抗禦，魏人以車載土填壘，使其衆負土隨之，嚴騎蹙其後，人有未及回者，因以土塗之，俄而壘滿，衝車所撞，城土輒頽，義之用泥補之，衝車雖入而不能壞。魏人晝夜苦攻，分番相代，陸而復升，莫有退者。一日戰數十合，前後殺傷萬計，魏人死者與城平。二月，魏主召英使還，英表稱臣志殫遺寇，而月初已來，霖雨不止，若三月晴霽，城必可克，願少賜寬假。魏主復詔曰：『彼土蒸濕，無宜久淹，勢難必取，乃將軍之深計，兵久力殆，亦朝廷之所憂也。』英猶表稱必克。魏主遣步兵校尉范紹，詣英議攻取形勢。紹見鍾離城堅，勸英引還，英不從。上命豫州刺史韋叡，將兵救鍾離，受曹景宗節度。叡自合肥取直道，由陰陵大澤行，值網谷，輒飛橋以濟師。人畏魏兵盛多，勸叡緩行，叡曰：『鍾離今鑿穴而處，

負尸而汲，車馳卒奔，猶恐其後，而况緩乎？魏人已墮吾腹中，卿曹勿憂也。」旬日至邵陽，上諭勅曹景宗曰：「韋胤，卿之鄉望，宜善敬之。」景宗見胤，禮甚謹，上聞之曰：「二將和，師必濟矣。」景宗與胤進頓邵陽洲，胤於景宗營前二十里，夜掘長塹，樹鹿角，截洲為城，去魏城百餘步。南梁太守馮道根，能走馬步地，計馬足以賦功，比曉而營立。魏中山王英大驚，以杖擊地曰：「是何神也！」景宗等器甲精新，軍容甚盛，魏人望之奪氣。景宗慮城中危懼，募軍士言文達等，潛行水底，齎救入城，城中始知有外援，勇氣百倍。楊大眼勇冠軍中，將萬餘騎來戰，所向皆靡。胤結軍為陳，大眼聚騎圍之，胤以強弩二千，一時俱發，洞甲穿中，殺傷甚衆。矢貫大眼右臂，大眼退走。明日，英自帥衆來戰，胤乘素木輿，執白角如意以麾軍，一日數合，英乃退。魏師復夜來攻城，飛矢雨集，胤子黠請下城以避箭，胤不許。軍中驚，胤於城上厲聲呵之，乃定。牧人逼淮北伐芻蕘者，皆為楊大眼所略。曹景宗募勇敢士千餘人，於大眼城南數里築壘。大眼來，景宗擊却之。壘成，使別將趙草守之。有抄掠者，皆為草所獲。是後始得縱芻牧。上命景宗等豫裝高懸，使與魏橋等為火攻之計，令景宗與胤各攻一橋。胤攻其南，景宗攻其北。三月，淮水暴漲六七尺，胤使馮道根與廬江太守裴邃，秦郡太守李文釗等，乘關艦競發，擊魏洲之軍盡殲。別以小船載草，灌之以膏，從而焚其橋，風怒火盛，煙塵晦冥，敢死之士，拔柵斫橋，水又漂疾，倏忽之間，橋柵俱盡。道根等皆身自搏戰，軍人奮勇，呼聲動天地，無不一當百。魏軍大潰，英見橋絕，脫身棄城走。大眼亦燒營去。諸壘相次土崩，悉棄其器甲，爭投水死者十餘萬，斬首亦如之。胤遣報昌義之，義之悲喜不暇答語，但叫曰：「更生！更生！」諸軍逐北至淮水上，英單騎入梁城。緣淮百餘里，尸相枕藉，生擒五萬人，收其寶糧器械山積，牛馬鹽騾，不可勝計。

觀上面記事一則，五花八門，極燦爛繽紛之致，而頭頭是道，一絲不亂，洵善夏之史筆。今再揭其要點，使讀此者，

更覺明白曉暢，不亦樂乎。

(一) 兩軍將領人物：梁軍：昌義之、韋叡、曹景宗、馮道根、裴邃、李文釗、趙草、韋黯。魏軍：中山王英、楊大眼、范紹。(一) 昌義之守城之烈，從魏軍攻城之猛襯出之。魏人以車載土填塹，使衆負土隨之，復用嚴騎蹙其後，人有未及回者，因以土連之，衛軍所撞，城土輒頽，義之用泥補之。古今器械，精粗雖異，而性質終同。此處所言之衝車，亦猶現在之鐵甲車。以土載之，則量重而力愈猛，使衆負土填滿城外之塹，以車撞城，使城頽倒也。城上以泥補之者，補其撞壞之城闕也。人未及回，以土連之者，蓋使其速，不願已軍之性命，尙在填塹時，而後來之軍隊，又以土蓋於前填之人也。嚴騎蹙之，使不得迴顧也。攻城之猛，可想見矣。而魏尸積與城平，城中守禦之三千人，終不稍懈，可知守城之烈，無與比矣。(一) 韋叡取直道行者，即俗語所謂「逢山開路，遇水疊橋」，不走尋常之路，按地圖而由南逕北，不向東西轉灣，故曰輒飛橋以濟師，取其速至也。所以能旬日即至邵陽。(一) 馮道根能以馬所走之步，知路之遠近，算定路程，備其應用之物，故一夜而營成立。(一) 城中固守已久，不免氣餒，或竟心灰，有言文遠從水底行進城中去報信息，使知有外援，勇氣百倍，城守愈堅。(一) 楊大眼之勇，無人能敵，故韋叡為車陳，禦以彊弩，使不得近身，而我則彊弩可以及遠，卒貫大眼右臂，使之不得不退走。(一) 使趙草保護芻牧，軍中薪畜，得以無缺。(一) 梁武帝本屬將才，故命景宗等豫裝高艦，一俟春水暴漲，則艦與橋平，如立於平地而戰鬪；別以小船載草灌油以燒其橋，則敵人雖欲與艦上軍鬪，而橋已著火，使之必敗。

綜計此戰，南軍人才既衆，而復和衷共濟，故能使魏軍大受創傷，其功績實與赤壁淝水二役相等，故特詳述而揭之。

〔備查〕韋廉破魏梁高祖天監六年
卷一百四十六

自古用兵之道，以寡擊衆，必須自己有一部份精銳之卒，可以橫行無敵；又須行動神速，多設疑兵，使敵人莫測己之衆寡，然後可以奏功。如爾朱榮之擒葛榮是也。時葛榮引兵圍鄴，衆號百萬，遊兵已逼汲郡，爾朱榮啓請討之，僅率精騎七千，並備副馬，倍道兼行，至則先潛軍山谷，以為奇兵，又分兵揚塵鼓噪，使敵不知己軍之多少。繼乃分命壯勇，所向衝突，爾朱榮復身自陷陳，出於賊後，表裏合擊，遂擒葛榮，餘衆悉降。此所謂擒賊先擒王，其餘所附之賊，自然解體也。其所以必備副馬者，誠以兵貴神速，因倍道兼行之故，馬力或乏，以副易之。疾捲而至，使葛榮百萬之衆，不及團結，故能取之如囊中。至其遣散敵軍，尤為得法，以賊徒既衆，若即分割，恐其疑懼，或更結聚，另立渠魁，以肆騷張，故特下令各從所樂，親屬相隨，任所居止，於是羣情大喜，登即四散。待出至百里之外，其勢已分，乃始分道押領，隨便安置。又擢其渠帥，量其授任，使為己用，現今之遣散不穩軍隊，即多用此法，不知古人早已實行之矣。

〔備查〕爾朱榮破葛榮梁高祖大統二年
卷一百五十二

以寡擊衆，必人人皆有必死之心，然後能勝。此古今不易之理。又如高歡之破爾朱兆，馬不滿二千，步兵不滿二萬，而兆衆號三十萬，歡欲置己之士卒於死地而後生，乃於韓陵為圓陣，連繫牛羴，以塞歸道，使將士不能後退，惟有死力前攻。當初戰時，歡軍不利，兆等乘之，而歡之別隊高敖曹，以千騎自栗園由橫擊之，兆遂大敗。此即韓信之背水陣法，歡在此時，處無水之地，故先繫牛羴塞歸道也。

〔備查〕高歡破爾朱兆梁高祖大統四年
卷一百五十五

兩雄相遇，猶兩虎相鬪，必有一傷。當拓拔魏分為東西二國之時，東有高歡，西有宇文泰，皆智勇相當，猶棋逢敵手，觀其戰鬪，在局旁者，與復不淺焉。沙苑之戰，高歡敗而宇文泰勝；邙山之戰，宇文泰敗而高歡勝。胡三省注：於此二役，曾評之曰：「沙苑之戰，宇文泰不敢乘勝追高歡；邙山之戰，歡不敢乘勝追泰，蓋二人者，智力相敵，足以相持而不足以相斃也。」洵知言哉！茲錄二役于後：

沙苑之戰 冬十月，壬辰，泰至沙苑，距東魏軍六十里，諸將皆懼，宇文深獨賀。泰問其故，對曰：「歡鎮撫河北，甚

得衆心，以此自守，未易可圖。今懸師渡河，非衆所欲，獨歡恥失寶，泰懷諫而來，所謂忿兵，可一戰擒也。事理昭然，

何為不賀？願假深一節，發王耀之兵，邀其走路，使無遺類。」泰遣須昌縣公達奚武，覘歡軍，武從三斷，皆效歡將

士衣服。日暮，去營數百步，下馬潛聽，得其軍號，因上馬歷營，若警夜者，有不如法，往往撻之，具知敵之情狀而還。

歡聞泰至，癸巳，引兵會之。候騎告歡軍且至，泰召諸將謀之。開府儀同三司李弼曰：「彼衆我寡，不可平地置陳，

此東十里，有涇曲，可先據之。」泰從之。背水東西為陳，李弼為右拒，趙貴為左拒，命將士皆偃戈於葦中，約聞鼓

聲而起。晡時，東魏兵至，涇曲都督太安解律禿羆曰：「黑獺舉國而來，欲一死決，譬如獺狗，或能噬人，且涇曲葦

深土障，無所用力，不如緩與相持，密分精銳，徑掩長安，棄穴既傾，則黑獺不戰成擒矣。」歡曰：「縱火焚之，何如？」

侯景曰：「當生擒黑獺，以示百姓，若衆中燒死，誰復信之？」彭樂盛氣請鬪曰：「我衆彼寡，百人擒一，何憂不克？」

歡從之。東魏兵見魏兵少，爭進擊之，無復行列。兵將交，丞相泰鳴鼓，士皆奮起，千餘等大軍，與之合戰。李弼帥鐵

騎橫擊之，東魏兵中絕為二，遂大破之。李弼弟攝，身小而勇，每躍馬陷陣，隱身鞍甲之中，敵見皆曰：「避此小兒。」

泰歎曰：「虜決如此，何必八尺之軀？」征虜將軍武川耿令貴，殺傷多，甲裳盡赤。泰曰：「觀其甲裳，足知令貴之

勇，何必數級？」彭樂乘醉，深入魏陣，魏人刺之，腸出，內之復戰。丞相歡欲收兵更戰，使張華原以簿歷營點兵，莫有應者。還白歡曰：「衆盡去，營皆空矣！」歡猶未肯去。阜城侯斛律金曰：「衆心離散，不可復用，宜急向河東。」歡據鞍未動，金以鞭拂馬，乃馳去。夜度河，船去岸遠，歡跨麋駝就船，乃得度。喪甲士八萬人，棄鎧仗十有八萬。丞相泰追歡至河上，還留甲士二萬餘人，餘悉縱歸。都督李穆曰：「高歡破膽矣！速追之，可獲。」泰不聽……

卽山之戰 三月，壬申，圍河橋南城。東魏丞相高歡，將兵十萬至河北。泰退軍灑上，縱火船於上流，以燒河橋。斛律金使行臺郎中張亮，以小艇百餘載長鎗，伺火船將至，以釘釘之，引鎗向岸，橋遂獲全。歡渡河，據卽山為陳，不進者數日。泰留輜重於灑曲，夜登卽山以襲歡，候騎白歡曰：「賊臣此四十餘里，暮食乾飯而來。」歡曰：「自當渴死。」乃正陳以待之。戊申黎明，泰軍與歡軍遇，東魏彭樂，以數千騎為右甄，衝魏軍之北垂，所向奔潰，遂馳入魏營。人告彭樂叛，歡甚怒。俄而西北塵起，樂使來告捷。虜魏侍中開府儀同三司大都督臨洮王東，蜀郡王榮宗，江夏王昇，鉅鹿王闢，譙郡王亮，唐事趙善，及督將僚佐四十八人，諸將乘勝擊魏，大破之，斬首三萬餘級。歡使彭樂追泰，泰窘，謂樂曰：「汝非彭樂邪？疑男子，今日無我，明日豈有汝邪？何不急還營，收汝金寶。」樂從其言，獲泰金帶一囊以歸，言於歡曰：「黑鬚漏刃，破膽矣！」歡雖喜其勝，而怒其失泰，令伏諸地，親捽其頭，連頓之。并數以沙苑之敗，舉刃將下者三，噤耐良久。樂曰：「乞五千騎，復為王取之。」歡曰：「汝縱之何意，而言復取邪？」命取絹三千匹，歷樂背，因以賜之……泰遂入關，屯渭上。歡追至陝，泰遣開府儀同三司達奚武等拒之。行臺郎中封子繪，言於歡曰：「混壹東西，正在今日。昔魏太祖平漢中，不乘勝取巴蜀，失在遲疑，後悔無及。願大王不以為疑。」歡深然之。集諸將議進止，咸以為野無青草，人馬疲瘦，不可遽追。陳元康曰：「兩雄交爭，歲月已久，今幸而大

捷，天授我也！時不可失，當乘勝追之。」歡曰：「若遇伏兵，孤何以濟？」元康曰：「王前沙苑失利，彼尚無伏，今奔敗若此，何能遠謀？若捨而不追，必成後患。」歡不從，使劉豐生將數千騎追泰，遂東歸。

按高歡字文泰，各奉一魏國之君主而互相爭鬪，皆為己，非為國也。卒之高氏子孫篡東魏而為齊，宇文氏子孫亦篡西魏而為周，故其出死力者，皆為自己子孫帝王計耳。沙苑之戰，泰寡歡衆，泰自知不能敵歡，故於渭曲設伏以相待。歡則氣盈而驕，遂至輕進而大敗。此兵家所宜深戒也。是役也，使高歡而用斛律弼舉之策，緩與相持而密分精兵以襲長安，則泰軍前後受敵，其亡未可知也。渭曲葦深土厚，無所用力，倘歡用己策，以火焚葦，則泰之伏兵亦失所依據。乃因侯景一言，欲生擒文泰以顯耀其能，兩策不用，遂以致敗。彭樂之勇，可稱無敵，邕山之戰，虜西魏王公上校，至四十八人之多。沙苑則因酒醉誤事，然腸出於腹，納而猶戰，此種勇將，實不可多得。故高歡因其釋泰，三欲殺之而終不肯也。泰謂樂曰：「今日無我，明日豈有汝邪？」因此一言，遂逃得性命。古來猛將謀臣，多不肯為主盡力者，實亦鑑於「飛鳥盡，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之故轍，故毋寧養寇以固己之祿位耳。讀史至此，可勝慨哉！

〔備查〕胡三省論高歡字文泰，梁高祖大同三年，沙苑之戰，全邕山之戰，梁高祖大同九年，魏太祖不樂

勝取巴蜀，事在漢獻帝建安二十一年，卷六十七。

凡一代帝王之興，其為首者，必係能知人能用人之人傑；而又有極關係之一二大戰，此一二大戰而勝，則四方響應，全國風從，王業成矣！古今英主，首推唐之太宗李世民，當其初出，即以知人善戰聞於世。及為秦王，則擒夏主竇建德，降鄭主王世充，唐室王業之興，實基於武牢之據也。當秦王圍王世充於洛陽時也，世充求救於竇建

德而建德以全盛之軍勢，遣秦王，請其退軍潼關，返鄭侵地，復修前好，其意若以為不聽我言，我將以兵助世充，能促汝於亡也者。秦王集將佐商議，庸庸者，多為建德之威勢所脅，請避其鋒。獨郭孝恪曰：「世充窮蹙，垂將面縛，建德遠來助之，此天意欲兩亡之也。宜據武牢之險，以拒之，伺間而動，破之必矣。」而記室薛收曰：「世充保據東都，府庫充實，所將之兵，皆江淮精銳，即日之患，但乏糧食耳，以是之故，為我所持，求戰不得，守則難久，建德親帥大衆，遠來赴援，亦當極其精銳，致死於我。若縱之至此，兩寇合從，轉河北之粟以饋洛陽，則戰爭方始，偃兵無日，混一之期，殊未有涯也。今宜分兵守洛陽，深溝高壘，世充出兵，慎勿與戰；大王親帥驍銳，先據成皋，厲兵訓士，以待其至，以逸待勞，決可克也。建德既破，世充自下，不過二旬，兩主就縛矣。」秦王善之，遂疾趨武牢，以禦建德。然建德之下，亦非全無人才，如凌敬之勸建德北渡河，踰太行入上黨，如此，則唐將自救不暇，洛陽自解，即孫贖直走魏都之策也。乃建德毫不知兵，惟知率衆以援王世充，扼吭拊背之良謀，所不知也。於是，不出三戰，遂於牛口堵為秦王所擒，而王世充見建德之囚，亦不得不含涕而出降矣。然在秦王方面，亦未嘗無庸碌食肉之夫，如蕭瑀、屈突通，封德彝輩，固皆曰：「吾兵疲老，世充憑守堅城，未易猝拔，建德席勝而來，鋒銳氣盛，吾腹背受敵，非完策也。不若退保新安，以承其弊。」使秦王而聽此言，則唐之王業，未可知矣。乃秦王則答之曰：「世充兵摧食盡，將驕卒惰，吾據武牢，扼其咽喉，彼若冒險爭鋒，吾取之甚易；若狐疑不戰，旬日之間，世充自潰，城破兵彊，氣勢百倍，一舉兩克，在此行矣。」若秦王者，洵知兵者哉！

〔備查〕秦王 閻王世充於洛陽擒建德於牛口堵，王世充降，唐高祖 武德四年卷一，百八十八之八十九。

唐代 安祿山之反，因承平日久，武備廢弛，而祿山則蓄志已久，以范陽久練之卒，長驅以入河洛，西叩潼關，其勢

極猛。中樞主持者，素不知兵，故倉猝之間，兩京次第失守。然當時若用哥舒翰、郭子儀、李光弼之言，西京實可保全，而安氏之亂，亦不難即滅也。乃明皇老耄昏聩，聞有告崔乾祐在陝，兵不滿四千，皆羸弱無備，遂遣使趣哥舒翰進兵。翰奏曰：「祿山久習用兵，今始為逆，豈肯無備，是必羸師以誘我，若往，正墮其計中。且賊遠來，利在速戰，官軍據險以扼，利在堅守。况賊殘虐失衆，兵勢日蹙，將有內變，因而乘之，可不戰擒也。要在成功，何必定速。令諸道徵兵，尙多未集，請且待之。」郭子儀、李光弼亦上言：「請引兵北取范陽，覆其巢穴，質賊黨妻子以招之，賊必內潰。潼關大軍，唯應固守以弊之，不可輕出。」此時若由哥舒幹之衆，堅守潼關，李郭之師，已由太原出井陘，又有顏真卿、盧全誠等為遙應，漁陽之路絕，則安祿山進無所取，退無所歸，豈不指顧可平。然而姦相在朝，楊國忠因素與哥舒翰有隙，又恐其抗疏誅己，乃遣中使趣戰，項背相望，輸不得已出兵，撫膺痛哭，蓋已知己之必敗也。及引兵出關，遇崔乾祐之軍於靈寶西原，果中伏而大敗。從此潼關不守，西京亦因之以陷，明皇西奔，貴妃縊死，國忠之內，雖不足食，而於榮華蓋世之虢國夫人，亦相繼斃命，哀哉！（按貴妃縊死後，輿尸置驛庭，令曉諭軍士，於是始整部伍為行計。而國忠妻裴柔，與其幼子晞，及虢國夫人，夫人子裴徽，皆走至陳倉，縣令薛景仙，帥吏士數人殺之。）

（備查）哥舒翰之敗，唐肅宗至德元年卷二
百十八至二百十九

安祿山之亂，為唐代一大劫，中朝甚至借回紇兵以作戰，遂啓後代借外兵之漸。惟當時有一事，足可稱述者，則廣平王儼，拜回紇葉護於馬前是也。郭子儀以回紇兵精，勸上益徵其兵以擊賊，懷仁可汗遣其子葉護，及將軍德等，將精兵四千餘人，來至鳳翔，上引見葉護，宴勞賜資，惟其所欲。元帥廣平王儼，將朔方等軍，及回紇西域之

衆十五萬，號二十萬，發鳳翔。倣見葉護，約為兄弟，葉護大喜，謂倣為兄。回紇至扶風，郭子儀留宴三日。葉護曰：「國家有急，往來相助，何以食為？」宴畢，即行。日給其軍羊二百口，牛二十頭，米四十斛。庚子，諸軍俱發。壬寅，至長安西，陳於香積寺北，澧水之東。李嗣業為前軍，郭子儀為中軍，王思禮為後軍。賊衆十萬，陳於其北。李諱仁出挑戰，官軍逐之，逼於其陳。賊軍齊進，官軍却為賊所乘，軍中驚亂，賊爭趨輜重。李嗣業曰：「今日不以身軀賊軍，無子遺矣！」乃肉袒執長刀，立於陳前，大呼奮擊，當其刀者，人馬俱碎，殺數十人。陳乃稍定。於是嗣業帥前軍，各執長刀，如牆而進，身先士卒，所向摧靡。都知兵馬使王難得，救其裨將，賊射之中眉，皮垂郛目，難得自拔箭，擊去其皮，血流被面，前戰不已。賊伏精騎於陳東，欲襲官軍之後，偵者知之，朔方在廂兵馬使僕固懷恩，引回紇就擊之，窮滅殆盡。賊由是氣索。李嗣業又與回紇出賊陳後，與大軍夾擊，自午及酉，斬首六萬級，填溝壑死者甚衆，賊遂大潰，餘衆走入城，迨夜，聲不止。僕固懷恩言於廣平王倣曰：「賊棄城走矣，請以二百騎追之，縛取安守忠、李歸仁等。」倣曰：「將軍戰亦疲矣，且休息，俟明日圖之。」懷恩曰：「歸仁守忠，賊之驍將，驟勝而敗，此天賜我也，奈何縱之，使復得衆，還為我患，悔之無及！戰尙神速，何明日也？」倣固止之，使還營。懷恩固請，往而復反，一夕四五起，邊明牒至，守忠歸仁與張通儒田乾真，皆已遁矣。癸卯，大軍入西京。初上欲速得京師，與回紇約曰：「克城之日，土地士庶歸唐，金帛子女皆歸回紇。至是葉護欲如約，廣平王倣拜於葉護馬前曰：「今始得西京，若遽俘掠，則東京之人，皆為賊固守，不可復取矣。」願至東京，乃如約。」葉護驚躍下馬答拜，跪捧王足曰：「當為殿下，徑往東京。」即與僕固懷恩，引回紇西域之兵，自城南過，營於澧水之東。百姓軍士，胡虜見倣拜，皆泣曰：「廣平王，真華夷之主。」上聞之喜曰：「朕不及也。」倣整衆入城，百姓老幼，夾道歡呼悲泣。倣留長安，鎮撫三日，引大軍東

出云。按此役廣平王之拜葉護，雖恐東京之人為賊圍守，不得已而出此；然一城子女，得免俘掠，究屬於民有益。前清庚子義和團之亂，德將因彼國公使被殺，擬屠北京以資報復，得賽二爺一言而免於鉅禍；故若廣平王與賽二爺，實可為西北兩京人民所尸祝者也。

〔備查〕廣平王倣收復西京

唐肅宗至德二載卷二百二十

善讀書者，務在神而明之，舉一反三，運用始活，否則膠柱而鼓瑟，或削趾以適屨，不惟無益，反受其害，而於用兵為尤甚。唐馬燧之破田悅也，能反韓信之背水陳而大勝，即此故也。馬燧等諸軍屯澤潞，田悅遣其將王光進築月城以守長橋，諸軍不得度。燧以鐵鎖連鎖車數百，實以土囊，塞其下流，水洩，諸軍涉度。時軍中乏糧，悅等深壁不戰，燧命諸軍持十日糧，進屯倉口，與悅夾洹水而軍。李抱真、李光周曰：「糧少而深入，何也？」燧曰：「糧少，則利速戰；今三鎮連兵不戰，欲以老我師；我若分軍擊其左右，悅必救之，則我腹背受敵，戰必不利，故進軍逼悅，所謂攻其所必救也。彼苟出戰，必為諸君破之。」乃為三橋，逾洹水，日往挑戰，悅不出。燧令諸軍夜半起食，磨師循洹水，直趨魏州。令曰：「賊至，則止為陳。」留百騎擊鼓鳴角於營中，仍抱薪持火，俟諸軍畢發，則止鼓角，匿其旁。俟悅軍畢度，焚其橋。「軍行十里所，悅聞之，帥潘、青、成、德步騎四萬，踰橋掩其後，乘風縱火，鼓譟而進，燧按兵不動，先除其前草莽百步，為戰場結陣以待之。募勇士五千餘人為前列。悅軍至，火止氣衰，燧縱兵擊之，悅軍大敗。神策、昭義、河陽軍小却，見河東軍捷，還關，又破之，追奔至三橋已焚。悅軍亂，赴水溺死，不可勝記。斬首二萬餘級，捕虜三千餘人，尸相枕藉，三十餘里。此舉之神妙，初則「直走魏州」，僞為孫贛之圍魏，敕趙，所謂「攻其所必救」也。悅軍因「掩燧軍之後」，勢必陵厲無前；又防草中有伏，以火焚之，其時精力已去其半，而燧軍則除已

面前之草，結陳以待，則一勞一逸，已判然矣。募勇士五千餘人，為前列，以摧悅力疲氣衰之軍。及悅軍奔回，而三橋已被燧所留之百餘騎所焚，歸路已絕，不必力戰而逼之入水，真神妙也。或曰：燧獨不懼悅軍之「置之死地而後生」之兵法，回鋒而死戰乎？曰：「惟陰侯之背水陳，計劃先定以誘敵也。悅則初未計及燧之留而待戰也。及一敗之後，陳法已亂，軍士則方思回營以資休息，不意橋斷，則更必驚潰而不可制止，所謂出其不意也。」嘗見一捕蛇者，引蛇出洞，即塞其洞，乃圍而擊之，蛇無歸路，則必死矣。語曰：「運用之妙，存乎一心。」馬燧有焉！世之軍事家，其識之哉！

〔備查〕馬燧大破田悅

唐僖宗建中三年
卷二百二十七

李愬雪夜入蔡州，擒吳元濟，為古今戰史上最有名之一頁，其妙即在軍出莫知所之。其軍數又僅自領三千人，李進誠後殿三千人。至張柴村後，又留五百兵斷涇曲諸道橋梁，復夜引兵出，始告諸將以入蔡州，取吳元濟。衆以大風雪，旌旗盡裂，而路又為官軍所未嘗行，所謂「置之死地而後生」也。蔡州自吳少誠拒命，不見官軍已三十餘年，又即所謂「出其不意，攻其無備」也。至則盡殺熟寐之守門卒，而擊柝者使擊如故，於是直入而賊首成擒矣。又知蔡州之精兵，在涇曲之董重質，乃重質董之家，遣其子以令董降，於是而數十年之巨寇，平於一日矣。然當其初言入蔡時，諸將失色，監軍者且哭，而以為必死，不知愬實成竹在胸，早知如此行之必可成功也。迨諸將不識其故，請於愬曰：「始公敗於朗山而不憂，勝於吳房而不取，冒大風甚雪而不止，孤軍深入而不懼，然卒以成功，敢問其故。」愬曰：「朗山不利，則賊輕我而不為備矣。取吳房，則其衆奔蔡，併力固守，故存之以分其兵。風雪陰晦，則烽火不接，不知吾至。孤軍深入，則人皆致死，戰自倍矣。」此即吾所謂愬已成竹在胸，故能安

然行之也。

〔備查〕李愬雪夜入蔡州

唐憲宗元和十二年卷二百四十二

民國初年，軍政兩權，兼於都督，後雖分設督軍省長，而督軍有兵，故省長不啻為督軍之僕隸；皖省某省長語人曰：「呼之來則來，叱之去則去，惟督軍之命令，可謂為省長者一哭！」唐末之藩鎮，宛同此例。故當時橫海節度使烏重胤、秦河朔藩鎮，所以能旅拒朝命，六十餘年者，由諸州縣各置鎮將領事，收刺史縣令之權，自作威福，縣使刺史各得行其職，則雖有奸雄如安史，必不能以一州獨反也。又言：「臣所領德棧景三州，已舉牒各選刺史職事，應在州兵，並令刺史領之。」若烏重胤者，肯自以兵柄讓之刺史，真可謂賢者矣！我猶憶民國十年間，廢督之聲浪，震然塵土，有某督軍者，頗有高蹈之風，但其結果，改督軍為軍務善後督辦，託此一名，仍握兵而不釋，卒之與鄰省交戰，已亦被逐，真愚蠢矣哉！

〔備查〕烏重胤以兵權讓刺史

唐憲宗元和十四年卷二百四十一

軍隊編遣之難，古今一律，蓋據強兵之悍將，必不肯減其兵卒，而遣散者，都屬其將權力不足之輩，然遣散之軍士，無業可營，惟有為盜而已，故閭閻益無寧日矣。唐穆宗即位之初，以兩河略定，蕭俛、段文昌以為漸宜削兵，請密詔天下軍鎮有兵處，每歲百人中，限八人逃死，於是軍士落籍者衆，皆聚山澤為盜，及朱克融、王庭湊作亂，一呼而亡卒皆集，故卒至羣盜迭起，黃巢、朱溫之徒，遂以覆唐社也。而當時尤可慨歎者，諸道討伐之兵，諸節度既有監軍，其領偏軍者，亦置中使監陳，主將不得專號令，戰小勝，則飛驛奏捷，自以為功，不勝，則迫脅主將，以罪歸之，悉擇軍中驍勇以自衛，遺羸懦者就戰，故每戰多敗也。軍政如此，安得不亡，然而後世又有以大敗為小勝，

小敗為大勝，以失地為軍略關係，另擇新陳地，視唐之以小勝為大勝者，益可痛哭流涕矣。

〔備查〕唐代滅遼軍士

唐穆宗長慶二年卷二百四十二

前言為將者，膽欲大，心欲小，蓋膽大則布置既定，勇往直前，無所顧慮也。心小者，處處宜防敵人之攻襲，不可疎怠也。後唐李存勗初為晉王時，與諸將謀曰：「朱溫所憚者，獨先王耳！聞吾新立，以為童子未開軍旅，必有驕怠之心，若簡精兵倍道趨之，出其不意，破之必矣。」乃於五月辛未朔，伏兵三垂岡下，詰旦大霧，進兵直抵夾寨，梁軍無斥候，不意晉兵之至，將士尚未起，軍中驚擾，晉王命周德威、李嗣源，分兵為二道，德威攻西北隅，嗣源攻東北隅，填壘燒寨，鼓譟而入，梁兵大潰南走，招討使符道昭，馬倒為晉人所殺。失亡將校士卒以萬計，委棄資糧器械山積。此一役也，晉王實以膽大而破敵，然因一次破敵之故，往往心不能小，如柏鄉之役，遣周德威等以胡騎追梁營挑戰，梁兵不出。癸未，復進距柏鄉五里，營於野河之北，遣胡騎追梁營馳射，且詬之。梁將韓勳等將步騎三萬，分三道追之。……德威自引千餘精騎，擊其兩端，左右馳突，出入數四，俘獲百餘人，且戰且却，距野河而止。梁兵亦退。德威言於晉王曰：「賊勢甚盛，宜按兵以待其衰。」王曰：「吾孤軍遠來，利於速戰，公乃欲按兵持重，何也？」德威曰：「鎮定之兵，長於守城，短於野戰，且吾所持者騎兵，利於平原廣野，可以馳突，今歷賊壘門，騎無所展其足，且衆寡不敵，使彼知吾虛實，則事危矣。」王不悅，退臥帳中。諸將莫敢言。德威往見張承業曰：「大王驕勝而輕敵，不量力而務速戰，今去賊咫尺，所限者一水耳！彼若造橋以薄我，我衆立盡矣，不若退軍高邑，誘賊離營，彼出則歸，彼歸則出，以輕騎掠其饋餉，不過踰月，破之必矣。」承業入襄帳撫王曰：「此豈王安寢時耶？周德威老將知兵，其言不可忽也。」王驟然興曰：「予方思之。」時梁兵閉壘不出，有降者，詰之曰：「景仁方多造

浮橋。王謂德威曰：『果如公言。』是日，拔營退保高邑。按此時若使梁軍浮橋早成，晉軍不退，必盡為俘虜無疑。幸周德威老將知兵，勸晉王退保高邑，始不罹其禍。此心小也。行軍者不可不知此歎。又可笑者：我國近來，守舊者，斥青年為不解事；講新者，笑老年人為廢物無用。今看晉王李存勗，與老將周德威，一小一老，相濟共事，以成大功，豈今人鼠目者所能知哉！

〔備查〕晉軍破梁夾寨

梁太祖開平二年

晉軍退高邑

梁太祖開平四年

柏鄉比不儲芻，梁兵刈芻自給，晉人日以遊軍抄之，梁兵不出。周德威使胡騎環營馳射而詬之，梁兵疑有伏，愈不敢出。劉屋茅坐席以飼馬，馬多死。丁亥，周德威與別將史建瑨、李嗣勳、將精騎三千，歷梁壘門而詬之。王景仁韓勛怒，悉衆而出，德威等轉戰至高邑南，李存璋以步兵陳於野河之上，梁軍橫亘數里，競前奪橋，鎮定步兵禦之，勢不能支。晉王謂匡衡都指揮使李建及曰：『賊過橋，則不可復制矣。』建及選卒二百，援鎗大噪，力戰却之。……晉王登高丘以望曰：『梁兵爭進而驚我兵，整而靜，我必勝。』戰自巳至午，勝負未決。晉王謂周德威曰：『兩軍已合，勢不可離，我之與亡，在此一舉，我為公先登，公可繼之。』德威叩馬而諫曰：『觀梁兵之勢，可以勞逸制之，未易以力勝也。彼去營三十餘里，雖挾糗糧，亦不暇食，日跌之後，飢渴內迫，矢刃外交，士卒勞倦，必有退志。當是時，我以精騎乘之，必大捷於今，未可也。』王乃止。魏滑之兵陳於東，宋沐之兵陳於西，至晡，梁軍未食，士無鬪志。景仁等引兵稍却，周德威疾呼曰：『梁兵走矣。』晉兵大噪爭進，魏滑兵先退，李嗣源帥衆譟於西陳之前曰：『東陳已走，爾何久留。』梁兵互相驚怖，遂大潰。李存璋引步兵乘之，呼曰：『梁人亦吾人也。父兄子弟，餽軍者勿殺。』於是戰士悉解甲投兵而棄之，羣聲動天地，趙人以深冀之憾，不顧剽掠，但奮白刃追之。梁之龍驤神

捷精兵殆盡自野河至柏鄉，僅尸蔽地。按此役晉軍亦以少勝衆，其第一步，李建及以二百人擋住，使不得逼橋。此以少衆衆之法也。自巳至午，兩軍合戰，德威不肯猛擊者，待其疲也。至日晡，梁軍人馬飢困，乃以精騎乘之，使之士崩，此以逸待勞之法也。謝玄等肥水之戰，朱序在陣後呼曰：「秦軍敗矣！」此戰周德威疾呼曰：「梁兵走矣！」李嗣源復於西陳前懸之曰：「東陳已走，爾何久留？」遂使梁軍心驚而大潰。尤妙者，李存璋曰：「梁人亦吾人也，餉軍者，勿殺。」如此，梁兵不但不為我敵而且為我助，皆用兵最上之要訣，世之軍事家，其識此意歟！

〔備查〕晉軍大破梁軍

後梁太祖乾化元年卷二百六十八

為將者，第一須與士卒共甘苦，而繼之賞罰分明，則士卒未有不為之用者；否則上下離心，雖機關槍督陣，亦何益乎？後周太祖郭威之撫養士卒，與同甘苦，小有功，輒賞之；微有傷，常親視之。士無賢不肖，有所陳啓，皆溫辭色而受之。違忤不怒，小過不責，以故能使李守貞之禁軍，皆歸心於威而忘守貞之舊恩也。郭威之圍河中，諸將欲急攻城，威曰：「守貞前朝宿將，健關好施，屢立大戰功，况城臨大河，樓堞完固，未易輕也。且彼馮城而關，吾仰而攻之，何異帥士卒投湯火乎？夫勇有盛衰，攻有緩急，時有可否，事有後先，不若設長圍而守之，使飛走路絕，吾洗兵牧馬，坐食轉輸，溫飽有餘，俟城中無食，公帑家財皆竭，然後進梯衝以逼之，飛羽檄以招之，彼之將士，脫身逃死，父子且不相保，况烏合之衆乎？思諲景崇，但分兵縻之，不足慮也。」乃發諸州民夫二萬餘人，使白文珂等帥之，剗長壕，築連城，列隊伍而圍之。威又謂諸將曰：「守貞屬長高祖，不敢鴟張，以我輩崛起太原，事功未著，有輕我心，故敢反耳，正宜靜以制之。」乃偃旗臥鼓，但循河設火鋪，連延數十里，番步卒以守之，遣水軍橫舟於岸，寇有潛往來者，無不擒之。於是守貞如坐縲中矣。按是時李守貞據河中，趙思諲據長安，王景崇據鳳翔，相連叛

漢諸將討之皆無功，乃以郭威為西面軍前招慰安撫使。威與諸將議戰爭之策，諸將欲先取長安鳳翔，鎮國節度使扈從珂曰：「今三叛連衡，推守貞為盟主，守貞亡，則兩鎮自破矣。若捨近而攻遠，萬一王趙拒吾前，守貞捨吾後，此危道也。」威善之，於是三道攻河中，設長圍以困之，不急攻城，使士卒少所殺傷，此亦威之能知兵，能愛士也。繼漢之後，自舍威莫屬矣。

〔備查〕郭威長圍困李守貞，後漢高祖乾祐元年卷二百八十八

列國並立，不能無兵以捍衛己之國族，此實不得已之舉也。惟竭全體人民之膏血以養兵，兵愈多而不加以選練，則為禍之烈，有不忍言者矣！且所謂兵者，遇弱者則欺凌之以長其驕傲，遇強者非逃即降，甚者或倒戈以相向，其效用乃至於如此，可不悲哉！抑尤甚者，有養兵之餉而實無其兵，如清之季年，軍額千人，實數不過四分之一，遇督撫大僚之檢閱，則招致乞丐與市井無賴以充之，於是所謂軍官者，囊橐纍纍，面團團作富家翁矣！近頃以來，苟能佔據一地，養兵數萬，不數年即家資百萬或千萬，一有不利，大者遠遊海外，小者亦匿迹租界，優遊快樂，視己國已族，漠不相關，至人民之痛苦死亡，更非若輩意計之所能及也！溫公於五代之季，大書特書曰：「宿衛之士，累朝相承，務求姑息，不欲簡閱，恐傷人情。由是羸老居多，但驕蹇不用命，實不可用。每遇大敵，不走即降，其所以失國，亦多由此！」嗚呼！悲已！周世宗柴榮，因高平之戰，始知其弊，謂侍臣曰：「凡兵務精不務多，今以農夫百，未能養甲士一，奈何？浚民之膏澤，養此無用之物乎！」且健懦不分，衆何所勸，乃命大簡諸軍，精銳者升之上軍，羸者斥去之。又以驍勇之士，多為藩鎮所蓄，詔募天下壯士，咸遣詣闕，命太祖皇帝，選其尤者，為殿前諸班，其騎步諸軍，各命將帥選之，由是士卒精強，近代無比，征伐四方，所向皆捷，選練之力也。嗚呼！若周世宗者，可謂

古今之令主矣。情乎享年不永，國祚移於趙氏，然宋代之能混一天下，未始非宋宗選練兵士之結果，彼柴氏雖亡，而各區之兵禍，由此以息，吾不暇為一姓悲，不得不為萬民賀也。

〔備查〕周世宗選練士卒

後周世宗顯德元年卷二百九十二

趙宋之芟除羣醜，統一天下，一則因承周世宗選練士卒之結果，二更賴有命世之才，示之方略焉！此命世之才誰歟？則王朴是已。當周世宗廣開言路，遴選人才，而王朴之開邊策，乃應時而出焉。曰：「中國之失，吳蜀幽并，皆由失道，今必先觀所以失之之原，然後知所以取之之術。其始失之也，莫不以君暗臣邪，兵驕民困，姦黨內熾，武夫外橫，因小致大，積微成著，今欲取之，莫若反其所為而已。夫進賢退不肖，所以收其才也。思隱誠信，所以結其心也。賞功罰罪，所以盡其力也。去奢節用，所以豐其財也。時使諱斂，所以阜其民也。俟羣才既集，政事既治，財用既充，士民既附，然後舉而用之，功無不成矣。彼之人觀我有必取之勢，則知其情狀者，願為間諜；知其山川者，願為鄉導；民心既歸，天意必從矣。凡攻取之道，必先其易者。唐與吾接壤，幾二千里，其勢易擾也；擾之當以無備之處為始，備東則擾西，備西則擾東，彼必奔走而救之；奔走之間，可以知其虛實強弱，然後避實擊虛，避強擊弱，未須大舉，且以輕兵擾之，南人懼怯，聞小警必悉師以救之；師數動，則民疲而財竭，不悉師，則我可以乘虛取之。如此，江北諸州，將悉為我有。既有江北，則用彼之民，行我之法，江南亦易取也。得江南，則嶺南巴蜀，可傳檄而定。南方既定，則燕地必望風內附；若其不至，移兵攻之，席卷可平矣。惟河東必死之寇，不可以恩信誘，當以疆兵制之。然彼自高平之敗，力竭氣沮，必未能為邊患，宜且以為後圖，俟天下既平，然後伺間，一舉可擒也。」世宗深加器識，即用其策，先攻南唐，惜因病殞，宋遂受禪，而卒因其策，以致底定。且此策不惟觀天下形勢，瞭如指掌，且亦深

通戰術，所謂擾無備者，即孫子所謂「攻瑕則堅者瑕」，又所謂「遠而示之近，近而示之遠」，實則虛之，虛則實之。「聲東而擊西」，「出其不意，攻其無備」，種種用兵之要術也。若王朴者，豈非命世之人傑哉！

王朴獻開邊策 周世宗顯德二年
卷二百九十二

知人與用人

世之治亂繫乎人，孟子曰：「賢者在位，能者在職。」則事無不舉，民得安寧而亂無由生矣。更繼以「十年生聚，十年教訓」，此孔子所謂「既富矣則教之」，則治平可期矣。惟所謂賢能者，何從而使之在位在職乎？則非有知人之明不可。古今來遺棄賢能而不知用，已可慨歎。况才智之士，多不甘蟄伏而常思有以自見，使他人乘之，則不為我用而反為我敵者，蓋比比然也。如秦人用衛鞅以強其國，用李斯以併吞天下，彼衛鞅李斯，皆非秦人也。惟秦能知之，能用之，而六國則不能。彼六國者，蓋任人為刀俎而自為其魚肉也。哀哉！秦初則能任用客卿，繼則以為天下已定，莫予毒也，於是徒豪華，阮儒生，殺蒙恬，李斯等，有才智之將相，而任用宵小之趙高，故不旋踵亦隨六國而滅亡，杜牧之之阿房宮賦曰：「滅六國者，六國也，非秦也；族秦者，秦也，非天下也。」又曰：「後人哀之，而不鑒之，是亦使後人而復哀後人也。」洵知言哉！

〔備查〕秦用衛鞅 周顯王八年
秦用李斯 秦始皇元
年卷二 徙豪華 秦始皇二十
六年卷七 阮儒生 秦始皇三十
五年卷七 殺蒙恬 秦始
皇二

十七年 殺李斯 秦二世二
年卷八

世之人，豈稱劉備之能信任諸葛亮也，說話者說之，演戲者演之，（按今所傳之三國演義，出於宋代「說話人」

之說話，初僅七十回，自劉備隱中見諸葛亮起，五丈原張大星止，以後遂有續編，遂成今本之《三國演義》。社會中幾乎無人不知諸葛亮其人矣！然使無徐庶司馬徽之知亮，而薦之備，則亮者亦不過終身為南陽之一耕夫，與草木同腐而已。惟有徐庶司馬徽之能知亮薦亮，又有劉備之能知亮用亮，於是卒能伸大義於天下，而延漢氏數十年之宗社，此能知人能用人之效也。王猛者，少好學，備儻有大志，不屑細務，人皆輕之。而猛悠然自得，雖隱居華陰，而實有用世之志，聞桓溫入關，披褐詣之，捫蝨而談當世之務，旁若無人。溫異之，問曰：「吾奉天子之命，將銳兵十萬，為百姓除殘賊，而三秦豪傑，未有至者，何也？」猛曰：「公不遠數千里，深入敵境，今長安咫尺而不渡灤水，百姓未知公心，所以不至。」溫嘿然無以應，徐曰：「江東無卿比也。」是則溫已知猛矣！其後溫因乏食而退兵，以猛為高官督護，猛辭不就，是知之而不能用也。及呂纂樓薦王猛於苻堅，一見親善，歲中五遷，羣臣不敢言，樊世憤而謂猛曰：「我耕之，君食之。」又欲擊猛於苻堅之前，堅則斬樊世而益信任王猛，故不數年而統一中原，使猛不早卒，苻秦當帝北方而為元魏矣！是能知人又能用人之效也。又西魏時宇文泰之於蘇綽也，綽為行臺郎中，居歲餘，泰未之知也。而臺中皆稱其能有疑事，皆就決之。泰與僕射周惠達論事，惠達不能對，請出議之。出以告綽，綽為之區處。惠達入，白之，泰稱善，曰：「誰與卿為此議者？」惠達以綽對，且稱綽有王佐之才，泰乃擢綽為著作郎。泰與公卿如昆明池觀漁，行至漢故倉池，顧問左右，莫有知者。泰召綽問之，具以狀對，泰悅，因問天地造化之始，歷代興亡之迹，綽應對如流。泰與綽並馬徐行，至池，竟不設綱罟而還。遂留綽至夜，間以政事，臥而聽之。綽指陳為治之要，泰起，整衣危坐，不覺膝之前席，語達曙不厭。詰朝，謂周惠達曰：「蘇綽真奇士，吾方任之以政。」即拜大行臺左丞，參典機密，自是寵遇日隆。綽始制文按程式，朱出墨入，及計帳戶籍之法，後

人多避用之。綽後升為大行臺度支尚書司農卿，常以喪亂未平為己任，記綱庶政，而秦素推心任之，人莫能間。或出遊，常預署空紙以授綽，有須處分，隨事施行，及還，啓知而已。綽謂為國之道，當愛人如慈父，訓人如嚴師，每與公卿論議，自晝達夜，事無巨細，若指諸掌，積勞成疾而卒。秦深痛惜之，謂公卿曰：「蘇尚書平生廉讓，吾欲全其素志，恐悠悠之徒，有所未達，如厚加贈諡，又乖宿昔相知之心，何為而可？」尚書令史麻瑤越次進曰：「儉約，所以彰其美也。」秦從之。歸葬武功，載以布車一乘。秦與羣公，步送出同州郭外。秦於車後酌酒言曰：「尚書生平為事，妻子兄弟所不知者，吾皆知之。唯爾知吾心，吾知爾志。方與共定天下，遽捨吾去，奈何！」因舉聲慟哭，不覺危落於手。上述三人，皆王佐才也。有劉備、符堅、宇文泰，始能知而用之，故諸葛亮之於蜀，王猛之於秦，皆政明刑措而致於治強；而蘇綽之輔宇文氏，更開有周一代之規模，皆中國之大政治家也。然惟能知之能用之，始能臻此。昔人有言：「有能用才之人，則竹頭木屑，皆屬真材；無用才之人，雖梓檢榱桷，皆成廢物。」信哉！

〔備查〕徐庶司馬徽薦諸葛亮

魏書 建安十二年卷六十五

王猛見桓溫

晉書 永和九年卷九十九

呂鑾樓薦王猛

晉書 宗升平元年卷一百

符堅新樊世

晉書 宗升平二年卷一百

宇文泰用蘇綽

梁書 祖大同元年卷一百五十七

蘇綽以喪亂未平為己任及卒

梁書 祖中大同元年卷一百五

九十

左大冲諫史詩云：「英雄有逸運，由來自古昔。何世無奇才，遺之在草澤。」大凡承平之時，對於文武官吏，多按格錄用，故才難見。爭戰之世，明智之主，亟欲求才以自輔，故人才遂覺衆多，非天之生才，獨鍾於亂世也。如前述三人，皆出於羣雄割據之秋，即其一證。然所謂羣雄者，初雖勢均力敵，地醜德齊，而終於或興或亡，或成或敗，即由於能知人能用人而已。且不特此也。當爭亂之世，所謂才智之士，亦必擇能知人能用人之人主而事之，如東

漢之初，鄧禹杖策從劉秀，說秀以取天下之術。禹援初事隗囂，後知光武才明勇略，非人敵，乃棄囂而從秀。光武三國時，周瑜魯肅知袁術無成，皆棄官而歸孫策。甘寧知劉表終無成，去而依孫權。復說孫權取黃祖，權遂擊祖而斬之。隋之末季，劉文静謂李世民（唐太宗）豁達類漢高，神武同魏祖，後皆相與成其功名，是其例也。其有兩雄相遇，各不相下，如曹操謂劉備，天下英雄，惟吾二人。備因操識破己之懷抱，不覺失箸於地，乃亟亟辭操而奔徐州。操則捨袁紹而擊備，曰：劉備人傑，不取必為後患。楚漢鴻門之會，范增使項莊舞劍，欲殺沛公，而項羽縱之，後遂為漢所滅。是則曹操雖能知劉備而被其脫逃，項羽不能知劉邦而卒受其禍也。高歡亦知宇文泰為己之敵，但稍一遲疑，而泰已逸去。胡三省注通鑑，對此三事，所以致有無窮之感慨也。

（備查）鄧禹杖策從劉秀。漢世祖建武五年 馬援知光武非人敵。漢世祖建武五年 周瑜魯肅棄袁術歸孫策。孫策元年

甘寧去劉表依孫權。劉表末年 劉文靜稱李世民。隋恭帝義寧元年 曹操謂劉備天下

英雄惟吾二人。漢獻帝建安四年 鴻門之會。漢高祖元年 高歡知宇文泰被逸去。

祖中大羅五年 胡三省注 全上 卷一百五十六

吾前曾言宋代說話人，因諸葛亮而編話本，後乃陸續增演，遂成今之三國演義。今於論知人之篇，有一義足以附帶說明者，則世俗一般人對於曹操關羽二人之見是也。宋之說話人，始以宋太祖之欺人孤兒寡婦得天下，心懷不滿，然在專制君主威權之下，不敢明言，乃對於始啓篡兆之曹操，暗加詆毀。其形容操也，無異窮凶極惡，魑魅魍魎，而使聽者，知篡奪者之非義，故其毀曹操，實無異毀趙匡胤（宋太祖）。此微情也。於是於形容操外，復另寫一關羽以反映之，其實如羽者，遠不及唐之張巡，宋之岳飛，論其智勇，尚不及當時之趙雲，徒以思念故

主，不忘漢室，遂升之於上青天，反映之，則彼曹操者，無異抑之入黃泉矣！且從古昔之歷史家觀之，在宋以前，於曹操均稱為「曹公」而不名，明則幾於無人道及焉。自三國演義出後，則一般人之對曹操，無不輕而賤之；而明則為帝為王，不可幾及矣！此實小說奪正史之席，其力量之鉅，可謂不可思議矣！今請一言曹操為當時人士之重視可乎！橋玄、何顛，知曹操必能安天下。中牟功曹，知曹操為義士而縱之。鮑信亦知曹操必能成功，後信死，操為刻木像而哭之。荀彧有王佐才，知袁紹不能定大業，去而歸曹操，操稱之曰：「吾子房也。」或與郭嘉復決袁紹有十敗，操有十勝，是時紹之兵力，勝於操者，不啻十倍，而二人能知之。刑顏聞曹操法令嚴，知其能平亂，遂往歸之。袁紹五辟田疇而疇不至，曹操一命而疇即起，且助之破顏頰，安邊境。夫疇者，漢末之義士也，而信操如此，後雖辭封賞，操亦聽之，不奪其志，可謂相交以道誼矣！且操雖有不軌之心，而事一孱弱之漢主，終身盡其臣節，以視宋齊以後，身為篡弒，而對故主之宗族，必撲滅盡淨而後快者，更不可同日語矣！然而當時人士之知操事操，與操之能知人能用人，固亦一可傳之佳話，乃作演義者，於當時人士重視者，均削而不錄，獨於許劭謂操曰：「子治世之能臣，亂世之姦雄。」一語，著之於編，此其微指隱懷，可以見矣！

〔備查〕橋玄何顛知曹操能安天下

漢靈帝中平元年卷五十八

中牟功曹縱曹操

漢靈帝中平六年卷五十九

鮑信知曹操必能

成功

漢獻帝初平元年卷五十九

曹操為鮑信刻木像

漢獻帝初平三年卷六十

荀彧去袁紹歸曹操

漢獻帝初平三年卷六十

荀彧郭嘉決袁紹

十敗曹操十勝

漢獻帝建安二年卷六十二

刑顏歸曹操

漢獻帝建安十年卷六十五

曹操辟田疇

漢獻帝建安十年卷六十五

許劭謂操治世能

臣亂世姦雄

漢靈帝中平元年卷五十八

此外知人之史事，如漢昭帝年十四，知霍光之忠，辨上書者之詐。三國時吳主孫亮，年十五，能知壺中鼠矢，係黃

門所為此二帝者，使得久於其位，亦必能知人無疑。其在士夫，則梁商、耿種、周舉，知其必死，符融一見郭泰，知其奇偉，黃允以雋才知名，郭泰知其必敗。杜密識鄒玄於畚夫，陶謙以徐州讓劉備，王允殺蔡邕，馬日磾以為允藏紀應典，必不能久。苟攸謂董卓，雖資強兵，實一匹夫。孫策擒太史慈，釋而用之，命撫劉繇部曲，袁術疑慈必逃去，策曰：「子義捨我，當復從誰？且其人重信義，一以意許知已，死亡不相負。」魯肅謂龐士元非百里才，薦於劉備，備用為治中，親亞於諸葛亮。李士民一見房玄齡，如舊識，引為謀主。房玄齡謂杜如晦有王佐才，不可失，此皆歷史中知人之佳話也。此外秦黠之雄，雖有人識之，因人主不明，不能從其言而致禍患者，如晉時樹機能陷涼州，李暹薦劉翊，使討秦涼，孔恂曰：「關斬樹機能，涼州方有難。」王猛謂慕容垂如龍虎，非可馴之物，宜早除之。符堅不聽。唐驤九齡謂安祿山有反相，不殺必為後患。王忠嗣、楊國忠，亦言祿山必反，國忠並言召之必不來，乃召而試之。詎祿山聞命即至，由是玄宗益信愛祿山。而祿山則包藏禍心，初求領閑廐，選取戰馬數千匹，繼請越級將士勳，為將軍者五百餘人，中郎將者二千餘人。玄宗至解御衣以賜之，自是有言祿山反者，皆縛送之。至次年而祿山復請以番將代漢將，是則反跡已昭著矣。韋見素等又以祿山必反為言，請以平章事召詣京師，使賈循、呂知誨、楊光翽，分領三鎮，此舉若成，幸蜀之禍，尙或可免，因遣輔璆琳往察其行動。璆琳受賂，還而極言其忠，其事遂寢。迨再召之，辭疾不至，並請多獻馬，乃始疑之，撲殺輔璆琳。於是而「漁陽擊鼓動地來，驚破霓裳羽衣曲，九重城闕煙塵生，千乘萬騎西南行」矣。是則不能知人之大患也。夫秦主苻堅，唐主玄宗、李隆基，其初皆能定亂立業，而因不聽忠言，致身罹禍害，其機甚微，如俗語所謂「局終一著錯，輸卻滿盤棋」，可不審哉！

〔備查〕昭帝知霍光之志

漢昭帝元鳳元年卷二十三

吳主孫亮知蜜中鼠矢

魏高貴鄉公甘露二年卷七十七

梁商歌薤露

漢順帝永和六年

年卷五十二 符融見郭泰 漢桓帝延熹七年卷五十五 黃允以雋才知名 全上 杜密識鄒玄 漢桓帝延熹九年卷五十五 陶謙讓徐州 漢獻

平元年卷六十一 王允殺蔡邕 漢獻帝初平三年卷六十 荀攸謂董卓一匹夫 全上 孫策掄太史慈 漢獻帝建安三年卷六十二 魯肅薦龐士

元 漢獻帝建安十年卷六十六 李世民見房玄齡 隋恭帝義寧元年卷一百八十四 房玄齡謂杜如晦不可失 唐高祖武德四年卷一百八十九 孔恂謂

劉淵斬樹機能涼州方有難 晉始祖咸寧五年卷八十一 王猛謂慕容垂如龍虎 晉海公太和四年卷一百一 張九齡言安祿山有反相 唐

宗開元二十四年卷二百十四 王忠嗣言祿山必反 唐玄宗天寶六年卷二百十六 楊國忠言祿山必反 唐玄宗天寶十三年卷二百十七 祿山求領關底

選戰馬 全上 祿山請超絃將士 全上 賜御衣 全上 祿山請番將代漢將 唐玄宗天寶十四年卷二百十七 韋見素請以平章

事召祿山 全上 輔瑒琳受賂 全上 再召安祿山撲殺輔瑒琳 全上 潼陽擊鼓動地來 全上 句係白樂天長恨歌

儒術

凡一國族之政治禮俗，根於學術思想；學術思想變，則政治禮俗亦隨之以變，此自然之勢也。譬之一木，學術思想其本根，而政治禮俗其枝葉也。枝葉雖茂，其原實必出於本根，不易之理也。中國之學術思想，萌茁於春秋而繁盛於戰國，此一般學者皆能知之能言之者也。春秋時有孔子之儒家，老子之道家，墨子之墨家，鼎足而三，莫能軒輊。韓非子顯學篇曰：「孔墨之後，墨分為三，儒分為八。」此遞衍遞廣，一本而萬枝之表徵也。老子之學，其後亦分為二，一為莊周，傳老子之正宗，集道家之大成者也。一為楊朱，朱字子居，為老子弟子，因老子憤世之故，看破一切，乃以縱樂為目的者也。故梁任公稱之曰：「原世的樂天主義。」孟子之時，則楊墨之說，與儒家爭衡，故孟子曰：「逃墨必歸於楊，逃楊必歸於儒。」可知當時三家學說流布之盛况矣。世變益烈，則才智之士，出其

思想，衍為學術，以思政易政治，禮俗者亦愈衆，故戰國之世，又有陰陽名法諸家乘時而起。漢太史公馬談論「六家要指」曰：「陰陽、儒、墨、名、法、道德，六家皆所以為治者也，直所從言之路，有省不省耳。」此春秋至漢初諸家學說之概況也。自秦孝公下令求賢，而衛鞅入秦，孝公與聞國事，遂有變法之舉。蓋鞅者，法家之鼻祖也。其言曰：「民不可與慮始，而可與樂成。」於是卒變法焉，令民什伍相收司，賞軍功，務農業，明尊卑，徙木以示信，刑棄灰於道者以明法，黥太子之師，秦民復言令便者，徙之邊，并小都鄉邑，聚為縣，置令丞，開阡陌，廢井田，更為賦稅法，凡儒者所稱述之先王美政，如封建井田等等，至是一舉而蕩滌之。雖然，是亦時勢所要求，法家者，反對守古制而務自為因時之處置者也。自是以後，秦果大治，富強冠六國而輕諸侯，雖然，是乃儒家之先驅者耳。

（備查）梁任公言

見其所著
陶淵明中

司馬談論六家要指

見史記大
史公自序

秦孝公下令衛鞅入秦

周顯王八
年卷二

鞅變法

王十年

并鄉邑為縣開阡陌廢井田

周顯王十
九年卷二

為賦稅法

周顯王二
十年卷二

韓非李斯者，本學於荀卿，儒家徒也，後乃棄儒而奉法，非為法家鉅子，斯譖而害之。斯相秦，滅六國，混一天下，乃盡焚詩書百家語，偶語詩書者棄市，以古非今者族，案諸生榜議者，四百餘人，皆坑之，民有刻鵠石者，石旁居民盡誅之。繼又說二世行督責之術，儒家如孔鮒，只能藏書以待求，而不敢明語於人以招禍，是為法家全盛時期，他家皆歌滅，噤不敢聲矣。雖然，炎炎者絕，隆隆者滅，高明之家，鬼瞰其室，始皇死而大亂起矣。沛公入關，與民約法三章而秦民大悅者，此實法家盛極之反動力使然也。及漢統一天下，屠夫走卒，俱進而為大員，乃至上朝之際，爭先攘斥，以漢高之鼻傑，尚不能禁止，於是由叔孫通作朝儀，探古禮，雜秦法。次年，朝儀成，諸臣上朝，始有秩序，於是邦（漢高）乃歎曰：「吾乃今知皇帝之貴也。」蓋儒家之道，本以禮為教，叔孫通所探之古禮，自即儒

家所常行者，此實儒術得用於世之動機也。

〔備查〕李斯請殺韓非秦始皇十年焚詩書百家語秦始皇三十年坑諸生秦始皇三十五年隸隕石旁居民秦始皇三十七年

十六年李斯說二世行督責之術秦二世二年孔鉞藏書待求秦始皇三十年沛公入關約法三章漢高祖元年叔

孫通作朝儀漢高祖六年成漢高祖十一年

漢承秦後，人民苦於繁法峻刑，又因楚漢之爭，兵禍相繼者五六年，死亡之衆，可以想見，此時之為治者，務在與民休息而已，所謂「飢者易為食，渴者易為飲也。」於是黃老清淨之術，乃得雜行其間，如曹參代蕭何為相，舉事無所變更，一遵何約束，擇郡國吏木訥於文辭，重厚長者，即召除為丞相史，吏之言文刻深，欲務聲名者，輒斥去之。日夜飲醇酒，卿大夫以下吏，及賓客見參不事事，來者皆欲有言，參輒飲以醇酒，間欲有所言，復飲之，醉而後去，終莫得開說以為常。見人有細過，專掩匿覆蓋之，府中無事。參子窋為中大夫，帝怪相國不治事，以為豈少朕與，使窋歸，以其私間參，參怒，答窋二百，曰：「趣入侍，天下事非若所當言也。」至朝時，帝讓參曰：「乃者，我使諫君也。」參免冠謝曰：「陛下自察聖武，孰與高帝？」上曰：「朕乃安敢望先帝？」又曰：「陛下觀臣能，孰與蕭何賢？」上曰：「君似不及也。」參曰：「陛下之言是也，高帝與蕭何定天下，法令既明，今陛下垂拱，參等守職，遵而勿失，不亦可乎？」帝曰：「善。」參為相國，出入三年，百姓歌之曰：「蕭何為法，較若畫一；曹參代之，守而勿失，較其清淨，民以寧壹。」此即世所傳之「蕭規曹隨」也。亦即老子「無為」之旨。然人事日日變遷，為政者，豈能固守成法而一不為更易，故漢初用黃老而治，亦適得其會而已。於是而輾轉相引，至武帝時，不得不用儒家

矣。

漢武帝之罷黜百家，遵崇六藝，以儒術定國是，其發端實由於董仲舒之對策。其言曰：「道者，所繇適於治之路也。仁義禮樂，皆其具也。故聖王已沒，而子孫長久安寧數百歲，此皆教化之功也。人君莫不欲安存，而政亂國危者甚衆，所任者非其人，而所繇者非其道，是以政日以仆滅也。」此數語者，使人主聞之，繇其道而子孫能得長久安寧，則人誰不欲遵之而行也。此引人入勝之方法也。繼曰：「為人君者，正心以正朝廷，正朝廷以正百官，正百官以正萬民，正萬民以正四方，四方正，遠近莫敢不壹於正，而亡有邪氣奸其間者，是以陰陽調而風雨時，羣生和而萬民殖，諸福之物，可致之祥，莫不畢至而王道終矣。」此所言「正」，即孔子曰：「政者，正也。」孔子又曰：「其身正，則不令而行；其身不正，雖令不從。」（論語）又即堯典所謂「克明俊德，以親九族」，以至「百姓昭明，協和萬邦」也。是皆純粹之儒家言，而所謂「陰陽調而風雨時，羣生和而萬民殖」者，蓋董生本治《春秋》。《春秋》書災異以為人主之警戒，王者行仁義禮樂，可免災異，而「陰陽調風雨時」，此語在今日科學昌明時，實為迷信，而在漢代，則視為「會通天人之學」，故世亦稱為「天人三策」也。又曰：「萬民之從利也，如水之走下，不以教化隄防之，不能止也。古之王者明於此，故南面而治天下，莫不以教化為大務。立大學以教於國，設庠序以化於邑，漸民以仁，摩民以義，節民以禮，故其刑罰甚輕而禁不犯者，教化行而習俗美也。聖王之繼亂世也，掃除其迹而悉去之，復修教化而崇起之；教化已明，習俗已成，子孫循之，行五六百歲，尙未敗也。秦滅先聖之道，為苟且之治，故立十四年而亡，其遺毒餘烈，至今未滅，使習俗薄惡，人民蠹頹，抵冒殊捍，孰爛如此之甚者也。竊譬之琴瑟不調，甚者，必解而更張之，乃可鼓也。為政而不行，甚者，必變而更化之，乃可理也。故漢得天下以來，

嘗欲善治而至今不可善治者，失之於當更化而不更化也。『既言秦之亡，是由於滅先王之道，繼言『當更化而不更化者』，即矯文景時崇黃老清靜之道，不足為善治也。因此而引起世主崇尚儒術之心矣！

法家之治天下也重法，而儒家則崇禮，故儒教亦稱為禮教。孔子曰：『道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道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論語）故禮教者，以教化感人，使人自趨於為善不為惡也。董生第一策，既言『立大學以教於國，設庠序以教於邑』矣，然其所謂教者，何物耶？曰：即仁義禮樂是也。故於第二策復申明之曰：『武王行大義，平殘賊，周公作禮樂以文之。至於成康之隆，囹圄空虛，四十餘年，此亦教化之漸而仁義之流，非獨傷肌膚之效也。至秦則不然，師申商之法，行韓非之說，燔帝王之道，以貪狼為俗，非有文德以教訓天下也。誅名而不察實，為善者不必免，而犯惡者未必刑也。是以百官皆飾虛辭而不顯實，外有事君之禮，內有背上的心，造偽飾詐，趨利無恥，是以刑者甚衆，死者相望，而奸不患，俗化使然也。』此又詳言秦用法家而速亡，周行禮教而長存也。而其所以設太學之旨，即以為施禮教之本。故又曰：『夫不素養士而欲求賢，譬猶不琢玉而求文采也。故養士之大者，莫大乎太學。太學者，賢士之所關也，教化之本原也。……臣願陛下興太學，置明師，以養天下之士，數考問以盡其材，則英俊宜可得矣。』又曰：『臣愚以為使諸列侯郡守二千石各擇其吏民之賢者，歲貢各二人，以給宿衛，且以觀大臣之能。所貢賢者有賞，所貢不肖者有罰；夫如是，諸侯吏二千石，皆盡心於求賢，天下之士，可得而官使也。徧得天下之賢人，則三王之盛易為，而堯舜之名可及也。毋以日月為功，實以試賢為上，量材而授官，錄德而定位，則廉恥殊路，賢不肖異處矣。』天下之士，先既教之仁義禮樂，又令列侯郡守二千石，歲貢吏民之賢者，量材錄德，誠善治之先務，亦即孟子所謂『賢者在位，能者在職』之意也。

第三策曰：「夫樂而不亂，復而不厭者，謂之道。道者，萬世無弊。弊者，道之失也。先生之道，必有備而不起之處，故政有既而不行，舉其偏以補其弊而已矣。三王之道，所祖不同，非其相反，將以救溢扶衰，所遭之變然也。……然夏尙忠，殷尙質，周尙文者，所繼之教，當用此也。孔子曰：『殷因於夏禮，所損益可知也。周因於殷禮，所損益可知也。其或繼周者，雖百世可知也。』此言百王之用，以此三者矣。夏因於虞而獨不言所損益者，其道如一，而所尙同也。道之大原出於天，天不變，道亦不變，是以禹繼舜，舜繼堯，三聖相受而守一道，亡救弊之政，故不言其損益也。繇是觀之，繼治世者其道同，繼亂世者其道變，今漢繼大亂之後，宜若少損周之文，致用夏之忠者，夫古之天下，亦今之天下，共是天下，以古準今，一何不相遠之遠也。安所繆戾而陵夷若是！意者，有所失於古之道與？有所詭於天之理與？……身竊而載高位，家溫而食厚祿，因乘富貴之資力，以與民爭利於下，民安能如之哉！民日削月朘，寢以大窮，富者奢侈美溢，貧者窮急愁苦，民不樂生，安能避罪，此刑罰之所以著，而奸邪不可勝者也。天子大夫者，下民之所視效，遠方之所四面而內望也。近者視而放之，遠者望而效之，豈可以居賢人之位而為庶人行哉！此實完全儒家之言，至言『民日削月朘，寢以大窮，富者奢侈美溢，貧者窮急愁苦，民不樂生，安能避罪』皆深識治理之言。而曰天子大夫為下民所視效，即以教化感人，以身作則之法也。又曰：『春秋大一統者，天地之常經，古今之通義也。今師異道，人異論，百家殊方，指意不同，是以上無以持一統，法制數變，下不知所守，臣愚以為諸不在六藝之科，孔子之術者，皆絕其道，勿使並進。邪辟之說滅息，然後統紀可一，而法度可明，知所從矣。』蓋漢承秦及六國之後，政治既歸統一，於是進而統一思想，亦自然之勢。漢之罷黜百家，尊崇六藝，定儒術為國是，亦幾如歐洲人有國教矣。

〔備查〕董仲舒對策漢世宗建元元年卷十七

自董仲舒之對天人三策，世稱之為「會通天人之學」，而同時衛綰亦奏請崇賢良，凡治申韓蘇張之言者，皆罷之。更逢武帝，亦雅嚮儒術，而趙綰王臧，亦請立明堂，於是而置五經博士，興學校，置弟子員。至中宗，復詔諸儒講五經同異。元帝時，博士弟子員，須通一經。成帝命劉向校中祕書，向總羣書奏七略，而以六藝冠首，以示尊崇。向子歆，復序諸子為九家，曰：「使遺聖主，得所折中。」東漢光武中興，即起太學，修明禮樂，文物煥然。顯宗亦雅好經術，自皇太后至功臣子孫，四姓小侯，皆授經。期門羽林，悉令通孝經。又幸魯，令太子諸王說經。肅宗會諸儒於白虎觀，作白虎議奏。和帝時，徐防請試諸儒，皆以家法，毋得意說。至熹帝時，樊準上言，儒風浸衰，太后詔公卿舉大儒以勸進後進。質帝詔大興學校，實進通經者，由是太學至三萬餘生，雖以靈帝之昏暴，尚能立石經於學門，使士人得便宜觀覽。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者矣！况通經得上進，又為利祿之途耶？故其時大臣如鄧禹，令諸子各守一藝，而匈奴亦遣子弟入學，兩漢之儒術，郁郁彬彬，洵古今唯一之盛事矣！

〔備查〕衛綰奏罷申韓蘇張之言漢世宗建元元年卷十七武帝雅嚮儒術全上趙綰王臧請立明堂全上置五經博

士漢世宗建元元年卷十七置弟子員漢世宗元朔五年卷十九講五經同異漢中宗廿三年卷二十七博士弟子通一經漢元帝初元五年卷二十八劉向

校中祕書漢成帝河平三年卷三十劉歆序諸子漢成帝和二年卷三十三光武起大學修明禮樂漢世祖建武五年卷四十一皇太后至功臣

子孫皆授經漢顯宗永平九年卷四十五幸魯令太子諸王說經漢顯宗永平十年卷四十五會諸儒於白虎觀漢肅宗建初四年卷四十六徐防

請試諸儒以家法漢和帝永元十年卷四十八樊準言儒風衰太后詔舉大儒漢熹帝延平元年卷四十九太學生三萬餘人漢顯宗永

年卷五十三

立石經於學門漢靈帝熹平四年卷五十七鄧禹令諸子各守一藝漢世祖建武十三年卷四十三匈奴遣子弟入學漢顯宗永平九年卷

漢世之尊崇儒術，固由人主提倡之功，然當時諸臣之篤信禮樂，除董仲舒、衛綰、趙綰、王臧等以外，如賈誼於漢文時上政事疏，言「夏殷周為天子，皆數十世，秦為天子，二世而亡，人性不甚相遠，何三代之君有道之長，而秦無道之暴也，其故可知也。古之王者，太子乃生，固舉以禮，有司齊肅端冕，見之南郊，過關而下，過廟則趨，故自為赤子而教固已行矣。孩提有識，三公三少，明孝仁禮義以道習之，逐去邪人，不使見惡行，於是皆選天下之端士，孝悌博聞有道術者以衛翼之，使與太子居處出入，故太子乃生而見正事，聞正言，行正道，左右前後皆正人也。夫習與正人居之，不能毋正，猶生長於齊，不能不齊言也。習與不正人居之，不能毋不正，猶生長於楚之地，不能不楚言也。孔子曰：「少成若天性，習貫如自然。」習與智長，故切而不流，化與心成，故中道若性。夫三代之所以長久者，以其輔翼太子，有此具也。及秦而不然，使趙高傳胡亥而教之獄，所習者，非斬剗人，則夷人之三族也。故胡亥今日即位，而明日射人，忠諫者，謂之誹謗，深計者，謂之妖言，其視殺人，若艾草菅，然豈惟胡亥之性惡哉？彼其所以道之者，非其理故也。鄒諶曰：「前車覆，後車誠。」秦世之所以亟絕者，其轍迹可見也。然而不避，是後車又將覆也。天下之命，懸於太子，太子之善，在於早諭教，與選左右。夫心未濫而先諭教，則化易成也。關於道術智誼之指，則教之力也。若其服習積貫，則左右而已。夫胡粵之人，生而同聲，習欲不異，及其長而成俗，累數譯而不能相通，有雖死而不相為者，則教習然也。臣故曰：選左右，早諭教，最急。夫教得而左右正，則太子正矣。太子正而天下定矣。書曰：「一人有慶，兆民賴之。」此時務也。」又曰：「凡人之智，能見已然，不能見將然。夫禮者，禁於將然之前，而法者禁於已然之後，是故法之所用易見，而禮之所為，至難知也。若夫慶賞以勸善，刑罰以懲惡，先王

執此之政，堅如金石，行此之令，信如四時，據此之公，無私如天地，豈顧不用哉！然而曰禮云禮云者，貴絕惡於未萌，而起教於微眇，使民日遷善遠罪而不自知也。孔子曰：「聽訟，吾猶人也，必也使毋訟乎。」（論語）為人主計者，莫如先審取舍，取舍之極定於內，而安危之萌應於外矣。秦王之欲尊宗廟而安子孫，與湯武同，然而湯武廣大其德行，六七百歲而弗失，秦王治天下，十餘歲則大敗，此亡它故矣！湯武之定取舍審，而秦王之定取舍不審矣！夫天下，大器也，今人之置器，置諸安處則安，置諸危處則危，天下之情，與器亡以異，在天子之所置之。湯武置天下於仁義禮樂，累子孫數十世，此天下所共聞也。秦王置天下於法令刑罰，禍幾及身，子孫誅絕，此天下之所共見也。是非其明效大驗耶！人之言曰：「聽言之道，必以其事觀之。」則言者莫敢妄言，今或言禮誼之不如法令，教化之不如刑罰，人主胡不引殷周秦事以觀之也！此言教太子及置天下於仁義禮樂，已開董生之先路矣！董生之後，則如劉向之請興禮樂，殷庠序，隆雅頌之聲，其意亦同。如曰：「禮以養人為本，如有過差，是過而養人也。刑罰之過，或至死傷……至於禮樂，則曰不敢，是敢於殺人，而不敢於養人也。」是皆醇醇於禮樂也。漢代風俗之美，諸大儒與有力焉矣！

〔備查〕賈誼陳政事疏

漢太宗六

劉向請興禮樂

漢成帝元和

年卷三十二

年卷三十二

年卷三十二

年卷三十二

吾前言政治禮俗，與學術思想，互為表裏，漢代因崇尚儒術，故能政清俗美。司馬溫公論東漢之教化風俗，亦推本於崇儒術。其言曰：「教化者，國家之急務也，而俗吏慢之！風俗者，天下之大事也，而庸君忽之！夫惟明智君子，深識長慮，然後知其為益之大而收功之遠也。光武遭漢中衰，羣下糜沸，奮起布衣，紹恢前緒，征伐四方，日不暇給，乃能教尚經術，賓延儒雅，開廣學校，脩明禮樂，武功既成，文德亦治，繼以孝明孝章，適追先志，臨雍拜老，橫經

問道，自公卿大夫至于郡縣之吏，咸選用經明行脩之人，虎賁衛士，皆習孝經，匈奴子弟，亦遊太學，是以教立於上，俗成於下，其忠厚清脩之士，豈惟取重於縉紳，亦見慕於衆庶，愚鄙污穢之人，豈惟不容於朝廷，亦見棄於鄉里，自三代既亡，風俗教化之衰，未有若東漢之盛者也。及孝和以降，貴戚擅權，嬖倖用事，賞罰無章，賄賂公行，賢愚渾殺，是非顛倒，可謂亂矣！然猶縣縣不至於亡者，上則有公卿大夫袁安、楊震、李固、杜喬、陳蕃、李膺之徒，面引廷爭，用公義以扶其危；下則有布衣之士，符融、郭泰、范滂、許邵之流，立私論以救其敗，是以政治雖濁，而風俗不衰，至有觸冒斧鉞，僂仆於前，而忠義奮發，繼起於後，隨踵就戮，視死如歸，夫豈特數子之賢哉！亦光武明章之遺化也。當是之時，苟有明君，作而振之，則漢氏之祚，猶未可量也。不幸承陵夷頽弊之餘，重以桓靈之昏虐，保養姦回，過於骨肉；殄滅忠良，甚於寇讎，積多士之憤，蓄四海之怒，於是何進召戎，董卓乘輿，袁紹之徒，從而構難，遂使乘輿播越，宗廟丘墟，王室蕩覆，羣民塗炭，大命隕絕，不可復救。然州郡擁兵專地者，雖互相吞噬，猶未嘗不以尊漢為辭，以魏武之暴戾強仇，加有大功於天下，其蓄無君之心久矣，乃至沒身不敢廢漢而自立，豈其志之不欲哉！猶畏名義而自抑也。由是觀之，教化安可慢，風俗安可忽哉！

〔備查〕溫公論東漢教化風俗漢獻帝建安二十四年卷六十八

歐亭林著曰：知錄嘗太息痛恨於曹操，以為東漢莫厚之風俗，因操之薄仁義孝悌，重智勇姦邪而消滅，故其言曰：「百年必世，養之而不足；一朝一夕，敗之而有餘。」可為深痛極矣！然亦未盡也。蓋儒家崇教化，變而久之，衍成社會心理，荀子曰：「約定俗成則不易。」所謂約者，即社會心理，對於善善惡惡之自為禁約，因之而成俗耳。故在上者，雖政治屢有變遷，而民間之崇尚自若也。魏晉之間，士夫競尚清談，然有應詹之諫尚玄虛，賤經術。范

甯則痛斥王弼何晏之罪，浮於桀紂，此學者之未忘儒術也。梁高祖蕭衍即位初年，置五經博士，修五禮，而拓拔魏之慕我文化，舉其舊有之俗習，悉變更之，以同於華夏，是非儒術推衍之徵驗耶！至李唐統一全國以後，即詔明一經者，皆敍州縣，鄉皆置學。太宗繼位，欲追踪堯舜，事事則效儒言。復親幸國子學，觀講孝經，並命孔穎達撰五經正義，然則儒術固未嘗衰也。自後如顏杲卿、真卿兄弟之孤忠盡節，郭子儀之「君命召，不俟駕而行」，韓愈之攘斥佛老，比於孟軻之闢楊墨等等，是皆社會心理之流行，儒術之為世所尊重，可概見一斑矣！五代兵亂，固屬晦冥，然物極必反，至有宋而諸大儒出，其表彰六藝，尊崇孔子，尤超過於漢唐十倍，是則儒術之終存於天地間也。

〔備查〕應詹諫賤經術尙玄虛

晉中宗大興二年卷九十一

范甯謂王弼何晏罪浮桀紂

晉孝宗升平五年卷一百一

梁高祖置五

經博士

梁高祖天監四年卷一百四十六

修五禮

梁高祖天監十一年卷一百四十七

拓拔魏慕華夏文化

晉安帝隆安二年卷一百一十五

又

一等等年卷一百

詔明一經敍州縣置鄉學

唐高祖武德七年卷一百九十一

幸國子學觀講孝經

唐太宗貞觀十四年卷一百九十五

撰五經

正義全上

顏杲卿事

唐肅宗至德元年卷二百一十八

顏真卿事

唐德宗建中四年卷二百二十九

郭子儀君命召不俟駕

唐肅宗建中二年卷二百二十

七

韓愈攘斥佛老

唐肅宗元和十年卷二百四十四

黨錮

司馬光論東漢教化風俗之美，謂自三代以後為最，而探其本原，由於光武明章之「教命經術，實廷儒雅，開廣學校，脩明禮樂。」又曰：「孝和以降，貴戚擅權，嬖倖用事，賞罰無章，賄賂公行，賢愚渾雜，是非顛倒，然猶縣縣不

至於亡者，上則有袁安、楊震、李固、杜喬、陳蕃、李膺之徒，面引廷爭，用公義以扶其危；下則有符融、郭泰、范滂、許邵之流，立私論以救其敗，是以政治雖濁，而風俗不蕩。信已！然因黨錮而幾致一網打盡，可不哀哉！今按黨禍之遠因，實由於質帝大興學校，賞進通經之士，由是太學生多至三萬餘人。初則研究經術，敦勵品行，寢成風俗。自李膺等更相褒重，天下承風，競以臧否人物，遂結怨於小人。而近因則由河南張成，善風角，（原注：謂候四方四隅之風以占吉凶也。）推占當赦，教子殺人。時李膺為司隸，督促收捕。既而逢宥獲免，膺愈懷憤疾，竟案殺之。成素以方伎交通宦官，帝（桓帝）亦頗訊其占。宦官教成弟子牢脩上書，告膺等養太學游士，交結諸郡生徒，更相驅馳，共為部黨，誹訕朝廷，疑亂風俗。於是天子震怒，班下郡國，逮捕黨人。太尉陳蕃卻之曰：「今所案者，皆海內人譽，憂國忠公之臣，此等猶將十世宥也。豈有罪名不章而致收掠者乎？」不肯平署。帝愈怒，遂下膺等於黃門北寺獄。其辭所連及，太僕潁川杜密，御史中丞陳翔，及陳寔、范滂之徒二百餘人。或逃遁不獲，皆懸金購募，使者四出相望。陳寔曰：「吾不就獄，衆無所恃。」乃自往請囚。范滂至獄，獄吏謂曰：「凡坐繫者，皆祭臯陶。」滂曰：「臯陶，古之直臣，知滂無罪，將理之於帝；如其有罪，祭之何益？」衆人由此而止。陳蕃復上書極諫，帝諱其言切，託以蕃辟召非其人，策免之。時黨人獄所染逮者，皆天下名賢，度遠將軍皇甫規，自西州豪華，恥不得與，乃自上言：「臣前薦故大司農張奐，是附黨也。」又「臣昔輪輸左校時，太學生張鳳等，上書訟臣，是為黨人所附也。臣宜坐之。」朝廷知而不問。杜密素與李膺名行相次，時人謂之「李杜。」故同時被繫。……陳蕃既免，朝臣震栗，莫敢復為黨人言者。賈彪曰：「吾不西行，大禍不解。」乃入維揚，說城門校尉竇武，命書魏郡霍諝等，使頌之。武書奏，因以病，上還城門校尉槐里侯印綬。霍諝亦為表請，帝意稍解，使中常侍王甫就獄訊黨人。范滂等皆三木囊頭，

暴於階下。甫以次辯詰曰：「卿等更相拔舉，迭為唇齒，其意如何？」滂曰：「仲尼之言：『見善如不及，見惡如探湯。』滂欲使善善同其清，惡惡同其汙，謂王政之所願聞，不悟更以為黨。古之脩善，自求多福；今之脩善，身陷大戮。身死之日，願埋滂於首陽山側，上不負皇天，下不愧夷齊。」甫愍然為之改容，乃得並解桎梏。李膺等又多引宦官子弟，宦官懼，請帝以天時宜赦。六月，庚申，赦天下。改元。黨人二百餘人，皆歸田里，書名三府，禁錮終身。此為第一次黨禍也。其初不過因李膺治一殺人犯，因其為妖巫之子，遂致交通閹宦，釀成大禍矣。

〔備查〕司馬光論東漢風俗教化

漢獻帝建安二十年卷六十八

賢帝興學校，太學三萬餘生。

漢獻帝本初元年卷五十三

李膺等

減否人物

漢桓帝延熹九年卷五十五

李膺等鈞黨下獄

漢桓帝延熹九年卷五十五

賈彪西行救黨人

漢桓帝永康元年卷五十六

年卷五十六

今人嘗言物理學公例，壓力愈重，則反動力愈大，故第二次黨禍，比第一次為尤烈。其原因：李膺等雖廢錮，天下士大夫，皆高尚其道，而汙穢朝廷，希之者唯恐不及，更共相標榜，為之稱號，以寶武、陳蕃、劉淑為「三君」；君者，言一世之所宗也。李膺、荀爽、杜密、王暢、劉祐、魏朗、趙典、朱寓為「八俊」；俊者，言人之英也。郭泰、范滂、尹勳、巴肅及南陽宗慈、陳留夏馥、汝南蔡衍、泰山羊陟為「八顧」；顧者，言能以德行引人者也。張儉、翟超、岑暕、苑康及山陽劉表、汝南陳翔、魯國孔昱、山陽檀敷為「八及」；及者，言能導人追宗者也。度倫及東平張懿、王季、東郡劉儒、泰山胡毋班、陳留秦周、魯國蕃、東萊王章為「八廚」；廚者，言能以財救人者也。及陳寶、用事、復舉、拔膺等。陳寶、膺等復廢。宦官疾惡膺等，每下詔書，輒申黨人之禁。侯覽怨張儉尤甚。覽鄉人朱並，素佞邪，為儉所棄。承覽意指，上書告儉與同鄉二十四人，別相署號，共為部黨，圖危社稷，而儉為之魁。詔刊章捕儉等。冬十月，大長秋曹節，因此輒有司，奏諸鉤黨者，故司空虞放，及李膺、杜密、朱寓、荀爽、翟超、劉儒、范滂等，請下州郡考治。是時上（靈

帝年十四，問節等曰：「何以為鉤黨？」對曰：「鉤黨者，即黨人也。」上曰：「黨人何用為惡，而欲誅之邪？」對曰：「皆相舉羣輩，欲為不軌。」上曰：「不軌欲如何？」對曰：「欲圖社稷。」上乃可其奏。或謂李膺曰：「可去矣！」對曰：「事不辭難，罪不逃刑，臣之節也。吾年已六十，死生有命，去將安之！」乃詣詔獄，考死。門生故吏，並被禁錮。侍御史蜀郡景毅子顯，為廣門徒，未有錄牒，不及於讞。毅慨然曰：「本謂膺賢，遣子師之，豈可以漏脫名籍，苟安而已！」遂自表免歸。汝南督郵吳導，受詔捕范滂，至征羌，抱詔書，閉傳舍，伏牀而泣，一縣不知所為。滂聞之曰：「必為我也！」即自詣獄。縣令郭舉大驚，出解印綬，引與俱亡，曰：「天下大矣！子何為在此？」滂曰：「滂死則禍塞，何敢以罪累君。又令老母流離乎？」其母就與之訣。滂白母曰：「仲博存敬，足以供養，滂從龍舒君歸黃泉，孝亡各得其所，惟大人對不可忍之恩，勿增感戚。」仲博者，滂弟也。龍舒君者，滂父龍舒侯相顯也。母曰：「汝今得與李杜齊名，死亦何恨！既有令名，復求善考，可兼得乎？」滂跪受教，再拜而辭。顯其子曰：「吾欲使汝為惡，惡不可為，使汝為善，則我不為惡。」行路聞之，莫不流涕。凡黨人死者百餘人，妻子皆徙邊，天下豪桀及儒學有行義者，宦官一切指為黨人，有怨隙者，因相陷害，唾皆之忿，濫入黨中，州郡承旨，或有未嘗交關，亦罹禍毒，其死徙廢禁者，又六七百人。郭泰聞黨人之死，私為之慟曰：「詩云：『人之云亡，邦國殄瘁。』漢室滅矣！但未知『啼鳥愛止于誰之屋』耳！」泰雖好臧否人倫，而不為危言駁論，故能處濁世而怨禍不及焉。

〔備查〕第二次黨禍

漢靈帝建寧二年
年卷五十六

清代光緒戊戌變法，譚嗣同獄中詩曰：「望門投止思張儉，忍死須臾待杜根。我自橫刀向天笑，去留肝胆兩崑崙。」蓋以李膺范滂自喻，而以張儉之亡，隱屬之康（有為）梁（啓超）也。故其言又曰：「不有行者，誰願將

來不有死者，誰鼓士氣？」其視死如歸之氣概，亦足與虜相比並矣！然彼亡匿者將來之建樹如何，則固非死者所能逆料也。張儉因亡命困迫，望門投止，莫不重其名行，破家相容。後流轉東萊，止李篤家，外黃令毛欽操兵到門，篤引欽就席曰：「張儉負罪亡命，篤豈得藏之？若審在此，此人名士，明廷寧宜執之乎？」欽因起撫篤曰：「董伯玉恥獨為君子，足下如何專取仁義？」篤曰：「今欲分之，明廷載半去矣！」欽歎息而去。篤導儉經北海戲子然家，遂入滄陽出塞，其所經歷，伏重誅者以十數，連引收考者，布徧天下，宗親並皆殄滅，郡縣為之殘破。儉與魯國孔褒有舊，亡抵褒，不遇，褒弟融，年十六，匿之。後事泄，儉得亡走，國相收融送獄，未知所坐。融曰：「保納舍藏者，融也，當坐。」褒曰：「彼來求我，非弟之過。」吏問其母，母曰：「家事任長，妾當其辜。」一門爭死，郡縣疑不能決，乃上讞之，詔書寬坐褒，及黨禁解，儉乃還鄉里，後為衛尉，卒年八十四。夏，復聞張儉亡命，歎曰：「孽自己作，空汙良善，一人逃死，禍及萬家，何以生為？」乃自期須變形，入林慮山中，隱姓名為冶家傭，親突爇炭，形貌毀瘁，積二三年，人無知者。馮弟靜，載縑帛追求餉之，馮不受，曰：「弟奈何載禍相餉乎？」黨禁未解而卒。一人逃死，禍及萬家，可謂慘酷極矣！如儉者，其將何以對死者乎？孔融兄弟母子，一門爭死，與范滂母子，可稱媲美。漢末有如此賢才，而必欲殺之滅之，國安得不亡？是即諸葛武侯所謂「歎息痛恨於桓靈」者也！

〔備查〕張儉亡命

漢靈帝建寧二年卷五十六 夏復變名為傭 全上

郭泰以不為危言覈論，故能怨禍不及，蓋人之言論，對於善善惡惡，終不免有過激之處，此通病也。而泰能不為過激，蓋實受訓於徐穉。觀范滂之評郭泰曰：「隱不違親，貞不絕俗，天子不得臣，諸侯不得友。」於和同之中，尚不無傲態。及徐穉戒以「大木將顛，非繩所維，何為栖栖，不違寧處？」泰始感寤，是其證矣。按泰博學善鼓論，初

遊雒陽，時人莫識，陳留符融一見嗟異，因以介於河南尹李膺，膺與相見曰：「吾見士多矣，未有如郭林宗（泰字）者也。其聰識通明，高雅密博，今之華夏，鮮見其儔。」遂與為友，於是名震京師。後歸鄉里，衣冠諸儒，送至河上，車數千兩，膺唯與泰同舟而濟，衆竄望之，以為神仙焉。泰性明知人，好獎劭士類，周遊郡國，茅容年四十餘，耕於野，與等輩避雨樹下，衆皆爽器相對，容獨危坐愈恭，泰見而異之，因請寓宿。旦日，容殺雞為饌，泰謂為己設，容分半食母，餘半度置，自以草蔬與客同飯。泰曰：「卿賢哉，遠矣！」郭林宗猶減三牲之具，以供賓旅，而卿如此，乃我友也。」一起，對之揖，勸令從學，卒為盛德。鉅鹿孟敏，客居太原，荷甕墮地，不顧而去，泰見而問其意，對曰：「甕已破矣，視之何益。」泰以為有分決，與之言，知其德性，因勸令遊學，遂知名當世。陳留申屠蟠，家貧，傭為漆工，郡陵度乘，少給事縣廷為門士，泰見而奇之，其後皆為名士。自餘或出於屠沽卒伍，因泰獎進成名者甚衆。初，范滂等非訐朝政，自公卿以下，皆折節下之。太學生爭慕其風，以為文學將興，虞士復用。申屠蟠獨歎曰：「昔戰國之世，虞士橫議，列國之王，至為擁彗先驅，卒有坑儒燒書之禍，今之謂矣。」乃絕迹於梁碭之間，因樹為屋，自同傭人。居二年，滂等果罹黨錮之禍，唯蟠超然免於訐論。臣光曰：「天下有道，君子揚於王庭，以正小人之罪，而莫敢不服。天下無道，君子囊括不言，以避小人之禍，而猶或不免。黨人生昏亂之世，不在其位，四海橫流，而欲以口舌救之，臧否人物，激濁揚清，撩虺蛇之頭，踐虎狼之尾，以至身被怪刑，禍及朋友，士類殲滅，而國隨以亡，不亦悲乎？夫唯郭泰既明且哲，以保其身，申屠蟠見幾而作，不俟終日，卓乎其不可及已。」按漢季鉤黨之禍，士林稍有聲望者，無不株連，比之秦始皇坑儒，尤為酷烈。惟郭泰、申屠蟠二子，超然物外，不與其列，故温公特為著論以表彰之，彼身罹慘禍，諸君子，或亦有自取之道，於其中乎？晉人傅咸曾言：「酒色殺人，甚於作直；自古以直致禍者，由矯枉。」

過正，欲以充厲為聲，安有慳慳忠益而見疾乎？是言殆為羅禍諸君子而歎也。然而「觸胃斧鉞，僇仆於前，而忠義奮發，繼起於後，隨踵就戮，視死如歸。」（亦溫公語）亦不可謂不賢也已！

〔備查〕范滂評郭泰漢桓帝延熹七年卷五十五

徐穉戒郭泰全上

郭泰遇符融全上

李膺贊郭泰全上

郭泰歸鄉里

全上 郭泰贊茅容全上

孟敏甌墮不顧全上

郭泰奇庾乘全上

申屠蟠超然免禍全上

司馬光論郭泰申屠

蟠全上

傅咸論酒色作直殺人

晉惠帝永福元年卷八十二

游俠

中國之學術思想，出於三大師。三大師者，孔、老、墨三子是也。孔子之學，術為儒家，歷代尊之，等於西洋之國教。老子則為道家，其後又衍變為道教。惟墨子之學，似絕於後世，其實則蛻化而為游俠一派耳。孟子言墨子，「磨頂放踵利天下為之。」蓋專以犧牲自己，愛利他人為職志者也。則其重俠尚義，可以見矣。公輸篇（墨子一篇）載：「公輸般為楚造雲梯之械，成，將以攻宋。墨子聞之，起於魯，行十日十夜，足重繭而不休息，裂裳裹足，至於郟。見公輸般。公輸般曰：「夫子何命焉為？」墨子曰：「北方有雉，臣願藉子殺之。」公輸般不悅。墨子曰：「請獻千金。」公輸般曰：「吾義固不殺人。」墨子起，再拜曰：「請說之。吾從北方，聞子為梯，將以攻宋，宋何罪之有？荆國有餘於地，不足於民，殺所不足而爭所有餘，不可謂智。宋無罪而攻之，不可謂仁。知而不爭，不可謂忠。爭而不得，不可謂強。義不殺少而殺衆，不可謂知類。」公輸般服。墨子曰：「然，胡不已乎？」公輸般曰：「不可，吾既已言之王矣。」墨子曰：「胡不見我於王？」公輸般曰：「諾。」墨子見王，曰：「聞大王舉兵將攻宋，計必得宋，乃攻之乎？亡

其不得宋，且不義，猶攻之乎？」王曰：「必不得宋，且有不義，則曷為攻之？」墨子曰：「甚善！臣以為宋必不可得。」王曰：「公輸般，天下之巧工也，已為攻宋之械矣。」墨子曰：「令公輸般攻，臣請守之。」於是公輸般，墨子，解帶為城，以牒為械，公輸般九設攻城之機變，墨子九距之，公輸般之攻城盡，墨子之守圍有餘。公輸般誦而曰：「吾知所以距子矣，吾不言。」墨子亦曰：「吾知子之所以距我矣，吾不言。」楚王聞其故，墨子曰：「公輸般之意，不過欲殺臣，殺臣，宋莫能守，乃可攻也。然臣之弟子禽滑釐等三百人，已持臣守圍之器，在宋城上而待楚寇矣。雖殺臣，不能絕也。」楚王曰：「善哉！吾請無攻宋矣。」觀上所述，我人在二千年後讀之，猶勃勃有生氣，況當時受其薰沐而以俠義自命之士哉！其流衍所及乃一變而為個人之行動，如戰國時韓相俠累，與濮陽嚴仲子有惡，仲子聞軹人壽政之勇，以黃金百鎰為政母壽，欲因以報仇，政不受曰：「老母在，政身未敢以許人也。」及母卒，仲子乃使政刺俠累，俠累方坐府上，兵衛甚衆，壽政直入上階，刺殺俠累，因自皮面決眼，自屠出腸，韓人暴其尸於市，購問莫能識，其姊葵聞而往哭之曰：「是軹深井里壽政也，以妾尙在之故，重自刑以絕後，妾奈何畏殺身之誅，終滅賢弟之名！」遂死於政尸之旁。又燕太子丹，聞衛人荊軻之賢，卑辭厚禮而請見之，謂軻曰：「今秦已虜韓王，又舉兵南伐楚，北臨趙，趙不能支秦，則禍必至於燕，燕小國，數困於兵，何足以當秦，諸侯服秦，莫敢合從，丹之私計，愚以為為誠得天下之勇士，使於秦，劫秦王，使悉反諸侯侵地，若曹沫之與齊桓公，則大善矣！不可，則因而刺殺之，彼大將擅兵於外，而內有亂，則君臣相疑，以其間諸侯得合從，其破秦必矣，唯荆卿留意焉。」荆軻許之。於是會荆卿於上會，太子日遶門下，所以奉養荆軻，無所不至。及王翦滅趙，太子聞之懼，欲遣荆軻行，荆軻曰：「今行而無信，則秦未可親也，誠得樊將軍首，與燕督亢之地圖，奉獻秦王，秦王必說見臣，臣乃有以報。」太

子曰：「樊將軍竊因來歸丹，丹不忍也。」荆軻乃私見樊於期曰：「秦之遇將軍，可謂深矣。父母宗族，皆為戮沒，今聞購將軍首，金千斤，邑萬家，將奈何？」於期太息流涕曰：「計將安出？」荆軻曰：「願得將軍之首，以獻秦王，秦王必喜而見臣，臣左手把其袖，右手搯其胸，則將軍之仇報，而燕見陵之愧除矣。」樊於期曰：「此臣之日夜切齒腐心也。」遂自刎。太子聞之，奔往伏哭，然已無奈何，遂以函盛首。太子豫求天下之利匕首，使工以藥焯之，以試人，血濡縷，人無不立死者。乃裝為遺荆軻，以燕勇士秦舞陽為之副，使入秦。二十年（秦始皇）荆軻至咸陽，因王寵臣蒙嘉，卑辭以求見，王大喜，朝服設九賓而見之。荆軻奉圖而進於王，圖窮而匕見，因把王袖而搯之。未至身，王驚起，袖絕，荆軻逐王，王環柱而走。蒙嘉皆愕，卒起不意，盡失其度，而秦法羣臣侍殿上者，不得操尺寸之兵，左右以手共搏之。且曰：「王負劍負劍！」王遂拔以擊荆軻，斷其左股。荆軻廢，乃引匕首擗王，中銅柱。自知事不就，罵曰：「事所以不成者，以欲生劫之，必得約契以報太子也。」遂解荆軻以徇。晉人陶淵明咏之曰：「燕丹善養士，志在報強虜。招集百夫良，歲暮得荆卿。君子死知己，提劍出燕京。素驥鳴廣陌，慷慨送我行。雄髮指危冠，猛氣衝長纓。飲饒易水上，四座列羣英。漸離擊瑟筑，宋意唱高聲。蕭蕭哀風逝，淡淡寒波生。商音更流涕，羽奏壯士驚。心知去不歸，且有後世名。登車何時顧，飛蓋入秦庭。凌厲越萬里，逶迤過千城。圖窮事自至，豪主正怔營。惜哉劍術疎，奇功遂不成。其人雖已沒，千載有餘情。」陶公之咏，情見乎詞矣。然所謂劍術疎而功不成者，緣軻欲生致秦王，返諸侯侵地，若曹沫之於齊桓公，以此報燕太子耳。而秦王因袖絕脫走，此一刹那之間，呼吸百變，送至生致既不可得，刺死亦不可能。讀史者，當為之扼腕而可深論哉。其後燕之亡也，溫公頗致微詞，以為「燕丹不勝一朝之忿，以犯虎狼之秦，輕慮淺謀，挑怨速禍，使召公之廟，不祀忽諸。」又以「荆軻懷其養養之私，不

顧七族，欲以尺八匕首，殲燕而弱秦，不亦愚乎！皆非中肯之論也。即無此舉，燕得獨存乎？

〔備查〕 秦政刺殺俠累

周安王五年卷一

燕太子丹厚禮荆卿

秦始皇十年卷六

荆卿入秦

秦始皇二十五年卷七

燕亡

秦始皇二十五年卷七

韓非子曰：「孔墨之後，儒分為八，墨分為三。」又曰：「儒以文亂法，俠以武犯禁。」此所謂「俠」，實即墨家之

流裔，而為墨之代名詞耳。如秦政刺荆之流，實均為墨學者之一分子，故其慷慨激昂，置身命於不顧者，其所受

之墨化深矣。墨子裹足至郢，不懼身死。秦政直入相府，荆軻跳躍秦庭，事亦相類。一般人不知其淵源所自，徒以

成見論人，此其蔽也。太史公作史記，特立游俠一傳，蓋尊之也。秦政刺荆以後，如韓人張良，以其父祖五世相韓，

痛韓之亡，乃散千金之產，欲為韓報仇。始皇東游至陽武博浪沙中，良令力士操鐵椎，狙擊始皇，誤中副車。始皇

驚，令天下大索十日不能得，是亦游俠之遺風矣。漢武帝時，主父偃說上曰：「茂陵初立，天下豪傑并兼之家，亂

衆之民，皆可使茂陵，內寶京師，外銷姦猾，此所謂不誅而害除。」上從之。徒郡國豪傑及嘗三百萬以上于茂陵。

軹人郭解，關東大俠也，亦在徒中。衛將軍為言：「郭解家貧，不中徒。」上曰：「解布衣，權至使將軍為言，此其家

不貧。」卒徒解家。軹有儒生，侍使者坐，客譽郭解，生曰：「解專以姦犯公法，何謂賢？」解客聞，殺此生，斷其舌。吏

以此責解，解實不知殺者，殺者亦絕莫知為誰。吏奏解無罪，公孫弘譏曰：「解布衣，為任俠行權，以唾背殺人，解

雖弗知，此罪甚於解殺之，當大逆無道。」遂族郭解。如公孫弘者，姦佞取容，偽託儒術，因此以族郭解，實懼解為

己害耳。班固曰：「郭解之倫，以匹夫之細，竊殺生之權，其罪已不容於誅矣。觀其溫良泛愛，振窮周急，謙退不伐，

亦皆有絕異之姿，惜乎不入於道德，苟放縱於末流，殺身亡宗，非不幸也。」班氏此論，雖為兩可之言，然實贊之

也。蓋此輩以布衣而縱橫於閭閻，從而奉之者，輒數千百人，路見不平，拔刀相助，語其人品，則天子不得臣，諸侯

不得友，所謂江湖俠士是也。以其不官，遂多不見於史書，或藉小說以傳之。溯其原流，實皆墨學之徒也。蓋一大師之學說，其感人至深，其流傳於後世，人多不之覺耳。

〔備查〕張良散產欲報韓仇秦始皇二十八年卷七張良使力士狙擊始皇秦始皇二十九年卷七郭解漢世宗元朔二年卷十八班固論

郭解全上

清談

清談者，其源蓋出於道家，如老莊鄙棄仁義，非毀禮樂，對歷傳之文物制度，欲一舉而空之，以回返於自然。此道家立言之主旨也。漢自武帝罷黜百家，尊崇六藝，儒術大興，治經各守師承，莫敢同異。至東漢而古文經大行於世，因反對今文家之空談義理，乃從事於名物訓詁之解，其初一二大儒，亦頗謹嚴篤實，不尚虛談。後則誇博逞能，甚至解釋一二字而至數萬言，（如講日若稽古至二三萬言）所謂「博士賣騎驢，亦書紙三券」者是也。才高識廣之士，對於此等支離破碎之學，生其厭惡之心，而思另出一途徑以從事於問學之道，亦自然之勢也。次則漢季黨錮之禍，對於儒術之士，幾一網打盡，忠讓者既不容於世，於是如王弼何晏鍾法老莊以清淨為依歸，范甯斥之，以為其罪深於桀紂，然亦未免過激。王何以後，而世所豔傳之「竹林七賢」出焉。鍾法老莊，文辭壯麗，好言老莊，而尚奇任俠，與陳留阮籍及籍子咸，河內山濤，河南向秀，琅邪王戎，沛國劉伶，特相友善，號「竹林七賢」。皆崇尚虛無，輕蔑禮法，縱酒昏酣，遺落世事。阮籍為步兵校尉，其母卒，籍方與人圍碁，對者求止，籍留與決賭，既而飲酒一斗，舉聲一號，吐血數升，毀瘠骨立，居喪飲酒，無異平日。司隸校尉何曾惡之，面質籍於司

馬昭座曰：「卿縱情背禮，敗俗之人，今忠賢執政，綜核名實，若卿之曹，不可長也。」因謂昭曰：「公方以孝治天下，而聽阮籍以重哀飲酒食肉於公座，何以訓人，宜擯之四裔，無令污染華夏。」昭愛籍才，常擁護之。阮咸素幸姑婢，姑將婢去，咸方對客，遽借客馬追之，累騎而還。劉伶嗜酒，常乘鹿車，攜一壺酒，使人荷鐮隨之，曰：「死便埋我。」當時士大夫，皆以為賢，爭慕效之，謂之「放達」。鍾會方有寵於司馬昭，聞嵇康名而遠之，康箕踞而鍛，不為之禮。會將去，康曰：「何所聞而來，何所見而去？」會曰：「聞所聞而來，見所見而去。」遂深銜之。山濤為吏部郎，舉康自代，康與濤書，自說不堪流俗，而非薄湯武，昭聞而怒之。康與東平呂安親善，安兄巽，譏安不孝，康為證其不然。會因譖康，常欲助毋丘儉，且安康有盛名於世，而言論放蕩，害時亂教，宜因此除之。昭遂殺安及康。康嘗論隱者汲郡孫登，登曰：「子才多識寡，難乎免於今之世矣！」竊以為此七子者，各出個性，或以為賢，或以為否，無足深論。所可哂者，如何會謂司馬昭：阮籍以「重哀飲酒食肉於公座，何以訓人。」然則非在公座，即飲酒食肉，可訓人矣！以孝訓人者，其行偽乃如此，宜乎為七子者所鄙棄矣！然而所謂偽道學者，何世無之，豈獨何會之徒而已哉！

〔備查〕黨錮詳前篇范甯斥王弼何晏晉孝宗升平五年卷一百一竹林七賢魏元帝景元三年卷七十七

吳梅邨之詩曰：「吾將老焉惟糟丘，裸身大笑輕王侯。禮法之士憎如讎，此中未得逍遙遊。不如飲一斗，頽然便就醉，執法在前無所畏，君不見嵇生幽憤阮生哭，箕踞狂呼不得意。」此即為放達者寫照也。原放達者初意，見禮法之士之偽言偽行，乃舉而棄之，以返於真，對於所謂古聖人者，以為亦不過爾爾，此嵇康所謂「不堪流俗而非湯武」也。惟孝行實出於天性，如康子嵇紹，以父被誅，屏居私門，山濤薦之為祕書郎，武帝發詔徵之，紹辭

不就。溝謂之曰：「為君思之久矣！天地四時，猶有消息，况於人乎？」紹乃應命。又初東關之敗，文帝問僚屬曰：「近日之事，誰任其咎？」安東司馬王儀對曰：「責在元帥。」文帝怒曰：「司馬欲委罪孤邪？」引出斬之。儀子哀，痛父非命，隱居教授，三徵七辟皆不就，未嘗西向而坐。廬於墓側，日夕攀柏悲號，涕淚著樹，樹為之枯。續詩至「哀哀父母，生我劬勞」，未嘗不三復流涕。門人為之廢蓐。家貧計口而田，度身而蠶，人或饋之，不受。助之，不聽。諸生密為刈麥，哀輒棄之，不仕而終。此則雖生在放達披猖之界圍中，而天性終不泯焉。故所謂「禮法之士，憎如讎」者，實因偽言偽行之可惡，乃激而為此耳。

〔備查〕稽紹王哀之孝行 晉武帝泰始九年卷八十

晉代言清談而行放達，以王衍為鉅頭，蓋承七賢而開江左，實以衍為中心點也。其為尚書令時，與河南尹南陽樂廣，皆善清談。因宅心事外，各重當世朝野之人，爭慕效之。衍又與澄好題品人物，舉世以為標準。衍神情明秀，少時山濤見之，嗟歎良久曰：「何物老嫗，生寧馨兒，然誤天下蒼生者，未必非此人也。」夫對其人而謂其母為「老嫗」，又譽為「寧馨兒」，而又謂其「誤蒼生」，一語三折，以視今日所崇尚之幽默文字，玄妙奚翅十倍。而衍自孩提聞此妙言，已啓其清談之機矣。樂廣性冲約，與物無競，每談論以約言析理，服人之心。而其所不知，默如也。凡論人，必先稱其所長，則所短自見。王澄及阮咸，咸從子修，泰山胡母輔之，陳國謝鯤，城陽王尼，新蔡畢卓，皆以任放為達，至於辭狂裸體，不以為非。胡母輔之嘗酣飲，其子謙之，闚而厲聲呼其父字曰：「彥國年老，不得為爾。」輔之歡笑，呼入共飲。畢卓嘗為吏部郎，比舍釀熟，卓因醉，夜至甕間盜飲之，為釀酒者所縛。明旦視之，乃畢吏部也。樂廣聞而笑之曰：「名教內自有樂地，何必乃爾？」上述數事，皆清談家之圭臬，雖樂廣謂「名教

內自有樂地。」其實亦一清談，不過求以此勝於彼耳。所謂「約言析理，厭人之心。」「稱人所長，則短自見。」皆今日幽默家可為師法者也。

〔備查〕王衍樂廣等言行

晉惠帝元康七年卷八十二

晉代風氣，既以清談為中心，當時反對之者，亦不乏其人，而以裴頠之崇有論一文為最力。今併錄之，以資參較焉。論曰：「夫利欲可損而未可絕有也，事務可節而未可全無也，蓋有飾為高談之具者，深列有形之累，盛陳空無之美，形器之累有徵，空無之義難檢，辯巧之文可悅，似象之言足惑，衆聽眩焉，翫其成說，雖頗有異此心者，辭不獲濟，屈於所習，因謂虛無之理，誠不可蓋，一唱百和，往而不反，遂薄綜世之務，賤功利之用，高浮游之樂，卑經實之賢，人情所徇，各利從之。於是文者衍其辭，訥者贊其旨，立言稽於虛無，謂之玄妙，處官不親所職，謂之雅遠，奉身散其廉操，謂之曠達，故砥礪之風，彌以陵遲，放者因斯，或博吉凶之禮，忽容止之表，瀆長幼之序，混貴賤之級。甚者至於裸袒褻慢，無所不至，士行又虧矣！夫萬物之有形者，雖生於無，然生以有為已分，則無是有之所遺者也。故養既化之有，非無用之所能全也；治既有之廢，非為之所能修也。心非事也，而制事必由於心，然不可謂心為無也。匠非器也，而制器必須於匠，然不可謂匠非有也。是以欲收重弱之鑄，非僣息之所能獲也。隕高墮之禽，非靜拱之所能捷也。由此而觀，濟有者，皆有也，虛無奚益於已有之羣生哉！」

〔備查〕裴頠崇有論

晉惠帝元康七年卷八十二

釋教

釋迦牟尼生世，與孔子同時，惟其教法入中國，則在漢顯宗永平八年，當時楚王英好之，遂流傳日廣。其後桓帝復篤好浮圖，而襄楷頗以為不然。獻帝時，牟融始大起浮圖祠，是殆中國建寺之始。至晉烈宗司馬昌明，初奉佛法，引沙門居殿內，王稚諫之而不聽。迨梁高祖蕭衍，捨身同泰寺者三次，其第二次，羣臣以錢一萬億奉贖之，實為歷史上一笑柄，而衍因講經寺災，更作十二層浮圖以表彰之，其篤信不移如此。臺城之困，雖由侯景之為虐，而衍曰「自我得之，自我失之，亦復何恨！」是則亦可謂善解脫矣！其在北朝，對於釋教，旋興旋廢，信既不堅，厭惡亦無意識，如魏用崔浩言，悉誅州郡沙門，焚燬經像，幸太子晃爰宣詔書，沙門得以亡匿，否則靡有孑遺矣！其後魏高宗崇興復釋教，且親為沙門下髮；又因旱災而復廢佛寺，其不明事理，可見一斑。然雖興廢不常，而釋教自然之發展，亦至可驚。當蕭梁捨身同泰之時，東魏僧尼已多至二百萬人，寺亦三萬餘所，惟有一事足滋記錄者，則苻秦之姚興，以鳩摩羅什東來，奉為國師，親率羣臣，聽講譯經，由是人民事佛者益衆，而佛之精義要道，亦因此而有系統，世所傳之金剛經，即出現於此時者也。嗣後佛教盛於洛陽，沙門之外自西域來者，三千餘人，魏主為之立永明寺千餘間以處之。處士南陽獨亮有巧思，魏主使與河南君甄琛，沙門都統僧暹，擇嵩山形勝之地，立閼居寺，極巖壑土木之美，由是遠近承風，無不事佛，昔人詩云「天下名山僧佔多」，此殆其遺蹟歟！

〔備查〕佛法初入中國

漢顯宗永平八年

桓帝好浮圖

漢桓帝延熹九年

牟融大起浮圖祠

漢獻帝興平元年

晉烈宗大元六年

高祖三捨身於同泰寺

第一次梁高祖大通元年

卷一百五十一

第二次大元元年

卷一百二十四

魏高宗親為沙門下髮

宋太祖元嘉二十三年

卷一百二十四

宋太祖元嘉二十三年

宋太祖元嘉二十三年

宋太祖元嘉二十三年

宋太祖元嘉二十三年

宋太祖元嘉二十三年

宋太祖元嘉二十三年

宋太祖元嘉二十三年

宋太祖元嘉二十三年

年卷一西域僧來立永明寺梁高祖天監八年
百十四

南北朝釋教之盛，既如上述。當時士夫之反對者，亦不乏其人。如魏太后好事佛，民多絕戶為沙門。高陽王友李瑒上言：「三千之罪，莫大於不孝；不孝之大，無過於絕祀，豈得輕縱背禮之情，肆其向法之意，一身親老，棄家絕養，缺當世之禮，而求將來之益。」孔子曰：「未知生，焉知死？」安有棄堂堂之政而從鬼教乎？又今南服未靜，寮役仍煩，百姓之情，實多避役，若復聽之，恐捐棄孝慈，比屋皆為沙門矣！」都統僧暹等，忿瑒謂之「鬼教」，以為謗佛，泣訴於太后。太后責之。瑒曰：「天曰神，地曰祇，人曰鬼，傳曰：『明則有禮樂，幽則有鬼神。』然則明者為明堂，幽者為鬼教，佛本出於人，名之為鬼，愚謂非謗。」又魏任城王澄，疏請都城寺僧徒併云：「昔高祖遷都，制城內唯聽置僧尼寺各一，餘皆置於城外，蓋以道俗殊歸，欲其淨居塵外故也。正始三年，沙門統會深始違前禁，自是卷詔不行，私謁彌衆，都城之中，寺踰五百，占奪民居，三分且一，屠沽屢穢，連比雜居，往者代北有法秀之謀，冀州有大乘之變，太和景明之制，非徒使縹素殊途，蓋亦以防微杜漸，昔如來闡教，多依山林，今此僧徒戀著城邑，正以誘放利欲，不能自已，此乃釋氏之糟糠，法王之社鼠，內戒所不容，國典所共棄也。臣謂都城內寺，未成可徙者，宜悉徙於郭外。僧不滿五十者，併小從大，外州亦準此。」云云。按李瑒以佛為「鬼教」，實係未知佛之內容而加詆斥，其言未免輕薄。至任城王澄言沙門依居城市，惑誑愚蒙，乃欲徙之山林，適合釋迦設教之本旨。但所謂沙門者，亦不過因上有好者，乘之而趨利耳。真心淨修者，千不得一，此亦古今同慨也。

〔備查〕李瑒謂佛為鬼教

梁高祖天監十五年卷一百四十八

任城王澄請徙沙門於山林

梁高祖天監十七年卷一百四十八

六朝以後，隋唐間信佛者愈多，於是出而闡佛者亦愈衆。然信之者與闡之者，皆未嘗識得佛之真旨義也，亦不

過姑妄信之，姑妄闢之云爾！其信之最著者，莫如唐懿宗與蕭瑀。懿宗因迎佛骨，曰：「生得見之，死亦無恨。」此則迷信之深，不知其所求者為何物也。意者，殆亦如世間愚夫愚婦之求福田利益於來世耶？然身既為帝皇，富貴已無可復加；然則又如俗語所謂，「做得皇帝想成仙」耶？是則其愚真不可及也。次則為蕭瑀，忽而出家，忽而還俗，中道徬徨，進退失據，故太宗特詔責之曰：「朕於佛教，非意所遵，求其道者，未驗福於將來；修其教者，翻受毒於既往。至若梁武窮心於釋氏，簡文銳意於法門，傾帑藏以給僧祇，殫人力以供塔廟，及乎三淮沸浪，五嶽騰煙，假餘惠於鸞鷟，引殘魂於雀鷲，子孫覆亡而不暇，社稷傾頽而為墟，報施之徵，何其謬也。瑀踐復車之餘軌，襲亡國之遺風，棄公就私，未明隱顯之際；身俗口道，莫辨邪正之心。修累葉之殃，祈一躬之福，本上以違忤君主，下則扇習浮華，自請出家，尋復違異，一迴一惑，在乎瞬息之間；自可自否，變於帷屨之所，乖棟梁之體，豈具瞻之量乎？朕隱忍至今，瑀全無悛改，可商州刺史，仍除其封。」若太宗者，真可謂英明之主矣！既不佞佛，如舉世之愚夫愚婦，亦不闢佛，如當時之學士大夫，惟以瑀之反覆遷惑，斥而示之，以人生之正軌，此其不可及之處也。此外闢佛者，在唐初如傅奕，其言曰：「佛在西域，言妖路遠，漢譯胡書，恣其假託，使不忠不孝，削髮而揖君親；遊手遊食，易服以逃租賦，僞造三塗，謬張六道，恐惱愚夫，詐欺庸品，乃追憶既往之罪，虛規將來之福，布施萬錢，希萬倍之報；持齋一日，冀百日之福；遂使愚迷，妄求功德，不憚科禁，輕犯憲章，有違為惡逆，身墜刑網，方乃獄中禮佛，規免其罪。且生死壽夭，由於自然，刑德威福，關之人事，貧富貴賤，功業所招，而愚僧矯詐，皆云由佛，竊人主之權，擅造化之力，其為害政，良可悲矣！降自嚴農，至於有漢，皆無佛法，君明臣忠，祚長年久。漢明帝始立胡神，西域桑門，自傳其法，西晉以上，國有嚴科，不許中國之人，輒行髡髮之事。洎於符石，羌胡亂華，主庸臣佞，政虐祚短，梁武

齊襄，足為明鏡。今天下僧尼，數盈十萬，鬻刻繒絲，裝束泥人，號為厭魅，迷惑萬姓，請令匹配，即成十萬餘戶，產育男女，十年長養，一紀教訓，可以足兵四海，免蠶食之殃。百姓知威福所在，則妖惑之風自革，淳樸之化還興。此疏之意，不過欲令僧尼還俗，可得十萬戶之良民而已。然在南北朝時，東魏一隅，僧尼已至二百萬，唐統全國，僅十萬人，比前反少至數十倍，是則蓋因隋末之亂，死亡者衆也。昔時統計，雖非正確，然大略終不甚遠。鑒夫兵禍之慘酷，出家者尙驟減至如此，則一般人民，更可知已噫！

〔備查〕唐懿宗言見佛骨死無恨

唐懿宗十四年

唐太宗罪蕭瑀佞佛

唐太宗貞觀二十年傳奕請令僧尼

還俗 唐高祖武德九年

卷一百九十二

傳奕在唐為太史令，精究術數之書而終不之信。遇病，不呼醫藥。有僧自西域來，善咒術，能令人立死。復咒之，使蘇。太宗擲飛騎中壯者試之，皆如其言。以告奕，奕曰：「此邪術也。臣聞邪不干正，請使咒臣，必不能行。」太宗命僧咒奕。奕初無所覺，須臾，僧忽僵仆，若為物所擊，遂不復蘇。又有婆羅門僧，言得佛齒，所擊前無堅物。長安士女，輻湊如市。奕時臥疾，謂其子曰：「吾聞有金剛石，性至堅，物莫能傷，唯羚羊角能破之，汝往試焉。」其子往見佛齒，出角叩之，應手而碎，觀者乃止。奕臨終戒其子，無得學佛書。時年八十五。又集隸晉以來駁佛教者，為高僧傳十卷行於世。如上云云，類於小說。咒人生死，亦鄰於清代白蓮教義和團等之所為。所云西域來僧，屬西藏方面之妖教。婆羅門亦印度外道，非佛教。昔人不知，故混而言之，以為皆佛耳。且羚羊角能否碎金剛石，亦一疑問。今人有此二物者，不妨一試，而傳奕以醫藥與術數妖教同觀，是亦未免黑白混殺，此皆由於科學未明，不知物理故也。

〔備查〕傳奕不信佛教

唐太宗貞觀十三年卷一百九十五

「一封朝奏九重天，夕貶潮州路八千。欲爲聖明除弊事，肯將衰朽惜殘年。雲橫秦嶺家何在，雪擁藍關馬不前。知汝遠來應有意，好收吾骨瘴江邊。」此韓退之諫迎佛骨被貶途中遇姪，示以此詩也。其忠懇之態，固屬可敬，惟其論佛，亦未中肯，不過以古未有佛時，人主享祚，多能永久，及有佛而壽反短促，以此誘勸人主耳。至言「乞以此骨付有司，投諸水火，永絕根本，斷天下之疑，絕後代之惑，使天下之人，知大聖人之所作爲，出於尋常萬萬也，豈不盛哉！佛如有靈，能作禍福，凡有殃咎，宜加臣身。」此言較一般人之迷信深沈者，可勝一籌。乃憲宗閱表大怒，出示宰相，將加愈極刑。裴度崔羣以爲言，愈發於忠懇，宜寬容以開言路，於是貶愈爲潮州刺史。徵裴羣，則命已休矣。復次：憲宗時已迎佛骨於京師，至懿宗又恨未得生見佛骨，詎因喪亂而已失耶？而唐之君主，累代資此朽而無用之廢物，其愚亦甚足哀已！

〔備查〕韓愈諫迎佛骨

唐憲宗元和十四年卷二百四

道教

中國自來以儒釋道三教並稱，蓋已千數百年於茲矣！吾於通鑑中，儒術既特立一門，不云儒教者，因孔子非教主，其指義，亦與宗教不同也。至釋氏則自漢迄唐，或信或闕，約如上述。茲更一言道教之興衰可乎。按後世所流傳之道教，與老莊所倡之道家，其指義截然不同，而道教之徒，必欲附會於老子以明其教流傳之久遠，是則中國人崇古之心理，有以使之然也。孟子曰：「有爲神農之言者許行，」是農家託神農以爲古也。而孟子自己，則

「言必稱堯舜」，區翟則稱道大禹，皆託古之聖人，以自重其言，彼道家之託始於老子，亦猶是耳。今按道教之起點，由於漢末之張魯，其時黃巾四起，天下大亂，魯據漢中，獨與關東隔絕，不被其害。又熟知張角等以妖術惑衆，徒衆一聚至數十百萬，於是尤而效之，遂以鬼道教民，入其教者，出米五斗，故亦稱爲「五斗米教」。唐人李璠言佛爲鬼教，實擬非其倫，若張魯所倡，真可謂之「鬼教」矣！其後曹操入漢中，破張魯，魯封倉庫奔巴中，亦可見其所聚之衆之多；然魯雖失敗，其徒黨則散而之四方，教亦潛滋暗長，流行於社會，世人愚昧，從而信之，蓋亦如清代白蓮八卦等教已耳。拓拔氏入據中原，有寇讎之者，自言神授科戒圖籙，命爲天師，使清整「道教」，輔佐北方太平真君以教萬民，是則襲張角之故智，因張魯之徒裔，以資召號也。謙之又請魏主往受符書，而拓拔氏因乍遇華夏文化，懵然信從，竟親詣道壇以受籙，因此之故，帝皇尊之於上，自必有人民率從於下，而「道教」遂以成立。其後北方君主，忽而信奉之如帝天，忽而禁滅之如寇讎，均與釋氏混視爲一物。宇文周於建德三年，禁釋道二教，及淫祀，崑沙門道士，卽其例也。其所以信之禁之者，均未嘗細究其指義，徒爲耳食而盲行耳！又因道教託始於老子，李唐以爲與李耳同姓，高宗遂詣老君於亳州，追尊爲玄元皇帝。以盛唐之天子，尙自屈尊，而道教者，遂與儒釋鼎足而三矣！此自漢迄唐，道教成立變遷之概況也。

（備查）張角以妖術惑衆

漢靈帝光和六年

張魯據漢中倡鬼教

漢獻帝建安六年

曹操入漢中張魯封倉庫

漢獻帝建安二年

寇謙之清整道教

宋營陽王景平元年

宋大祖元嘉十八年

魏帝詣壇受籙

宋大祖元嘉二十二年

十二年卷一

宇文周禁釋道二教

陳高宗大建六年

唐高宗詣亳州老君追尊爲玄元皇帝

唐高宗乾封元年

卷一百七十一

神仙

上古之世，人智愚蒙，一切政治設施，均秉承於神，是謂「神權政治」。此時之社會心理，以為神者，萬能之主，畏而敬之，慕而樂之，於是有所謂仙者出焉。合而稱之，則曰「神仙」。神仙者，有生而無死，長存於宇宙之間，雖視之而勿見，聽之而勿聞，而一般人之心中，腦中，於無形中，以為真宰矣。夫世間之最尊貴者，莫如皇帝，所謂富有天下，貴為天子，作威作福，唯所欲為，淫樂驕縱，人莫敢議，然而死期一至，則萬事俱空，彼輩欲長保此淫樂而不失也，於是乎如俗語所說：「做得皇帝想成仙」矣。秦始皇吞滅六國，威振八區，可謂豪矣。然死之一念，縈繞於心，以為欲度此關，惟有成仙，於是遣徐市將童男女數千人入海中，求神仙，采不死藥。又遣盧生入海求神仙，仙終不可見，死亦終不能免，沙丘之難，與仙使俱杳，此可歎者也。西漢時有李少君者，因善為巧發奇中，漢武帝入其轂中，於是亦好神仙。後少翁雖以詐妄受誅，而神仙之事，遂念念不忘。東巡海，遣方士數千人，入海求神仙。東方朔言仙者，得之自然，於是北並海，至碣石，歷北邊，還甘泉，凡周行萬八千里，不見神仙。公孫卿言，神人欲見天子，武帝特為幸東萊，禱萬里沙，不見神仙。方士入海，終無驗；而武帝則終念念不忘神仙。神仙！又幸東萊，欲浮海求神仙，遇風而止，不見神仙。於是始悟方士之言之妄，悉罷去之。然而曾幾何時，成帝者，又欲求神仙矣。雖谷永言神仙不可信，然不可信者不可信，可信者終可信，故世人之對於神鬼也，必曰：「信者有，不信者無。」以此文飾，可謂愚而好自用矣。以王莽之巨姦大猾，亦信神仙。神仙乎！神仙乎！汝有何魔力，能使世人如此顛倒乎。嗚呼神仙！

〔備查〕遺徐市入海求仙采不死藥

秦始皇二十八年卷七

又遣盧生求仙

秦始皇三十二年卷七

沙丘之難

秦始皇三十七年卷七

少君巧發奇中

漢世宗元光二年卷十八

少翁以詐妄誅

漢世宗元狩四年卷十九

東巡海求神仙

漢世宗元封元年卷二十

東方朔言仙得之自

然全上公孫卿言神人欲見天子漢世宗元封元年卷二十一方士入海終無驗漢世宗天漢三年卷二十二又幸東萊漢世宗元封四年卷二十

二 罷方士全上谷永言神仙不可信漢成帝永始三年卷三十一王莽信神仙新莽始建國二年卷三十七

「忽聞海上有仙山，山在虛無縹緲間。樓閣玲瓏五雲起，其中綽約多仙子。中有一人字太真，雪膚花貌參差是。」此白樂天長恨歌，咏唐明皇思念楊貴妃，派方士於海山中求仙之事也。其曰「忽聞」，則非常聞有可知云。「在虛無縹緲」，則虛無可知云。「太真」，則不真可知。而世人往往信為實有，不亦大可惜哉！世之愚夫，以為仙人雖不可得見，而不死之藥，或者可求，方士亦知神仙拿不出來，於是乃以不死之藥誑人主，罔富貴矣！唐裴漼之諫憲宗曰：「除天下之害者，受天下之利。同天下之樂者，嬰天下之福。自黃帝至於文武，享國壽考，皆用此道也。自去歲以來，所在多薦方士，轉相汲引，其數浸繁，借令天下真有神仙，彼必深齋巖壑，惟畏人知，凡候伺權貴之門，以大言自街奇技驚衆者，皆不軌徇利之人，豈可信其說而餌其藥邪？夫藥以愈疾，非朝夕常餌之物，况金石酷烈有毒，又益以火氣，殆非人五藏之所能勝也。古者君欽藥，臣先嘗之，乞令獻藥者，先自餌一年，則真偽自可辨矣！」憲宗怒，貶漼為江陵令。漼言令獻藥先自餌一年，此是一極妙的試驗法。無奈為人主者，冥頑不靈，實居多數，反因之而怒也。憲宗因裴漼之諫則怒之，於皇甫鎛李道古之薦柳秘合長生藥則容之，其欲求長生不死之心，可謂切矣！然服之而多躁怒，宦官危懼而至暴崩，則柳秘藥之大效也。其後武宗亦服道士金丹，致疾不能言。宣宗餌李玄伯藥，發疽而崩。前車覆，後車繼而蹈之，可笑亦可憐哉！

〔備查〕裴漼諫餌方士藥唐憲宗元和十四年卷二百四十一皇甫鎛等薦柳秘合長生藥唐憲宗元和十三年卷二百四十一服之而多躁

怒遂暴崩唐憲宗元和十五年卷二百四十一武宗服金丹不能言唐武宗會昌五年至六年卷二百四十八宣宗餌李玄伯藥疽發崩唐宣宗大中十三年

卷二百
四十九

神仙不可得而見矣！長生不死之藥，服之反以促死，蓋已彰彰明甚矣！其反動也，則為縱樂。吾於通鑑中，舉二帝王以作此派之代表。其一曰北齊末代皇帝高緯。一曰南陳末代皇帝陳叔寶是也。高緯之作皇帝也，不喜見朝士，非嬖昵則未嘗與交語。又惡人視其面，奏事者，略陳大指，即驚走而出。其後宮之衣飾也，一裙直萬匹，朝衣而夕弊。盛修宮苑，數毀而又復之。夜則燃火以照工作，寒則煮湯以鑄泥灰。鑿西山為大像，以設齋為修德。立貧村，自為乞食兒，以資滄遺。陸令萱等，宰制朝政，宦官胡兒，奴婢等，得富貴者以萬數。封王者百數。開府儀同，至不可數。而狗、馬、鷹、雞，亦有儀同郡君之號。府藏既竭，則以郡縣賜嬖幸以賈官，是則不求神仙而自為神仙矣！故「無愁天下」之妙號，遂因此而獲得焉！其繼也，括民間雜戶女子，隱匿者治以死罪。周師已圍平陽，緯方校獵，城已陷矣，爾貴妃請更殺一圍，此李商隱「平陽已陷」休回顧，更請君王獵一圍，」小憐五體橫陳夜，已報周師入平陽」之所由諫也。齊師之敗，命淑妃著后服，而自為按轡。周師之圍平陽而入城也，乃因齊軍士飲醉之故，上行下效，可謂風從偃草矣！其在危急時，因軍心解體，左右教以向軍士訴情義，乃竟忘所受言語，大笑而罷。禪位於太子，復使幼主禪位於任城王潛，而自稱「無上皇」，幼主稱「宋國天王」，此可謂視國事如兒戲，等帝皇於乞丐矣。（自為乞食兒）其實則由看破帝王，神仙又不能得之反動也。請言南陳之叔寶，作三閣，與後宮張貴妃，狎客江總等，朝夕酣歌賦詩。置張妃於膝上，共決百司奏事，而妃之眼光四射，上下左右，無不週及，所謂「儀態照萬方」者是已。（按後人勳言「儀態照萬方」去一「照」字實不通）昔人謂「妾妻當妾張麗華」，蓋皆黜後此尤物，蓄於心而宣之口耳。江南多妖異，帝則自賣於佛寺以厭之。章華極諫曰：「臣見麋鹿復遊姑

蘇」則即日殺之。隋師入寇，則曰：「王氣在此，齊周來皆不克，彼何為者？」仍奏妓飲酒，賦詩自若。洎夫賀若弼韓擒虎南北並進，任忠出降，戰士皆散，袁憲請帝正衣冠，御殿前，而帝則曰：「吾自有計。」乃自投於井中，此其鋒屢萬乘，為何如哉！迨軍人出之於井，與張孔同東而上，為隋所虜，復於隋文帝前賦詩曰：「日月光天德，山河壯帝居；太平無以報，願上封禪書。」而隋文遂錫以「全無心肝」之雅諺。古詩十九首中有云：「服食求神仙，多為藥所誤；不如飲美酒，彼服紈與素。」又云：「生年不滿百，常懷千歲憂；晝短苦夜長，何不秉燭遊；為樂當及時，何能待來茲！愚者愛惜費，但為後世嗤。仙人王子喬，難可與等期。」皆因看破神仙之渺茫，故極端以縱樂，若高緯陳叔寶者，可謂南箕北斗，互相照耀，不虛度此生，卒之「無愁天子」，「全無心肝」之笑諺，亦為歷史上不可磨滅之佳話矣！

〔備查〕高緯作帝號無愁天子

陳高宗大建七年

卷一百七十三

括雜戶女至稱無上皇

陳高宗大建八年

賦詩置張妃於膝上決事

陳長城煬公叔寶至德二年

江南多妖異帝自賣於佛寺

陳叔寶禎明元年

極諫

全上

隋師入寇

全上

賀韓並進

陳叔寶禎明元年

封禪與郊祀

上古之世，文化初起，建立國家，皆謂受命於天，此乃世界萬國，同其經歷，所謂「神權政治」是也。春秋左氏傳云：「國之大事，在祀與戎。」戎係與鄰國交戰，國族之存亡係焉，事之重大，無以逾此，然猶必先之以祀者，蓋所以祈神祐也。及乎戰勝強大之國，能統率諸小國者，謂之天子。當斯時也，於郊祀天地宗廟之外，復益以祀山川

之神，且從而封之，謂之「封禪」。是故封禪者，在古昔為無上之盛典，在今日則不值一笑之迷信而已。吾讀史記封禪書，其云某某帝王禪云云者，不一而足，無非此物此志，無他義也。中國二千年來，未知科學，故迷信未曾破除，天子之對於封禪，均視為極重要之大典，而所謂經師儒生，亦均茫然，未能明其理由者也。聞惟梁武帝時之許懋，曾一論及之，其言曰：「舜柴岱宗，是為巡狩，而鄉引孝經鉤命決云：『封於泰山，考績柴燎，禪乎梁甫，刻石記號。』此緯書之曲說，非正經之通義也。舜五載一巡狩，春夏秋冬，周徧四嶽，若為封禪，何其數也。又如管夷吾所說七十二君，燧人之前，世質民淳，安得泥金檢玉，結繩而治，安得鑄文告成，夷吾又云：『唯受命之君，然後得封禪。』周成王非受命之君，云何得封泰山，禪社首神農，即炎帝也，而夷吾分為二人，妄亦甚矣。若聖主，不須封禪，若凡主，不應封禪。蓋齊桓公欲行此事，夷吾知其不可，故引怪物以屈之。秦始皇嘗封泰山，孫皓嘗遣兼司空蓋朝，至陽羨封禪國山，皆非盛德之事，不足為法。然則封禪之禮，皆道聽所說，失其本文，由主好名於上，而臣阿旨於下也。古者祀天祭地，禮有常數，敬敬之道，盡此而備，至於封禪，非所敢聞。」按許懋此論，雖以封禪為非，而所以封禪之理由，仍莫能明，蓋亦時代使然也。惟其云：「燧人之前，世質民淳，安得泥金檢玉，結繩而治，安得鑄文告成。」是已頗知歷史進化之理由，不可謂非其特識也。且古時封禪，郊祀，巡狩，神仙，嘗併為一事。觀秦始皇東行郡縣，上鄒嶧山，遂登泰山，禪梁甫，東循海上，南遊瑯琊，遣徐市將童男女數千人，入海求神仙，采不死藥。過彭城，使人汲水求周鼎。西南巡衡山，南郡，浮江至湘山，阻風，怒，藉其山。由武關，所至立石頌功德，明得意。漢武帝東巡海上，益遣方士數千人，入海求神仙。又登泰山，降禪，肅然還坐明堂，羣臣上壽。此等事，在武帝時屢見不一次，其所以孜孜不倦者，無非求神之祐已長生不死而已。且其時神與仙，亦嘗併為一物，其巡狩也，亦為求

神仙，采不死藥，可發一笑也。雖然，此等風俗，來自太古，積數千年之久，變成社會心理，以漢光武之英明，初次募巨請封禪，毅然曰：「欺天乎？」遂不果行。乃未幾亦東封泰山，不以為非矣。是非迷信之心理，成為風俗，牢固不可破耶？隋文帝統一南北之後，朝野請封禪，詔曰：「豈可命將軍除小國，便謂太平。」此其意，不過妄自尊大，以平陳為一小事，不足以封禪耳，非知封禪一事之並無意義也。惟唐太宗謂漢文不封禪，豈不如秦皇，何必登泰山，封數尺之土，此語也，對於歷代帝王，似較有見識矣。然封禪之意義，終未能明，蓋亦時代使然也。

〔備查〕許懋論封禪

梁高祖天監八年卷一百四十七

秦始皇登泰山禪梁甫

秦始皇二十八年卷七

漢武帝登泰山降禪

漢世宗元封元年

年卷二十漢光武不許封禪

漢世祖建武三年卷四十四

漢光武封泰山

漢世祖中元元年卷四十四

隋文帝不允封禪

陳長城楊公頌明元年隋文帝開皇

七年卷一百七十七唐太宗論封禪

唐太宗貞觀六年卷一百九十四

封禪者，王者於功成之後始行之。若夫郊祀，則為常典，即今日華人風俗，尙在盛行，每至年終，祭天地以祈神祐，所謂「祝禱」是也。惟在帝王，則為郊祀耳。孝經云：「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是周人以尊其祖先，以為與天與上帝同等，此乃「神權時代」社會之現象，無足怪者。後世則於祀天地以外，又祀他神，則迷信者之為之也。如漢宣帝郊祀泰祠，祠后土。成帝用匡衡讖，罷甘泉，汾陰祠；又罷五時，及陳寶祠。繼又復甘泰祠。哀帝則以廢疾故，盡復前世諸神祠，又復甘泉泰祠，是則因疾病而欲求諸神以祐之也。漢代迷信之深，於茲可概見矣。今之愚夫婦，一經疾病，嘗向神以祈祐，稍知科學者，多能笑之，不知此風肇自古初，相沿而未革，異日物理大明，種種迷信，趨於自然淘汰之域，其期當不甚遠，此則吾可決言之者也。

〔備查〕漢宣帝郊祀泰祠祠后土

漢中宗神爵元年卷二十六

成帝用匡衡讖罷甘泉汾陰祠

漢成帝建始元年卷三十罷五時及

陳寶祠漢武帝建始二年卷三十復甘泉時漢成帝永始三年卷三十一哀帝廢疾復神祠漢哀帝建平二年卷三十四又復甘泉泰祠漢哀帝建始三年卷三十一

上言封禪郊祀與神仙巡幸嘗併為一事在漢代實屢見之而武帝尤甚武帝幸雍且郊或曰：「五帝泰一之佐也宜立泰一而上親郊。」上疑未定齊人公孫卿曰：「今年得寶鼎其冬辛巳朔旦冬至與黃帝時等。」卿有札書曰：「黃帝得寶鼎是歲己酉朔旦冬至凡三百八十年黃帝偃登于天。」因嬖人奏之上大悅召問卿對曰：「受此書申公。」申公曰：「漢興復當黃帝之時漢之聖者在高祖之孫且曾孫也寶鼎出而與神通黃帝接萬靈明庭明庭者甘泉也黃帝采首山銅鑄鼎於荆山下鼎既成有龍垂胡鬚下迎黃帝黃帝上騎龍與羣臣後宮七十餘人俱登天於是天子曰：「嗟乎誠得如黃帝吾視去妻子如脫屣耳。」拜卿為郎使東候神於太室次年冬十月上祠五時於雍……又幸甘泉立泰一祠壇所用祠具如雍一時而有加焉五帝壇環居其下四方地為殿食羣神從者及北斗云十一月辛巳朔冬至味爽天子始郊拜泰一朝朝日夕夕月則揖其祠列火滿壇壇旁享炊具有司云：「祠上有光。」又云：「晝有黃氣上屬天。」太史令談祠官寬舒等請三歲天子一郊見此事在今日之學者見之未有不斥其誕謬者而漢之君臣篤信如此以太古之神話誤為實事且曰：「誠得如黃帝視去妻子如脫屣。」真所謂「做得皇帝想成仙」者矣！

〔備查〕武帝幸雍漢世宗元鼎四年卷二十祠五時於雍漢世宗元鼎五年卷二十

尊崇祖先為中華民族之特性事之是非姑不論惟儒家之所以重視此者蓋以為「慎終追遠民德歸厚」欲藉此以化民成俗耳漢代因迷信之故其更有可哂者如對於祖先之寢園忽廢忽復是也元帝永光四年賈禹

奏言，孝惠、孝景廟，皆親盡宜毀……天子是其議，罷昭靈后、武哀王、昭哀后、衛思后、戾太子、戾后園，皆不奉祠，裁置吏卒守。又罷祖宗廟在郡國者。五年，用韋玄成等議，毀太上皇、孝惠皇帝寢廟園。建昭元年，罷孝文太后寢祠園。五年，上因寢疾久不平，以為祖宗讎怒故，乃復太上皇寢廟園、原廟、昭靈后、武哀王、昭哀后、衛思后等園。又復孝惠皇帝寢廟園、孝文太后、孝昭太后寢園。及元帝崩，成帝立，匡衡奏言：「前以上體不平，故復諸所罷祠，卒不蒙福。案衛思后、戾太子、戾后園，親未盡。孝惠、孝景廟，親盡，宜毀。及太上皇、孝文、孝昭太后、昭靈后、昭哀后、武哀王祠，請悉罷勿奉，奏可。及河平元年，給事中平陵平當上言：「太上皇，漢之始祖，廢其寢廟園非是。」上亦以無繼嗣，遂納當言，復太上皇寢廟園。諸如此類，以為尊重祖先，則不宜毀。以為親盡而背於禮教，則不宜復。乃漢之君臣，喋喋無已，可不哂乎？且也，元帝之復諸廟園也，以為己病遭祖讎，成帝之復太上皇寢園也，因己無繼嗣。舉動如此，與無識無知之愚夫婦，又何異哉！

〔備查〕賈馮奏毀惠景廟漢元帝永光四年卷二十九用韋玄成等議毀太上皇孝惠寢廟園漢元帝永和五年卷二十九罷孝文

太后寢廟園漢元帝建昭元年卷二十九復諸廟園漢元帝建昭五年卷二十九匡衡奏毀諸廟園漢成帝竟寧元年卷二十九平當奏復太上皇

寢廟園漢成帝河平元年卷三十

災祥圖讖與迷信

太古之時，不明物理，偶遇稀見之物，視為神奇，故有拜火者，拜日者，拜蛇者，拜龜者，名曰拜物教，是為宗教之始。其後人智稍啓，以為種種奇異之物，皆有神憑之，以為行動，各因土俗，立一神以奉之，是為多神教。此種種稀見

之物，復因人之愛憎而別之曰祥瑞，曰災異。一般稍有智識之士大夫，復附會之以為政治善惡之表徵；如景星慶雲，鳳凰麒麟，因其色彩之可愛，遂名之曰祥瑞。如山崩，川竭，日蝕，彗晦，因其變動之可怖，遂名之曰災異。祥瑞者，因聖王而興；災異者，由暴主而致。此以自然界之事物而附會於政治者也。最甚者，莫如孔子之春秋。春秋萬八千字，記災異至七八十條，僭一千餘字，而其中如「螟」如「蝗」以一字為一事，漢司馬遷謂「春秋文成數萬，其指數千」而一「螟」一「蝗」即其中之一「文」一「指」也。且據春秋所書日食，彗見，為莫大之災異，甚至六鷁退飛，鸛鶴來巢，內外蛇鬥，鼠食牛角，皆以為人主政治不善所致。所以者何？蓋當時一般人之見識，以為庶人有為惡者，卿大夫得治之，卿大夫為惡，諸侯治之，諸侯為惡，天子治之。而天子為惡，孰能治之？於是有天之上帝，示之以災異，所以警告天子，使勿為惡也。而天子之名，即以天為父而立。子有罪惡，父母治之，蓋其理也。易繫辭傳曰：「天垂象，見吉凶，所以示人也。」所謂聖人以神道設教而天下治者，即其指矣。漢興，尊崇六藝，置五經博士，而春秋一經，尤為當時所尊重。故其時大儒如董仲舒輩，以言災異而名重一時，且稱為「天人會通之學」。在上者，既信此等談說，習而成風，於是迷信心理，遂牢固而不可拔矣。漢武帝因獲一角獸以為天瑞，遂以之紀元，已為可哂。哀帝時，以傳晏丁明為大司馬將軍，會日食，復收晏等印綬。王莽時，長平岸崩，壅涇水，羣臣皆賀，以為係匈奴滅亡之祥。光武時，甚至用讖書以決事，故桓譚諫之，以為不當。附會者，如楊賜以為王者心有所想，未形顏色而陰陽為之變度，其稍有知識者，如王莽言地動不為害，襄楷言河清非瑞，竇武上疏，稱嘉禾芝草，在德為瑞，無德為災，雖未能說明物理之所以然，然不篤信無稽之言，已如鳳毛麟角之不可多得矣。

〔備查〕尊崇六藝置五經博士。漢世宗建元元年春十七。董仲舒言災異。漢世宗建元元年春十七。獲一角獸。漢世宗元符元年春十九。會日食。

然長平沈卒，未聞共犯三刑；南陽貴士，何必俱當大合。今亦有同年同祿，而貴賤懸殊；共命共胎，而壽夭更異。按魯莊公法應貧賤，又尙弱短陋，惟得長壽。秦始皇法無官爵，縱得祿，少奴婢，為人無始有終。漢武帝、後魏孝文帝，皆法無官爵。宋武帝祿與命並當空亡，唯宜長子，法當早夭，此皆祿命不驗之著明者也。其敘葬，以爲「孝經云：『卜其宅兆而安厝之。』」蓋以窆安既終，永安體魄，而朝市遷變，泉石交侵，不可前知，故謀之盡。近歲或選年月，或相墓田，以爲一事失所，禍及死生。按禮，天子、諸侯、大夫葬，皆有月數，是古人不擇年月也。春秋九月丁巳葬定公，兩不克葬。戊午日下辰，乃克葬，是不擇日也。鄭葬簡公，司墓之室當路，毀之則朝而窆，不毀則日中而窆，子產不毀，是不擇時也。古之葬者，皆於國都之北，兆域有常處，是不擇地也。今葬書以爲子孫富貴，貧賤壽夭，皆因卜葬所致；夫子文爲令尹而三已，柳下惠爲士師而三黜，計其丘隴，未嘗改移，而野俗無識，妖巫妄言，遂於揀插之際，擇葬地以希官爵；荼毒之秋，遷葬時以規財利。或云辰日不可哭泣，遂莞爾而對弔客。或云同屬忌於臨壙，遂吉服不送其親，傷教敗禮，莫斯爲甚！按呂才此言，可謂確中弊病，深切著明，且以中國人素具崇古心理，俱引古事以破之。乃千餘年來，此風曾不少減，蓋由無科學以物理證明之也。若在今日，則此種迷信之淘汰，特時期之遷速而已。

（備查）亡秦者胡 秦始皇三十 秦苻堅禁圖讖之學 晉烈宗寧康三 五將山 晉烈宗太元十 魏胡太后殺

高太后 梁高祖天監十七 爾朱榮鑄金像 梁高祖大同二年 高允知漢史之謬 宋太祖元嘉十六 高允言妙

理與災異 全上 燕惠帝夏日求凍魚 晉安帝義熙三 李宜謂灑水無冰由近日月 晉安帝義熙四 呂才敘陰

陽學書 唐太宗貞觀十五 年卷一百九十六

工程與建築

中國工程最鉅者，任何人皆曰：秦始皇之築萬里長城是也。然秦以前，有趙之長城，燕之長城，秦以後，南北朝有魏之長城，東魏之長城，齊（北齊）之長城，又築重城。周之修長城，隋之長城，則長城非秦所獨也。近人梁任公推秦之長城，當係版築，而今所存者皆石建，則秦人雖著鉅大之工程，今已無有存者矣！竊以為中國歷史上工程最鉅者，實以隋煬帝之鑿運河為首屈一指。煬帝即位之始，即命皇甫謐等鑿通濟渠，引穀洛之水以達於河，引河通汴以入淮，又鑿刊溝，由山陽以至揚子江。又發河北民百餘萬，穿永濟渠，且役及婦女。其後又穿江南河，自京口至餘杭，昔之黃河長江，為東西流，使南北風尚隔絕，劃然成為兩族者，自有此河。（即今之運河）而南北大通，蠻貊同化，千年來之漕運，胥因乎此，則其遺澤於後世為何如哉！雖其動機，為己之行樂，然而其功，則不可因其人而沒之焉！即以其行樂而論，其魄力之雄厚，規模之偉大，亦足使目孔小儒，見而咋舌者！其自長安至江都也，置離宮四十餘所，徧植楊柳以點綴之，歷代詩人所咏之「隋堤柳」是也。復遣王弘等往江南，造龍舟樓船，敬萬艘。其幸江都也，發顯仁宮，王弘遣龍舟奉迎，煬帝自御小朱航，自漕渠出洛口，改御龍舟，舟四重，高四十五尺，長二百尺，上重有正殿內殿，東西朝堂，中二重，有百二十房，皆飾以金玉。下重，內侍處之。皇后乘翔麟舟，制度差小，而裝飾無異。別有浮景九艘，三重，皆水殿也。又有漾彩，朱鳥，蒼麟，白虎，玄武，飛羽，青鳧，陵波，五樓，道場，玄壇，板橋，黃篋等樓船數千艘，後宮諸王，公主百官，僧尼道士，善客乘之。及載內外百司供奉之物，共用挽船士夫八萬餘人。其挽漾彩以上者，九千餘人，謂之殿脚，皆以錦綵為袍。又有平樂，青龍，纓艦，槽艇，八權，艇舸等數千

艘，並十二衛兵乘之，并載兵器帳幕，兵士自引，不給夫。舳艫相接，二百餘里，照耀川陸，騎兵翼兩岸而行。旌旗蔽野，所過州縣五百里內，皆令獻食，多者一州至百壘。極水陸珍奇，後宮厭飫，將發之際，多棄埋之。嗚呼！可為盛事矣！即以所造之船而論，高至四十五尺，長至二百尺，船樓四重，列房百二十，是則幾與今日航海郵船等矣！以未知科學之船匠，造此巨船，孰謂中國無擅長工藝之人材哉？

〔備查〕燕趙長城

秦始皇三

魏長城

宋太宗憲始八年卷一百三十三

又東魏長城

梁世祖承聖元年齊

長城

梁敬帝紹泰元年

重城

陳高祖承定元年

周長城

陳高宗大興十一年卷一百七十三

隋長城

隋高祖大業二年卷一百八十四

見其所著中國

鑿通濟渠及刊溝

隋高祖大業元年

置離宮

造龍舟

幸江都

今上

穿水濟渠

隋高祖大業四年

穿江南河自京口至餘杭

隋高祖大業六年

卷一百八十一

隋煬帝之鑿河造船，既如上述，而其他之營建動作，亦有非其餘帝王所能及者。即位之始，與鑿河並行者，則為築西苑，周二百里，為海水仙仙作十大院，秋冬剪綵為花卉以點綴之，無異四時皆春焉！次年，營東京成，命何稠等作輿服儀衛，悉用彩色羽毛，水陸禽獸，幾乎捕盡。裴蘊奏徵天下散樂，魚龍山車，大集東都，製舞人衣，兩都錦綵，為之一空。其北巡也，發十餘郡丁男，鑿太行道。長孫晟使胡會啓民，自芟草除道，榆林至薊州，三千餘里，舉國就役，周法尙請為方陳，外拒而行。宇文愷作大帳，下可坐數千人。帝宴啓民於城東，陳百戲，諸胡獻雜畜數十萬頭，帝賜啓民帛二十萬段。又營晉陽汾陽等宮，亦如東京。至東都也，置十二坊，以處一藝戶。幸五原也，因出塞，巡長城，作六合木城，檣車旋弩，無不備具。並為啓民，置城造屋，徵鷹師萬餘人，赤土以金鏤，常駁船。陳百戲於端門，執樂者萬八千人。置散樂博士，弟子相受，樂工至三萬餘人。其遊幸也，以僧尼道士女官自隨，與親王嬪御，宴

席相接，酒酣殺亂，無所不為，可謂極古今唯一之無遮歡喜大會矣！

〔備查〕作西苑隋煬帝大業元年卷一百八十營東京隋煬帝大業二年卷一百八十作輿服儀衛全上徵天下散樂全上豎太行道隋

帝大業三年卷一百八十長孫晟使啓民卷一百八十草除道全上周法尚為方陳宇文愷作大帳全上宴啓民全上營晉陽宮全

營汾陽營隋煬帝大業四年卷一百八十一置十二坊處藝戶隋煬帝大業三年卷一百八十一幸五原隋煬帝大業四年卷一百八十一為啓民置城造屋

全上徵鷹師全上赤土以金鏤纜常駿燈全上陳百戲於端門隋煬帝大業六年卷一百八十一置散樂博士全上歡喜大

會全上

煬帝之作為，尤有一事，為歷代帝王所莫能及者，則其好文學是也。其自為揚州總管時，即置王府學士至百人，常令修撰書籍，前後近二十載，未嘗稍停。自經術、文章、兵、農、地理、醫、卜、雜、道，乃至蒲博、鷹狗，皆為新書，無不精洽，共成三十一部，萬七千餘卷。至即帝位後，又增秘書官百二十員，並以學士補之。又命秘書監柳顧言等，詮次西京嘉則殿藏書三十七萬卷，除其複重，得正御本三萬七千餘卷，納於東都修文殿。又寫五十副本，簡為三品，分置西京、東都、宮省、官府。其正書皆裝翦華淨，寶軸錦褙，而於藏書處制作之精巧，諒今日西人之藝術，亦無以過之。蓋於觀文殿前為書室十四間，窗戶、牀褥、磨鏡、成極珍麗。每三間開方戶，垂錦幔，上有二飛仙，戶外地中施機發，帝幸書室，有宮人執香爐，前行踐機，則飛仙下收幔而上，戶扉及廚扉皆自啓，帝出，則垂閉。復故。此則精妙為何如者。清之高宗，修四庫全書，自以為空前之盛業，比之煬帝，直小巫之見大巫而已，懿歎偉哉！

〔備查〕隋煬帝修新書造書室隋煬帝大業十一年卷一百八十二

秦始皇之築長城也，為中國鉅大工程之一，其城西起臨洮，東至遼東，又渡河據陽山，逶迤而北，延袤共萬餘里，

宜乎名留歷世而不廢矣！然其作阿房宮，工程之鉅，實亦不亞於長城，宮之前殿，東西五百步，其上可坐萬人，表南山之巔以為闕，立石東海上胸，以為秦東門，關中離宮三百，關外四百餘，複道相屬，入其中者，莫知行之所在。造宮以外，又作驪山墓，充役者七十餘萬人，蓋因求仙既不可得，一則供生前游宴，一則備死後休息也。繼秦者為漢，高祖時，蕭何治未央宮，帝自櫟陽徙都長安。武帝作昆明池，起柏梁臺承露掌，又作蜚廉桂觀，通天臺。又作建章宮。新莽時，作九廟，黃帝廟高十七丈，卒徒死者以萬計。獻帝時，董卓思篡逆，自築郿塢，為三十年之儲備，皆漢代工程之榮華大者，然皆為己身之娛樂而已。其稍有益於民者，則武帝時鄭當時之穿渭渠，又穿白渠，肅宗時，鄭弘為大司農，開零桂道，道成，省費以億萬計，而西南之交通，得以便利，帝藏亦藉以充實，是則古代工程最有益於國家者也。

〔備查〕萬里長城

秦始皇二十七年

阿房宮

秦始皇三十五年

驪山墓

秦始皇三十七年

未央宮

漢高祖七年

昆明池

漢世宗元光二年

蜚廉觀通天臺

漢世宗元封二年

九廟

漢世宗元封二年

郿塢

漢獻帝初平三年

渭渠

漢世宗元光六年

白渠

漢世宗太始二年

開零桂道

漢世宗建初八年

三國紛爭

六朝鼎沸

胡錫得據華夏

開彼輩從古未有之眼界

後趙石虎既治鄴宮，又營長安、洛陽二宮，作者四

十餘萬人，東南西各為攻討之備，造甲者五十萬人，船夫十七萬，是則於娛樂之中，仍寓兵戰者也。其後又治長

安宮，規豐昌至榮陽為獵場，犯獸者罪至死。復發諸州二十六萬人，修洛陽宮，發牛二萬配牧官，發民女三萬實

後宮，致荆楚揚徐之民，流叛略盡，因之而誅守令，五十餘人。其遊獵也，戎卒十八萬，所過三州十五郡，糞糧無遺。

尤有一事，頗饒異趣者，則虎於南遊時，輕騎十餘至歷陽，如入無人之境。晉太守袁耽言其狀，晉帝始詔王導，都

督征討，而虎早已與盡而返矣！繼石氏而主中夏者爲燕；燕文帝熙作龍騰苑，方十餘里，景雲山，高十七丈，復起遺逸宮，擊曲海，至士卒賜死，嗟夫！是時人民，既苦於歷年之混戰，復死於胡虜爲遊樂之場所，不知幾何人數，可不悲哉！

〔備查〕石虎治鄴宮管長安洛陽二宮晉顯宗咸康八年卷九十七規暨昌至榮陽獵場晉孝宗永和元年卷九十七民流叛誅守

令全上遊獵晉孝宗永和三年卷九十八十餘騎遊歷陽晉顯宗咸康元年卷九十五燕文帝作龍騰苑景雲山遺逸宮曲海晉安帝元興二年卷一百一十三

南北朝之兵禍，可謂已達極點；北方則諸胡迭起迭仆，無有已時；而南方則自爲篡奪，復須防北寇之侵入，其游樂工程建築之外，事之最慘劇者，莫如梁武帝之治淮堰。其本意，蓋欲堰淮水於浮山以灌壽陽，爲時至三年之久。次年，堰欲成而壞，沈鐵器數十萬斤，士卒凍死者什七八。又次年，而淮堰壞，已之士卒，溺死者至十餘萬，悲夫！壽陽雖爲胡虜所據，其民則仍爲漢族，奈何欲一舉而溺之，其居心已不仁甚矣！而其結果，於敵則未受絲毫之損，而已則人死器溺，損失如此，然則如梁武者，持誦佛經，以慈悲爲號召者，不亦大相刺謬也耶？

〔備查〕堰淮水於浮山梁高祖天監十四年卷一百四十八堰欲成而壞梁高祖天監十四年卷一百四十八淮堰壞梁高祖天監十五年卷一百四十九

唐代有爲之君主，自太宗外當首推則天皇后武曌；其所舉動，已略述於女后篇中，茲再記其數大工程：其造明堂也，高二百九十四尺，方三百尺，凡三層，下層法四時，各隨方色。中層法十二辰，上爲圓蓋，九龍捧之，上施鐵鳳，高一丈，飾以黃金，中有巨木十圍，上下通貫，植檀檟機，藉以爲本；下施鐵渠，爲辟雍之象，號曰萬象神宮。宴賜羣臣，赦天下，縱民入觀。明堂既成，太后命僧懷義作夾紵大像，其小指中猶容數十人，於明堂北，構天堂以貯之；天

堂高五級，至三級，則俯視明堂矣。鑄九鼎成，徙置通天宮。豫州鼎高丈八尺，受千八百石，餘州高丈四尺，受千二百石。各圖山川物產於其上，共用銅五十六萬七百餘斤。太后欲以黃金千兩塗之。姚璿曰：「九鼎神器，貴於天質自然，且臣觀其五采，煥炳相雜，不待金以為炫燿。」太后從之。自玄武門入，令宰相、諸王、帥南北牙宿衛兵十餘萬人，并仗內大牛、白象共曳之。觀此二事，則其魄力之大何如哉！然歷亦非絕不顧民力者。長安四年，復稅天下僧尼，作大像於白司馬坂，令春官尚書武攸寧檢校，糜費巨億。李嶠上疏，以為「天下編戶，貧弱者衆，造像錢見有一十七萬餘緡，若將散施，人與一千，濟得一十七萬餘戶，拯饑寒之弊，省勞役之勤，順諸佛慈悲之心，靈聖君亭育之意，人神胥悅，功德無窮，方作過後因緣，豈如見在果報。」監察御史張廷珪上疏，諫曰：「臣以時政論之，則宜先邊境，蓄府庫，養人力，以釋教論之，則宜救苦厄，減諸相，崇無為，伏願陛下察臣之愚，行佛之意，務以理為上，不以人廢言。」太后為之罷役，仍召見廷珪，深賞慰之。

〔備查〕造明堂

唐則天皇后垂拱四年卷二百四

夾紵大像

唐則天皇后天授萬歲元年卷二百五

鑄九鼎

唐則天皇后神功元年卷二百六

李嶠張廷珪

諫造大像

唐則天皇后長安四年卷二百七

女后

世之言女后者，勳稱呂武，其實雉之與歷，地位相等而人則不啻霄壤之別也。呂雉者，不過一鄉野悍婦，嫁一暴發戶而忽驟富貴，為其下者，又多屠狗走卒無識之徒，故一朝得志，遂得恣所欲為耳。迹其動作，如殺趙王如意，以戚夫人為「人彘」，封諸呂為王，少帝有怨言，則幽殺之。此種兇惡之行為，皆足表其無識之甚。當其盛時，

朱虛侯章歌耕田曰：「深耕概種，立苗欲疏，非其種者，鋤而去之。」明明打着心窩而不敢奈何！繼則章又追殺諸呂中亡酒者一人，亦惟有大驚而已。所謂諸呂，亦皆庸碌鄙夫，徒知依一婦人以享富貴。遺孺嬰擊齊而不知其圖己，為酈寄所給，而自解兵柄，此輩碌碌，皆無足齒者。若武壓則不然：初入宮時，能屈身忍辱，媚事帝后，及已立為后，見高宗庸暗，即廣布心腹，以劫持高宗之行動。知有廢己之謀，即遽詣上以自訴，致上羞縮不忍，復待之如初，此如兵家之「守如處女，出如脫兔」，攻人不防，所謂「迅雷不及掩耳」之手段也。至於妬嫉，本為婦人通性，不足深責。高宗嘗念故后王氏，故淑妃蕭氏，因囚於別院，閉行至其所，見其室封閉極密，惟竅壁以通食器，惻然傷之，呼曰：「皇后淑妃安在？」王氏泣對曰：「妾等得罪為宮婢，何得更有尊稱？」又曰：「至尊若念曠昔，使妾等再見日月，乞各此院為回心院。」上曰：「朕即有處置。」武后聞之，大怒，遣杖王氏及蕭氏各一百，斷去手足，投酒甕中，曰：「令二孀骨醉。」此雖為同一妬殺乎，與呂雉之斷戚夫人手足，去眼，燻耳，斂瘡藥，使居廁中，命曰人彘者，一則以糞穢人身，一則以酒醉人骨，亦有雅俗之不同矣！至於迷信鬼物，如呂雉被選，過軹道，見物如蒼犬，撤太后掖，忽不復見，卜之云：「趙王如意為祟。」太后遂病掖傷，而武壓因蕭淑妃被廢時罵曰：「阿武妖猾，乃至於此！願它生我為貓，阿武為鼠，生生扼其喉。」由是宮中不畜貓。又數見王蕭為祟，被髮露血如死時狀。後徙居蓮葉宮，復見之，故多在洛陽，終身不歸長安。是均為作惡心虛，雖丈夫亦多不免，不必責諸婦女者矣！

〔備查〕殺趙王如意以戚夫人為人彘。漢惠帝元年卷十二封諸呂為王。漢高后元年卷十三幽殺少帝。漢高后十四年卷十三朱虛侯歌

耕田。漢高后七遺孺嬰擊齊年卷十三諸呂被給自解兵柄。全上武后屈身忍辱。唐高宗麟德元年卷二百一自訴。全上

令二孀骨醉。唐高宗永徽呂后見物如蒼犬年卷十三武后宮中不畜貓。唐高宗永徽呂后見物如蒼犬年卷十三

抑吾對於武歷，知其才略，有為他帝王所不及者。如自造一字以為名，（歷）其兩目中蓋能空一切人物也。策貢士於洛城殿，貢士殿試自此始。是後歷唐、宋、明、清，取士均沿其法，此非其制作才乎。此外造明堂、鑄九鼎，試移諸三代，則歷代儒生，必歌頌之為盛德大業矣。惟其見於後世，而為之者，又係女后，故均鄙視之而不道及。此乃國人貴古賤今之謬見，不足與論真理也。惟武歷時又有一事，不蹈秦、隋覆轍，以致民羣聚而為亂者，欲發梁鳳、巴、巖，自雅州開山通道，出擊生羌，因巖吐蕃。正字陳子昂上書，以為「雅州邊羌，自國初以來，未嘗為盜，今一旦無罪戮之，其怨必甚，且懼誅滅，必蜂起為盜。西山盜起，則蜀之邊邑，不得不連兵備守，兵久不解，臣愚以為西蜀之禍，自此結矣。臣聞吐蕃愛蜀富饒，欲盜之久矣，徒以山川阻絕，障隘不通，勢不能動，今國家乃亂邊羌，開隘道，使其收奔亡之種，為鄉導以攻邊，是借寇兵為賊除道，舉蜀以遺之也。蜀者，國家之寶庫，可以兼濟中國，今執事者，乃圖倖幸之利，以事西羌，得其地不足以稼穡，財不足以富國，徒為糜費，無益聖德，况其成敗，未可知哉！夫蜀之所恃者，險也。人之所以安者，無役也。今國家乃開其險，役其人，險開則便寇，人役則傷財，臣恐未見羌、戎，已有姦盜在其中矣。且蜀人魁劣，不習兵戰，山川阻曠，去中夏遠，今無故生西羌吐蕃之患，臣見其不及百年，蜀為戎矣。國家近廢安北，拔單于，棄龜茲，放疎勒，天下翕然謂之盛德者，蓋以陛下務在養人，不在廣地也。今山東飢，關隴弊，而徇貪夫之謀，動甲兵，興大役，自古國亡家敗，未嘗不由黷兵，願陛下熟計之。」既而役不果興，是歷能從子昂之議也。否則秦築長城，隋擊運河，皆由役聚而難散，因之而盜賊羣起以亡其國，唐之國祚，或斬於此，未可知矣。且昔人曾言：「我能往，寇亦能往。」使由蜀通羌之路成，我往固便，彼來，亦豈不便哉。

（備查）造字名歷

唐則天皇后光宅元年卷二百三

貢士殿試

唐則天皇后天授造明堂

唐則天皇帝垂拱四年卷二百四

陳子昂諫開

山道通元唐則天皇后神功元年卷二百六我能往寇亦能往薛傳

夫國之所以能治，祚之所以能長，其道無他，在乎用人之得當而已。蓋人才者，任之則為我用，棄之則為我敵，歷代人君，興亡盛衰，罔不由此。武曩在唐太宗時，熟知太宗之知人善任，從得天下以致治平，皆由是道，故其一見徐敬業之檄，問「誰所為？」或對曰：「駱賓王。」太后曰：「宰相之過也。人有如此才而使之流落不偶乎？」蓋深傲乎遺才，資敵之為害也。故其後對於用人，多得其當。時法官競為深酷，唯司刑丞徐有功，杜景儉，獨存平恕。被告者皆曰：「遇來侯必死，遇徐杜必生。」有功名弘敏，以字行，初為蒲州司法，以寬為治，不施敲朴，吏相約，有犯徐司法杖者，眾共斥之，迨官滿，不杖一人，職事亦修。累遷司刑丞，酷吏所誣構者，有功皆為直之，前後所活，數十百家。嘗廷爭獄事，太后厲色詰之，左右為戰栗，有功神色不撓，爭之彌切。太后雖好殺，知有功正直，甚敬憚之。景儉，武邑人也，司刑丞，榮陽李日知，亦尚平恕。少卿胡元禮，欲殺一囚，日知以為不可，往復數四，元禮怒曰：「元禮不離刑曹，此囚終無生理。」日知曰：「日知不離刑曹，此囚終無死法。」竟以兩狀列上，日知果直。夫生殺之權，操於人主，豈能直日知，則能用人可知。又太后思徐有功用法平，擢拜左臺殿中侍御史，聞者無不相賀。鹿城主簿宗城潘好禮，著論稱有功蹈道依仁，固守誠節，不以貴賤死生，易其操履。設客問曰：「徐公於今，誰與為比？」主人曰：「四海至廣，人物至多，或匿迹韜光，僕不敢誣，若所聞見，則一人而已，當於古人中求之。」客曰：「何如？」張釋之。主人曰：「釋之所行者甚易，徐公所行者甚難，難易之間，優劣見矣。張公逢漢文之時，天下無事，至如盜高廟玉環，及濯橋驚馬，守法而已，豈不易哉？徐公逢革命之秋，屬惟新之運，唐朝遺老，或包藏禍心，使人主有疑，如周興、來俊臣，乃堯年之四凶也。崇飾惡言，以誣盛德，而徐公守死善道，深相明白，幾陷囹圄，數挂綱維，此吾

子所聞，豈不難哉。」客曰：「使為司刑卿，乃得展其才矣。」主人曰：「吾子徒見徐公用法平允，謂可置司刑，僕觀其人，方寸之地，何所不容！若其用之，何事不可！豈直司刑而已哉！」有功之人格，於此亦可見矣。

〔備查〕太后贊駱賓王檄文

唐則天皇后光宅元年卷二百三

徐有功杜景儉李日知

唐則天皇后天授元年卷二百四

潘好禮論徐有

功唐則天皇后萬歲通天元年卷二百五

狄仁傑者，亦唐代一棟樑也，而武曌信重之，羣臣莫能及，常謂之「國老」而不名。仁傑好面引廷爭，太后每屈意從之。嘗從太后遊幸，遇風吹仁傑巾墜，而馬驚不能止，太后命太子追執其鞵而繫之。仁傑屢以老疾乞骸骨，太后不許。入見，常止其拜，曰：「每見公拜，朕亦身痛。」仍免其宿直，戒其同僚曰：「自非軍國大事，勿以煩公。」仁傑薨，太后泣曰：「朝堂空矣！」自是朝廷有大事，衆或不能決，太后輒歎曰：「天奪吾國老，何太早耶！」太后嘗問仁傑：「朕欲欲得一佳士用之，誰可者？」仁傑曰：「未審陛下欲何所用之？」太后曰：「欲用為將相。」仁傑對曰：「文學溫藉，則蘇味道、李嶠，固其選矣，必欲取卓犖奇才，則有荊州長史張柬之，其人雖老，宰相才也。」太后遷柬之為洛州司馬，數日，又問仁傑對曰：「前薦柬之，尚未用也。」太后曰：「已遷矣。」對曰：「臣所薦者，可為宰相，非司馬也。」乃遷秋官侍郎，久之，卒用為相。仁傑又嘗薦夏官侍郎姚元崇，監察御史曲阿桓彥範，太州刺史敬暉等數十人，率為名臣。或謂仁傑曰：「天下桃李，悉在公門矣。」仁傑曰：「薦賢為國，非為私也。」嗚呼！朝有斯人，國安得不治，若武曌者，豈非能知人，能用入乎哉？

〔備查〕狄仁傑

唐則天皇后久視元年卷二百七

「遇來侯必死，遇徐杜必生。」所謂來者，來俊臣也。太后自徐敬業之反，疑天下人多圖己，乃盛開告密之門，於

是萬年人來俊臣，與尚書都事長安周興，相與私蓄無賴數百人，專以告密為事。欲陷一人，輒令數處俱告，事狀如一。俊臣與司刑評事洛陽萬國俊，共撰羅織經數千言，教其徒編羅無辜，織成反狀，構造布置，皆有支節。太后得告密者，輒令索元禮等推之，號為訊囚酷法。有「定百脈」、「突地吼」、「死猪愁」、「求破家」、「反是實」等名號。或以椽關手足而縛之，謂之「鳳皇曬翅」。或以物絆其腰，引枷向前，謂之「驢駒拔搦」。或使跪捧枷累斃其上，謂之「仙人獻果」。或使立高木，引枷尾向後，謂之「玉女登梯」。或倒懸石縱其首，或以醋灌鼻，或以鐵圈繫其首而加楔，至有腦裂髓出者。每得囚，輒先陳其械具以示之，皆職粟流汗，望風自誣。每有赦令，俊臣輒令獄卒先殺重囚，然後宣示。太后以為忠，益寵任之。中外畏此數人，甚於虎狼。後俊臣升司僕少卿，倚勢貪淫，士民妻妾有美者，百方取之，或使人羅告其罪，矯稱敕以取其妻。前後羅織誅人，不可勝計。自宰相以下，籍其姓名而取之，自言才比石勒。監察御史李昭德，素惡俊臣，又嘗庭辱秋官侍郎皇甫文備，二人共誣昭德謀反，下獄。俊臣欲羅告武氏諸王，及太平公主，又欲誣皇嗣，及廬陵王，與南北牙同反，冀因此盜國權。河東人衛遂忠告之，諸武及太平公主，恐懼，共發其罪，繫獄，有司處以極刑。太后欲赦之，奏上，三日不出。王及善曰：「俊臣凶狡貪暴，國之元惡，不去之，必動播朝廷。」太后遊苑中，吉頊執轡，太后問以外事，對曰：「外人唯怪來俊臣奏不下。」太后曰：「俊臣有功於國，朕方思之。」頊曰：「于安遠告虺貞反，既而果反，今止為成州司馬。俊臣聚結不逞，誣構夏善，賊賄如山，窺魂塞路，國之賊也，何足惜哉！」太后乃下其奏。丁卯，昭德、俊臣同棄市。時人無不痛昭德而快俊臣，仇家爭噉俊臣之肉，斯須而盡。抉眼，剝面，披腹，出心，騰蹋成泥。太后知天下惡之，乃下制數其罪惡，且曰：「宜加赤族之誅，以雪蒼生之憤。可準法籍沒其家。」士民皆相賀於路曰：「自今眠者，背始帖席矣！」俊臣以告

葉連耀功，賞奴婢十人。俊臣聞司農婢無可者，以西突厥可汗斛瑟羅家有細婢，善歌舞，欲得以為賞口，乃使人誣告斛瑟羅反，諸酋長詣闕，割耳勞面訟冤者數千人。會俊臣誅，乃得免。俊臣方用事，選司受其屬請，不次除官者，每誣數百人。俊臣敗，侍郎皆自首。太后責之，對曰：「臣負陛下死罪，臣亂國家法，罪止一身，庸俊臣語，立見滅族。」太后乃赦之。上林令侯敏，素諂事俊臣，其妻董氏諫之曰：「俊臣國賊，指日將敗，君宜遠之。」敏從之。俊臣怒，出為武龍令。敏欲不往，妻曰：「速去！勿留！」俊臣敗，其黨皆流嶺南，敏獨得免。太后徵于安遠為尚食奉御，擢吉頊為右肅政中丞。按來俊臣之惡，真擢髮難數矣，然非吉頊執轡時數語，或竟得幸免。但武陟能悟而誅之，其前者，可謂千慮之一失。後者，亦可謂千慮之一得矣。且歷之得不與俊臣同罹於亡者，賴有此一舉耳。

〔備查〕羅織經

唐則天皇后垂拱二年卷二百三

來俊臣受誅至擢吉頊為右肅政中丞

唐則天皇后神功元年卷二百六

野心家之爭帝王也，為得縱一己之淫樂耳。後宮怨女，成千累萬，彼帝王者，視為取樂縱淫之具，女子得勢而處此位，其性同，其心同，故女后之蓄養美男，無足深怪也。武曌為皇帝時，初則寵幸僧懷義，後則為張易之昌宗兄弟，稱為五郎六郎，然雖寵幸，而於國政，則仍擇人而任之，此其優點矣。其於懷義易之輩，亦未嘗極端迴護之也。如蘇良嗣為左相，遇懷義於朝堂，懷義僂蹙不為禮，良嗣大怒，命左右碎良，批其頰數十。懷義訴於太后，太后曰：「阿師當於北門出入，南牙宰相所往來，勿犯也。」因託言懷義有巧思，故使入禁中營造，補闕長社王求禮上表，以為「太宗時有羅黑黑善彈琵琶，太宗聞為給使，使教宮人。陛下若以懷義有巧性，欲宮中驅使者，臣請聞之，庶不亂宮闈。」此言可謂諱而虛矣，然亦不之罪也。懷義用財如糞土，太后一聽之，無所問。每無適會，用錢萬緡，士女雲集，又散錢十車，使之爭拾，相蹈踐有死者。所在公私田宅，多為僧有。懷義頗厭入宮，多居白馬寺，所度

力士為僧者滿千人。侍御史周矩疑有姦謀，固請按之。太后曰：「卿姑退，朕即命往。」矩至臺，懷義亦至，乘馬就階而下，袒腹於牀。矩召吏將按之，遽躍馬而去。矩具奏其狀。太后曰：「此道人病風不足語，所度僧，惟卿所處。」悉流遠州。璪短天官員外郎，若此者，可謂善於調處者矣！太后癯疾，居長生院，宰相不得見者累月，惟張易之、昌宗侍側。……屢有人為飛書及榜其書於通衢云：「易之兄弟謀反，太后曾不問。許州人楊元嗣告昌宗，嘗召術士李弘泰占相。弘泰言昌宗有天子相，勸於定州造佛寺，則天下歸心。太后命韋承慶及司刑卿崔神慶、御史中丞宋璟鞠之。宋璟復奏，請收昌宗下獄。太后曰：「昌宗已自奏聞。」對曰：「昌宗為飛書所逼，窮而自陳，勢非得已。且謀反大逆，無容首免。若昌宗不伏大刑，安用國法？」太后溫言解之。璪聲色逾厲，曰：「昌宗分外承恩，臣知言出禍從，然義激於心，雖死不恨。」楊再思恐其忤旨，遽宣敕令出。璪曰：「聖主在此，不煩宰相擅宣敕命。」太后乃可其奏。遣昌宗詣臺，璪庭立而按之，事未畢，太后遣中使召昌宗，特教赦之。璪歎曰：「不先擊小子腦裂，負此恨矣。」太后乃使昌宗詣璪謝，璪拒不見。璪後在玄宗朝稱名相，而此時為一婦人，玩於掌股之上，亦可見武墨之才略矣！又太后嘗命朝貴宴集，易之兄弟皆位在宋璟上，易之素憚璪，欲悅其意，虛位揖之曰：「公方今第一人，何乃下坐？」璪曰：「才劣位卑，張卿以為第一，何也？」天官侍郎鄭果謂璪曰：「中丞奈何？」璪曰：「以官言之，正當為卿，足下非張卿家奴，何耶之有？」舉坐悚惕。時自武三思以下，皆謹事易之兄弟，璪獨不為之禮。諸張積怒，常欲中傷之，太后知之，故得免。此其善於知人，善於用人，為何如哉！宜其享位久長，而為古今惟一之女主也。

〔備查〕蘇良嗣批懷義頰唐則天皇后垂拱二年卷二百三王求禮請閱懷義全上懷義用財如糞土唐則天皇后天册萬歲元年卷二百

五 張易之昌宗侍疾唐則天皇后長安四年卷二百七 宋璟稱易之為卿唐則天皇后長安三年卷二百七

唐太宗時，上患吏多受賂，密使左右試賂之。有司門令史，受絹一匹，上欲殺之。民部尚書裴矩諫曰：「為吏受賂，罪誠當死，但陛下使人遺之而受，乃陷人於法也。恐非所謂『道之以德，齊之以禮。』」上悅，召文武五品已上，告之曰：「裴矩能當官力爭，不為面從，儻每事皆然，何憂不治？」司馬光論之曰：「古人有言：『君明臣直。』裴矩佞於隋而忠於唐，非其性之有變也。君惡聞其過，則忠化為佞；君樂聞直言，則佞化為忠。是知君者，表也；臣者，景也。表動則景隨矣！」溫公此言，豈獨男子為然哉？即最淫惡之女子，亦莫不如此。彼呂雉、武曌，得肆其威福者，正以所遇之人主，皆庸懦愚闇，故得玩之於股掌之上耳。故呂在漢高，武在太宗時，均不聞有所動作，且使武曌而為太宗之后，亦必賢明如長孫氏矣。夫長孫后之所以稱賢者，不過因其智識較高於其他無識之女子耳。如吏部尚書長孫無忌，與上為布衣交，加以外戚，有佐命功，上委以腹心，其禮遇，羣臣莫及，欲用為宰相。文德皇后（長孫氏）固請曰：「妾備位椒房，家之貴寵極矣，誠不願兄弟復執國政。」呂、霍上官，可為切骨之戒，幸陛下矜察。」上不聽，卒用之。長樂公主將出降，上以公主，皇后所生，特愛之，勅有司資送，倍於永嘉長公主。魏徵諫曰：「昔漢明帝欲封皇子，曰：『我子豈得與先帝子比？』皆令半楚惟陽。」今資送公主，倍於長公主，得無異於明帝之意乎？」上然其言，入告皇后，后歎曰：「妾重聞陛下稱重魏徵，不知其故，今觀其引禮義以抑人主之情，乃知真社稷之臣也。妾與陛下，結髮為夫婦，曲承恩禮，每言，必先候顏色，不敢輕犯威嚴，况以人臣之疎遠，乃能抗言如是，陛下不可不從。」因請遣中使齎錢四百緡，絹四百匹，以賜徵，且語之曰：「聞公正直，乃今見之，故以相資，公宜常秉此心，勿轉後也。」上嘗罷朝，怒曰：「會須殺此田舍翁。」后問為誰，上曰：「魏徵每廷辱我。」后退，具朝服。

立于庭。上驚問其故。后曰：「妾聞主明臣直。今魏徵直，由陛下之明故也。妾敢不賀。」上乃悅。又后性仁孝，儉素，好讀書，常與上從容商略古事，因而獻替，裨益弘多。上或以非罪譴怒宮人，后亦陽怒，請自推鞠，因命囚繫。俟上怒息，徐為申理，由是宮壺之中，刑無枉濫。豫章公主早喪其母，后收養之，慈愛逾於所生。妃嬪以下有疾，后親撫視，輒已之藥膳以資之。宮中無不愛戴。訓諸子常以謙儉為先。太子乳母遂安夫人，嘗白后以東宮器用少，請奏益之。后不許，曰：「為太子，患在德不立，名不播，何患無器用耶？」上得疾，累年不愈，后侍奉晝夜不離側，常繫毒藥於衣帶，曰：「若有不諱，義不獨生。」后素有氣疾，前從上幸九成宮，柴紹等中夕告變，上振甲出閣問狀，后扶疾以從，左右止之，后曰：「上既震驚，吾何心自安。」由是疾遂甚。太子言於后曰：「醫藥備盡而疾不瘳，請奏赦罪人，及度人入道，庶獲冥福。」后曰：「死生有命，非智力所移，若為善有福，則吾不為惡。如其不然，妄求何益。救者國之大事，不可數下。道釋異端之教，盡國病民，皆上素所不為，奈何以吾一婦人，使上為所不為乎？必行汝言，吾不如速死！」太子不敢奏，私以語房玄齡，玄齡白上，上哀之，欲為之赦，后固止之。及疾篤，與上訣時，房玄齡以蠶歸第，后言於帝曰：「玄齡事陛下久，小心慎密，奇謀秘計，未嘗宣泄，苟無大故，願勿棄之。妾之本宗，因緣葭莖，以致祿位，既非德舉，易致顛危，欲使子孫保全，慎勿虞之權要，但以外戚奉朝請足矣。妾生無益於人，不可以死害人，願勿以丘壘勞費天下，但因山為墳，器用瓦木而已。仍願陛下親君子，遠小人，納忠諫，屏讒慝，省作役，止遊畋，妾雖沒於九泉，誠無所恨。見女輩不必令來，見其悲哀，徒亂人意。」因取衣中毒藥以示上，曰：「妾於陛下不豫之日，誓以死從乘輿，不能當呂后之地耳。己卯，崩于立政殿。后嘗采自古婦人得失事，為女則三十卷，又嘗著論駁漢明德馬后，以不能抑退外親，使當朝貴盛，徒戒其車如流水馬如龍，是開其禍致之源，而防其末流。」

也。及崩，官司并女則奏之，上覽之悲慟，以示近臣曰：「皇后此書，足以垂範百世。朕非不知天命而為無益之悲，但入宮不復聞規諫之言，失一良佐，故不能忘懷耳。」乃召房玄齡，使復其位。按如長孫氏者，可謂賢后矣！而其源，則因讀書而明理，故能持儉素以博名譽，其諫長孫無忌為相，實暗襲漢馬后之故事；而又著論以駁馬后，無非欲求勝之而駕乎其上耳！至「親君子，遠小人」諸語，又襲諸葛武侯出師表，以之作諫語，則可與古昔賢人並名於後世矣！許劭謂曹操曰：「子治世之能臣，亂世之姦雄也。」長孫氏適逢盛世，安得不為賢后乎？

（備查）裴矩諫陷人於法

唐高祖武德九年

長孫后諫以無忌為相

唐太宗貞觀元年

長孫后賀主明臣

直唐太宗貞觀六年

長孫后好讀書至長孫后崩

唐太宗貞觀十年

許劭語曹操

漢書帝中平元年卷五十八

唐長孫皇后因能讀書，見史家贊漢明德馬皇后「德冠後宮」，欲求勝之，因以著論。今更一述漢馬后以資比較。漢明帝永平三年，立貴人馬氏為皇后，皇子炆為太子。后，援之也。光武時，以選入太子宮，能奉承陰后，傍接同列，禮則修備，上下安之，遂見寵異。及帝即位為貴人，時后前母竇氏，亦以選入生皇子炆。帝以后無子，命養之，謂曰：「人未必當自生子，但患愛養不至耳。」后於是盡心撫育，勞悴過於所生，太子亦孝性淳篤，母子慈愛，始終無纖介之間。后常以皇嗣未廣，薦達左右，若恐不及。後有進見者，每皆慰納，若數所寵引，輒加隆遇。及有司奏立長秋宮，帝未有所言，皇太后曰：「馬貴人，德冠後宮，」即其人也。」后既正位宮闈，愈自謙肅，好讀書，常衣大練裙，不加緣。朔望請姬主朝請，望見后袍衣疎麗，以為綺縠，就視乃笑。后曰：「此繪特宜染色，故用之。」羣臣奏事有難平者，帝數以試后，后輒分解處理，各得其情；然未嘗以家干政事，帝由是寵敬，始終無衰焉。及明帝崩，章帝立，馬為太后，章帝欲封爵諸舅，太后不聽。會大旱，言事者以為不封外戚之故，有司請依舊典。太后詔曰：

「凡言事者，皆欲媚朕以要福耳。昔王氏五侯，同日俱封，黃霧四塞，不聞澍雨之廣。夫外戚貴盛，鮮不傾覆，故先帝防懷舅氏，不令在樞機之位。又言我子不當與先帝子等，今有司奈何欲以馬氏比陰氏乎？且陰衛尉，天下稱之。省中御者至門，出不及履，此蓬伯玉之敬也。新陽侯雖剛彊微失理，然有方略，據地談論，一朝無雙。原鹿貞侯，勇猛誠信，此三人者，天下選臣，豈可及哉！馬氏不及陰氏遠矣。吾不才，夙夜累息，常恐虧先后之法，有毛髮之罪，吾不釋言之不捨晝夜，而親屬犯之不止，治喪起墳，又不時覺，是吾言之不立而耳目之塞也。吾為天下母，而身服大練，食不求甘，左右但著帛布，無香熏之飾者，欲身率下也。以為外親見之，當傷心自救，但笑言太后素好儉。前過濯龍門上，見外家問起居者，車如流水，馬如游龍，蒼頭衣綠，構領袖正白，顧御者不及遠矣。故不加譴怒，但絕服用而已。冀以默愧其心，猶悔怠無憂國忘家之慮，知臣莫若君，况親屬乎？吾豈可上負先帝之旨，下虧先人之德，重襲西京敗亡之禍哉！」帝省詔悲歎，復重請曰：「漢興，舅氏之封侯，猶皇子之為王也。太后誠存謙虛，奈何令臣獨不加恩三舅乎？且衛尉年尊，兩校尉有大病，如令不歸，使臣長抱刻骨之恨，宜吉及時，不可稽留。」太后報曰：「吾反覆念之，思令兩善，豈徒欲獲謙讓之名，而使帝受不外施之嫌哉？昔竇太后欲封王皇后之兄，丞相條侯言，高祖約，無軍功不侯。今馬氏無功於國，豈得與陰郭中與之后等耶？嘗觀富貴之家，祿位重疊，猶再寶之木，其根必傷，且人所以顯封侯者，上奉祭祀，下求溫飽耳。今祭祀則受太官之賜，衣食則蒙御府餘資，斯豈不可足而必當得一縣乎？吾計之孰矣，勿有疑也。夫至孝之行，安親為上，今數遭變異，穀價數倍，憂懼晝夜，不安坐臥，而欲先營外家之封，違慈母之拳拳乎？吾素剛急，有匈中氣，不可不順也。子之未冠，由於父母，已冠成人，則行子之志，念帝人君也，吾以未踰三年之故，自吾家族，故得專之。若陰陽調和，邊境清靜，然後行子之志，吾但當舍

始弄孫，不能復關政矣！上乃止。觀上兩詔，皆發於己而並不襲前人之成法。蓋歷代母后，往往念其外家，以封拜為榮，即偶而謙讓，不過虛文，而馬太后再拒請封，詞愈峻而情愈真，乃長孫氏尚欲求而勝之，詎非好名太過之故哉！

〔備查〕立馬貴人為皇后 漢顯宗永平三年卷四十四 馬太后兩拒請封諸舅 漢肅宗建初二年卷四十六

宦官

中華號稱五千年文明之古國，然有一污點，為世界各國所無者，則宦官是已。宦官之制，始於何時，作俑者為何人，今已無從考知。惟周禮有閹人，春秋時有寺人，則由來已久。歷代儒生，對於宦官，無不深惡痛絕，視同非類，此則一孔之見，不足語於大體也。蓋宦官者，非自生而然，皆由淫暴無道之君主，出其狠心毒計而為之，豈宦官己身之罪耶？吾人對於宦官，當哀憐之不暇，而可苛責乎？蓋宦官者，猶良善人民之陷於盜賊，任其斷肢剜心而無告者也。然人類之情性，有至不可解者，熙熙而來，攘攘而往者，為利也。立德、立功、立言以傳後世者，為名也。蘇季子之歎息夫勢位富貴，為回家時之父母妻嫂不之理也。一般人之省衣節食，自待如馬牛者，為子孫也。今為宦官者，何為乎！身則處於深宮之中，鉅厦華居，錦衣玉食，起居供養，固已高出於一般人萬萬矣！為利則錢財何所用，為名則舉世共唾之。爵位襲子孫，亦皆無所與焉。彼所恃者，惟憑藉君主一人之勢而已。夫專憑乎勢而作威作福，於身心有何樂處？而宦官者，不惜以身殉之，此則真冥頑不靈，大可哀歎之甚者矣！

考宦官之為禍，始於趙高，其所以能得權勢，實由於秦二世之愚闇，故得售其技耳。蓋此輩取巧之術，無非欲博

人主之歡心有不察而聽其言，則隨其術中而莫可救藥矣！二世曰：「吾欲窮心志之所樂以安宗廟，何如？」高曰：「此賢主之所能行，而昏主之所禁也。雖然，沙丘之謀，大臣諸公子皆疑之不服，陛下安得為此樂乎？」二世曰：「奈何？」高曰：「直以峻法誅滅大臣宗室，然後收瘝貧賤者富貴之，則皆歸德陛下，可以肆志寵樂矣！」二世然之，益峻法，使高治獄，誅十二公子，十公主，羣臣振恐。蓋宗室盡而大臣懼，生殺予奪，又由高手，而高計售矣！於是高乃復進一步曰：「陛下富於春秋，今坐朝廷舉事，或不當，見短於大臣，不如深拱禁中，與臣等習事者，共議而決之，則天下稱聖主矣。」李斯以為言，高因譖斯與楚盜通謀而夷其族，已則代斯而為相，於是而事無大小，無不由高矣。高又常言關東盜無能為，及秦兵數敗，恐羣臣或有言其事者，於是指鹿為馬以威羣臣，於是人皆噤口結舌矣。然事終有顯露之一日，高恐二世之誅己也，乃遣閻樂攻二世於望夷宮，二世至願與妻子為黔首而不可得。子嬰立而高始誅，蓋小人作惡，亦同歸於盡而已矣！漢繼秦後，以劉邦（漢高帝）之梟傑，亦幾欲隨宦官之轍中，幸樊噲排闥直入，諫曰：「上獨與宦者居，不見趙高乎？」於是邦悟而宦者始不能出頭，然亦險矣！

〔備查〕趙高語二世誅宗室大臣 秦二世元年卷七 沙丘之謀 秦始皇三十一年卷七 高勸二世深居禁中 秦二世二年卷八 族李斯 秦二世二年卷八 指鹿為馬 秦二世三年卷八 子嬰族高 同上 樊噲諫上與宦者居 漢高祖十一年卷十二

宦官之專橫，莫甚於東漢。時直臣大員，為其所害者，如朱穆為宦官所訴，論輸左校。黃瓊不能制宦官，乃稱疾不起。成瑨、劉瓌、翟超、黃浮，皆坐擊搏宦官抵罪。張奐、謝弼，以為太后幽隔空宮，宜加恩禮。改葬陳寶，還其家屬。又薦李膺、王陽，宜為三公。奐坐奪俸，弼為宦官所殺。竊帝朝竇太后，董萌為太后訟寃，曹節、王甫，譖萌殺之。有黑氣隨

殿中，蔡邕言嬖倖用事之咎，嬖倖共陷以罪，錯徙朔方。司隸陽球奏收王甫段熲殺之，磔甫尸。曹節徙球為衛尉。趙忠、夏惲譖殺呂強。張鈞請斬十常侍，鈞坐死。王允得張讓客與黃巾書，上之，允下獄。陳耽、劉陶為宦官譖死。此朝臣為宦官所害者，其甚者，曹節等奉帝殺陳蕃、竇武。遷太后於南宮，又殺何進。王甫誣殺救海王愷，又譖殺宋后，是則太后、親王、大將軍之生殺予奪，皆出於宦官之手矣。而其所以致此者，由於君主一人之昏暴耳。桓帝因多封故舊，思先施於宦官，於是封單超等五人為侯，而宦官始專權勢矣。單超卒，四侯轉橫，兄弟姻戚，宰州臨郡，虐徧天下，於是而民不堪命，多為盜賊矣。靈帝即位，太后委政陳蕃、竇武，蕃武徵用名賢，天下望治，宦官乃脅帝誅蕃武，遷太后，封曹節等十八人為侯，於是羣小得志，士大夫皆喪氣矣。王甫以誣殺救海王故，以功封侯者十人，於是漢之宗室盡矣。而帝復稱張讓為公，趙忠為母，是則以皇帝而為宦官之子，宦官安得不橫行自肆哉。然則宦官之禍，非宦官也，實君主有以釀造之也。諸葛武侯出師表曰：「先帝在時，每與臣論此事，未嘗不歎息痛恨於桓靈也。」故黃巾之亂，漢室之亡，非桓靈其誰尸之哉！

〔備查〕朱穆為宦官所訴，輸左校。

漢桓帝永興元年卷五十三

黃瓊不能制宦官，稱疾不起。

漢桓帝延熹二年卷五十四成瑨等坐

搏宦官抵罪。

漢桓帝延熹九年卷五十五

張奐坐奪俸謝弼殺殺。

漢靈帝建寧二年卷五十六

曹節王甫譖殺董萌。漢靈帝建寧四年卷五十六

嵩言嬖倖用事，髡徙朔方。

漢靈帝光和元年卷五十七

曹節徙陽球為衛尉。

漢靈帝熹平二年卷五十七趙忠、夏惲譖殺呂強。漢靈帝中平元年卷五十八

十八年，張鈞請斬十常侍坐死。

漢靈帝中平元年卷五十八

王允得張讓客致黃巾書，下獄。

漢靈帝中平元年卷五十八陳耽、劉陶為

宦官譖死。

漢靈帝中平二年卷五十八

曹節殺陳蕃、竇武，遷太后。

漢靈帝建寧元年卷五十六殺何進。漢靈帝中平元年卷五十九王甫誣殺救海

王愷。

漢靈帝熹平元年卷五十七

譖殺宋后。

漢靈帝光和元年卷五十七

封單超等五人為侯。漢桓帝延熹二年卷五十四四侯兄弟姻戚，宰州郡。

漢桓帝英皇三 封曹節等十八人為侯
年卷五十四 漢靈帝建寧元 帝稱張讓為公趙忠為母
年卷五十六 漢靈帝中平元 諸葛武侯

出師表 魏烈祖太和 元年卷七十

宦官為禍之烈，當時人士，均能知之，如朱穆請罷常侍黃門，更選耆儒宿德，與參政事，至何進被殺，而袁紹袁術等火燒南北宮，盡誅宦官二千餘人，乃除公卿子弟為郎，以代宦官，然公卿子弟者，果能不為惡耶？即所謂耆儒宿德者，亦非信行昭著，孰能知之而致之耶？夫偽道學之不絕於世，人亦多知之矣，即使今日為耆儒宿德，安知後日之不為鉅惡，王莽之謙恭下士，孰不以為耆儒宿德，而篡弒之事，即基於是矣！是故權利觀念，舉世所同具也，以彼易此，未見其可。故朱穆之議，終不能行，而公卿子弟之為郎，以代宦官，亦不過曇花一現而已。至魏高祖令宦官不得過諸署，令為金策，藏之石室，於是而宦官之勢始殺。吾故曰，宦官非能為禍也，宦官之為禍，人主釀造之也。而宦官之稅制，在中國行之凡數千年，直至共和建造，始得革除，是則歐化東漸之效也。

（備查）朱穆請罷常侍黃門，選耆儒宿德參政。漢桓帝英皇六年除公卿子弟為郎以代宦官。漢靈帝中平六年卷五十四
九 魏高祖令宦官不得過諸署。魏高祖黃初元年卷六十九

自魏高祖著宦者不得過諸署之令，而宦官之勢稍殺，以故晉及南北朝，宦官之禍尚少，然此亦由軍務紛爭，國政大權，歸於將帥，彼宦官之小醜，惟有自行萎縮耳。李唐之興，以太宗及武后之精明，宦官自難干預國政，至開元以後，高力士登三品，始襲太宗之制，於是宦官之權勢，又漸漸出頭，甚至太子呼高力士為兄，諸王公公主皆呼為翁，而宦官之分位，僅低於天子一等矣！且姦相如李林甫輩，又皆為高力士所引進，天寶之亂，肇端於此，誰曰不然，尤可駭者，以高力士之養女，詐稱太后，羣臣皆因之上賀，豈非咄咄怪事哉！所以德宗之朝，宦官之勢，又

與東漢之季相侔，宦官與樞密宰相，稱為南北二司，而北司之權，常高於南司。至順宗時，宦官能使諸將不以兵屬范希朝，如此，則連軍政之權，亦操於若輩矣！且漢代宦官之為祟，常挾人主以恣生殺，而唐則人主亦欲求去宦官而不能，如文宗與李訓、鄭注謀誅宦官，釀成甘露之變，反因此而朝權盡歸北司。昭宗與崔胤謀去宦官，而南北司各結強藩以為後援，雖經人主之貶黜，宦官嘗視若無覩，令不能行，此尤可笑之甚者也。卒至崔胤與朱全忠書，稱被密詔，令以兵迎駕，又蹈漢季召外兵之覆轍，然董卓可誅，全忠難滅，宦官盡戮，而唐祚即移，可不哀哉！然在當時憂國之臣，亦非絕無良謀也。如杜黃裳以高崇文為帥，不置監軍，必能有功。蓋當時軍隊中，皆有宦官以監軍也。白居易等，又言自古無中官為統帥者，令狐綯言，宦者有罪勿捨，有闕勿補，皆所以削宦官之權勢，嘉言不行，羣小乃始得逞耳！再者，士夫無恥，社鼠城狐，皆為蠹國亡家之大本，如杜宣猷為宦官掃墓，得宦宣猷，崔胤欲盡誅宦官，而宦官使美女知書者，朝之，狐鼠之技雖微，而朋比之勢則厚，木必先腐而後蟲生，唐祚之斬，豈不以此也耶！

（備查）高力士登三品

唐玄宗開元元年

太子呼高力士為兄

唐玄宗天寶七年李林甫由高力士而進

高力士養女稱太后

唐德宗建中二年

宦官勢盛

唐德宗貞元十九年宦官使諸將兵不屬范希朝

二百三

文宗與李訓等謀誅宦官

唐文宗大和九年

甘露之變

全上昭宗與崔胤謀去宦官

二百二

貶黜宦官皆不行

唐昭宗天復元年崔胤與朱全忠書

唐昭宗天復元年杜黃裳請不置監軍

二百三

白居易言古無中官為統帥

唐憲宗元和四年

令狐綯言宦者有罪勿捨有闕勿補

九

杜宣猷為宦官掃墓

唐懿宗咸通六年

崔胤欲誅宦官宦官以美女朝之

唐昭宗天復元年

宦官，亦同屬圓頂方趾，橫目睿心之人也。因其所遭境遇之不做，為強暴者所劫，去其人性，吾儕宜名之曰「缺性人」。其餘肢體，固與一般人無異。若然，彼宦官者，寧必皆為惡人而無一善類乎？吾知其必不然矣！試舉一二以實吾言可乎！東漢之宦官，猖獗極矣，乃有清忠奉公之呂強。夫強者，亦一宦官耳！靈帝以衆例封強為都鄉侯，強固辭不受，因上疏陳事曰：「臣聞高祖重約，非功臣不侯，所以重天爵，明勸戒也。中常侍曹節等，宦官祿薄，品卑人賤，讒諂媚主，佞邪微寵，有趙高之禍，未被鞭撻之誅，陛下不悟，妄授茅土，開國承家，小人是用，又井及家人，重金兼紫，交結邪黨，下比羣佞，陰陽乖刺，稼穡荒蕪，人用不康，罔不由茲。臣誠知封事已行，言之無逮，所以冒死干觸，陳愚忠者，實願陛下捐改既謬，從此一止！臣又聞後宮采女，數千餘人，衣食之費，日數百金，比穀雖賤而戶有饑色，案法當貴，而今更賤者，由賦發繁數，以解縣官，寒不敢衣，餓不敢食，民有斯厄，而莫之卹，宮女無用，填積後庭，天下雖復盡力耕桑，猶不能供。又前召譏耶蔡邕對問於金商門，邕不敢懷道迷國，而切言極對，毀刺貴臣，讒呵宦官，陛下不密其言，至今宣露，羣邪項領，膏脣拭舌，競欲咀嚙，造作飛條，陛下回受讒謗，致邕刑罪，室家徒放，老幼流離，豈不負忠臣哉！今羣臣皆以邕為戒，上畏不測之難，下懼劍客之害，臣知朝廷不復得聞忠言矣！故太尉段熲，武勇冠世，習於邊事，垂髮服戎，功成皓首，歷事二主，勳烈獨昭，陛下既已式序，位登台司，而為司隸校尉，陽球所見誣劾，一身既斃，而妻子遠播，天下惆悵，功臣失望，宜徵邕更加授任，反頽家屬，則忠貞路開，衆怨以弭矣！」帝知其忠而不能用，嗚呼！強之此奏，雖列之古名臣奏議中，亦何愧哉！又如唐之宦官張承業，曾為晉王李克用之監軍，至克用死，存勗立，善繼父志，所戰克捷，威震四方。而其時蜀主吳旻，屢以書晉王稱帝，存勗以書示僚佐曰：「昔王太師亦嘗遺書先王，勸以唐室已亡，宜自帝一方。先王語余云：『昔天子幸石門，吾發兵誅賊

臣當是之時，威振天下，吾若挾天子，據關中，自作九錫禪文，誰能禁我！願吾家世忠孝，立功帝室，誓死不為耳！汝他日當務以復唐社稷為心，慎勿效此曹所為。」言猶在耳，此義非所敢聞也。」因泣。既而將佐及藩鎮，勸進不已，乃令有司市玉，造法物。張承業在晉陽，聞之，詣魏州諫曰：「吾王世世忠於唐室，救其患難，所以老奴三十餘年，為王捃拾財賦，召補兵馬，誓滅逆賊，復本朝宗社耳。今河北甫定，朱氏尙存，而王遽即大位，殊非從來征伐之意，天下其誰不解體乎？王何不先滅朱氏，復列聖之深讎，然後求唐後而立之，南取吳，西取蜀，汎掃宇內，合為一家，當是之時，雖使高祖太宗復生，誰敢居王上者？讓之愈久，則得之愈堅矣。老奴之志無他，但以受先王之大恩，欲為大王立萬世之基耳。」王曰：「此非余所願，奈羣下意何？」承業知不可止，慟哭曰：「諸侯血戰，本為唐室，今王自取之，誤老奴矣。」即歸晉陽，邑邑不復起。若承業者，亦一宦官耳，乃忠心唐室，始終不變，孰謂宦寺中無直諫慷慨之人哉！

〔備查〕呂強陳時事

漢靈帝光和二年卷五十七

張承業諫晉王稱帝

梁均王簡傳三年卷二百七十二

吾前言宦官之為禍，皆由專制君主貪一己之淫樂而致然，今請更一晰其理。蓋君主之所以必用宦官者，其原因實由宮中多蓄青年之美女，以暢一己之淫樂，使宦官守之，則如今世俗語所稱之「綠頭巾」、「烏龜」等名目，不至加於己之身上也。宮中而無如許之青年美女，又何必宦官以為守哉？故宦官之所以設，惟此而已！今舉二事以著專制君主之罪惡：（一）三國時，吳主孫皓，令大臣之女，簡閱不中，乃得出嫁。如此，則大臣之女，稍有姿色者，無不強掠之以入宮中矣！（二）晉世祖詔選公卿下至州縣良家女，以備後宮，權禁嫁娶，蔽匿者以不敬論。嗟乎！若吳主孫皓，固世所曾為亡國之君也；而晉之世祖，方削平吳，統一天下，世亦稱之為令主者矣！

然其所行，與孫皓何以異乎？其後因吳之亡，又選孫皓之妓女五千人以入於宮，更可謂貪不知足矣！吾對於古之君主，其他獸行，或尙有可恕；惟其選秀女以實宮，鬪男子以為守，此二事者，真屬喪盡天良，滅絕人道，無論如何仁政，終不能抵此二罪大孽也！是則吾讀西洋史，未免有愧色矣。

〔備查〕吳主孫皓選大臣女

晉世祖泰始元年卷七十九

晉世祖選及夏家女

晉世祖泰始九年卷八十

晉世祖選孫皓妓女

康二年卷八十一

四裔

中國之耀武功於西北始於漢，故稱中國為漢人。開拓東南始於唐，故稱中國為唐人。惟東南自百越定後，地瀕大海，故華人雖向南洋各處發展而無所阻，因彼時歐人足跡未及他洲，而南洋羣島與中國，一則大海隔絕，二則無強大之部落會長，故與中國不發生戰事。至西北方面，則自戰國以至秦漢之際，幾無日不在競爭中。在戰國時，李牧為趙邊將，養士堅壁，匈奴以為怯。李牧所將之士，皆奮而顯戰，乃出擊匈奴，大破之，匈奴至十餘歲不敢近趙邊。是時諸胡百有餘種，秦、趙、燕皆築長城以拒胡。乃世人一聞長城之名，只知為秦始皇所築，不知始皇以前，早有長城矣。及秦始皇混一六國，因盧生還奏，有「亡秦者胡」之圖讖，始皇乃使將軍蒙恬發兵三十萬，北擊匈奴，意蓋欲使匈奴繼六國之後，舉兵滅之，使不為己患也。蒙恬本長於將略，竟能斥逐匈奴，收河南地為四十四縣，恬居上郡而治，威振匈奴，始皇復使恬除直道，自九原抵雲陽，是時秦之威勢，已有氣吞塞北之象矣。乃因始皇之死，蒙恬被二世所殺，中國大亂，楚漢紛爭，兵力內疲，故於漢高六年，冒頓以滅東胡之餘勢，遂侵燕

代復收故地。韓王信復叛降匈奴。至次年，漢高自將擊韓王信，信亡入匈奴，與之連兵寇邊。匈奴以羸兵誘敵，致漢高墮其計中，被圍於白登，因用陳平秘計，始得保全性命。匈奴因勢攻代，代王喜，至棄國逃歸，至是而匈奴威勢反陵轍中華矣。結果，乃至以長公主妻冒頓，與匈奴結和親而戰事始稍停止。此戰國至漢初，中國與北方匈奴之交涉也。

〔備查〕李牧為趙將，大破匈奴。秦趙燕皆築長城。秦始皇三年卷六使蒙恬北伐匈奴。秦始皇十年卷七蒙恬斥逐匈奴。

收河南地置縣。秦始皇三年卷七使蒙恬除直道。秦始皇五年卷七蒙恬被殺。秦始皇七年卷七冒頓滅東胡收復故地。漢高祖九年卷九

漢高祖十一年，漢高擊匈奴，困於白登。漢高祖十一年卷十一以長公主妻冒頓。漢高祖十二年卷十二與匈奴結和親。漢高祖十二年卷十二

自是以後，漢與匈奴，忽而和親，忽而交戰，匈奴則忽而入朝，忽而入寇，波譎雲詭，變幻無極。冒頓與漢帝雖稱甥舅，而有時自大自雄，傲視漢君，至不可忍而不得不忍。如匈奴遺呂后書，詞語不遜，樊噲請擊之，季布曰：「噲可斬也。」乃呂后卒卑詞以謝。此時漢之弱態畢露，無庸諱言者矣。故終漢之世，中國第一大事，為對匈奴也。文景之世，匈奴大舉入上郡雲中，遣將屯細柳，霸上棘門三處以備之。甚至李廣見匈奴下馬解鞍，此其恥辱為何如哉！幸有武帝之雄材大略，慘澹經營以對匈奴，嗣後漢人才得出了一口氣。其聲華大者，如元朔二年，匈奴入上谷漁陽，衛青擊破匈奴至高關，復取河南地。元狩二年，霍去病為驃騎將軍擊匈奴至祁連山。匈奴渾邪王降。四年，封元年，上巡北邊，登單于臺，勒兵十八萬，遣使責讓單于，匈奴誓不敢出，乃振旅而還。三年，匈奴遠遁，自後幕南無王庭。元封元年，上巡北邊，登單于臺，勒兵十八萬，遣使責讓單于，匈奴誓不敢出，乃振旅而還。三年，匈奴遠遁，自後幕南無王庭。元封元年，上巡北邊，登單于臺，勒兵十八萬，遣使責讓單于，匈奴誓不敢出，乃振旅而還。三年，匈奴遠遁，自後幕南無王庭。六年，兒單于立，匈奴益西北徙。至漢中宗五鳳元年，匈奴因五單于爭立，屠耆破其三人，呼韓邪擊殺屠耆，屠耆從弟

自立為閭提單于，匈奴分為二而益弱。其後匈奴呼韓邪來朝，乃發轉輸以助之。又妻以王昭君。王莽篡漢，因改匈奴單于印綬文，又令遺所略烏桓民，於是匈奴怨恨。車師亡降匈奴，連合入寇，莽發兵三十萬，命十二將伐之，欲分其地，立十五單于。又誘單于弟咸，咸子登，立為孝單于，順單于，於是匈奴大怒，諸部並入寇。至天鳳元年，匈奴復求和親，嗣單于聞子登死，復寇掠不已。五年，單于咸死，弟輿立，復求和親，莽誘其大臣須卜當，脅立須卜單于，匈奴愈怒而入寇，忽叛勿和，皆事之可哂者也。

〔備查〕匈奴遺呂后書詞不遜。漢惠帝三年卷十二匈奴大舉入寇，單于郡雲中屯細柳，霸上棘門以備之。漢太宗後六年

五 李廣下馬解鞍。漢景帝中六年卷十五衛青破匈奴至高闕，取河南地。漢世宗元朔二年卷十八霍去病擊逐匈奴至祁連山。

宗元特二 衛青至闐顏山，霍去病封狼居胥山。漢世宗元狩四年卷十九上巡北邊，登單于臺。漢世宗元封二年卷二十匈奴遠遁，幕

北。漢世宗元封四年卷二十一匈奴益西北徙。漢世宗元封六年卷二十一五單于爭立。漢中宗五鳳元年卷二十七轉輸助呼韓邪。漢中宗甘露三年卷二十

七 以王昭君妻呼韓邪。漢元帝竟寧元年卷二十九王莽改匈奴單于印綬。新莽始建國二年卷二十七王莽誘單于弟咸等立為孝

單于順單于。新莽始建國三年卷二十七單于復求和親。新莽天鳳元年卷二十八單于咸死，莽立須卜單于。新莽天鳳五年卷三十八

光武皇恢復漢業，建武五年，匈奴遣使入塞，與五原賊李異等和親，令盧芳入漢地為帝，異等迎芳入都九原，據有五原、朔方、雲中、定襄、雁門五郡，與胡通兵，侵掠北邊，是匈奴亦知立一傀儡以擾我也。因其時漢族強盛，不久旋歸平定。至建武二十五年，南單于擊破北單于，北單于却地千餘里。顯宗時，竇固使班超使鄯善，斬匈奴使者，又使于寘降其王，而西域復通。廉范又以炬火破北匈奴，和帝時，竇憲等大破北匈奴，勒銘燕然山而還，北單于亦求入朝，而竇憲復使耿种等破北匈奴於金微山，北單于逃亡，不知所在。繼由鮮卑徙據北匈奴故地，匈奴餘

衆皆歸之，此爲漢與匈奴交涉之第二段落也。

〔備查〕匈奴入塞立盧芳爲帝

漢世祖建武五年卷四十一

南單于擊破北單于

漢世祖建武二十年卷四十四

班超使于塞西域

復通廉范以炬火破北匈奴

漢顯宗永平六年卷四十五

竇憲破北單于勒銘燕然山

漢和帝永元元年卷四十七

耿夔破北匈奴北

單于不知所在

漢和帝永元三年卷四十七

鮮卑徙據北匈奴故地

漢和帝永元五年卷四十八

漢代之大患，莫甚於匈奴。既如上述，於是有通西域以制匈奴之策，所謂以蠻夷攻蠻夷，此晁錯當時所以言兵事也。然錯亦因深知匈奴之情況，所以敢爲此言耳。曰：「今匈奴地形技藝與中國異，上下山阪，出入溪澗，中國之馬弗與也。險道傾仄，且馳且射，中國之騎弗如也。風雨濕勞，餓渴不困，中國之人弗與也。此匈奴之長技也。若夫平原易地，輕車突騎，則匈奴之衆易撓亂也。勁弩長戟，射疏及遠，則匈奴之弓弗格也。堅甲利刃，長短相雜，遊弩往來，什伍俱前，則匈奴之兵弗能當也。材官驍發，矢道同的，則匈奴之革箭木薦，弗能及也。下馬地闊，劍戟相接，去就相薄，則匈奴之足，弗能給也。此中國之長技也。以觀之，匈奴之長技三，中國之長技五。陛下又與數十萬之衆，以誅數萬之匈奴，衆寡之計，以一擊十之術也。雖然，兵凶器，戰危事也。故以大爲小，以彊爲弱，在俛仰之間耳。夫以人之死爭勝，跌而不振，則悔之無及也。帝王之道，出於萬全，今降胡義渠蠻夷之屬來歸，誼者其衆數千，飲食長技，與匈奴同，賜之堅甲絮衣，勁弓利矢，益以邊郡之夏騎，令明將能知其習俗，和輯其心者，以陛下之明約將之，卽有險阻，以此當之。平地通道，則以輕車材官制之。兩軍相爲表裏，各用其長技，衝加之以衆，此萬全之策也。」按錯之此言，實能知彼知己，漢之對待匈奴，未嘗無人。然猶以主戰爲言者，蓋錯本習法家之術，以當國疆兵爲其目的也。至魏相之諫伐匈奴，則完全爲儒家言矣。曰：「臣聞之，救亂誅暴，謂之義兵；兵義者王，敵加

於己，不得已而起者，謂之應兵；兵應者勝，爭憾小故，不忍憤怒者，謂之忿兵；兵忿者敗。利人土地貨寶者，謂之貪兵；兵貪者破。恃國家之大，矜民人之衆，欲見威於敵者，謂之驕兵；兵驕者滅。此五者，非但人事，乃天道也。間者匈奴嘗有善意，所得漢民，輒奉歸之，未有犯於邊境，雖爭屯田事，師不足致意中，今聞諸將軍欲興兵入其地，臣愚不知此兵何名者也。今邊郡困乏，父子共犬彘之裘，食草萊之實，常恐不能自存，難以動兵，軍旅之後，必有凶年，言民以其愁苦之氣，傷陰陽之和也。出兵雖勝，猶有後憂，恐災疢之變，因此而生。今郡國守相，多不實選，風俗尤薄，水旱不時，按今年計，子弟殺父兄，妻殺夫者，凡二百二十人，臣愚以爲小變也。今左右不憂此，乃欲發兵報讎，介之忿於遠夷，殆孔子所謂吾恐季孫之憂，不在顯與而在蕭牆之內也。」此爲純粹儒家之言，蓋自漢武帝罷黜百家，尊崇六藝後，君相士夫，皆以儒家之言爲治本，故魏相言如此。亦即後此中華民族對待外族之一貫政策。孔子曰：「近者悅，遠者來。」又曰：「遠人不服，則修文德以來之。」漢人之虛內地以實蠻夷，又不貪外族之土地，皆此旨也。

（備查）通鑑言兵事 漢太宗十一年 魏相謀伐匈奴 漢中宗元康二年 卷二十五

漢人對待西北方戎狄者，既如前述，而其所以能恃久而有功者，尤莫如趙充國之奏屯田。蓋屯田於邊，使軍食無虧，乃恃久之計也。然其本意，亦與魏相相同。故曰：「臣聞帝王之兵，以全取勝，是以貴謀而賤戰。百戰而百勝，非善之善者也；故先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蠻夷習俗，雖殊於禮義之國，然其欲避害就利，愛親戚，畏死亡，一也。今虜亡其美地，薦草，愁於寄託，遠遁，骨肉心離，人有畔志，而明主班師罷兵，萬人留田，順天時，因地利，以待可勝之虜，雖未即伏辜，兵決可期月而望，完虜瓦解，前後降者，萬七百餘人，及受言去者，凡七十輩，此坐支解完虜

之具也。臣謹條不出兵留田便宜十二事：步兵九枝，吏士萬人，留屯以爲武備，因田致穀，威德並行，一也。又因排折羌虜，令不得歸肥饒之地，黃破其家，以成羌虜相畔之漸，二也。居民得并田作，不失農業，三也。軍馬一月之食，度支田士一歲，罷騎兵以省大費，四也。至春省甲士卒，循河隴漕穀至臨羌，以示羌虜，揚威武，傳世折衝之具，五也。以閒暇時，下先所伐材，繕治郵亭，充入金城，六也。兵出乘危徼幸，不出令反畔之虞，寬於風寒之地，離霜露疾疫凍隨之患，坐得必勝之道，七也。無經阻遠追死傷之害，八也。內不損威武之重，外不令虜得乘間之勢，九也。又亡驚動河南大井，使生它變之憂，十也。治遼陘中道橋，令可解水以制西域，伸威千里，從枕席上過師，十一也。大費既省，繇役豫息，以戒不虞，十二也。留屯田得十二便，出兵失十二利，唯明詔采擇。按充國言百戰百勝，非善之善，亦即儒家所謂王者之師。至云蠻夷習俗，雖殊於禮義，然其欲避害就利，愛親戚，畏死亡，則凡古今中外，同屬人類，無不同此心理，安有文明野蠻之分哉？夫既已同此心理，使彼我同化互助以進於大同之境域，即儒家之究竟目的也。彼貪目前功利之輩，烏識古昔聖哲立教垂訓之大義乎？

〔備查〕趙充國屯田奏 漢中宗神爵元年卷二十四

大抵漢與匈奴之爭戰，其最要點在通西域，所謂斷匈奴之右臂也。故當時之通西南夷也，實爲不得已之舉，蓋漢代之所謂四夷，實惟北方之匈奴最強，其入寇虜掠之禍亦最烈，故如西漢時之衛青、霍去病，東漢時之竇憲等，不得不悉衆深入，犁庭掃穴，以絕我邊疆之禍患；然至彼一經馴伏，我則不但不視之如讎敵，反等之於內地之民衆矣！如漢之光武，詔南單于入居雲中，置中郎將以衛護之。南單于遣子入朝，則給以米糴，歲賜綵綵，令遷墜入郡人民歸本土。南單于爲北虜所敗，詔徙居西河，而美稞單于，亦遣諸王助漢捍戍，是則實行儒家所謂天

下一家之言也。以是之故，塞外諸胡，皆來內附，而漢亦因以得減輕邊陲之屯戍。獨漢之時，南蠻反叛，諸葛亮渡
瀘以平之。七擒蠻王孟獲，仍復縱之，不貪其土地，不置漢人之官吏，僅分爲四郡，擇蠻酋使之自治。蓋歷代以來，
皆本孔子「近者悅，遠者來」，「遠人不服，則修文德以來之」之微旨也。

〔備查〕光武詔南單于入居雲中

漢世祖建武二十六年卷四十四

賜南單于米糒綉練又令徙居西河

全上塞外諸夷

內附漢顯宗永平元年

諸葛亮平蠻

魏高祖黃初六年卷六十九

或曰，漢虛內地以居異族，致有晉代五胡亂華之事，是則然矣。雖然，五胡之亂，亦猶草莽梟傑之揭竿起事者耳。而其政治文化，於漢人固無傷害也。其間如石勒之用張賓，苻堅之任王猛，政明法立，無異漢唐之令主，視同爲漢族之黃髮張默忠輩，殺人如麻，流血成池者何如矣。春秋之義，「內中國而外夷狄」，然中國人而無禮也，則夷狄之，夷狄進於中國，則中國之，故如五胡之後，拓拔氏統一中國北方，歷史家不以夷狄視之也。考拓拔氏入據中國之始，彼族尙在蠻野之程度，魏太宗拓拔嗣有事於東廟，助祭者數百國，是即尙爲酋長部落之一證。（此事回映周武王會諸侯於孟津，至者八百國，蓋當時亦屬酋長部落也。）其吸受漢族文化而同化於我者，如拓拔珪徙六州吏民雜種雜夷十餘萬口以實代，旋乃議定國號，遷都平城，營宗廟，建社稷，正封畿，平權衡度量，以鄧淵立官制，協音律，釐讞制禮儀，王德定律令，晁宗考天象，珪即帝位，即命朝野，束髮加帽，追尊祖考二十七人爲帝，用土德，畿外置八部師，其嗣主禁同姓結婚，均給民口分田，服袞冕，用李冲議，置三長賦調法，制五等公服，作明堂辟雍，復分置三十八州，定雜樂，改國史，立制度，教太子，置常平倉，備大駕，作太極殿，朝日夕月，祀堯舜禹周公，復親祀孔子於中書省，行養老禮，其哭永陵也，終日不絕聲，二日不食，又耕籍田，觀洛陽石經，其發平城

至洛陽時也，因霖雨不止，魏主執鞭乘馬而出，羣臣稽顙固諫，乃定遷都之策，遂徙居鄴宮。復北巡大鎮，三載一考績，以行黜陟。詔蠻民毋得暴掠齊境，放還所獲齊之男女，禁士民胡服。改拓拔姓爲元，并改功臣姓之複重者。凡此種種，皆所謂唐虞三代之盛典也，而魏乃於數年之間，次第行之，詎非漢族之文化，有以鑄鑄之使與我成爲一體耶！夷狄進於中國，則中國之，大同之義，肇基於是矣！

〔備查〕石勒用張賓

晉中宗永嘉元年卷九十二

苻堅任王猛

晉孝宗升平元年卷一百一十五

唐僖宗乾符二年

張獻忠入四川殺

人民

拓拔嗣有事東廟助祭者數百國

晉恭帝臨元元年卷一百一十八

拓拔珪徙六州吏民實代

晉安帝隆安二年卷一百一十議定國號

遷都平城

齊宗廟建社稷

正封畿平權衡度量

齊鄒立官制協音律董謐制禮儀王德

定律令冕崇考天象

齊珪即位

置八部師

禁同姓結婚

齊均給民口分田

服袞冕

齊用李冲議置三長賦調法

制五等公服

齊作明堂辟雍

分置三十八州

定雅樂

改國史

教太子

齊置常平倉

作太極殿

朝日夕月

祀堯舜禹周公

齊親祀孔子

老禮

耕籍田

觀洛陽石經

定遷都居鄴宮

齊巡大鎮

三載黜陟

詔蠻民毋掠齊境放還所獲齊男女

改姓元及功臣複姓

齊高宗建武三年卷一百四十三

文化之推展，自近而及遠，一定之理也。元魏之統一中原，其政治禮俗，既一如漢族之所爲矣，乃於其北方，又有

柔然之一種族出見。柔然之寇掠元魏，一如匈奴之寇掠漢代，其境地東西五千里，南北三千里，而魏之征討柔

然，亦一如漢代之討匈奴。魏世祖肅至漢南，捨輜重新騎機柔然，柔然駭散，燒盧舍西走，降者三十餘萬落，馬百

餘萬，雜畜數百萬。其後魏又敗柔然於女水，旬有九日，往返六千餘里，然終不能滅亡之。於是公主妻柔然阿那環，而西魏宇文泰復令魏主廢乙弗后而迎柔然女爲后。又聽北方酋長侍子，秋朝春返，時人謂之雁臣。善哉！魏高祖拓拔宏之語人曰：「人主能公平推誠，胡越可爲兄弟也。」雖然，彼蠻野之游牧民族，素以虜劫爲天性，故雖與和親，終不能絕其寇掠。於是亦效漢代成法，築城屯田，以爲久計。及魏分爲二，東魏起長城四百餘里，置三十六戍。齊以後，齊復發民夫一百八十萬築長城，成三千餘里，嗣再築重城四百餘里，舉秦人漢人之所以備胡者，蓋一一倣效之矣！

（備查）魏征柔然

宋太祖元嘉六年魏敗柔然於女水

宋太宗泰始六年以公主妻阿那環

七廢乙弗后迎柔然女爲后

梁高祖大同四年

雁臣齊高宗建武四年

拓拔宏謂人主推誠齊東昏侯永元元年卷一百四十一

十築城屯田

宋太宗泰始七年

置三十六戍

梁世祖承聖元年

齊築長城

梁敬帝太平元年築重城

一百六十七

匈奴自被漢擊敗後，棄漠北而西竄，其故地則由鮮卑入而居之，即拓拔魏是也。而匈奴則分爲三部，其最強之一部，遠竄歐洲，後立國爲土耳其。一部入居內地，即爲五胡中之劉淵。又一部則仍居西北，其後則名爲突厥。（突厥即土耳其之切音）唐之初期，亦嘗爲寇掠，高祖（李淵）至欲遷都以避之，幸太宗（世民）英武，自請擊之，與遇於幽州，太宗引百餘騎直詣陳前，責突厥以無香火之情，諷利疑之，遂請盟而返。嗣又與房玄齡等大騎詣渭水，自與頡利語，突厥下馬而拜。故太宗曰：「朕獨出以示輕之，屢兵以示必戰，彼失其本圖，必懼。故與戰則克，與和則固矣。」頡利又果請和，而顏師古則請分置突厥鐵勒於河北，李百藥請分突厥諸部，各立君長，仍

置定襄都護，爲之節度。竇靜請分其土地，析其部落，使爲藩臣。溫彥博請置之塞內，實空虛之地，使爲扞蔽。魏徵請縱還故土，不可留之中國爲後患。太宗卒採溫彥博議，東自幽州，西至靈州，分置都督刺史，又置定襄、靈、中二都護以統之。其酋長則除五品以上官者百餘人，殆與朝士相半，入居長安者近萬家。嗣又以頡利爲魏州刺史，因頡利不願而罷，是則唐待突厥，比漢待匈奴，更進一層矣。蓋均以人道主義爲前提，無異族之見存於心中焉。是後突厥又更名爲回紇，且助唐以平安史之亂，實以遇之得其道故耳。

〔備查〕高祖欲遷都以避突厥。唐高祖武德七年突厥下馬而拜。唐高祖武德九年頡師古等議處置突

厥。唐太宗貞觀四年以頡利爲魏州刺史。唐太宗貞觀六年

卷一百九十三

卷一百九十四

漢時之西羌，至唐則更名吐蕃，因人口繁殖，勢力日強，終唐之世，常爲巨患。高宗之時，吐蕃陷西域十八州，罷西安等四鎮，薛仁等討之。又徙吐谷渾於靈州，其故地盡入於吐蕃。嗣吐蕃又陷安戎城，西洱諸蠻降之，吐蕃遂據諸羌之地，萬餘里。至肅宗朝，吐蕃又盡陷河隴及秦成、隴州，鳳翔以西，邠州以北，皆爲左衽。彼復渡渭掠南山下，呂月將與戰，敗沒。肅宗避陝，吐蕃遂入長安，立廣武王承宏爲帝，是則亦效漢代匈奴立盧芳爲傀儡之故智也。當是時，幸有郭子儀之威武知兵，以收復長安爲己任，乃使長孫全緒出韓公堆，張疑兵，殷仲卿以輕騎渡渭水，王甫入城，夜中鼓譟之，吐蕃始驚遁。繼復請盟，子儀曰：「虜利我不虞而來，乃更增衛備。」吐蕃遂大掠而去。迨德宗朝，吐蕃以唐歸其俘虜，乃大喜遣使請和，楊炎請自與吐蕃爲載書，令肅宗畫可，於是唐與吐蕃之交涉，始告一段落。

〔備查〕吐蕃陷西域十八州。唐高宗咸亨元年吐蕃又陷安戎靈據西羌之地。唐高宗咸亨三年徙吐谷渾於

年卷二百一

年卷二百一

年卷二百一

年卷二百一

年卷二百一

靈州今上吐蕃又陷安戎降諸蠻唐高宗永隆元年卷二百二吐蕃又陷河隴綏州掠南山下唐肅宗寶應元年卷二百二十三肅宗避

陝吐蕃入長安今上郭子儀收復長安今上吐蕃請盟唐肅宗永泰元年卷二百二十四吐蕃遣使請和楊炎爲載書唐肅宗

中元年卷二
百二十六

「三韓殘破似遼西，並海緣邊盡鼓聲。東土已非箕子國，高麗今作下勾驪。中華未必憂塞齒，羣虜何當悔噬臍。莫倚居庸三路險，請封函谷一丸泥。」此明季錢蒙叟在獄中所詠之雜事詩也。三韓也，高麗也，朝鮮也，皆此一塊土；而世事變遷，曷勝今昔之感乎！西漢武帝威振西北，至晚年，乃復從事於東北之朝鮮，因發兵擊之，其人民多亡降漢者。未幾其相尼谿參使人殺朝鮮王右渠降，漢以其地定爲四郡，封參爲濊清侯。班固論之曰：「玄菟樂浪，本箕子所封。昔箕子居朝鮮，教其民以禮義田蠶織作，爲民設禁八條，相殺以當時償殺，相傷以穀價，相盜者，男沒入爲其家奴，女爲婢。欲自贖者，人五十萬。雖免爲民，俗猶蓋之。嫁娶無所售，是以其民終不相盜，無門戶之閉，婦人貞信不淫，其田野飲食以蓬豆，都邑頗放效，吏往往以杯器食，郡初取吏於遼東，吏見民無閉，及賈人往者，夜則爲盜，俗稍益薄。今於犯禁，謫多至六十餘條，可貴哉！仁賢之化也。然東夷天性柔順，異於三方之外，故孔子悼道不行，設浮槎於海，欲居九夷，有以也夫！」觀班氏所論，可見朝鮮風俗之樸鄙，故刑法亦簡陋若此。惟因其爲箕子遺封，遂從而贊之耳。大抵朝鮮之於我，中國強盛則內附，中國接亂則仍獨立，經三國六朝，彼又與中國隔絕，乃有隋煬帝大舉征高麗之事。

（備查）漢武帝定朝鮮漢世宗元封三年卷二十一

隋煬帝以其好大喜功，存一天上地下，唯我獨尊之念，於是有征高麗之大舉，是亦古今歷史上所罕見之軍事

也。而其動機，則因當時有朱寬者，入海至流求國，因使陳稜擊流求，斬其王渴刺究，得其民萬餘口。煬帝又因自
己自榆林出塞時，甲士五十餘萬，旌旗輜重，千里不絕，作觀風行殿及行城，周二千步，胡人見之，於十里之外，屈
膝稽顙。因此之故，自思天南地北，唯我欲爲，彼東方區區之高麗，安能當我一指趾哉！於是，有裴矩者，勸帝召高
麗正元入朝，而元不至，遂議伐之，以耀武焉。其起點也。發四方兵築涿郡，以備運輸糧食兵械，有戍質者，請帝留
涿郡，獨遣諸將伐高麗。而帝游興方酣，正欲目親之，以爲快，乃詔二十四軍，分道趨平壤。兵共一百一十三萬，餽
運者倍之。軍之行次，皆有次序儀法。凡發軍四十日始盡，則其計劃，亦不可爲不週密矣。并御營六軍，亘一千四
百里，造浮橋，渡遼水，敗高麗兵，進圍遼東。復詔令諸將，三道並進，毋得孤軍遠襲，進止須奏聞，待報降者，即宜撫
納，是則於週密無遺之計劃中，更繼以躊躇滿志，露誠此朝食之態度矣。且有來護兒浮海，先至平壤，已入其郭，
郭，惟因不預防其襲擊，乃至敗退。於是九軍會鴨綠水，方欲總攻，以期必勝，無如用人不當，皆小爲姦，宇文述等
齎百日糧，及資械之數，因運輸勞苦，乃埋米幕下，遂至中路糧盡，敗於薩水，遺者百無一二。此征高麗之第一次
失利也。次年復繼續往征，煬帝渡遼，親自督戰，諸軍圍遼東二十餘日，城垂拔而玄感之反書至，乃不得不夜引
軍還，委棄軍資如山積，此征高麗之第二次失利也。然而高麗畏隋之威，於圍軍去後，至三日後，乃敢出城，亦可
見當時之聲勢矣。再次年，三伐高麗，則因民力已竭，故徵兵之令雖下，多失期而不能至，而高麗亦因困弊，乃因
斛斯政請降，於是東征之師，始告一段落。後雖召高麗入朝而仍不至，然亦無力再事大舉矣。隋亡而繼之者爲
唐，太宗亦頗有志於高麗，而事不果行。迨夫高宗，始命李勣出師，重征高麗。而勣者，本爲有名之宿將，其征高麗
也，果能迎刃而解，克平壤，虜其王獻，及東男建等，奏凱而還，於是分高麗爲九都督，四十二州，以薛仁貴爲安東

都護使鎮撫之，並徙高麗之民三萬餘戶，置江淮間，及山南京西各地，故唐代國威，實爲中國歷史上首屈一指焉！

〔備查〕朱寬入流求國隋煬帝大業三年卷一百八十陳稜新流求王隋煬帝大業六年卷一百八十一出榆林胡人十里外屈膝稽顙

隋煬帝大業三年卷一百八十裴矩勸召高麗入朝隋煬帝大業六年卷一百八十一築涿郡隋煬帝大業七年卷一百八十一庚質請帝留涿郡遣諸將

伐高麗隋煬帝大業八年卷一百八十二二十四軍趨平壤全上造浮橋渡遼水全上來護兒浮海先至全上宇文述埋米

糧下糧盡敗於薩水全上二次征高麗城垂拔玄感反書至隋煬帝大業九年卷一百八十二高麗不敢出城全上高麗囚

斛斯政請降隋煬帝大業十年卷一百八十二召高麗入朝仍不至全上李勣征高麗虜其王凱還唐高宗總章元年卷二百一徙高麗

民置江淮山南京西唐高宗總章二年卷二百一

李唐之世，吐蕃爲禍於西北方，可謂已烈；詎知東北方，又有一強大之民族興起焉！其族初名契丹，入中國後，始定一國號曰遼，亦猶拓拔氏之建國號曰魏也。查契丹在唐季，尙爲游牧劫掠之部落，至五代後唐時，有漢族敗類石敬瑭者，以父事契丹主，賂以盧龍及山後八州，借其武力以蹂躪內地，彼契丹者，遂立石敬瑭爲中國北方之帝，侵滅後唐，乃割幽薊等十六州土地於契丹，並歲輸帛三十萬匹。自是以後，中國河北，淪爲左衽者，幾及千年，皆由「皇帝」及「權利」二原質爲之禍根也。夫吾待他族以平等，是吾之人道；至以他族爲父，低首而事之，則自己已失其人格，廉恥喪絕，道義淪亡，卽斥之爲非人類，亦非過言矣！然而一人倡之，衆人和之，恬不爲怪，是則吾不能不爲我漢族痛哭也。乃同時又有趙德鈞者，求契丹立自己爲帝，請以兵南取洛陽，而仍許石氏鎮河東。契丹主幾欲許之，因其臣桑維翰阻之而罷。又有趙延壽者，求爲皇太子，契丹主曰：「太子當以天子兒爲

之，乃以延壽爲大丞相，嗚呼！如若輩者，尙得齒之於人類耶？是非漢族之奇恥大辱哉！又有晉之百官，辭晉主迎契丹主以取媚，一人倡之於前，衆人和之於後，成爲風氣，可不悲乎！然在當時，契丹之兵力，固非甚厚也，徒以國內羣醜，方自相殘殺，彼乃得乘間以肆其狐鼠之技爾！故當契丹主初入內地之時，常每日結束以備遁避；其對待吾族也，僅取馬及鎧仗，而以將卒歸晉；並言：「我本無心南來，漢兵引我至此。」石敬瑭死後，諸將擊契丹而大破之，逐北至二十餘里，契丹主乘驪以逃免，是亦驅逐胡虜之一良機也。乃又有杜威者，本約王清爲先鋒，已爲後應，共攻契丹，詎清方力戰於水北，威則不進不救，遂致清全軍覆沒，而威亦被欺於契丹；威潛約降，契丹僞許令帝中國，威遂劫諸將以降之，舉軍士卒，皆失聲慟哭，然則如士卒者，尙有人心也。甚至晉主與太后欲遠迎，契丹主不許，又欲銜壁牽羊，又不許。彼曰：「係我克城，非汝降也。」於是晉主爲負義侯，監李太后及晉主於封禪寺，至上下凍餒，繼復舉晉主家屬北遷，復奪晉主女以賜禪奴，石氏子孫受遇之慘酷，亦可謂至矣！極矣！然非敬瑭之先自作賊，何以至是？讀史者，每歎息夫微欽二帝之蒙塵，蓋已有爲之先導者矣！噫！

〔備查〕契丹政國號曰遼

後晉高祖天福二年卷二百八十

石敬瑭父事契丹主

後晉高祖天福元年卷二百八十

劉幽薊十六州輸歲

帛

全上 趙廷壽求爲皇太子

後晉高祖天福二年卷二百八十六

晉百官辭晉主迎契丹主

全上 契

丹每日結束備遁

後晉高祖天福元年卷二百八十

諸將擊敗契丹

後晉齊王天福八年卷二百八十五

王清戰沒杜威受貽

後晉齊王開運三年卷二百八

十契丹主不許晉帝后遠迎

全上

以晉主爲負義侯舉屬北遷

全上

奪晉主女賜禪奴

欽二帝

在宋史及續通鑑

中國南部，春秋時之楚，尙稱荆蠻，其後七雄並爭，楚居其一，自秦混一天下，南至桂林，迨楚漢之爭，南越趙佗，遂

亦稱王，漢使陸賈說之，彼此相安無事。至呂后主中土，趙佗自稱南越武帝，入寇長沙，文帝即位，致以謙遜之書，詞自稱「朕高皇帝側室之子。」又曰：「前日聞王發兵於邊，為寇災不止，當其時，長沙苦之，南郡尤甚，雖王之國，庸獨利乎？必多殺士卒，傷良將吏，寡人之妻，孤人之子，獨人父母，得一亡十，朕不忍為也。朕欲定地犬牙相入者，以問吏。吏曰：「高皇帝所以介長沙土地，朕不得擅變焉！」今得王之地，不足以為大，得王之財，不足以為富，朕欲以南，王自洽之。雖然，王之號為帝，兩帝並立，亡一乘之使以通其道，是爭也。爭而不讓，仁者不為也。願與王分棄前惡，終今以來，通使如故。」佗得書，頓首謝罪，願奉明詔，長為藩臣，奉貢職，並下令國中，言漢皇帝賢天子，自今以來，去帝制，黃屋左纓，因為書，稱蠻夷大長老夫臣佗，是為漢與南方第一次交涉。至武帝時，閩越、東甌、漢使嚴助發兵救之，閩越去，東甌因內徙。閩越王郢又攻南粵，漢遣王俠、韓安國等救之，會郢弟餘善殺郢以降，繼使韓安國、少季諭南越王，及太后，令入朝，而南越相呂嘉不欲內屬，其太后欲因漢使者誅之，使者不敢發。漢復使韓千秋以二千人往使，嘉遂反，殺漢使者，及王、王太后，更立王兄建德，擊千秋兵，盡殺之。漢遂遣路博德、楊僕等，將十餘萬人，五道征南越，次年滅之，置九郡，是為漢與南方第二次交涉。其後東越王餘善反，漢遣韓說等滅之，遷其民於江淮間，是為漢與南方第三次交涉。蓋漢時之南越，即今之廣東、閩越，即今之福建、東甌，則今浙江之溫州也。自是以後，東南瀕海一帶土地，悉置郡縣，與中原一律，其原有之苗民蠻族，均竄入深山叢谷間，雖時或出而劫掠，不為大患，此自漢迄唐，中國對南方之大概情形也。

〔備查〕陸賈說趙佗

漢高祖十一年卷十二

趙佗稱帝寇長沙

漢高后五年卷十三

漢文帝以書服趙佗

漢太宗元年卷十九

閩越圍東

甌三年卷十七

閩越攻南粵

漢世宗建元六年卷十七

使韓安國諭南越入朝

漢世宗元鼎四年卷二十

南越相呂嘉殺漢使及王

太后並韓千秋兵

漢世宗元鼎五年卷二十

路博德等五道征南越

今上

滅南越置九郡

漢世宗元鼎六年卷二十

韓說等滅東越

其民於江淮間

漢世宗元封元年卷二十

漢自南越東越等平後，於是與西南方之交趾接觸，亦不免時有兵爭之事。光武初，岑彭說交趾牧鄧騭，及江南諸郡皆下之。其後交趾微則反，詔馮援討而斬之。馮氏「大丈夫願馬革裹尸還」之佳話，即出現於此時者也。至桓帝時，夏方爲亡趾刺史，而日南賊皆降。靈帝時，賈琮爲交趾刺史，獨復縣賦而盜賊自消，所以程苞言「蠻人本無惡心，但聰明能牧守，自然安集，不煩征伐也。」三國時，吳使步騭爲交州刺史，嶺南各地，俱服屬於孫權。六朝時，諸蠻或時有變叛，然即起即滅，無關政治與種族戰爭。惟隋唐時，有三事足資記錄者，今述之如下：（一）楊素遣總管史萬歲帥衆二千，自整州別道，踰嶺越海，攻破溪洞，不可勝數，前後七百餘戰，轉鬪千餘里，寂無聲聞者十旬，遠近皆以萬歲爲沒。萬歲置書竹筒中，浮之於水，汲者得之，始知其所在。（二）番禺夷王仲宣反，嶺南首領多應之，引兵圍廣州，詔給事郎裴矩，巡撫嶺南，進至南海，高涼冼夫人遣其孫獨暉，將兵救廣州，暉與賊將陳佛智素善，逗留不進。夫人知之，大怒，遣使執暉，繫州獄，更遣孫盎，出討佛智，斬之。進會鹿麗於南海，與慕容三藏，合擊仲宣，仲宣衆潰，廣州獲全。冼夫人親自披甲，乘介馬，張錦繡，引較騎衛從裴矩，巡撫二十餘州。蒼梧首領陳坦等，皆來謁見。……隋冊冼氏爲讎國夫人，開讎國夫人幕府，置長史以下官屬，官給印章，聽發部落六州兵馬，若有機急，便宜行事。……皇后賜夫人首飾，及宴服一襲，夫人並盛於金篋，并梁陳賜物，各藏一庫，每歲時大會，陳之於庭，以示子孫曰：「我事三代主，惟用一忠順之心，今賜物具存，此其報也。汝曹皆念之，盡赤心於天子。」諸俚獠多亡叛。……夫人親載詔書，自稱使者，歷十餘州，宣述上意，諭諸俚獠，所至皆降。（三）唐肅宗乾

元元年大食波斯圍廣州，刺史章利見踰城走，二國兵掠倉庫，焚廬舍，浮海而去。按上述三事，（一）史萬歲之轉戰蠻洞，深入千餘里，聲聞不通者，至十旬之久，足見其膽大知兵。隋文帝言人率三萬兵而敗，史萬歲僅二千人而勝，又可見用人之得當與不當，相去實不啻霄壤已也。復次：深入至千餘里，又足見南方山谷中，徠獠之多。（二）洗夫人執子克敵，既能公而無私，復擅將略，而乘介馬，張錦繡，又見其儒雅風流，設募置官，便宜行事，則其長於政事，又可概見。陳賜物戒子孫以赤心天子，歷十餘州，宜上意以諭降徠獠，則其威信及人，又何如哉！若洗夫人者，可爲中國女性中第一流人物矣。（三）大食波斯，劫掠廣州，浮海而去，則彼時由紅海經印度洋至南洋之海道已通，而中國人盲於外情，至明代鄭和下南洋，當時猶誤以爲西洋，（見三監太保下西洋之小說）則中國人閉關自守之性質，亦於此可見。而最近數十年來之橫受外侮，亦於千年前肇其端矣！是則又深可慨歎者也。

（備查）岑彭說交趾

漢世祖建武五年

徵則反

漢世祖建武十三年

詔馬援討徵則

漢世祖建武九年

馬革裹尸還

漢世祖建武十二年

夏方爲交趾刺史

漢桓帝永壽三年

五十程苞言蠻無惡心

漢靈帝光和五年

步騭爲交州刺史

漢獻帝建安十年

七洗夫人克敵諭降徠獠

全上

大食波斯掠廣州

唐肅宗乾元元年

吾前言中國南部瀕海，與其他種族，不發生若何關係，固矣。然於南海中，有一大島，其幅員幾與江浙一省相等，而在漢初，已爲之郡縣，無異內地焉。即今日之瓊州是已。當漢武帝滅南越時，開置珠厓、儋耳郡，在海中洲上，吏卒皆中國人，多侵陵之，其民亦暴惡，自以阻絕，數犯吏禁，率數年一反，殺吏，漢輒發兵擊定之。二十餘年間，凡六

七次。元帝即位之次年，珠厓山南縣又反，發兵擊之。諸縣更叛，連年不定。元帝謀於羣臣，欲大發軍，待詔賈捐之曰：「臣聞堯舜禹之聖德，地方不過數千里，西被流沙，東漸於海，朔南暨聲教，言欲與聲教，則治之；不欲與者，不疆治也。故君臣歌德，含氣之物，各得其宜。武丁成王，殷周之大仁人也。然地東不過江黃，西不過氐羌，南不過蠻荆，北不過朔方，是以頌聲並作，視聽之物，咸樂其生。越裳氏重九譯而獻，此非兵革之所能致也。以至干秦，與兵遠攻，貪外虛內，而天下潰畔。孝文皇帝，偃武行文，當此之時，斷獄數百，賦役輕簡。孝武皇帝，厲兵馬以攘四夷，天下斷獄萬數，賦煩役重，寇賊並起，軍旅數發，父戰死於前，子鬪傷於後，女子乘亭障，孤兒號於道，老母寡婦，飲泣巷哭，是皆靡地秦大，征伐不休之故也。今關東民衆久困，流離道路，人情莫親父母，莫樂夫婦，至嫁妻賣子，法不能禁，義不能止，此社稷之憂也。今陛下不忍惻怍之念，欲驅士衆，擠之大海之中，快心幽冥之地，非所以救助饑饉，保全元元也。」詩曰：「蠢爾蠻荆，大邦爲讎。」言聖人起則後服，中國喪則先畔，自古而患之，何况乃復其南方萬里之蠻乎？駱越之人，父子同川而浴，相習以鼻飲，與禽獸無異，本不足郡縣置也。顛顛獨居一海之中，霧露氣濕，多毒草蟲蛇水土之害，人未見虜，戰士自死，又非獨珠厓有珠犀珊瑚也。棄之不足惜，不擊不損威，其民譬猶魚鱉，何足貪也？臣竊以往者，羌軍言之，暴師曾未一年，兵出不踰千里，費四十餘萬萬，大司農錢盡，乃以少府禁錢續之。夫一隅爲不善，費尙如此，况於勞師遠攻，亡士毋功乎？求之往古則不合，施之當今又不便，臣愚以爲非冠帶之國，禹貢所及，春秋所治，皆可且無以爲；願遂棄珠厓，專用恤關東爲憂。」此卽漢史所著名「棄珠厓對」也。其言雖未明歷史進化之理，然不欲啓兵戰而苦人民，則固中華之「民族性」也。當時議論紛紜，有以爲當擊者，有以爲當罷者，至次年，卒從捐之之議，罷珠厓郡，其民有慕義欲內屬者，便處之。

「備查」賈捐之藥珠屋對

漢元帝初元二年卷二十八

混珠屋對

漢元帝初元二年卷二十八

賈治通鑑外紀讀法

司馬溫公賈治通鑑起周威烈王二十三年，至五代周顯宗六年，一千三百六十二年之事蹟，燦然備矣！惟周威烈王二十二年以前之事，則散見於尙書、國語、左氏傳諸書，未有系統之記述；於是而劉道原氏之賈治通鑑外紀出焉。原溫公之所以始於周威烈王二十三年者，以是爲韓、魏、趙、燕、楚、齊、秦、戰國之始。不及戰國以前者，以有孔子之春秋在，不敢與夫子之經並列也。劉氏之外紀，所以補溫公之闕者，以備史學者研討之便；且曰外紀而不稱「前記」者，亦以示不敢與溫公並列也。是皆前賢之謙德，非後世淺薄小儒之所及。吾人既讀溫公之通鑑，自不得不及劉氏之外紀，如是，則歷史之源流變遷，乃可明悉始終，實爲不易之理。溫公之作通鑑，劉氏實與其役，溫公亦素重其人。曾言「皇祐初，有士能講經義者，聽別奏名，其中所對最精詳，先具疏，次引先儒異說，末以己意斷而論之，凡二十問，所對皆然，主司驚異，擢爲第一，及發糊名，題進士劉恕，年十八矣。光以是慕重之，始與相識，道原乃其字也。釋褐，鉅鹿主簿，遷和川令，英宗雅好稽古，詔光編次歷代君臣事，仍謂光曰：「卿自擢館閣英才，共修之。」光對曰：「館閣之士，誠多，至於專精史學，臣未得而知；所識者，惟和川劉恕一人而已。」上曰：「甚善。」即奏召之，共修書，凡數年，史事之紛錯難治者，則以諉之，光仰成而已。」其推重如此。又曰：「道原好著書，志欲籠絡宇宙而無所遺，其著賈治通鑑外紀十卷，未以傳人，病亟，猶汲汲借人書，以參校己之書，是正其失，氣垂盡，乃口授其子羲仲爲書，凡使撰外紀序。」道原氏自言：「熙寧九年，忽罹家禍，悲哀憤鬱，遂中癱痺，右

肢既廢，凡欲執筆，口授稚子綴仲書之。常自念平生事業，無一成就，史局十年，俛仰竊祿，因取諸書以國語爲本，編通鑑前紀。家貧，書籍不具，南傲僻陋，士人家不藏書，臥病六百日，無一人語及文史。昏亂遺忘，煩簡不當，遂方不可得國書，絕意於後紀，乃更前紀曰外紀，如國語稱春秋外傳之義也。自周共和元年庚申，至威烈王二十二年丁丑，四百三十八年，見於外紀。自威烈王二十三年戊寅，至周顯宗六年己未，一千三百六十二年，載於通鑑。然後一千八百年之興廢大事，坦然可明。昔李弘基用心過苦，積年疾而藥石不繼，盧昇之手足攀廢，著五悲而自沈，頴水予病眼，病創不寐不食，才名不逮二子，而疾疹艱苦過之。陶潛豫爲祭文，杜牧自撰墓誌，夜臺甫通，歸心若飛，聊敘不能作前後記而爲外紀焉。他日書成，公爲前後記，則可削外紀之煩冗而爲前記，以備古今一家之言，怒雖不及見，亦平生之志也。嗚呼！此言哀痛極矣！吾人今日讀其書，想見其勤勤懇懇，心不忘懷於是書，蓋亦「鞠躬盡瘁，死而後已」者也。予既爲通鑑讀法，對於道原氏之外紀，自當連類及之，蓋亦心敬其人而不能自己者矣！噫！

〔備查〕溫公語

資治通鑑外紀

司馬光君實序

劉道原語

資治通鑑外紀

紀劉恕自序

楊朱子曰：「太古之事滅矣，孰誌之哉！三皇之事，若存若亡；五帝之事，若覺若夢；三王之事，或隱或顯；億不識一當身之事，或聞或見，萬不識一。」知言哉！此楊朱氏之特識也。蓋自漢晉以降，儒家史家，對於三皇五帝之說，聚訟紛紜，穿鑿附會，卒之，無一人能明其故者，觀於道原氏包攬以來，紀所附錄之衆說，可見一斑矣。而楊朱氏能大聲喝破之曰：「若存若亡！」「若夢若覺！」「或隱或顯！」正以衆說紛爭之無謂，乃欲一舉而蕩滌之也。惟吾人既治史學，對於無謂之紛爭，固當置之而不問，乃三皇五帝之名，冠於史乘之首，苟不說明其故，則開端即

入於五里霧中，又奚暇言史學哉？蓋所謂「三皇」者，即天地人之三才也。「皇」字本為「自」「王」二字，古人之意，以為天地人之三才，即自然而有王者之能力也；此三皇說之由來也。帝者，據鄭玄周禮注，為青、赤、白、黑、黃之五神帝，分治東、南、西、北、中之五方，而又合乎木、火、金、水、土之五行，以為說也。儒生經師，不知此義，因有「五帝」之一名詞，乃強合古代五人名以實之，於是而牽強附會之說，雜然出矣！復次：上古之世，人神不分，又以為生而為人，死則為神；（此說至今尚流傳不已）一轉念間，則所謂五帝者，遂指為古代之五人主耳！此種傳說，糾纏至數千年之久，雖有大哲，亦不敢遽下定評，直至歐化東漸，以彼土之社會學，證之吾國舊籍，始得渙然冰釋，是則西方學術，固大有造於吾國之古史矣！茲更舉筆舉大者，條晰之如次：

（一）上古之君主，皆各部落之酋長也。其部落之大者，或如今之一邑；小者則一村一村落而已。如禹會諸侯於塗山，執玉帛者萬國。按禹時之幅員，不及今十八省之半，而為國者萬，則即各邑各村之酋長也。故凡禹以前史冊之所載，其云某某氏，某某氏者，皆各地方或各時代之酋長，非如周秦以後，一姓相承之天子也。大抵兵力稍強者，則附近之弱者，不得不推尊之為盟主；故如神農氏世襲，軒轅氏得用干戈以討滅之。周武王伐紂，會諸侯於孟津者八百，亦皆舊日之酋長也。至周既滅殷，其兵力冠絕前古，乃大封同姓及有功之臣為諸侯，使與舊有之酋長，錯雜以處，此中國歷史變遷之第一大關鍵也。然至春秋時，諸國名號，見於左氏傳者，僅數十而已。則其兼併滅亡，仍日在進行中，可以概見。而其趨勢，卒至秦滅六國，統一天下而後已。故秦者，中國歷史變遷之第二大關鍵也。

（一）美人穆爾剛氏著古代社會一書，證明太古為「氏族社會」。凡一羣之中，其男子皆為夫，其女子皆為

妻，其漁獵或牧畜之物，皆由一羣之人，共聚而食之，無所謂財產也。而吾國當包犧氏時代之人，「但知其母，不知其父。」「臥則哇哇，起則吁吁，飢則求食，飽則棄餘。」則正穆氏所說，古代社會之真相也。

(一) 太古時代之部落，皆為圖騰社會。(按此照嚴幾道所譯社會通論所立之名。日本人則譯為徽章社會。)
 (二) 吾國古代，包犧氏則「以龍記官」，少暉氏則「以為記官」，皆圖騰社會之表證也。

(一) 太古時代，因人神之不分也，故每部落多載一神怪之神，以為祖先，蓋以此誇異於他族也，是謂神話所傳之故事。故吾國舊籍，以包犧氏為「蛇首人身」，女媧氏「蛇身人首」，神農氏「人身牛首」，皆流傳之神話也。

(一) 英人韋爾斯作世界史大綱，曾說明太古之人，未知曆法，多有以一日為一歲者。其後人智稍進，事務日繁，則以一月為一歲，再後則人智益進，事務益繁，始以春夏秋冬，寒暑往來，四季迭更為一歲。吾國太古人氏，動輒萬歲，則與韋氏所言，又若合符節也。

上述五事，不過舉其最彰明者耳。苟以社會學與今日西洋之新歷史，以證之吾國之古籍，則種種糾紛，無不可以迎刃而解。此今日治史學者，所以迥異於昔人所云云也。復次，據最近新史學家所考定，中國當殷之中葉，尚在游牧漁獵時代，即記載史事之文字，亦尚在進行之途中，是則雖已有文字，尚未成為書契，故自殷以前之故事，皆來自十口相傳之神話，而對於稍有名望，或武力強盛之酋長，羣誇尊之，以為己族所自出，故十方傳之而十方異，十人傳之而十人異也。昔之史家，不知此義，必斤斤焉考論之，以甲為是，以乙為非，徒益糾紛而無裨於歷史，從可知矣。吾人今日，既有西方輸入之新學，以作我舊史之印證，正如哥倫布探得一舊有之美洲，因

而經營之，以成一新世界，是則吾儕今日治史之責任也，可不勉哉！

〔備查〕楊朱說見列子禹會諸侯於塗山夏紀軒轅氏討滅神農氏黃帝紀周武王伐紂會諸侯於孟津

商紀周封同姓及功臣爲諸侯周紀秦滅六國見資治通鑑但知其母不知其父包犧紀臥則法法全上以龍

紀官全上以爲紀官黃帝紀蛇首人身包犧紀蛇身人首全上人身牛首神農紀動輒萬歲包犧紀

中國古代，有一物焉，無論窮鄉僻壤，野叟村嫗，莫不能言之，能名之，而其性質與作用，則雖上智大哲，亦莫能明也。此物爲何，則八卦是已。夫包犧氏之畫八卦，載於易傳，相傳至今已四五千年，研究易學之人，不可以數計，試問有一人焉，能明八卦之性質與作用乎？據繫辭傳言：「包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觀萬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此乃後人想像之言，以爲如此，則凡宇宙間之森羅萬象，社會間之人事物情，無不可以歸納其中！信斯言也，則一原人時代之蒙昧民族，其智慧蓋高超於天神矣！有是理乎？（蛇首人身原人時代習俗也）夫在今日二十世紀科學已昌明之時代，無論若何高明之上智大哲，對於自然界之物象，亦未有能於俯仰之間，通其神明之德，類其萬物之情者！且即其人，能於天文地質，瞭如指掌，亦何有於「神明之德」，「萬物之情」哉！然則包犧氏之八卦，固何所指乎？何所爲乎？其性質與作用，固何若乎？夫宇宙間之萬事萬物，斷無突然而生者；其來也，必有所因，吾讀英人韋爾斯氏之世界史大綱，而悟吾國古代之八卦，蓋由結繩統化而來者也。韋氏兩言秘魯國有結繩之治，其法律命令，亦以繩結表示之。又言中國古代，亦有結繩而治之事，然則所謂結繩者，即表示法律命令之工具也。夫繩結能表示意義與性質者，必須二枝繩以上，乃可以發生變化。若只用一繩而作結，亦不過見其纒纒一串，何

能辨其意義哉。吾以爲包犧氏之八卦，卽代古時所行之繩結，而以顏色照畫之者也。例如二枝繩併作三結，其形式本爲三；分作三結，其形式則爲三；以顏色畫之，則變成三與三矣。又因改作橫畫，尤易辨認也。說文云：「極棟也。」太極者，頂高之棟樑也。卦掛本爲一字，則古時實有八種形式之繩結，掛於最高棟樑之下，至包犧氏出，乃以顏色畫之，故曰「畫八卦」也。孔安國尚書序曰：「古者伏羲氏之王天下也，始畫八卦，造書契，以代結繩之政。」是已明白說出之矣。（或曰：孔安國書傳，係晉人僞造，然正因其僞造，故須取人人習聞之語，以便取信於人，故書傳此語，必相傳之舊說也。）而又云造書契者，蓋人類既能用顏色以畫八卦，自能更進一步，以畫一二三，上中下等指事字，耳目手足，日月山水等象形字，其勢甚便利也。故雖韻文字由八卦孳乳而生，無不可也。夫社會人事，日益進化者也；僅有八卦以記一切之事物，勢必不敷於用，故又有人焉重之而爲六十四卦，其性質與作用，仍與八卦無異也。復次：繫辭傳所謂「蓋取諸某」者，非以此卦有此象，當時實以此卦標識某種事物耳。例如「作結繩而爲罔罟，以佃以漁」之事，則以三三之符號標識之；而欲宣之口頭，互相告語，則呼之曰「離」。「斲木爲耜，揉木爲耒，耒耨之利，以教天下」之事，則以三三之符號標識之；而口頭則呼爲「噬嗑」。「上古穴居而野處，後世聖人易之以宮室，上棟下宇，以待風雨」之事，則以三三之符號標識之；口頭則呼爲「大壯」。「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不封不樹，喪期無數，後世聖人易之以棺槨」之事，則以三三之符號標識之；口頭則呼爲「大過」。「文字初造，數尙寥寥，不能應用，勢必陸續緣造，故於此事，則以三三之符號標識之；而呼之爲「夫」也。至八卦之呼名，亦悉同此理，故吾以爲八卦六十四卦之性質意義作用，必如此說，始可以通，否則雖聚訟萬年，亦莫能解也。吾於此事，曾作有周易始源一書，詳細說明之，茲因道

原氏通鑑外紀，始於包犧，而入卦亦有明文載之，故特揭其崖略，世之君子，其亦有以教之歟。實不勝馨香禱祝者也。

〔備查〕包犧氏靈八卦包犧氏靈八卦

包犧氏靈八卦

又有人焉，數千年來之學者，哲士，未有能明其所以然者，則堯舜是已。據古籍所載，堯爲天子，有子丹朱而不會，因以天子之位禪之舜。舜亦有子商均而不會，因以天子之位禪之禹。禹子啟賢，遂以天子位傳子，故一般學者之歌頌堯舜，真縱古今，橫中外，未有之大聖人也。此說也，蓋已傳數千年之久矣！直至清季，康有爲欲以變法之說，贊助朝野，作孔子改制考一書，以爲六經皆孔子所作，爲百王之大法，以之治天下之書。所謂堯舜禪禹云者，皆孔子理想中之良善社會，即禮記禮運篇中所頌之大同世界，所謂「託古改制」者也。此說傳之未久，因康氏戊戌變法而失敗，說亦遂隱。至胡適之作中國上古哲學史大綱，復以康氏「託古改制」之說爲可信，於是如顧頡剛、錢玄同等，直以堯舜古無是人。顧氏欲破儒者道統之說，並禹而去之。（按儒者道統之說，始於韓愈之原道；所謂「堯以是傳之舜，舜以是傳之禹，禹以是傳之湯，湯以是傳之文武周公，文武周公傳之孔子，孔子傳之孟軻，軻之死，不得其傳焉」等語；愈蓋欲以己之闢佛老，比之孟軻之排楊墨，欲承此道統也。）後因王國維一文，以禹爲確有其人，而顧氏益欣欣自喜，以爲得王氏一證，禹卽有之，而堯舜之必無可決矣！錢玄同氏，則以爲堯，高也，舜，俊也，堯舜云者，不過云高人俊傑，豈真有其人耶？自此說出，而一般青年，以其能翻數千年之舊案，因其新奇而信之。以吾觀之，平心而論，昔日儒家推崇堯舜，自不無過甚之處，至今日新學家以爲直無其人，亦未免太悍而近於武斷矣！試證以堯舜時代之社會，彼堯舜者，不過千萬酋長中，地位較高之一人，而四岳十

二牧者之權力，又時相傾軋。兼其時，洪水爲災，人民蕩析離居，均惟在最高位置者之一人是問，即盡心力而爲之，而功則未見，罪則均歸各於一身。試問處此時局，有何權力福利之可食！夫後世之爭此天子者，以其作威作福，莫能加於此一人也。今試一觀堯帝之所處，則「茅茨不翦，櫛櫨不斲，素題不栝，大路不塗，越席不緣，大羹不和，粢食不穀，藜藿之羹，飯於土簋，飲於土鋤。」生活之處境如此，尙何天子之樂耶！夫以如此困苦之境遇，急欲求一人以爲替代者，人之情也！故堯舜之禪讓，無非爲避勞就逸，免禍得福而已！至於禹則不然，彼於鯀治水之失敗，已得有種種之經驗，至大功告成，乃因土作貢，既聚財力，遂得養兵，故會羣臣於會稽，防風氏後至，則竟戮之，所以伸威力也。而中央政府之威權，亦由此立矣！夫然，又何必不傳子哉？吾故曰，堯舜之禪位，禹之傳子，皆環境之要求，有以使之然也。而古今羣儒之喋喋不休，毋乃可哂也歟！

〔備查〕堯生活

堯紀

卷一 禹數防風氏

夏紀

卷二 願頡剛錢玄同語

見願所輯
古史辨一

韓非子：「客有鬻矛與盾者，譽其矛曰：『吾矛之利，物無不陷焉！』已而又譽其盾曰：『吾盾之利，物莫能陷焉！』人曰：『以子之矛，陷子之盾，何如？』客勿能應也。是所謂『矛』、『盾』之說也。『吾國數千年來，一般學者，竭其心力，斤斤爭辯者，有一莫大之矛盾說焉！其說維何？即湯武與夷齊是已。儒家之言曰：桀紂者，匹夫也。湯放桀，武王伐紂，應天而順人，聞誅一夫，非弑君也。武王之將伐紂也，載西伯木主于車中，以行，自稱太子發，言奉先君東伐，不敢自專。師行，伯夷、叔齊叩馬諫曰：『父死不葬，愛及干戈，可謂孝乎？以臣弑君，可謂仁乎？』左右欲兵之。太公曰：『此義人也。』扶而去之。及武王滅殷，天下宗周，而伯夷、叔齊恥之，餓不食周粟，隱於首陽山，采薇而食之，作歌曰：『登彼西山兮，采其薇矣！以暴易暴兮，不知其非矣！神農虞夏，忽焉沒兮，我安適歸矣！于嗟徂兮，命

之喪矣！遂餓死於首陽山。夫是夷齊之義，則湯武篡弑之罪，不能逃矣！是湯武之仁，則夷齊之死，爲無意識矣！而儒者欲兩全之，非矛盾之極耶？漢代儒生，爭論此事，嘖嘖不已，而終不能決，乃勞皇帝作「食肉不食馬肝」之調解，實爲歷史一最大笑柄。原儒家之意，訓爲巨者必以忠，則伯夷者，不得不稱之爲「聖之清」。（孟子語）而又以湯武爲王者之師，「有征」，「無戰」，「伐罪弔民」，「仁義之至也」。所以者何？即所謂「成則爲王，敗則爲賊」，若湯武者，皆「真命天子」，不當以暴賊之轡加之耳。欲舉湯武夷齊而兩全之，遂自陷於矛盾之域而不能解矣！若以今日歷史家之眼光觀察之，夏商周之三代，實均屬當時大部落之酋長，新與之部落，起而覆滅舊有喪葬之部落，代之以行使政權，與後世遼金元之代，異無以異！以彼證此，始爲真確之史實，又何必有食肉食馬肝之喋喋耶？吾前言中國史學，須借助於西來之學術而始得恍然大悟，渙然冰釋者，此又一事也。雖然，儒家之主張雖矛盾，而其居心，則未可厚非也。蓋孔孟生當春秋戰國之時，爭城以戰，殺人盈城；爭地以戰，殺人盈野，彼目擊夫兵禍之慘酷，於是倡「大一統」之義，欲使天下統於一而後爭戰之禍始可免！然孰能一之？而孟子曰：「不嗜殺人者能一之！」此其意，欲勉當時人主，勿以兵爭殺人也。庸詎知後之統一天下者，偏出於專嗜殺人者之暴秦！又幸而秦祚不長，於是而「正統」「閩位」之論，又囂然雜出矣！今日者，吾人已得有歐西新史學之見解，寄語讀中國史者，宜移其目光，勿爲舊日之管說所蔽，則幾矣！

〔備查〕武王伐紂商辛元年 夷齊餓死周武王元年

史學家之爭「正統」與「閩位」，其原蓋出於春秋經之書褒貶，自春秋書「天王狩於河陽」，一般經生以爲尊王，或以爲賢，晉文公之能尊周也。於是「爲尊者諱，爲賢者諱」，議論雜出，無所謂信史矣！准道原氏能遵

公之旨，以事實為主，而屏去是等無謂之褒貶，故其記此一事，僅曰：『晉文公召王狩于河陽，諸侯朝于王所，』
苟史筆能事事如此，拘良史矣！彼紫陽之綱目，以及清高宗之御批通鑑輯覽，種種無謂之譴駁，是亦不可以已
乎？

〔備查〕晉文公召王狩于河陽

周襄王二十一年卷五

舉世擾攘，莫得而安寧者，無非為爭名與爭利二者而已！惟吾以為世多僞君子，毋寧其多真小人，小人為惡，而
能出之以真，猶勝於君子為善，而行之以僞也。春秋時之五伯，悉以『母王攘夷』相號召，然究其實，孰一不為
己之權利乎？惟當時之楚，尚無此種作僞醜態。如楚侵隨，隨曰：『我無罪。』楚曰：『我蠻夷也。今諸侯皆叛相侵，
或相殺，我有敝甲，欲以觀中國之政，請王室，辱吾號。』隨人請周尊楚，周不從。又二年，楚伐隨，隨侯逸。楚熊通怒
曰：『吾先鬻熊，文王師也。成王舉我先公居楚，蠻夷皆率服，而王不即位，我自辱耳。』乃自立為王。此種舉動，何
等爽直，以視其他之扭扭捏捏，『母王攘夷』以及所謂『存亡國，繼絕世』以博名高者，不可同日語矣！且其
所謂『存亡國，繼絕世』，不過以兩雄並立，犬牙相錯，一旦敵兵侵入，防禦不及，乃於其間，設立一緩衝國，以便
己之徐為兵備而已。觀乎今日歐洲之諸小國，尚得存在者，詎非以此也耶？然而小國之緩衝雖多，而戰氛一起，
所謂『永久中立』者，亦仍不免遭其塗炭，然則對於楚熊通磊落之自白，不滋愧耶？吾故曰：世多僞君子，毋寧
多真小人也！吁！

〔備查〕楚侵隨

周桓王十四年卷四楚伐隨及自稱王

周桓王十六年卷二

楚熊通曰：『我蠻夷也。』既乃自立為王，吾嘗稱其語之磊落矣！然因權利之故，竟有自認為禽獸者，斯可駭怪

矣！越王句踐伐吳，吳三戰三北，遂入吳。夫差帥其夏與重祿上姑蘇，越圍王臺，吳使王孫洛肉袒膝行，請成於越。曰：「孤臣夫差，吳日嘗得罪於會稽，夫差不敢逆命。今君王舉玉趾而誅孤臣，孤臣意者，欲如會稽之事，敢布腹心。」越王欲許之。范蠡曰：「天節不逮，五年復反。」王曰：「諾。」不許。使者往而復來，辭愈卑，禮愈厚，請以金。玉子女賂君之辱，男女服爲臣御，王又欲許之。范蠡曰：「十年謀之，一朝而棄之，可乎？」王曰：「吾難對其使者，子其對之。」范蠡乃左提鼓，右援枹，以應使者曰：「昔上天降禍於越，委制於吳，而吳不受，今反此義以報此禍，吾王敢無聽天之命，而聽君王之命乎？」王孫洛曰：「吳稻蟹不遺種子，助天爲虐，不忌不祥乎？」范蠡曰：「昔吾先君，周室之不成子也，濱於東海之陔，龜魚鼈之與處，龍鳥之與同，褚，吾雖覩然人面，猶禽獸也。又安知是賤賤者乎？」王孫洛反辭於王，范蠡擊鼓，吳師至姑蘇宮，吳王夫差遂自盡。若蠡者，自謂「覩然人面，猶禽獸也」，是則深可駭怪者矣！雖然，英人赫胥黎言：「今之人，仍未脫其山中狗性。」若蠡者，其亦坦然自承也乎！

〔備查〕越伐吳，范蠡言覩然人面。

周元王四年卷十

科學與迷信，立於反比例之地位。迷信者，由於不明物理，故太古之時，有拜火，拜日，拜蛇，拜龜等。拜物教，皆不明物理之所致也。即同一蒙昧之民族，苟其個人精明物理者，其迷信之程度亦必減，此其事，亦彰彰著明者也。如周襄王時，有海爲日爰居，止於魯東門之外，三日，臧文仲使國人祭之。展禽曰：「稊，郊，祖，宗，報，五者，國之典祀也。社稷山川之神，及前哲令德之人，天之三辰，地之五行，九州，名山，川澤，非是不在祀典。今海爲至而祀之，難以爲仁且智矣！夫廣川之爲獸，恒知避其災，今茲，海有災乎？」是歲，海多大風。文仲曰：「信吾過也。季子之言，不可不法。」書以爲三策。若展禽者，不過稍知物理而已，即能不祭海爲吾，故曰：迷信之原，由於不明物理故也。古

史所記之災異，當時之人，均視之為大威，苟知物理，則不至有此無謂之憂慮矣。雖然，亦有明知而故犯之者，前清末年，一遇日蝕，大小衙門，無不多延僧道，以事懺懺，而日蝕一事，清以前之天算學家，早已能推算之矣。是則困於習俗之太深，一時不能拔耳。觀乎歐笑人之迷信天主，至違爾文，赫胥黎輩出，已均知物種之由來，而一般人尙戀戀於宗教之迷信，蓋亦此類也已。

〔備查〕海為止魯東門周襄王二十年卷五

展禽知海為之故而阻臧文仲之祭，此其能明物理者也。然在迷信濃厚之社會，正可因之以愚人。齊有龍鬪，管仲謂桓公曰：「天使使者臨君之郊，請使大夫，飭左右，玄服祭之。」天下聞之曰：「神哉齊侯！天使使者臨其郊。」不待舉兵而朝者入諸侯。記此者按之曰：「此乘天威而動天下也；故知者役使鬼神，而愚者信之。」然則古之哲人，已雖知物理，而特以種種迷信愚人者，蓋為此耳。易曰：「聖人以神道設教而天下治矣。」是蓋神權時代，治天下之術也。

〔備查〕周襄王十二年卷四

嘗讀論語，見孔子弟子問仁、問孝、問禮，而孔子之答，各人不同，蓋各因其人之短處而告之也。其論為政者，自然亦同此理。如子貢問於孔子曰：「三君問政，夫子應之不同，然則政有異乎？」孔子曰：「齊景公奢乎臺榭，淫于苑囿，一旦而賜人百乘之家，故告之曰：『政在節用。』葉都大而國小，民有難心，故告葉公曰：『附近而來遠。』魯公有臣三人，內比周以惑其君，外郵距賓客以蔽其明，故告之曰：『政在論臣。』察此三者，可同哉。」移此義以讀論語，則於各人問答之所以不同，可以瞭然矣！

〔備查〕子貢問周敬王三十二年卷九

莊生有言：「其作始也簡，其將畢也鉅。」世界上之鉅災大禍，往往起點於微細；及其結果，或演至破家亡國，豈始事者所及料也哉？春秋時，吳之邊邑卑梁，與楚邊邑鍾離，兩女子爭桑，兩家交怒相攻，屠卑梁人之家。卑梁大夫怒，發兵攻鍾離，殺其老弱，楚發兵滅卑梁，吳亦發兵滅鍾離。此二國之亡，乃起因於兩女子之爭桑耳。雖此二國，終不免為吳楚所吞併，而二家老弱之受屠，則分明由於兩女子之爭桑而致禍，嗚呼慘已！孔子曰：「小不忍則亂大謀。」世之好勝狠鬪，以及因一時氣忿而致喪身破家者，可勝道哉！

〔備查〕兩女子爭桑周敬王三十二年卷七

上古之世，蒙野簡陋，苟讀史者，稍一注意，隨在可見。如紂始為象箸，箕子歎曰：「彼為象箸，必不盛以土簋，將為犀玉之杯，玉杯象箸，必不羹菽藿，衣袪褐而舍於茅茨之下，則錦衣九重，高臺廣室，稱此以求，天下不足矣！遠方珍怪之物，輿馬宮室之漸，自此而始，故吾畏其卒也。」夫所謂象箸者，今日一小商人之用具耳，而在殷周之際，則視為絕無僅有，則彼時之蒙野簡陋可概見矣！且據箕子所歎：「彼為象箸，必不盛以土簋。」云云，則紂在當時，尚用「土簋」，尚「羹菽藿」，尚「衣袪褐」，可知夫古之所謂天子者，「富有天下」者也，而其所處之生活如此！則桀之瑤臺，紂之瓊室，方之今日富人之一苑園，不啻渺小之一物耳，而作史者，必大書而特書之，不亦可哂也歟？

〔備查〕紂為象箸商紀卷二，桀之瑤臺夏紀卷二，紂之瓊室商紀卷二

世之富翁，夏田萬頃，廣廈千間，奴僕盈庭，車馬塞戶，其衣也，綾羅綢緞；其食也，海錯山珍；其寢也，三妻四妾；旁人

視之，以爲神仙焉！而是富翁也，常愁眉不展，往往長吁短歎，竟有無窮之積憾，儲蓄於胸中者，是何故耶？則曰：無子嗣，雖有此亦不樂也。吾今語之曰：君盍一讀黃治通鑑外紀，即可以解此積憾矣！齊國有大臣曰田恒者，其後即代姜太公之後而爲齊國之王；彼時之王，即後世之皇帝也。當恒之未爲齊王也，曾劉安平以東至瑯邪，爲己之封邑，其地已大於姜氏之國土。又選女子七尺以上者百餘人，爲後宮，賓客舍人，出入者不禁，生七十餘男，然則人生只患不富耳！既富矣，而患無子嗣，則田恒之所爲，何不取法之乎？苟一取法而七十餘之子男，未有不至者，然則又何必引此爲積憾耶？或曰：「子之言，戲言耳！」予答之曰：余非戲言，此中實有顛撲不破之真理，在苟能行之，實天之經也！地之義也！人之道也！且諸君素知「五世其昌」之佳話矣！此佳話，即出於田恒之祖先，至田恒則果「五世其昌」再傳，則「莫之與京」矣！夫豈戲言乎哉！

〔備查〕田恒選女子爲後宮，周敬王三十九年卷九，五世其昌及莫之與京，見左傳，即田恒祖先事。

顧頤剛氏自言，在北京大學數年，於學無所進，惟日往戲館觀戲，悟得故事之分化。蓋明明係一人一事，而經分化之後，則五花八門，至不可究詰。因此此理治歷史，知史中之故事，正與所演之戲相同。顧氏後在廣東 中山大學，並輯孟姜女一書，備述古籍中對於孟姜女衍變之陳跡。而顧氏亦因此以史學名於時。惟所謂孟姜女者，世俗皆指爲范杞郎之妻，因秦築長城，范杞郎墮於城下，於是孟姜女萬里尋夫，至杞郎屍處，孟姜女一哭而城爲之崩，此雖神話，而一般人所指，皆察時事也。豈知通鑑外紀中，於周靈王時，早已記及此事矣。「初齊莊公爲車五乘之賓，而杞梁華舟，獨不與焉。歸而不食，其母曰：「生而有義，死而有名，五乘之賓，盡汝下也。」梁與舟同車侍於莊公，遺自晉，遂襲莒公，傷股。明日復戰，杞梁華舟下關，獲甲首三百。公曰：「子止！吾與子同齊國。」二子曰：

「君為五乘之賓，而舟與梁不與焉，是少吾勇也。臨敵涉難，止我以利，是惡吾行也。深入多殺，臣之事也。齊國之利，非吾所知也。」壞軍陷陳，三軍不敢當。至莒城下，莒人曰：「子無死，吾與子同莒國。」杞梁華舟曰：「去國歸敵，非忠臣也。雖鳴而期，日中忘之，非信也。深入多殺，臣之事也。莒國之利，非吾所知。」進闕，殺二十七人而死。莒人行成，杞梁之妻，聞之而哭，城為之弛，而隅為之崩。」此段所述，雖亦屬神話。然在周靈王二十二年，徒以有「城為之弛，隅為之崩」二語，遂附會於秦造萬里長城之中。且其初，只有「杞梁之妻」四字，而後忽進一「孟姜女」以為其妻，更因之則以孟姜女為主，而杞梁反為之賓。如此種種，苟一按古籍，蓋不勝枚舉也。大抵皆因各人隨所聞而隨時附益之，以作談資耳。若讀古史而於所載之事，誤認以為實有，不但為昔人所欺，而且此種智識，積於腦中，不惟無益而反受害為不淺矣。最近西人治學，首重懷疑，即此故也。雖然，豈獨今之西人然哉。陸象山曰：「為學患無疑，疑則有進。」又曰：「小疑則小進，大疑則大進。一見便有疑，一疑便有覺。」又曰：「深思俗習俗見之可惡，能埋沒性靈，蒙蔽至理，幡然而改，奮然而興，如出陷阱，如決網羅，如去荆棘而舞蹈乎康莊，翱翔乎青冥。」甚願一般學者，對於古史以及其他一切學問，均可以此法治之也。

〔備查〕杞梁妻

周靈王二十二年

卷七

顧語

見古

陸語

見象山

全集



中華民國庚辰年陸月廿日贈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五月出版

資治通鑑讀法 (全一册)

實價國幣一元六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編著者 王 縉 塵

發行者 陸 高 誼

出版者 上海大連路 世界書局

發行所 上海及各省 世界書局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廣註加圈 活版大字

四部精華

會滌國藩先生選本 陸鉅先生增註

經史子集 浩如煙海 讀者從何入手！

本書留四部之精華 集各家之名著

已替讀者——

打開門路 闢成大道

由此推進，不特國學得其捷徑，即整理國故，亦能抓住中心。數千年道術，學藝，文章之精華盡萃於斯。

國學之大觀 國故之匯海

編者將四部書約繁爲簡，汰
蘊留精，而篇篇仍爲國學之
重心，歷代之名著，使讀者

節時……省錢

三大厚冊

價洋四元

特價二元

寄費二角三分

世界書局發行

國家圖書館



000797667



資治通鑑卷之六